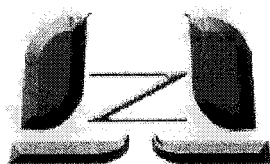


林州重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LINZHOU HEAVY MACHINERY GROUP CO., LTD)

(注册地址：河南省林州市河顺镇申村)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

(申报稿)

保荐人（主承销商）



(深圳市福田区中心区中心广场香港中旅大厦)

声明：本公司的发行申请尚未得到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招股说明书（申报稿）不具有据以发行股票的法律效力，仅供预先披露之用。投资者应当以正式公告的招股说明书全文作为作出投资决定的依据。

发行概况

发行股票类型	人民币普通股（A股）
发行股数	5,120万股
每股面值	人民币1.00元
每股发行价格	【 】元
预计发行日期	【 】年【 】月【 】日
拟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发行后总股本	20,480万股
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公司实际控制人郭现生、韩录云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其持有的股份；承诺期限届满后，上述股份可以流通和转让。此外，郭现生、韩录云作为公司董事承诺：上述承诺期限届满后，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在其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公司股东宋全启、郭书生、刘丰秀、司广州、郭松生、韩保军、吕明田、韩林海、郭日仓、陈亦刚作为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其持有的股份；上述承诺期限届满后，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在其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公司股东国瑞金泉承诺：若公司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前发行，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公司持有的公司股份；若公司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后发行，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公司持有的公司股份。 公司其他股东北京丰图、康清河、许四海、郭秋生、刘岩、杨惠敏、林海、郭顺堂、郭天财、刘振茂、阚玉涛、郭存生、李财顺、李学恩、韩现梅、吕江林、韩现云、郭天仓、王保昌、郭根有、向竹林、韩文现、郭庆林、吕广兴、吕银顺、吕保法、李爱明、郭怀吉、吕建生、李现军、贾海林、岳永吉、韩广彬、申永富、韩东生、吕启生、郭维增、韩新德、郭建昌、郭红卫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其持有的股份；承诺期限届满后，上述股份可以上市流通和转让。
保荐人（主承销商）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期	2010 年 11 月 5 日

发行人声明

发行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中国证监会、其他政府机关对本次发行所做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发行人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等的规定，股票依法发行后，发行人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发行人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投资者若对本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存在任何疑问，应咨询自己的股票经纪人、律师、会计师或其他专业顾问。

重大事项提示

本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下列重大事项：

一、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 15,360 万股，本次拟发行 5,120 万，发行后总股本为 20,480 万股，全部为流通股。

1、公司实际控制人郭现生、韩录云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其持有的股份；承诺期限届满后，上述股份可以流通和转让。此外，郭现生、韩录云作为公司董事承诺：上述承诺期限届满后，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在其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2、公司股东宋全启、郭书生、刘丰秀、司广州、郭松生、韩保军、吕明田、韩林海、郭日仓、陈亦刚作为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其持有的股份；上述承诺期限届满后，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在其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3、公司股东国瑞金泉承诺：若公司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前发行，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公司持有的公司股份；若公司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后发行，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公司持有的公司股份。

4、除上述公司股东外，本次发行前持有公司股份的其他股东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其持有的股份；承诺期限届满后，上述股份可以上市流通和转让。

二、根据 2010 年 3 月 15 日召开的公司 2009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对在本次公开发行人 A 股股票前滚存利润的分配方案为：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79,962,776.65 元，向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前的老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 2 元现金红利，共计分配 30,720,000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 49,242,776.65 元及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所形成的滚存利润全部由首次公开发行后的新老股东按持股比例共同享有。本次利润分配于 2010 年 5 月 12 日完成。

三、本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风险因素”中的下列风险：

（一）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产品所用原材料主要为钢板、管材、棒材等钢材，2010年1-6月、2009年、2008年和2007年，公司钢板、管材、棒材等钢材的采购金额分别占公司同期营业成本的47.03%、36.98%、53.60%、53.14%，同时煤炭机械设备属于重型装备，生产周期和资金周转周期较长，因此，原材料价格的波动对公司生产经营和经营业绩的影响较大。

（二）下游煤炭行业波动风险

公司是国内领先的煤炭综采机械设备供应商，产品主要应用于煤炭井下开采，客户多为国内大中型煤炭生产企业，公司的业务及经营业绩在一定程度上依赖于国内煤炭行业的发展状况，与煤炭行业存在同向变动趋势。

（三）偿债能力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短期借款较大，且逐年上升，存在一定的偿债风险。2010年1-6月、2009年、2008年、2007年公司短期借款分别为29,935万元、30,430万元、9,375万元、4,666万元，资产负债率（母公司）分别为60.46%、60.50%、66.84%、56.16%。尽管公司目前的财务状况稳定，资信状况良好，但仍存在流动资金不足以及一定的短期偿债风险。

（四）应收账款增加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款项总额呈上升趋势，占总资产的比例较大。截至2010年6月30日，应收账款金额为22,290.90万元，占总资产的比例为23.32%。公司主要客户为煤炭开采行业的大中型企业，资信良好、实力雄厚，与公司保持多年稳定的合作关系，应收账款的回收具有较强的保障。同时，公司已在销售过程中注重应收账款的回收和风险控制，应收账款的监督及催款执行力度加大，尽量减少不必要的坏账损失。但如果煤炭行业景气程度变化或客户自身财务状况恶化，将可能导致公司应收账款难以收回发生坏账，从而给公司带来较大的经营风险。

（五）销售客户相对集中风险

公司下游客户主要是大中型煤炭开采企业，由于行业特点以及下游煤炭产业整合的影响，2010年1-6月、2009年、2008年、2007年公司向前五大客户的合计销售额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80.87%、55.04%、48.70%和51.29%，其中对黑龙江龙煤矿业集团的销售额占公司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64.05%、27.27%、24.42%和26.36%，销售客

户相对集中。如若公司主要客户因国家宏观调控、行业景气周期的波动等因素导致生产经营状况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将对公司的产品销售及正常生产经营带来不利影响，公司存在销售客户相对集中的风险。

请投资者对发行人的上述重大事项予以特别关注，并请仔细阅读本招股说明书中“风险因素”等有关章节。

目 录

第一节 释 义	12
一、普通术语	12
二、专业术语	13
第二节 概 览	15
一、发行人简介	15
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简要情况	20
三、发行人主要财务数据及财务指标	21
四、本次发行情况	22
五、募集资金主要用途	23
第三节 本次发行概况	24
一、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24
二、本次发行的有关当事人	25
三、发行人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中介机构的关系	26
四、预计发行上市的重要日期	26
第四节 风险因素	28
一、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28
二、下游煤炭行业波动风险	29
三、行业竞争风险	29
四、技术进步风险	30
五、偿债能力风险	30
六、应收账款增加风险	30
七、销售客户相对集中风险	32
八、毛利率下降风险	33
九、净资产收益率下降风险	33
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风险	33
十一、管理风险	34
十二、关联交易风险	34

十三、产品质量风险.....	34
十四、实际控制人控制风险.....	34
十五、全球金融危机引发的风险.....	35
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36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36
二、发行人改制设立情况.....	36
三、发行人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和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44
四、发行人历次验资情况及投入资产的计量属性.....	63
五、发行人的组织结构.....	64
六、发行人主要股东的基本情况.....	69
七、发行人股本情况.....	76
八、发行人内部职工股情况.....	79
九、发行人工会持股、职工持股会持股、信托持股、委托持股等情况.....	79
十、员工及其社会保障情况.....	79
十一、主要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重要承诺及履行情况.....	81
第六节 业务和技术	82
一、发行人主营业务概况.....	82
二、发行人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	85
三、行业竞争情况.....	107
四、发行人的主营业务.....	114
五、主要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	122
六、特许经营权.....	125
七、发行人核心技术及研发情况.....	129
八、境外经营情况.....	133
九、主要产品的质量控制情况.....	133
十、环境保护与安全生产.....	135
十一、企业文化建设及主要荣誉.....	135
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	137
一、同业竞争.....	137
二、关联方及关联关系.....	138

三、关联交易.....	141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	166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简历.....	166
二、董事会及监事会人员提名及选聘情况.....	170
三、本次发行前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持有公司股份情况.....	171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其他对外投资情况.....	172
五、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薪酬情况.....	172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兼职情况.....	173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亲属关系.....	174
八、公司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签订的协议及上述人员作出的重要承诺.....	175
九、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	175
十、近三年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175
第九节 公司治理.....	178
一、股东大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其运行情况.....	179
二、董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其运行情况.....	182
三、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其运行情况.....	184
四、独立董事制度.....	185
五、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	187
六、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设置情况.....	187
七、发行人近三年违法违规情况.....	188
八、发行人近三年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	188
九、内部控制制度完整性、合理性和有效性的自我评估意见.....	188
十、注册会计师关于发行人内部控制制度完整性、合理性及有效性的鉴证意见.....	189
第十节 财务会计信息.....	190
一、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	190
二、最近三年及一期财务报表.....	190
三、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200
四、税项.....	211

五、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211
六、最近一期末主要资产情况.....	214
七、最近一期末主要债项.....	215
八、所有者权益变动情况.....	217
九、现金流量变动情况.....	217
十、或有事项、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218
十一、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218
十二、主要财务指标.....	219
十三、发行人历次评估情况.....	222
十四、发行人历次验资情况.....	222
第十一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223
一、财务状况分析.....	223
二、盈利能力分析.....	247
三、现金流量情况分析.....	259
四、重大资本性支出情况分析.....	264
五、重大担保、诉讼及其他或有事项.....	265
六、公司主要财务优势及困难.....	265
第十二节 业务发展目标	267
一、公司发展战略和整体发展目标.....	267
二、实现计划目标的假设条件和面临的主要困难.....	269
三、业务发展计划与现有业务的关系.....	270
四、本次募集资金运用对实现上述业务目标的作用.....	270
第十三节 募集资金运用	272
一、募集资金运用概况.....	272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市场前景分析.....	273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分析.....	278
四、募集资金运用对公司经营情况的影响.....	291
五、募集资金运用对主要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的影响.....	292
第十四节 股利分配政策	294
一、发行人最近三年的股利分配政策.....	294

二、发行人最近三年实际股利分配情况.....	294
三、本次发行完成前滚存利润的分配政策.....	294
四、发行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295
第十五节 其他重要事项	296
一、信息披露制度及为投资者服务的计划.....	296
二、重要合同.....	296
三、其他重要事项.....	302
第十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有关中介机构声明.....	303
第十七节 备查文件	311
一、文件列表.....	311
二、附件查阅地点、时间.....	311

第一节 释 义

在本招股说明书中，除非文中另有所指，下列词语或简称具有如下特定含义：

一、普通术语

发行人、林州重机、本公司、股份公司或公司	指	林州重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林重有限、有限公司	指	林州重机集团有限公司
国瑞金泉	指	北京国瑞金泉投资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东
北京丰图	指	北京丰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本公司股东
郑州博丰	指	郑州博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本公司发起人之一、原股东
宏图投资	指	林州宏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本公司发起人之一、原股东
七台河公司	指	七台河重机金柱机械制造有限责任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林重煤机公司	指	鄂尔多斯市林重煤机制造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中科林重	指	北京中科林重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鸡西公司	指	鸡西金顶重机制造有限公司，本公司参股子公司
准格尔公司	指	准格尔旗重机煤机制造有限责任公司，本公司原子公司
控股公司	指	林州重机集团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关联方
林州宏霸	指	林州宏霸投资管理有限公司，2009年6月更名为林州重机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铸锻公司	指	林州重机铸锻有限公司，本公司关联方
物资回收公司	指	林州重机废旧物资回收有限公司，本公司关联方
鄂尔多斯公司	指	鄂尔多斯市重机能源有限公司，本公司关联方
中科虹霸	指	北京中科虹霸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关联方
宏图贸易	指	林州宏图贸易有限公司，本公司原关联方
天元铝业	指	三门峡天元铝业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关联方
股东大会	指	发行人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发行人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发行人监事会
公司章程、章程	指	发行人的公司章程
证监会、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发改委、国家发改委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中科院自动化所	指	中国科学院自动化研究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新会计准则	指	财政部于 2006 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本次发行	指	根据发行人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和 2009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拟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的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的 5,120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的行为
新股、A 股	指	发行人本次拟发行的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保荐人、主承销商	指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兴华、会计师、发行人会计师	指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大成、律师、发行人律师	指	北京市大成律师事务所
承销团	指	由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为本次发行组织的承销团
承销协议	指	林州重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签署的《承销协议》
上市	指	本公司股票获准在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元	指	人民币元，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货币单位
报告期、三年及一期	指	2010 年 1-6 月、2009 年、2008 年和 2007 年

二、专业术语

煤炭	指	埋藏在地下的古代植物经历了复杂的生物化学和物理化学变化逐渐形成的固体可燃性矿物，是世界主要的能源之一
井下采煤	指	利用地下井巷方式进行煤炭开采的过程
露天采煤	指	利用露天方式进行煤炭开采的过程

采煤工作面	指	煤炭井下开采中直接开采煤层的工作地点
煤炭综采	指	煤炭综合机械化采煤，将采煤机、刮板输送机和液压支架等设备配套使用，使采煤工作面的破、装、运、支全部工序实现机械化
煤炭综采支护设备	指	煤炭井下开采中进行巷道和工作面支护的设备，包括液压支架、单体液压支柱以及金属顶梁等
煤层顶板	指	煤炭井下开采中煤层上部的岩层
液压支架	指	煤炭井下综采工作面的主要支护设备，支撑采煤工作面的顶板
冒顶	指	煤炭井下开采中，上部矿岩层塌落的现象
单体液压支柱	指	煤炭综采中的辅助支护设备，少量用于主巷道内局部临时支护
回采率	指	煤炭开采中实际产量占储量的比例
刮板输送机	指	布置在采煤工作面，承载采煤机并为其提供行走轨道，将煤炭运出工作面的机械
采煤机	指	将煤炭从煤层中切割下来并装入刮板输送机的机器
带式输送机	指	通过皮带方式进行煤炭运输的设备
偶合器	指	以液体为工作介质的非刚性联轴器，应用于起动负荷较重的工作设备，可以实现“软起动”，避免因负载过大而烧毁电机
电液控制系统	指	自动控制液压支架移动的装置，由电信号处理装置和液压动力组成
工作阻力	指	液压支架正常工作中对顶板所产生的支撑力
外协铸锻件	指	按订单要求，委托外单位加工、定制的部分铸锻零部件或配件

本招股说明书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存在差异，这些差异是因四舍五入造成的。

第二节 概 览

本概览仅对招股说明书全文作扼要提示。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前，应认真阅读招股说明书全文。

一、发行人简介

（一）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林州重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Linzhou Heavy Machinery Group Co., Ltd.

注册资本：15,360 万元

法定代表人：郭现生

办公地址：河南省林州市河顺镇申村

邮政编码：456561

电话号码：0372—6024321

传真号码：0372—6031023

互联网网址：www.lzzj.com

电子信箱：lzzjzt@lzzj.com

经营范围：偶合器、单体支柱、金属顶梁、刮板输送机、带式输送机、液压支架、立柱、千斤顶及其配件的制造和销售；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相关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不另附进出口商品目录）。

（二）公司设立情况

公司系在原林州重机集团有限公司整体变更的基础上发起设立的。2008 年 1 月 26 日，原有限公司各股东签署了《林州重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起人协议书》，以有限公司截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净资产 198,199,566.66 元为基础，按 1: 0.6892 的比例折股 13,660 万股，整体变更发起设立股份公司。

对上述整体变更，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2008）京会兴审字第 1-13 号《审计报告》和（2008）京会兴验字第 1-7 号《验资报告》，安阳新兴资产评估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新兴评字[2008]第 001 号《资产评估报告》。2008 年 2 月 21 日公司取得了安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注册号为 410581100001490 的《企业法人

营业执照》，公司名称变更为“林州重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3,660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郭现生。

（三）公司业务概况

公司是国内领先的以煤炭综采支护设备为主的煤炭机械设备供应商，是全国煤矿综机配件定点生产骨干企业，主要从事液压支架等煤炭综采支护设备的设计、研发、制造、销售及技术服务，已成为国内最大的民营煤炭综采机械设备供应商。

公司产品以液压支架为主，并为客户配套生产单体液压支柱、刮板输送机、耦合器、带式输送机等煤炭综采机械设备，具备较强的煤炭综采设备成套生产能力。目前公司已能够生产工作阻力 2,000~18,000KN、支撑高度 0.8~7.5 米的多种型号液压支架，包括各类放顶煤支架、掩护式支架、支撑掩护式支架、薄煤层支架、大倾角支架等产品，拥有年产液压支架 2500 架、重约 5.5 万吨的生产能力，可以满足绝大多数客户的不同需求，产品销售遍及全国 20 余个主要产煤省区及大型煤炭基地。

2002 年，公司被农业部授予“全国乡镇企业创名牌重点企业”；2004 年，公司被中国煤炭物资流通协会、中国煤炭物产集团公司评为“2003-2004 年度中国煤炭工业支护产品十佳定点企业”；2005 年，公司被评为河南省质量管理先进企业；2006 年，公司被评为河南省诚信民营企业、河南省银行业信用优良客户；2007 年，公司被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授予 2007 “河南之星”最佳企业；2008 年，公司被河南省人民政府确定为“河南省 100 户重点工业企业”；2009 年，公司被河南省政府评为“河南省高成长型民营企业”。

（四）主要竞争优势

1、技术与研发优势

经过多年发展，公司已成为我国煤炭综采机械设备制造行业中具有技术研发优势的领先企业，是行业内少数具备自主研发设计和生产能力的企业之一。在长期经营过程中，公司始终坚持技术研发自主创新与引进吸收相结合的模式，着重加大技术研发和设备投入，通过人才引进和培养、与科研院校建立合作关系等多种形式，逐步形成显著的技术与研发优势，主要体现在以下几方面：

（1）拥有较强的自主研发能力

公司非常注重产品的研发和技术进步，通过引进、培养等方式形成由 70 余名行业专家、技术核心、技术骨干组成的梯次结构完整、有强大研发设计力量的专业技术团队，

具有较强的技术研发和自主创新能力。公司建立了设备先进、功能齐备的研发中心，拥有先进的三维软件设计技术，能够综合运用三维仿真、有限元分析、模拟压架等现代化设计手段进行产品研发，于 2006 年被河南省发改委等单位认定为省级企业技术中心，技术水平达到国内领先水平。

公司在多年技术研发积累的基础上成功开发出 100 多种液压支架产品，可适应国内各种类型煤层开采环境，产品的主要技术性能指标均处于国内领先水平或达到国际先进水平。特别是在高端液压支架方面，公司研制的大倾角工作面液压支架，最大倾角可达到 60 度；在高强度液压支架方面，产品的工作阻力达到 18,000KN，支撑高度达到 7.5 米，已成功替代了高端进口产品。同时，公司先后自主设计研发了耦合器、刮板输送机、带式输送机等产品，2002 年公司的“YOT 调速型液力耦合器”被河南省人民政府授予河南省科学技术进步奖三等奖。

目前，公司已设计研发了包括液压支架、刮板输送机、皮带输送机在内的多种类煤炭综采机械设备，形成一定的煤炭综采成套设备研发和生产制造能力，新产品的开发不仅能够满足客户全方位的需要，也丰富了公司的产品结构，为公司带来新的利润增长点，降低经营风险。

迄今为止，公司已拥有“一种前单后单正四连杆轻型放顶煤支架”、“机械化采煤顶板破碎工作面液压支架”等 19 项实用新型专利，另外 5 项实用新型专利向国家知识产权局提出申请并已获受理。

（2）具有较强的个性化设计能力

公司的煤炭机械设备均为非标准产品，需要针对客户的需求进行差异化设计和生产，技术研发能力主要体现在产品的个性化设计方面。在长期的生产实践下，公司在产品结构设计、生产工艺等方面积累了宝贵经验，具有较强的个性化设计能力，可以根据技术发展趋势和不同客户对产品结构、功能的需求，短期内设计开发出符合客户需求的产品，实现对客户的“订单式”定制研发和生产。

（3）产学研合作提高了公司研发能力

公司与中国科学院自动化所、中国矿业大学等著名科研院所、高校建立了研发战略合作关系，充分利用其人才、科研优势，使公司的研发能力得到补充和延伸，形成了良好的技术创新机制和技术创新优势，从而保证了公司产品的技术水平在行业内一直处于领先地位。

公司与中国科学院自动化所建立了长期、稳定的战略合作关系，并于 2008 年 11 月

成立了中国科学院自动化研究所-林州重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自动化联合工程中心（以下简称“自动化联合工程中心”）。中国科学院自动化所是我国最早成立的国立自动化研究机构，在自动化控制领域享有盛誉。自动化联合工程中心的主要任务是进行液压支架电液控制系统和煤矿综合自动化技术的研究和产品开发。

2、营销与服务优势

煤炭机械设备具有差异化特征，产品具有非标准化特点，客户对供应商的售前、售中和售后服务依赖性较强。因此，是否具有完善的营销服务网络体系，能够为客户提供售前技术支持和售后服务，是煤炭机械制造企业市场竞争优势的重要体现。公司坚持“客户为本”的营销理念，不断加强销售渠道和服务网络建设，目前已初步建立起覆盖全国20余个主要产煤省区及大型煤炭基地的销售网络，提高了客户对公司的满意度和忠诚度，使得公司在市场竞争中始终处于优势地位。同时，公司坚持“以营销带动服务，以服务促进销售”的市场策略，在生产经营过程中，注重对技术与服务人才的培养，建有专业的技术服务团队，并在重点客户所在地区建立了专业的技术服务与产品维修子公司——七台河重机金柱机械制造有限公司和鸡西金顶重机制造有限公司，确保第一时间了解并满足客户的需求，为客户提供专业及时的技术服务，最大程度满足客户对产品与服务的个性化要求。

公司高效的营销体系建设不仅促进了产品的销售，而且能够为客户提供及时周到的全方位服务，营销网络的覆盖面、服务的快速反应能力以及服务技术水准在同行业中均处于先进水平。2005年～2008年，公司被黑龙江龙煤矿业集团评为AAA级供应商。

3、客户优势

煤炭综采机械设备是煤炭开采的核心设备，对煤炭的安全生产至关重要，客户对设备供应商有着严格的资格认证，会经过较长时间的考察、认可过程，而且产品具有定制化特点，通常双方会建立双向依赖的长期合作关系，以保证优质、稳定可靠的产品供应。经过多年发展，公司在行业内树立了良好的品牌形象，建立起多层次、科学合理、稳定的客户体系。公司客户中既包括全国煤炭行业十强企业——黑龙江龙煤集团、神华集团、山西同煤集团、晋城煤业集团等国有大型煤炭企业，也有一批中小型煤炭企业客户，这些优秀的客户群体为公司长期持续稳定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

由于公司产品技术先进、性价比高、技术服务好，客户对公司的满意度、信任度和忠诚度较高。公司的老客户在矿井新建、扩建和设备更新换代中绝大部分继续采用公司的产品，不仅为公司业务发展提供了持续稳定的收入来源，而且能有效缩短新产品开发

和市场推广的周期，降低新产品单位销售的开发成本。报告期内来自老客户的销售额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超过 70%。

4、管理优势

公司是一家有着现代经营管理理念的民营企业，自成立以来始终坚持以发展煤炭机械设备制造业务为核心的战略思想，充分运用民营体制优势，以市场带动发展，能够迅速把握市场变化，以现代企业家的精神和灵活的机制将公司逐步发展壮大。

经过多年的摸索，公司在消化吸收众多先进企业管理经验的基础上，形成了有自己特色的、较为完善的技术管理制度、人才管理制度、生产经营管理制度和内部控制制度。2008 年公司建立了 ERP 管理系统，有效实现了信息资源共享，规范了公司各个环节的作业流程和要求，确保了经营管理的规范和高效。整体变更设立为股份公司后，公司在秉承民营机制固有优势基础上，按照上市公司治理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建立了更加科学的公司治理机制。

5、人才优势

公司的管理团队和核心技术人员大都为公司股东，具有很强的责任心和事业心，具备长期的煤炭机械行业从业经历，能敏锐、超前把握行业和技术的发展方向，为公司的持续稳定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同时，公司采取“请进来、走出去”的人才培养战略，在国内招聘引进了相当数量的具有实践经验的高中级技术研发和管理人才，并通过内部培训、与中国矿业大学等知名高校联合办学等多种手段，培养了一批精通各个流程工艺的优秀技术工人，员工的整体素质得到了提高。

公司经过多年的发展，已经汇聚了大批成熟的专业技术人员，在生产实践中培养和成长起一大批熟练掌握了包括产品设计、精密加工、表面处理、总装集成、品质管理等方面的专业人才。这批实践中积累了丰富的科研、制造、管理经营经验的优秀人才，为公司的产品研发、稳定生产、规范化管理奠定了可靠的人力资源基础，是公司长期维持产品高品质的重要保证。

6、产品优势

长期以来，公司始终将产品质量管理作为公司发展的重要战略。2003 年公司通过了 ISO9001:2000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建立起一套较为完善的质量管理体系。公司现有各类先进生产设备 3,000 余台，同时拥有国内领先的产品质量检测设备，配备了包括多功能超声探伤设备、粗糙度仪、机械性能试验设备在内的先进检测仪器，主要生产装备和检测试验能力达到国内领先水平。在生产经营过程中，公司严格执行各项质量内控制度

和岗位管理制度，通过物料采购检验、生产过程检验、成品检验等多重工序保障产品质量。公司产品质量稳定，自投入市场以来，运行可靠，未出现过重大质量事故。2005年9月，公司被河南省质量技术监督局授予“2005年度全省质量管理先进企业”。

在良好的产品质量基础上，公司凭借多年积累的产品设计经验和新产品创新技术，建立了多系列、型号齐全的煤炭机械设备产品群，可满足客户对产品批量供应或个性化设计的需求。截至2010年7月31日，公司拥有105个矿用产品安全标志，列煤炭机械行业的第2位，其中包括55个液压支架产品，12个刮板输送机产品，4个带式输送机产品以及34个其他煤炭机械产品，丰富的产品储备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提供了有力保障。

7、综合成本优势

相比国内外的煤炭机械企业，公司具有显著的生产及经营成本优势，主要体现在运营管理、区位和规模优势上。

首先，公司多年从事煤炭机械设备产品的生产经营，在原材料采购、成本控制、库存管理、质量管理等方面积累了丰富的经验。公司在内部全面推行了成本管理方法，通过提高固定资产周转率、加强生产、采购环节控制，严格控制采购成本，使得公司产品的单位成本同比规模相近企业较低，体现了较强的成本控制能力。与国内主要竞争对手相比，由于公司产品质量和性能稳定，拥有较齐备的煤炭成套设备产品群，且有较强的技术支持和售后服务，公司在经营成本方面具有显著的竞争优势，产品毛利率高于同行业平均水平。相比外资企业，公司的劳动力成本优势和专用设备优势突出，设计和制造成本较低，同类、同质量的产品成本较国外产品低，具有较高的市场竞争力。

其次，公司具有一定区位优势。公司所在地为钢铁行业和机械铸造业聚集区，能够分享上游产业集聚效应，降低采购和运输成本。同时公司所在农村地区劳动力丰富且稳定，人力成本较低，成本优势明显。

第三，经过多年发展，公司形成了业内领先的生产销售规模，具有显著的规模优势。近三年公司产品成本稳中有降。

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简要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为郭现生先生。郭现生先生直接持有公司79,011,000股股份，占公司本次发行前总股本的51.439%；其妻韩录云女士直接持有公司20,873,000股股份，占公司本次发行前总股本的13.589%。

郭现生、韩录云通过本人直接或通过夫妻关系间接控制公司 65.028%的股份，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郭现生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身份证号为 41052119620526****，住址为河南省林州市河顺镇河顺村 343 号，现任公司董事长。

韩录云女士，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身份证号为 41052119620808****，住址为北京市延庆县旧县镇建雄小区 10 号楼 608 号，现任公司董事。

三、发行人主要财务数据及财务指标

以下财务数据均引自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2010）京会兴审字第 3-153 号审计报告所附财务报表，投资者如欲详细了解公司财务状况，请阅读公司财务报表及附注。

（一）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元

项 目	2010 年 6 月 30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2007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合计	662,537,370.91	647,771,697.35	536,329,214.43	341,069,342.3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93,309,352.28	282,841,868.51	264,829,185.55	126,285,832.40
资产总计	955,846,723.19	930,613,565.86	801,158,399.98	467,355,174.70
流动负债合计	566,522,468.32	542,247,555.53	504,874,188.93	267,023,697.30
负债总额	571,713,378.30	556,602,264.41	533,626,883.09	270,976,534.29
所有者权益合计	384,133,344.89	374,011,301.45	267,531,516.89	196,378,640.41

（二）合并利润表主要数据

单位：元

项 目	2010 年 6 月 30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2007 年 12 月 31 日
营业总收入	377,769,192.97	684,772,438.37	542,114,658.63	360,926,491.99
营业总成本	284,546,432.04	540,890,999.71	432,166,833.39	295,205,945.41
营业利润	51,299,328.09	76,327,264.43	62,690,428.14	33,544,378.08
利润总额	51,458,916.48	77,158,611.38	67,085,374.61	36,255,634.67
净利润	38,442,043.44	57,217,395.16	47,992,876.48	23,176,432.87

（三）合并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单位：元

项 目	2010 年 1-6 月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5,364,683.87	-158,382,221.82	34,540,381.81	46,243,889.8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981,432.58	-85,587,930.51	-35,843,512.51	-71,920,140.9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5,231,641.60	329,853,381.08	-2,290,491.34	33,226,744.8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847,843.31	85,883,228.75	-3,593,622.04	7,550,493.77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1,072,130.37	98,919,973.68	13,036,744.93	16,630,366.97

（四）主要财务指标

财务指标	2010年1-6月	2009年度	2008年度	2007年度
流动比率	1.17	1.19	1.06	1.28
速动比率	0.89	0.90	0.69	0.98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60.46	60.50	66.84	56.16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1.73	3.65	3.91	4.01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元）	69,133,433.15	95,108,509.58	86,827,874.55	51,587,203.57
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8,442,043.44	57,217,395.16	47,992,876.48	23,176,432.87
归属于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38,322,352.15	54,500,633.14	42,867,818.51	18,437,595.69
利息保障倍数（倍）	7.04	6.25	10.10	8.59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元）	0.69	-1.03	0.24	0.34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	-0.05	0.56	-0.03	0.06
基本每股收益（元）	0.25	0.40	0.35	0.25
稀释每股收益（元）	0.25	0.40	0.35	0.25
归属于公司股东每股净资产（元）	2.50	2.43	1.74	1.28
净资产收益率（%）	9.90	19.38	21.83	20.31
无形资产占净资产比例（扣除土地使用权）（%）	0.12	0.14	0.07	0.08

四、本次发行情况

-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A股）
- 每股面值：1.00元
- 拟发行股数：5,120万股
- 发行价格：由发行人和保荐人根据向询价对象初步询价并结合市场情况等确定发行价格或中国证监会批准的其他方式
- 发行方式：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询价配售与网上资金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或中国证监会批准的其他方式

发行对象： 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立股票账户的境内自然人、法人(包括证券投资基金)，但是法律、法规禁止购买的除外

承销方式： 余额包销

五、募集资金主要用途

本次募集资金拟用于投资以下项目，并按下列先后顺序实施：

序号	投资项目	项目总投资 (万元)	投入募集资金 (万元)	项目建设期
1	液压支架改扩建项目	30,186	30,186	1 年
2	液压支架电液控制系统项目	3,568	3,568	1 年
合 计		33,754	33,754	

上述两个项目预计投资总额为 33,754 万元。若募集资金金额小于上述项目拟投资金额，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资金进行投资；若募集资金金额大于上述项目拟投资金额，超过部分将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体内容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三节 募集资金运用”。

第三节 本次发行概况

一、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一）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A股）
每股面值：	1.00 元
拟发行股数：	5,120 万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为 25%
每股发行价格：	由发行人和保荐人根据向询价对象初步询价并结合市场情况等确定发行价格或中国证监会批准的其他方式
发行市盈率：	【 】倍（每股收益按照 2009 年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公司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 】倍（每股收益按照 2009 年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公司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发行前每股净资产：	2.50 元（按照公司 2010 年 6 月 30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发行后每股净资产：	【 】元（按 2010 年 6 月 30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加上本次发行筹资净额之和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发行市净率：	【 】倍（按照发行价格除以发行后每股净资产计算）
发行方式：	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询价配售与网上资金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或中国证监会批准的其他方式
发行对象：	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立股票账户的境内自然人、法人（包括证券投资基金），但是法律、法规禁止购买的除外
承销方式：	余额包销
预计募集资金总额：	【 】万元
预计募集资金净额：	【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

（二）发行费用概算

- 1、承销及保荐费用：【 】万元
- 2、审计费用：【 】万元

- 3、评估费用：【 】万元
4、律师费用：【 】万元
5、发行手续费用：【 】万元
合 计：【 】万元

二、本次发行的有关当事人

1、发行人：林州重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住 所：河南省林州市河顺镇申村

法定代表人：郭现生

董事会秘书：陈亦刚

电话：0372—6024321

传真：0372—6031023

2、保荐人（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中心区中心广场香港中旅大厦

法定代表人：马昭明

保荐代表人：武健、杨淑敏

项目协办人：贾鹏

项目组成员：姜虹、翟峰、史佳琳

电话：010—68085588

传真：010—68085989

3、发行人律师：北京市大成律师事务所

住所：北京市东直门南大街3号国华投资大厦12层

单位负责人：彭雪峰

经办律师：郭耀黎、丘远良、熊志辉

电话：010-58137799

传真：010-58137788

4、会计师事务所：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裕民路18号北环中心22层

法定代表人：王全洲

经办注册会计师：宋晓琴、胡毅

电话：010-82250666

传真：010-82250851

5、资产评估机构：安阳新兴资产评估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河南省安阳市解放大道五号

法定代表人：赵麦丰

经办注册评估师：胡素萍、牛慧声

电话：0372-3690122

传真：0372-2265881

6、股票登记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住所：深圳市深南中路 1093 号中信大厦 18 楼

电话：0755-25938000

传真：0755-25988122

7、上市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住所：深圳市深南东路 5045 号

法定代表人：宋丽萍

电话：0755-82083333

传真：0755-82083164

8、收款银行：中国工商银行深圳分行盛庭苑支行

收款账户户名：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收款账户：4000010209200006013

三、发行人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中介机构的关系

发行人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中介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及经办人员之间不存在任何直接或间接的股权关系或其他权益关系。

四、预计发行上市的重要日期

（一）刊登发行公告日期 【】年【】月【】日

（二）开始询价推介的日期： 【】年【】月【】日～【】年【】月【】日

（三）刊登定价公告的日期： 【】年【】月【】日

（四）申购日期和缴款日期： 【】年【】月【】日、【】年【】月【】日

（五）股票上市日期： 【】年【】月【】日

第四节 风险因素

投资者在评估本公司此次发行的股票时，除本招股说明书提供的其他资料外，应特别考虑下述各项风险因素。下述各项风险因素根据重要性原则或可能影响投资决策的程度大小排序，该排序并不表示风险因素依次发生。

一、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产品所用原材料主要为钢板、管材、棒材等钢材，2010年1-6月、2009年、2008年和2007年，公司钢板、管材、棒材等钢材的采购金额分别占同期营业成本的47.03%、36.98%、53.60%、53.14%，同时煤炭机械设备属于重型装备，生产周期和资金周转周期较长。因此，原材料价格的波动对公司生产经营和经营业绩的影响较大。

近年来，我国钢材价格波动幅度较大，以公司常用的热轧板为例，近三年来上海市场价格呈现出剧烈波动态势，2007年第三季度热轧板的价格开始迅速上扬，2008年7月下旬达到价格峰值5,900元/吨，之后一路下滑，2008年8月降至不到3,000元/吨，2009年以来呈现出震荡调整的波动走势，预计今后一段时间内热轧板价格仍将为波动调整态势。

上海市场钢板价格趋势图

单位：元/吨



数据来源：中国物资采购网，取自上海热轧板价格。

报告期内钢材等原材料价格的大幅波动，增加了公司对生产成本的控制和经营管理的难度，加大了公司的经营风险。公司一方面采取成本加成的产品定价模式，通过适当调整产品售价以减少原材料价格波动带来的不确定性，另一方面不断改进产品生产工艺流程，减少原材料的不必要损耗，在一定程度上降低了原材料价格波动带来的不利影响。

二、下游煤炭行业波动风险

公司是国内领先的煤炭综采机械设备供应商，产品主要应用于煤炭井下开采，客户多为国内大中型煤炭生产企业，公司的业务及经营业绩在一定程度上依赖于国内煤炭行业的发展状况，与煤炭行业存在同向变动趋势。

煤炭开采行业属于周期性较强的行业，与国民经济发展密切相关。近年来，受益于国内经济的快速发展和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加大，煤炭市场需求迅猛增长，直接带动了煤炭综采机械设备行业的快速发展。公司抓住行业发展的有利时机，加大技术研发投入和新产品研发力度，业务取得较快发展，2010年1-6月、2009年、2008年、2007年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别达到36,643.18万元、64,455.59万元、44,556.71万元、25,779.40万元，2009年、2008年、2007年同比分别增长44.66%、72.84%、31.28%。

2008年下半年以来，受国际金融危机的影响，国内经济增长速度放缓，煤炭等基础能源的需求减少，这也对煤炭综采机械设备制造业和公司的生产经营环境带来一定的影响。虽然国内经济已逐步走出金融危机的困扰，煤炭行业呈现出复苏态势，但从长期来看，煤炭行业受国民经济周期性波动的影响较大，政府宏观调控政策对其影响较为明显，将可能影响公司的经营环境。因此，公司面临煤炭行业周期性波动的风险。

三、行业竞争风险

目前国内煤炭机械设备制造业竞争激烈。国内从事煤炭机械制造的企业约有2,000家，但受到技术、资金、人才和下游产业发展等因素影响，多数企业规模较小，产品技术雷同，低端产品产能过剩，行业整体集中度低。根据中国煤炭机械工业协会统计，2008年国内煤炭机械行业龙头企业的市场占有率不到10%，前十名企业占有率不到50%，市场竞争相当激烈。

在液压支架市场中，市场竞争呈现出差异化竞争格局，公司的竞争对手主要为国内煤炭机械设备制造企业。目前国内实力较强的液压支架生产企业，均具备独立设计研发及生产制造能力，如郑州煤矿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煤矿机械有限责任公司以及本公司等少数企业占领了主要市场；规模较小、技术实力弱、品牌知名度不高的多数企业，主要靠低价优势占领部分低端市场和维修服务市场，在竞争中处于被动地位。

因此，尽管公司目前在国内煤炭综采机械设备制造领域已占据行业前列，产品质量和性能均达到或接近国内外同类产品先进水平，产品性价比较高，但随着国内煤炭综采机械设备制造行业的发展及国际领先企业本地化生产战略的实施，公司未来将面临更加

激烈的国内外双重竞争压力，激烈的市场竞争可能在市场份额及行业毛利率水平两个方面对公司的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构成一定影响。

四、技术进步风险

随着国家对煤炭安全生产的重视和矿井安全投资的逐年加大，煤炭开采将向绿色、集约、安全、高效的生产方式转变，生产的安全稳定和自动化控制水平稳步提高。同时，采煤工作面将逐步向复杂的煤层和地质层发展，对煤炭综采机械设备的制造工艺、产品适应性、可靠性等技术要求也将相应提升。结合国内外煤炭机械行业的发展趋势，公司加大了技术研发投入和新产品开发力度，在产品的自动化控制水平、制造工艺精度、零部件可靠性及使用寿命等方面都有了较大幅度提升。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液压支架改扩建项目的实施将增强公司在高端液压支架领域的生产能力，提升产品的技术含量；液压支架电液控制系统项目能够提高液压支架的自动化控制水平，满足煤炭开采的智能化需求。

尽管公司注重对行业技术发展趋势的研究，逐年加大产品技术研发力度，但如果公司的技术研发能力不能适应行业的技术发展趋势，产品无法满足市场需求，将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公司面临一定的技术进步风险。

五、偿债能力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短期借款较大，且逐年上升，存在一定的偿债风险。近年来公司业务扩张较快，产能不断扩张，生产经营所需流动资金大幅增加。由于融资渠道单一，公司所需资金主要通过自身积累和银行借款解决，从而导致银行短期贷款增加，资产负债率较高。2010年1-6月、2009年、2008年、2007年公司短期借款分别为29,935万元、30,430万元、9,375万元、4,666万元，资产负债率（母公司）分别为60.46%、60.50%、66.84%、56.16%。

尽管目前公司财务状况稳定，资信情况良好，流动比率、速动比率等财务比率较为正常，且期末账面货币资金较为合理，但仍存在一定的短期偿债风险。

六、应收账款增加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款项总额呈上升趋势，占总资产的比例较大。截至2010年6月30日，应收账款金额为22,290.90万元，占总资产的比例为23.32%。报告期内公司应收款项总额上升一方面由于主营业务快速增长，应收账款金额随之增长。2009年、2008

年、2007 年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同比增长 44.66%、72.84%、31.28%，应收账款同比增长 30.43%、42.85%、62.10%；同时，同期应收账款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29.13%、30.08%、31.62%，保持逐年下降趋势；另一方面，公司产品多为客户差异化设计的重型机械设备，通常在产品运抵客户所在地并验收合格后确认收入，剩余 10%的尾款作为质量保证金在验收合格后的半年或一年内收取，故年末会留有较大金额的应收账款余额。

公司主要客户为煤炭开采行业的大中型企业，资信良好、实力雄厚，与公司保持多年稳定的合作关系，应收账款回收具有较强的保障。同时，公司已在销售过程中注重应收账款的回收和风险控制，应收账款的监督及催款执行力度加大，尽量减少不必要的坏账损失。但如果煤炭行业景气程度变化或客户自身财务状况恶化，将可能导致公司应收账款难以收回发生坏账，从而给公司带来较大的经营风险。

七、销售客户相对集中风险

公司下游客户主要是大中型煤炭开采企业，由于行业特点以及下游煤炭产业整合的影响，2010 年 1-6 月、2009 年、2008 年、2007 年公司向前五大客户的合计销售额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80.87%、55.04%、48.70%和 51.29%，销售客户相对集中，主要原因为：

1、煤炭综采机械设备的单位价格较高，客户具有较高的市场集中度。煤炭综采机械设备主要应用于煤炭机械化开采矿井，单套设备价格较高，客户主要是大中型煤炭开采企业，一定的客户集中度符合行业发展特点。

2、产能规模受限促使公司调整客户结构。由于受产能规模限制，公司选择性地调整优化客户结构，强化与主要客户的紧密合作关系，对优质客户优先保障产品供应，使得公司客户集中度较高，这与公司抢占中高端市场的市场发展战略相适应。

3、公司核心客户黑龙江龙煤矿业集团扩大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公司适当调配产能后优先保证产品供应。公司与黑龙江龙煤矿业集团建立了多年的良好合作关系，2005 年~2008 年，公司被黑龙江龙煤矿业集团评为 AAA 级供应商，是龙煤矿业集团煤炭机械设备的核心供应商，2010 年 1-6 月、2009 年、2008 年、2007 年公司对龙煤矿业集团的销售额占公司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 64.05%、27.27%、24.42%和 26.36%。2010 年 1 月 18 日，公司与龙煤矿业集团物资供应分公司签署《战略合作协议》，约定龙煤矿业集团在同类别物资采购上，优先选用公司相应定型产品，同时公司优先保证龙煤矿业集团所需物资的排产与发货。2010 年上半年，黑龙江龙煤矿业集团扩大了固定资产投资规模，

公司凭借行业内领先的竞争优势获得大量订单，公司与其他客户协商后调配了部分产能，优先保证了对其及时供货，龙煤矿业集团的销售额占比有较大幅度上升。

黑龙江龙煤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是经黑龙江省委、省政府批准，在重组鸡西、鹤岗、双鸭山、七台河四个重点煤矿优良资产的基础上引进外来投资者创建的大型煤炭股份公司，注册资本 62.85 亿元。龙煤矿业集团主要经营煤炭生产、煤炭洗选加工及销售、电力生产，煤矿专用铁路运输、煤炭焦化及煤炭深加工，以及煤炭生产销售企业相关物资的采购和内部供应，是东北（蒙东）地区最大的煤炭企业。（资料来自龙煤矿业集团网站以及中国煤炭工业协会）

公司主要客户均为煤炭开采业内的领先企业，公司与主要客户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使公司销售具有稳定性和持续性，保证了公司具有较高的盈利水平。但如若主要客户因国家宏观调控、行业景气周期的波动等因素导致生产经营状况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将对公司的产品销售及正常生产经营带来不利影响，公司存在销售客户相对集中的风险。

八、毛利率下降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的综合毛利率呈下降趋势，2009 年、2008 年、2007 年分别为 20.85%、21.56%、24.25%，同比分别减少 0.71、2.69 个百分点。2010 年 1-6 月，公司毛利率有所提升，达到 24.39%。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毛利率变化情况如下：

产品	2010 年 1-6 月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毛利率	增减	毛利率	增减	毛利率	增减	毛利率
液压支架	25.97%	6.23%	19.74%	-1.55%	21.29%	-7.88%	29.17%
单体液压支柱	30.18%	-1.37%	16.02%	-4.17%	20.19%	21.38%	-1.19%
刮板输送机	6.95%	-9.08%	31.55%	6.49%	25.06%	19.06%	6.00%
其他设备	-0.74%	-31.48%	30.74%	0.08%	30.66%	14.05%	16.61%
主营业务综合毛利率	24.39%	3.54%	20.85%	-0.71%	21.56%	-2.69%	24.25%

注：增减为当期毛利率与上期毛利率的差额。

报告期内公司毛利率下降的主要原因在于：第一，随着煤炭行业景气度高企，煤炭机械行业新进入企业增多，导致行业竞争加剧，降低了行业整体毛利率水平；第二，报告期内钢材等主要原材料价格剧烈波动，加大了成本控制的难度。

为应对激烈的市场竞争，公司加大了新产品的研究开发力度，进一步丰富产品结构和增强成套生产能力，加大高附加值的高端液压支架和刮板输送机等产品的生产和销售，努力化解毛利率下降的风险。

九、净资产收益率下降风险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净资产将在短时间内大幅增长，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有一定的建设周期，且项目产生效益尚需一段时间。预计本次发行后，公司净资产收益率将出现一定幅度的下降。因此，公司存在短期内净资产收益率下降的风险。

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风险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将用于“液压支架改扩建项目”和“液压支架电液控制系统项目”两个项目，计划投资 33,754 万元。由于上述投资项目的可行性分析是建立在当前的市场环境、技术发展趋势、原材料采购以及生产工艺等因素的基础上，而且项目建设和达产需要一定时间，如果募集资金不能及时到位，或者项目实施过程中受不可测因素影响，可能会对项目实施有所影响。

液压支架改扩建项目是对目前公司主导产品液压支架的产能扩张，项目全部建成投产后，每年将新增高端液压支架产能 2,000 架，共计 70,369.6 吨，生产规模的扩大需要增加生产设备及生产人员，提升公司的管理水平，若公司的组织模式、管理制度和管理人员未能跟上公司内外环境的变化，将给公司发展带来不利影响。

液压支架电液控制系统项目是提升液压支架的自动化控制水平，公司需要在研发、生产环节中对相关技术进行一定时间的消化吸收，相关配套体系也需要磨合时间，因此存在一定的技术风险。

此外，产能扩张以及技术改进将对公司的市场开拓能力提出更高的要求，如果公司未来的市场开发不力，将会造成新增产能无法充分利用，部分生产设备闲置。同时，本次募集资金项目投产后，将大幅度增加固定资产折旧费用，如果项目达产后无法按预期实现销售，则募投项目存在无法达到预期收益的风险，从而对公司经营业绩、财务状况及发展前景带来一定的影响。

十一、管理风险

近年来，公司资产规模扩张较快，2010 年 6 月末、2009 年末、2008 年末、2007 年末，公司总资产分别为 95,584.67 万元、93,061.36 万元、80,115.84 万元、46,735.52 万元，2009 年和 2008 年同比分别增长了 16.16%、71.42%。本次发行成功后，随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逐步实施，公司的资产规模、人员规模、产品种类、管理机构都将持续扩大，组织架构和管理体系亦将趋于复杂，对公司管理层提出了更高的要求。虽然公司一直致力于引进优秀的管理人员与技术人才，不断加大人才培养力度，充分发挥考核机

制的激励作用，但随着经营规模的不断扩张，公司将面临未来跨越式增长带来的管理风险。

针对资产规模扩大引致的管理风险，公司将确保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充分履行其决策、监督职能，强化独立董事和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作用，保障重大决策的科学性、安全性及可行性，不断提高公司综合管理水平。

十二、关联交易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与实际控制人控制的铸锻公司等关联方存在一定的关联交易。2010年1-6月、2009年、2008年、2007年公司与关联方的销售收入分别为697.87万元、2,254.63万元、3,308.83万元、6,515.25万元，分别占公司同期营业收入的1.85%、3.29%、6.10%、18.05%；公司与关联方的采购金额分别为1,160.05万元、3,019.69万元、14,189.41万元、2,964.22万元，分别占公司同期采购总额的4.94%、7.04%、28.69%、12.35%。

公司已经建立了独立的生产、采购和销售体系，但本次发行后公司仍需对外大量采购铸件、锻件等，与铸锻公司等关联方的部分关联交易仍将存在，如不能严格按照市场公允价格执行，关联股东可能通过关联交易影响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利益。为了避免关联交易带来的潜在风险，公司已与铸锻公司在日常经营方面签署了《生产服务协议》、《原材料购销协议》、《铸锻件采购协议》，对交易价格等事项作出了详细的约定，并严格履行该协议所记载的义务。另外，公司还与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控制的关联企业签署了《避免关联交易的承诺函》，对有可能发生的关联交易采取了防范措施。

十三、产品质量风险

公司主要产品为液压支架等煤炭综采支护设备，直接关系到煤矿安全生产，其产品质量尤其重要。公司已通过ISO9001:2000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建立了严格的质量管理和保证体系，报告期内从未发生任何产品质量事故或因产品责任事故承担相应赔偿责任的情形，但未来不排除因产品出现质量问题而影响公司生产经营的可能。

十四、实际控制人控制风险

本次发行前，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是郭现生与韩录云，二人为夫妻关系。郭现生持有公司7,901.1万股股份，占本次股票发行前总股本的51.439%，韩录云持有公司2,087.3

万股股份，占本次股票发行前总股本的 13.589%，郭现生、韩录云通过本人直接或通过夫妻关系间接控制公司 65.028%的股份。

虽然《公司章程》就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义务、关联股东和关联董事的回避表决制度以及独立董事监督制约机制等做出了规定，同时公司实际控制人郭现生夫妇及其关联股东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和《避免关联交易的承诺函》，从制度安排上避免了实际控制人侵占公司利益情形的发生。但本次公开发行后，以发行 5,120 万股计算，郭现生、韩录云仍将控制本公司 48.772%的股权，处于绝对控股地位，仍可凭借其控股股东地位，对公司的发展战略、经营决策、人事任免安排等重大事项实施影响，将可能对公司经营活动和长远发展产生重大影响，并可能损害公司及公司其他股东的利益。

十五、全球金融危机引发的风险

受美国次贷危机引发的全球金融危机影响，公司下游煤炭行业受到一定程度冲击，2008 年 10 月以来国内煤炭需求明显下降，加之山西等重点煤炭产区行业重组整合的影响，我国煤炭产量增速放缓，导致煤炭综采机械设备制造业市场需求减少。

受此次金融危机的影响，公司也出现了客户延期签订合同、订单减少、回款周期加长的现象。公司已采取有效措施，严格控制非生产性支出成本，减少水、电能源的浪费以降低生产成本，控制管理费用，提倡构建节约型企业。同时，加大新产品研发力度，提高产品质量和性能，并积极拓展新客户，通过多方面努力来化解金融危机的影响。

2009 年下半年以来，国内宏观经济环境有所改善，宏观经济面平稳增长，煤炭行业开始逐步复苏。随着整个煤炭行业的回稳，煤炭综采机械设备制造行业的市场需求也稳步增长，预计 2010 年随着经济环境的进一步改善，煤炭综采机械设备制造行业的发展动力将逐渐显现。

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林州重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Linzhou Heavy Machinery Group Co., Ltd.

注册资本：15,360 万元

法定代表人：郭现生

成立日期：2002 年 5 月 8 日

公司住所：河南省林州市河顺镇申村

邮政编码：456561

电 话：0372—6024321

传 真：0372—6031023

互联网网址：www.lzzj.com

电子信箱：lzzjzt@lzzj.com

经营范围：偶合器、单体支柱、金属顶梁、刮板输送机、带式输送机、液压支架、立柱、千斤顶及其配件的制造和销售；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相关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不另附进出口商品目录）。

二、发行人改制设立情况

（一）设立方式

公司系在原林州重机集团有限公司整体变更的基础上发起设立的。2008 年 1 月 4 日，原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2008 年 1 月 26 日，原有限公司各股东签署了《林州重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起人协议书》，以有限公司截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净资产 198,199,566.66 元为基础，按 1: 0.6892 的比例折股 13,660 万股，整体变更发起设立股份公司。

对上述整体变更，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2008）京会兴审字第 1-13 号《审计报告》和（2008）京会兴验字第 1-7 号《验资报告》，安阳新兴资产评估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新兴评字[2008]第 001 号《资产评估报告》。2008 年 2 月 21 日公司取得了安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注册号为 410581100001490 的《企业法人

营业执照》，公司名称变更为“林州重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3,660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郭现生。

公司整体改制设立时，发起人出资及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郭现生	79,011,000	57.841
2	郑州博丰	26,000,000	19.034
3	韩录云	20,873,000	15.280
4	宏图投资	7,236,000	5.297
5	刘岩	400,000	0.293
6	司广州	300,000	0.220
7	吕明田	280,000	0.205
8	杨惠敏	200,000	0.146
9	林海	200,000	0.146
10	郭顺堂	133,000	0.097
11	郭天财	130,000	0.095
12	韩保军	120,000	0.088
13	刘振茂	120,000	0.088
14	阚玉涛	120,000	0.088
15	郭存生	118,000	0.086
16	韩林海	118,000	0.086
17	李财顺	113,000	0.083
18	陈亦刚	90,000	0.066
19	韩现梅	90,000	0.066
20	吕江林	80,000	0.059
21	韩现云	80,000	0.059
22	郭天仓	70,000	0.051
23	王保昌	60,000	0.044
24	郭根有	60,000	0.044
25	向竹林	60,000	0.044
26	韩文现	60,000	0.044
27	郭庆林	58,000	0.042
28	郭日仓	55,000	0.040
29	吕广兴	49,000	0.036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30	吕银顺	45,000	0.033
31	吕保法	36,000	0.026
32	李爱明	35,000	0.026
33	郭怀吉	35,000	0.026
34	吕建生	33,000	0.024
35	李现军	30,000	0.022
36	贾海林	30,000	0.022
37	岳永吉	30,000	0.022
38	韩广彬	20,000	0.015
39	韩东生	5,000	0.004
40	吕启生	5,000	0.004
41	郭维增	3,000	0.002
42	韩新德	3,000	0.002
43	郭建昌	3,000	0.002
44	郭红卫	3,000	0.002
	合计	136,600,000	100.000

（二）发起人情况

公司系在原有限公司的基础上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公司，原有限公司的全体股东，即郑州博丰、宏图投资以及郭现生、韩录云等 42 名自然人为新设股份公司的发起人，持股比例保持不变。

发起人基本情况如下：

1、郑州博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郑州博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07 年 9 月 3 日

注册资本：5,000 万元

实收资本：5,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宋全启

住 所：郑州市郑东新区 CBD 外环绿地世纪大厦 1 幢 1201 号

经营范围：企业管理咨询、企业营销策划、企业形象策划、投资管理咨询。（法律法规规定应经审批方可经营的项目未获批准前不得经营）

郑州博丰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上海般诺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49,000,000	98.0
宋全启	800,000	1.6
许四海	200,000	0.4
总 计	50,000,000	100.0

注：2009年7月27日，郑州博丰将持有的林州重机全部股份转让于宋全启等3人，郑州博丰不再持有公司股份。郑州博丰持有公司的股份增减变动情况和股份转让情况详见本节“三、发行人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情况和重大资产重组情况”之“（一）公司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

2、林州宏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林州宏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07年12月19日

注册资本：400万元

实收资本：400万元

法定代表人：郭书生

住 所：河南省林州市河顺镇申村

经营范围：投资管理咨询服务

宏图投资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郭书生	2,000,000	50
郭秋生	1,000,000	25
郭松生	1,000,000	25
总 计	4,000,000	100

注：2009年7月27日，宏图投资将持有的林州重机全部股份转让于郭书生等3人，宏图投资不再持有公司股份。宏图投资持有公司的股份增减变动情况和股份转让情况详见本节“三、发行人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情况和重大资产重组情况”之“（一）公司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

3、自然人股东基本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性别	国籍	身份证号码	住址	境外永久居留权
1	郭现生	男	中国	41052119620526****	河南省林州市河顺镇河顺村343号	否
2	韩录云	女	中国	41052119620808****	北京市延庆县旧县镇建雄小区10号楼608号	否

序号	股东名称	性别	国籍	身份证号码	住址	境外永久居留权
3	刘岩	男	中国	41010319621208****	郑州市二七区嵩山南路 85 号院 9 号楼 3 单元 2 号	否
4	司广州	男	中国	41010219600326****	郑州市中原区岗坡路 1 号院 53 号楼 4 单元 7 号	否
5	吕明田	男	中国	41052119530420****	河南省林州市河顺镇申村村 484 号	否
6	杨惠敏	男	中国	41010219651205****	郑州市中原区岗坡路 1 号院 49 号楼 131 号	否
7	林海	男	中国	14010419670913****	郑州市中原区协作路 19 号院 3 号楼 2 单元 4 号	否
8	郭顺堂	男	中国	41052119500714****	河南省林州市陵阳镇东郎垒村 303 号	否
9	郭天财	男	中国	41052119510302****	河南省林州市河顺镇申村村 150 号	否
10	韩保军	男	中国	41052119620620****	河南省林州市河顺镇申村	否
11	刘振茂	男	中国	41080219570824****	河南省焦作市山阳区环城东路风动厂院 35 号楼 301 号	否
12	阚玉涛	男	中国	64020219550520****	广东省云浮市郁南县都城镇锦江居委大朗埔五巷 46 号 418 中学宿舍	否
13	郭存生	男	中国	41052119681130****	河南省林州市河顺镇城北村 333 号	否
14	韩林海	男	中国	41052119630921****	河南省林州市河顺镇申村村 225 号	否
15	李财顺	男	中国	41052119641118****	河南省林州市河顺镇申村村 239 号	否
16	陈亦刚	男	中国	21021119681010****	河南省林州市老城西路 154 号附 5 号	否
17	韩现梅	女	中国	41052119720317****	河南省林州市河顺镇申村村 416 号	否
18	吕江林	男	中国	41052119720301****	河南省林州市河顺镇申村村 440 号	否
19	韩现云	女	中国	41052119670810****	河南省林州市河顺镇申村村 106 号	否
20	郭天仓	男	中国	41052119500120****	河南省林州市河顺镇申村村 600 号	否
21	王保昌	男	中国	41052119620721****	河南省林州市河顺镇申村村 303 号	否
22	郭根有	男	中国	41052119710221****	河南省林州市河顺镇城北村 796 号	否
23	向竹林	女	中国	41010319621029****	郑州市中原区郑上路 105 号院 2 号楼 1 单元 9 号	否
24	韩文现	男	中国	41058119680426****	河南省林州市河顺镇申村村 387 号	否
25	郭庆林	男	中国	41052119700909****	河南省林州市河顺镇申村村 709 号	否

序号	股东名称	性别	国籍	身份证号码	住址	境外永久居留权
26	郭日仓	男	中国	41052119620624****	河南省林州市河顺镇申村村623号	否
27	吕广兴	男	中国	41052119530209****	河南省林州市河顺镇申村村469号	否
28	吕银顺	男	中国	41052119540127****	河南省林州市河顺镇申村村601号	否
29	吕保法	男	中国	41052119600726****	河南省林州市河顺镇申村村668号	否
30	李爱明	男	中国	41052119530203****	河南省林州市城关镇振林中路94号3号楼3—501号	否
31	郭怀吉	男	中国	41052119561006****	河南省林州市河顺镇申村村57号	否
32	吕建生	男	中国	41052119541118****	河南省林州市河顺镇申村村657号	否
33	李现军	男	中国	41052119701211****	河南省林州市河顺镇申村村8号	否
34	贾海林	男	中国	41058119640220****	河南省林州市姚村镇军营村向阳路127号	否
35	岳永吉	男	中国	41052119571008****	河南省林州市河顺镇申村村58号	否
36	韩广彬	男	中国	41052119630123****	河南省林州市河顺镇申村村378号	否
37	韩东生	男	中国	41052119550920****	河南省鹤壁市鹤山区环城路北段东1号院6号	否
38	吕启生	男	中国	41052119540523****	河南省林州市河顺镇申村村713号	否
39	郭维增	男	中国	41052119521202****	河南省林州市河顺镇申村村235号	否
40	韩新德	男	中国	41052119571221****	河南省林州市河顺镇申村村380号	否
41	郭建昌	男	中国	41052119530925****	河南省林州市河顺镇申村村629号	否
42	郭红卫	男	中国	41052119670301****	河南省林州市河顺镇郭家庄村	否

（三）公司改制设立前后，主要发起人拥有的主要资产和实际从事的主要业务

郭现生、韩录云和郑州博丰、宏图投资持有原有限公司的出资比例均在5%以上，为公司的主要发起人。

公司改制设立前，公司主要发起人拥有的主要资产为：

郭现生拥有的主要资产为：

被投资企业名称	注册资本（元）	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铸锻公司	5,000,000	4,976,000	99.52
林州宏霸 ¹	1,000,000	800,000	80.00
物资回收公司	500,000	490,000	98.00

注：公司改制设立后，实际控制人郭现生控制的其他企业情况详见本节“六、发行人主要股东的基本情况”之“（三）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韩录云拥有的主要资产为：

被投资企业名称	注册资本（元）	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铸锻公司	5,000,000	24,000	0.48
林州宏霸	1,000,000	200,000	20.00

郑州博丰主要业务为投资管理咨询，拥有的公司主要资产为原有限公司 19.034%股权。

宏图投资主要业务为投资管理咨询服务，拥有的主要资产为原有限公司 5.297%股权。

（四）公司成立时拥有的主要资产和实际从事的主要业务

根据北京兴华出具的（2008）京会兴审字第 1-13 号《审计报告》，截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拥有的主要资产情况如下：

项 目	金 额（元）
流动资产	302,486,850.05
其中：应收账款	114,136,083.60
存货	78,145,577.21
非流动资产	164,068,887.15
其中：固定资产	103,400,909.55
在建工程	48,973,570.93
资产总计	466,555,737.20
所有者权益	196,627,878.00

公司系由原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公司，原有限公司的资产、负债由变更后的股份公司承继。

公司设立时，主营业务为从事液压支架等煤炭综采支护设备的设计、研发、制造、

1. 2009 年 6 月，经林州宏霸股东会决议，公司名称变更为林州重机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销售及技术服务；主要产品是煤炭综采液压支架，并为客户配套生产单体液压支柱、刮板输送机、耦合器、带式输送机等煤炭综采机械设备，主要应用于煤炭井下综采中的工作面支护、开采及煤炭运输。与原有限公司相比，主营业务和主要产品均未发生变化。

（五）改制前原企业的业务流程、改制后发行人的业务流程，以及原企业和发行人业务流程间的联系

公司系原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改制前后业务流程未发生变化，公司具体的业务流程和经营模式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之“四、发行人的主营业务”之“（二）主要产品的工艺流程”。

（六）公司成立以来，在生产经营方面与主要发起人的关联关系及演变情况

公司成立后，公司与主要发起人在生产经营方面未发生关联关系。公司与实际控制人控制下的关联企业在业务上存在关联交易，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之“二、关联方及关联关系”。

（七）公司出资资产的产权变更手续办理情况

公司系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的，变更设立后，公司完整继承了有限公司的全部资产、负债和权益，并依法办理了资产变更登记手续。

（八）公司的独立性

公司成立以来，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规范运作，逐步建立健全了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等方面做到与股东完全分开，具有独立、完整的资产以及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

1、业务独立

公司具有独立自主地进行经营活动的决策权，拥有必要的人员、资金和技术设备，能够独立支配和使用人、财、物等生产要素，同时主营业务收入和利润完全不依赖于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的关联交易，能够顺利组织和实施生产经营活动，具备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2、资产完整

公司由有限公司依法整体变更设立，有限公司所属全部业务、资产和相关债权、债务均已全部进入公司，并经北京兴华审验，出具了（2008）京会兴验字第1-7号《验资

报告》。公司拥有完整的法人财产权，拥有完整的与生产经营有关的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土地、厂房、机器设备以及商标、非专利技术的所有权或使用权，具有独立的原料采购和产品销售系统。

3、人员独立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和程序产生；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是公司专职人员，且在公司领薪，未在股东单位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任何职务及领薪；公司的人事及工资管理与股东单位严格分离；公司的财务人员均不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4、财务独立

公司建立了规范、独立的财务会计制度，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独立的财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公司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独立进行财务决策，不存在控股股东干预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况；公司在银行单独开立账户，拥有独立的银行账号，不存在与股东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公司作为独立纳税人，依法独立纳税，不存在与关联单位混合纳税现象。

5、机构独立

公司设有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机构，各机构均独立于公司股东，依法行使各自职权。安阳市质量技术监督局颁发了中华人民共和国组织机构代码证，代码为79573556-0，机构类型为企业法人，有效期为2009年4月14日至2013年4月14日。公司已建立了能够高效运行的组织机构。公司与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它企业间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自公司设立以来，未发生股东干预公司正常经营活动的事件。

三、发行人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情况和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一）公司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

1、公司前身的形成及变化情况

公司前身林州重机集团有限公司，系由郭现生、韩录云等24名自然人共同发起设立的，并于2002年5月8日取得林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注册号为4105812000462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住所为河南省林州市河顺镇申村，注册资本5,000万元。其中，郭现生以净资产出资2,9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58%；韩录云以净资产出资2,087.3万元，占注册资本的41.746%；郭天仓等22名自然人以现金出资12.7万元，占注册资

本的 0.254%。上述出资经安阳新兴联合会计师事务所验证，并于 2002 年 4 月 22 日出具了安新验字[2002]第 099 号《验资报告》，北京兴华对上述出资进行了复核，并于 2010 年 3 月 26 日出具了（2010）京会兴核字第 3-17 号《专项复核意见》，经复核，会计师认为：安新验字[2002]第 099 号《验资报告》中对郭天仓等 22 名自然人的出资方式表述为净资产出资为不妥表述；郭天仓等 22 名自然人在 2002 年 3 月 31 日评估基准日前以货币资金出资，当时并未验资，在评估基准日体现为负债，在上述验资报告中应表述为郭天仓等 22 名自然人以货币形式出资，各股东出资金额及出资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郭现生	29,000,000	58.000	净资产
2	韩录云	20,873,000	41.746	净资产
3	郭天财	10,000	0.020	货币
4	韩林海	10,000	0.020	货币
5	郭天仓	10,000	0.020	货币
6	郭存生	10,000	0.020	货币
7	吕明田	10,000	0.020	货币
8	李财顺	10,000	0.020	货币
9	吕银顺	10,000	0.020	货币
10	韩东生	5,000	0.010	货币
11	常明昌	5,000	0.010	货币
12	郭庆林	5,000	0.010	货币
13	吕广兴	5,000	0.010	货币
14	王保昌	5,000	0.010	货币
15	吕启生	5,000	0.010	货币
16	郭维增	3,000	0.006	货币
17	韩保生	3,000	0.006	货币
18	常松德	3,000	0.006	货币
19	郭红卫	3,000	0.006	货币
20	郭怀吉	3,000	0.006	货币
21	郭建昌	3,000	0.006	货币
22	郭顺堂	3,000	0.006	货币
23	韩新德	3,000	0.006	货币
24	王红吉	3,000	0.006	货币

	合计	50,000,000	100.000	

上述出资中郭现生、韩录云以净资产出资，该净资产为截至 2002 年 3 月 31 日林州重机（集团）公司的净资产，经安阳新兴联合会计师事务所进行整体资产评估，并出具了新兴评报字[2002]第 35 号《资产评估报告》，以 2002 年 3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其评估值为总资产 103,012,164.12 元，总负债 51,596,406.82 元，净资产 51,415,757.30 元。林州重机（集团）公司的净资产已全部进入林州重机集团有限公司，其中 50,000,000 元计入实收资本，1,415,757.30 元计入资本公积。

2、公司设立时郭现生、韩录云出资净资产的来源情况及产权界定情况

（1）公司设立时郭现生、韩录云出资净资产的来源情况

2002 年郭现生、韩录云设立原有限公司出资的资产为林州重机（集团）公司的净资产，系在依据事实情况及林州市人民政府产权界定批复的基础上，2002 年 4 月 13 日，河顺镇申村村民委员会与郭现生签订《协议书》，将林州重机（集团）公司的资产及负债以零对价转让给郭现生，产权归郭现生所有。林州重机（集团）公司未持续经营，现已注销。

林州重机（集团）公司的前身为林县重型煤机设备厂。1987 年 12 月 10 日经河南省林县河顺乡镇企业办公室及林县河顺乡申村村民委员会批准开办，1987 年 12 月 23 日取得林县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注册号为林集字 424 号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 70 万元，企业性质为集体所有制，法定代表人为郭现生。

1994 年 3 月 28 日，根据林州市计划经济委员会林计经（1994）67 号文的批复，同意以林县重型煤机设备厂为核心，联合林州市重型锻造厂、林州市重型铸钢厂、林州市重型机械厂和林州市重机劳动服务公司¹，组建林州重机（集团）公司，1994 年 3 月 30 日，林州重机（集团）公司取得林州市工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 17243467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 1,000 万元，企业性质为集体所有制，法定代表人为郭现生。安阳市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94）验字第 71 号报告书，注册资本为 1,000 万元。

（2）林州重机（集团）公司的产权界定情况

根据 2002 年 1 月 10 日林州市河顺镇申村村民委员会出具的《证明》：“林州重机（集团）公司虽属申村村办集体性质企业，但实际是郭现生个人投资，以集体的名义经营，

¹ 上述 4 家公司是以组建林州重机（集团）公司而虚设的企业，林县重型煤机设备厂和申村村民委员会对四家企业没有实际出资，四家企业也没有实际经营。2008 年 12 月 22 日，林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证明：证明自 1994 年 3 月至今，上述 4 家公司未在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登记。

厂区产权（不包括土地）归郭现生个人所有，其债权、债务与申村无关”，2002年2月25日，在林州市乡镇企业管理局和河顺镇人民政府的组织和领导下，河顺镇经济发展办公室、申村村民委员会、林州重机（集团）公司和资产投入方郭现生组成“林州重机（集团）公司产权界定工作小组”，最终认定：林州市重型锻造厂、林州市重型铸钢厂、林州市重型机械厂和林州市重机劳动服务公司是林县重型煤机设备厂以组建林州重机（集团）公司为目的而虚设的企业，林县重型煤机设备厂和申村村民委员会对四家企业没有实际出资，四家企业也没有实际经营，林州重机（集团）公司新增注册资本全部由林县重型煤机设备厂积累形成；林州重机（集团）公司产权和权益由郭现生投资所形成，林州重机（集团）公司的资产无集体资产、国有资产和“待界定资产”，公司不属于集体所有制企业，其产权归郭现生所有。

2002年2月28日，林州市政府批复下发的《林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对林州重机（集团）公司产权界定的确认批复》（林政文[2002]5号文）批复如下：经审查，林州市乡镇企业管理局的产权界定程序符合相关规定，确认林州重机（集团）公司的资产全部为郭现生投资形成。

2008年11月20日，安阳市政府向河南省政府提交《关于对林州重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前身林州重机（集团）公司产权确认的请示》（安政文[2008]209号）文，对林州重机（集团）公司进行产权确认的请示。2009年1月9日，河南省人民政府批复下发《关于林州重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前身林州重机（集团）公司产权确认的批复》（豫政文[2009]5号）文批复如下：同意安阳市关于林州重机（集团）公司产权确认的意见，并确认林州重机集团有限公司2008年改制时清产核资、产权界定程序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的规定，合法有效，2008年改制前资产性质不为国有。

综上所述，从1987年开始，郭现生以集体企业名义设立公司，但实际由其个人出资经营，并在多年的经营中形成资产积累，设立林州重机（集团）公司的净资产产权归郭现生所有，不存在产权不清晰的情况。2002年2月，林州市政府对林州重机（集团）公司的产权作出明确的界定，确认林州重机（集团）公司的资产全部由郭现生投资形成，该产权界定行政行为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的法律程序合法、有效。2009年1月，河南省政府对林州重机（集团）公司的产权归属作出确认，确认林州重机（集团）公司的资产全部由郭现生投资形成。

由于林州重机（集团）公司系由郭现生多年经营积累形成的，并且郭现生与韩录云为夫妻关系，设立原有限公司出资的资产由郭现生、韩录云所有，公司股东郭现生、韩

录云所持有的公司股权不存在产权争议和纠纷。

保荐人认为：根据产权界定工作小组意见，公司前身设立时不属于集体所有制企业，郭现生、韩录云所投入的净资产，全部由公司控股股东郭现生多年经营积累形成，产权归属郭现生、韩录云所有。公司资产的产权归属清晰，不存在产权不明确的情况。

发行人律师认为：根据产权界定工作小组意见，林州重机（集团）公司不属于集体所有制企业，对林州重机前身进行的产权界定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且获得了河南省人民政府对产权界定结果的确认，合法有效，不存在产权纠纷。

3、有限公司的历次增资及股权转让

（1）2006 年 12 月第一次股权转让

2006 年 12 月 10 日，经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因原股东常明昌死亡，同意其持有的公司 0.01%的股权由其妻子栗换珍继承，常明昌其他合法继承人出具声明，放弃上述财产的继承权，同意由栗换珍继承。

此次变更完成了章程修改并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事宜，变更后股东人数仍为 24 人，各股东出资比例未发生任何变动，变更后各股东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元）	出资比例（%）
1	郭现生	29,000,000	58.000
2	韩录云	20,873,000	41.746
3	郭天财	10,000	0.020
4	韩林海	10,000	0.020
5	郭天仓	10,000	0.020
6	郭存生	10,000	0.020
7	吕明田	10,000	0.020
8	李财顺	10,000	0.020
9	吕银顺	10,000	0.020
10	韩东生	5,000	0.010
11	栗换珍	5,000	0.010
12	郭庆林	5,000	0.010
13	吕广兴	5,000	0.010
14	王保昌	5,000	0.010
15	吕启生	5,000	0.010
16	郭维增	3,000	0.006
17	韩保生	3,000	0.006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元）	出资比例（%）
18	常松德	3,000	0.006
19	郭红卫	3,000	0.006
20	郭怀吉	3,000	0.006
21	郭建昌	3,000	0.006
22	郭顺堂	3,000	0.006
23	韩新德	3,000	0.006
24	王红吉	3,000	0.006
	合计	50,000,000	100.000

（2）2007年1月第二次股权转让

2007年1月10日，经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公司股东栗换珍、韩保生、常松德将其持有的公司出资额平价转让于郭现生，上述3人已与郭现生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具体转让情况如下：

转让方	受让方	转让出资额（元）	转让总价款（元）
栗换珍	郭现生	5,000	5,000
韩保生		3,000	3,000
常松德		3,000	3,000

此次变更完成了章程修改并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事宜，变更后各股东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元）	出资比例（%）
1	郭现生	29,011,000	58.022
2	韩录云	20,873,000	41.746
3	郭天财	10,000	0.020
4	韩林海	10,000	0.020
5	郭天仓	10,000	0.020
6	郭存生	10,000	0.020
7	吕明田	10,000	0.020
8	李财顺	10,000	0.020
9	吕银顺	10,000	0.020
10	韩东生	5,000	0.010
11	郭庆林	5,000	0.010
12	吕广兴	5,000	0.010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元）	出资比例（%）
13	王保昌	5,000	0.010
14	吕启生	5,000	0.010
15	郭维增	3,000	0.006
16	郭红卫	3,000	0.006
17	郭怀吉	3,000	0.006
18	郭建昌	3,000	0.006
19	郭顺堂	3,000	0.006
20	韩新德	3,000	0.006
21	王红吉	3,000	0.006
	合计	50,000,000	100.000

（3）2007年2月第一次增资

2007年2月27日，经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注册资本由5,000万元增至1亿元，同意铸锻公司以其对有限公司5,990万元的债权作为出资，增加公司注册资本，其中5,000万元转为实收资本，990万元转为资本公积，此次增资由安阳新兴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安新验字[2007]第026号《验资报告》。此次变更完成了章程修改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事宜，变更后各股东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元）	出资比例（%）
1	铸锻公司	50,000,000	50.000
2	郭现生	29,011,000	29.011
3	韩录云	20,873,000	20.873
4	郭天财	10,000	0.010
5	韩林海	10,000	0.010
6	郭天仓	10,000	0.010
7	郭存生	10,000	0.010
8	吕明田	10,000	0.010
9	李财顺	10,000	0.010
10	吕银顺	10,000	0.010
11	韩东生	5,000	0.005
12	郭庆林	5,000	0.005
13	吕广兴	5,000	0.005
14	王保昌	5,000	0.005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元）	出资比例（%）
15	吕启生	5,000	0.005
16	郭维增	3,000	0.003
17	郭红卫	3,000	0.003
18	郭怀吉	3,000	0.003
19	郭建昌	3,000	0.003
20	郭顺堂	3,000	0.003
21	韩新德	3,000	0.003
22	王红吉	3,000	0.003
	合计	100,000,000	100.000

对该次增资，2010年3月26日，北京兴华出具了（2010）京会兴核字第3-17号《专项复核意见》，根据《专项复核意见》，应付林州重机铸锻有限公司的款项为5,990万元，系2005年公司筹集资金扩建支架生产线，从林州重机铸锻有限公司陆续借入5990万元，其中2005年度借入2,230万元，2006年度借入3,760万元。经复核相关材料我们认为，由安阳新兴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验资报告与股东实际出资相符。

此次增资后，铸锻公司成为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铸锻公司和有限公司同为郭现生、韩录云控制的企业，因此公司此次增资并未导致实际控制人变更，铸锻公司情况详见本节“六、发行人主要股东的基本情况”之“（三）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4）2007年12月第三次股权转让

2007年12月10日，经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铸锻公司、王红吉分别将持有有限公司的出资额转让于郭现生、吕建生，并分别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具体转让情况如下：

转让方	受让方	转让出资额（元）
铸锻公司	郭现生	50,000,000
王红吉	吕建生	3,000

转让时，铸锻公司为郭现生、韩录云控制的企业，郭现生、韩录云合计持有铸锻公司100%的股权，此次转让未导致实际控制人变更。王红吉与吕建生之间的股权转让价格5,100元为双方协议定价，转让协议合法有效。

此次变更完成了章程修改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事宜，变更后各股东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元）	出资比例（%）
1	郭现生	79,011,000	79.011
2	韩录云	20,873,000	20.873
3	郭天财	10,000	0.010
4	韩林海	10,000	0.010
5	郭天仓	10,000	0.010
6	郭存生	10,000	0.010
7	吕明田	10,000	0.010
8	李财顺	10,000	0.010
9	吕银顺	10,000	0.010
10	韩东生	5,000	0.005
11	郭庆林	5,000	0.005
12	吕广兴	5,000	0.005
13	王保昌	5,000	0.005
14	吕启生	5,000	0.005
15	郭维增	3,000	0.003
16	郭红卫	3,000	0.003
17	郭怀吉	3,000	0.003
18	郭建昌	3,000	0.003
19	郭顺堂	3,000	0.003
20	韩新德	3,000	0.003
21	吕建生	3,000	0.003
	合计	100,000,000	100.000

（5）2007 年 12 月第二次增资

2007 年 12 月 11 日，经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 13,660 万元，此次增资由郑州博丰、宏图投资及郭天仓等 34 名自然人按 1.7：1 比例溢价出资，具体情况如下：郑州博丰出资 4,420 万元，其中实收资本 2,600 万元，资本公积 1,820 万元；宏图投资出资 1,230.12 万元，其中实收资本 723.6 万元，资本公积 506.52 万元；郭天仓等 34 名自然人出资 571.88 万元，其中实收资本 336.4 万元，资本公积 235.48 万元。上述增资经安阳新兴联合会计师事务所于 2007 年 12 月 24 日出具安新验字[2007]第 326 号《验资报告》，确认公司新增注册资本已全额缴足。此次增资完成了章程修改并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事宜，变更后各股东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元）	出资比例（%）
1	郭现生	79,011,000	57.841
2	郑州博丰	26,000,000	19.034
3	韩录云	20,873,000	15.28
4	宏图投资	7,236,000	5.297
5	刘岩	400,000	0.293
6	司广州	300,000	0.22
7	吕明田	280,000	0.205
8	林海	200,000	0.146
9	杨惠敏	200,000	0.146
10	郭顺堂	133,000	0.097
11	郭天财	130,000	0.095
12	刘振茂	120,000	0.088
13	阚玉涛	120,000	0.088
14	韩保军	120,000	0.088
15	郭存生	118,000	0.086
16	韩林海	118,000	0.086
17	李财顺	113,000	0.083
18	陈亦刚	90,000	0.066
19	韩现梅	90,000	0.066
20	吕江林	80,000	0.059
21	韩现云	80,000	0.059
22	郭天仓	70,000	0.051
23	郭根有	60,000	0.044
24	王保昌	60,000	0.044
25	向竹林	60,000	0.044
26	韩文现	60,000	0.044
27	郭庆林	58,000	0.042
28	郭日仓	55,000	0.04
29	吕广兴	49,000	0.036
30	吕银顺	45,000	0.033
31	吕保法	36,000	0.026
32	郭怀吉	35,000	0.026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元）	出资比例（%）
33	李爱明	35,000	0.026
34	吕建生	33,000	0.024
35	李现军	30,000	0.022
36	贾海林	30,000	0.022
37	岳永吉	30,000	0.022
38	韩广彬	20,000	0.015
39	吕启生	5,000	0.004
40	韩东生	5,000	0.004
41	郭维增	3,000	0.002
42	韩新德	3,000	0.002
43	郭建昌	3,000	0.002
44	郭红卫	3,000	0.002
	合计	136,600,000	100.000

4、股份公司的设立

2008年1月4日，原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1月26日，原有限公司各股东签署《林州重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起人协议书》，以有限公司截至2007年12月31日净资产198,199,566.66元为基础，按1:0.6892的比例折股13,660万股，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

对上述整体变更，北京兴华出具了（2008）京会兴审字第1-13号《审计报告》和（2008）京会兴验字第1-7号《验资报告》，安阳新兴资产评估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新兴评字[2008]第001号《资产评估报告》。2008年2月21日公司取得了安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注册号为410581100001490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名称变更为“林州重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3,660万元，法定代表人为郭现生。

5、股份公司设立后的股本变化情况

（1）2008年11月股份公司第一次增资

2008年11月27日，经公司2008年第九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同意将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13,660万元增至14,360万元，由原股东郑州博丰、宏图投资及新股东北京丰图、自然人李学恩和申永富以货币出资2,226万元，按3.18:1的比率溢价认购公司股份，具体情况如下：郑州博丰出资318万元，其中股本100万元，资本公积218万元；

宏图投资出资 601.656 万元，其中股本 189.2 万元，资本公积 412.456 万元；北京丰图出资 1,272 万元，其中股本 400 万元，资本公积 872 万元；李学恩出资 31.8 万元，其中股本 10 万元，资本公积 21.8 万元；申永富出资 2.544 万元，其中股本 0.8 万元，资本公积 1.744 万元。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2008）京会兴验字第 1-37 号《验资报告》，对新增注册资本的实收情况进行验证。此次增资完成了章程修改并于 2008 年 12 月 8 日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事宜，变更后各股东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郭现生	79,011,000	55.022
2	郑州博丰	27,000,000	18.802
3	韩录云	20,873,000	14.536
4	宏图投资	9,128,000	6.357
5	北京丰图	4,000,000	2.786
6	刘岩	400,000	0.279
7	司广州	300,000	0.209
8	吕明田	280,000	0.195
9	杨惠敏	200,000	0.139
10	林海	200,000	0.139
11	郭顺堂	133,000	0.093
12	郭天财	130,000	0.091
13	韩保军	120,000	0.084
14	刘振茂	120,000	0.084
15	阚玉涛	120,000	0.084
16	郭存生	118,000	0.082
17	韩林海	118,000	0.082
18	李财顺	113,000	0.079
19	李学恩	100,000	0.07
20	陈亦刚	90,000	0.063
21	韩现梅	90,000	0.063
22	吕江林	80,000	0.056
23	韩现云	80,000	0.056
24	郭天仓	70,000	0.049
25	王保昌	60,000	0.042
26	郭根有	60,000	0.042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27	向竹林	60,000	0.042
28	韩文现	60,000	0.042
29	郭庆林	58,000	0.04
30	郭日仓	55,000	0.038
31	吕广兴	49,000	0.034
32	吕银顺	45,000	0.031
33	吕保法	36,000	0.025
34	李爱明	35,000	0.024
35	郭怀吉	35,000	0.024
36	吕建生	33,000	0.023
37	李现军	30,000	0.021
38	贾海林	30,000	0.021
39	岳永吉	30,000	0.021
40	韩广彬	20,000	0.014
41	申永富	8,000	0.006
42	韩东生	5,000	0.003
43	吕启生	5,000	0.003
44	郭维增	3,000	0.002
45	韩新德	3,000	0.002
46	郭建昌	3,000	0.002
47	郭红卫	3,000	0.002
	合计	143,600,000	100.000

（2）2009年3月股份公司第一次股权转让

宏图投资因自身财务状况原因，决定转让 50 万股股权给公司新引进的核心技术人员刘丰秀。2009 年 3 月 16 日，宏图投资与刘丰秀签订《股份转让协议》，将其持有的公司 50 万股股份转让给刘丰秀，转让价格为 3.18 元/股，转让价格与 2008 年 11 月宏图投资对公司增资时认购价格相同。公司就上述股权转让完成了章程修改并于 2009 年 4 月 13 日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事宜，变更后各股东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郭现生	79,011,000	55.022
2	郑州博丰	27,000,000	18.802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3	韩录云	20,873,000	14.536
4	宏图投资	8,628,000	6.008
5	北京丰图	4,000,000	2.786
6	刘丰秀	500,000	0.348
7	刘岩	400,000	0.279
8	司广州	300,000	0.209
9	吕明田	280,000	0.195
10	杨惠敏	200,000	0.139
11	林海	200,000	0.139
12	郭顺堂	133,000	0.093
13	郭天财	130,000	0.091
14	韩保军	120,000	0.084
15	刘振茂	120,000	0.084
16	阚玉涛	120,000	0.084
17	郭存生	118,000	0.082
18	韩林海	118,000	0.082
19	李财顺	113,000	0.079
20	李学恩	100,000	0.07
21	陈亦刚	90,000	0.063
22	韩现梅	90,000	0.063
23	吕江林	80,000	0.056
24	韩现云	80,000	0.056
25	郭天仓	70,000	0.049
26	王保昌	60,000	0.042
27	郭根有	60,000	0.042
28	向竹林	60,000	0.042
29	韩文现	60,000	0.042
30	郭庆林	58,000	0.04
31	郭日仓	55,000	0.038
32	吕广兴	49,000	0.034
33	吕银顺	45,000	0.031
34	吕保法	36,000	0.025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35	李爱明	35,000	0.024
36	郭怀吉	35,000	0.024
37	吕建生	33,000	0.023
38	李现军	30,000	0.021
39	贾海林	30,000	0.021
40	岳永吉	30,000	0.021
41	韩广彬	20,000	0.014
42	申永富	8,000	0.006
43	韩东生	5,000	0.003
44	吕启生	5,000	0.003
45	郭维增	3,000	0.002
46	韩新德	3,000	0.002
47	郭建昌	3,000	0.002
48	郭红卫	3,000	0.002
	合计	143,600,000	100.000

（3）2009年7月股份公司第二次股权转让

为了将法人股东持有的公司股份量化到股东个人，由间接持股变为直接持股，郑州博丰、宏图投资决定按照股东出资比例将持有的公司股份转让给股东个人。2009年7月27日，郑州博丰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2,700万股全部转让给宋全启、康清河、许四海3人，其中宋全启、许四海为郑州博丰股东，分别持有郑州博丰80%、20%的股权，康清河为郑州博丰的业务合作伙伴；同时宏图投资将持有的公司股份862.8万股全部转让给郭书生、郭秋生、郭松生3人，郭书生、郭秋生、郭松生均为宏图投资股东，分别持有宏图投资50%、25%、25%的股权。具体转让情况如下：

转让方	受让方	转让数量（股）	转让价格（元/股）
郑州博丰	宋全启	13,500,000	1
	康清河	8,100,000	2
	许四海	5,400,000	1
宏图投资	郭书生	4,314,000	1
	郭秋生	2,157,000	1
	郭松生	2,157,000	1

宋全启、许四海为郑州博丰的股东，郭书生、郭秋生、郭松生为宏图投资的股东，

此次股权转让按照 1 元/股的价格转让，康清河与郑州博丰无任何股权关系，也不在郑州博丰任职，因此转让价格为 2 元/股。公司就上述股权转让完成了章程修改并于 2009 年 8 月 24 日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事宜，变更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郭现生	79,011,000	55.022
2	韩录云	20,873,000	14.536
3	宋全启	13,500,000	9.401
4	康清河	8,100,000	5.641
5	许四海	5,400,000	3.76
6	郭书生	4,314,000	3.004
7	北京丰图	4,000,000	2.786
8	郭秋生	2,157,000	1.502
9	郭松生	2,157,000	1.502
10	刘丰秀	500,000	0.348
11	刘岩	400,000	0.279
12	司广州	300,000	0.209
13	吕明田	280,000	0.195
14	杨惠敏	200,000	0.139
15	林海	200,000	0.139
16	郭顺堂	133,000	0.093
17	郭天财	130,000	0.091
18	韩保军	120,000	0.084
19	刘振茂	120,000	0.084
20	阚玉涛	120,000	0.084
21	郭存生	118,000	0.082
22	韩林海	118,000	0.082
23	李财顺	113,000	0.079
24	李学恩	100,000	0.07
25	陈亦刚	90,000	0.063
26	韩现梅	90,000	0.063
27	吕江林	80,000	0.056
28	韩现云	80,000	0.056
29	郭天仓	70,000	0.049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30	王保昌	60,000	0.042
31	郭根有	60,000	0.042
32	向竹林	60,000	0.042
33	韩文现	60,000	0.042
34	郭庆林	58,000	0.04
35	郭日仓	55,000	0.038
36	吕广兴	49,000	0.034
37	吕银顺	45,000	0.031
38	吕保法	36,000	0.025
39	李爱明	35,000	0.024
40	郭怀吉	35,000	0.024
41	吕建生	33,000	0.023
42	李现军	30,000	0.021
43	贾海林	30,000	0.021
44	岳永吉	30,000	0.021
45	韩广彬	20,000	0.014
46	申永富	8,000	0.006
47	韩东生	5,000	0.003
48	吕启生	5,000	0.003
49	郭维增	3,000	0.002
50	韩新德	3,000	0.002
51	郭建昌	3,000	0.002
52	郭红卫	3,000	0.002
	合计	143,600,000	100.000

（4）2009 年 12 月股份公司第二次增资

2009 年 12 月 24 日，经公司 2009 年第 12 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同意将公司注册资本由 14,360 万元增至注册资本 15,360 万元，按 5：1 的比率溢价增资，国瑞金泉以货币出资 5,000 万元，其中：股本 1,000 万元，资本公积 4,000 万元。上述增资经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审验，并出具了（2009）京会兴验字第 1—25 号《验资报告》，确认新增注册资本已全部缴足。

此次增资完成了章程修改并于 2009 年 12 月 30 日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事宜，增

资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郭现生	79,011,000	51.439
2	韩录云	20,873,000	13.589
3	宋全启	13,500,000	8.789
4	国瑞金泉	10,000,000	6.510
5	康清河	8,100,000	5.273
6	许四海	5,400,000	3.516
7	郭书生	4,314,000	2.809
8	北京丰图	4,000,000	2.604
9	郭秋生	2,157,000	1.404
10	郭松生	2,157,000	1.404
11	刘丰秀	500,000	0.326
12	刘岩	400,000	0.260
13	司广州	300,000	0.195
14	吕明田	280,000	0.182
15	杨惠敏	200,000	0.130
16	林海	200,000	0.130
17	郭顺堂	133,000	0.087
18	郭天财	130,000	0.085
19	韩保军	120,000	0.078
20	刘振茂	120,000	0.078
21	阚玉涛	120,000	0.078
22	郭存生	118,000	0.077
23	韩林海	118,000	0.077
24	李财顺	113,000	0.074
25	李学恩	100,000	0.065
26	陈亦刚	90,000	0.059
27	韩现梅	90,000	0.059
28	吕江林	80,000	0.052
29	韩现云	80,000	0.052
30	郭天仓	70,000	0.046
31	王保昌	60,000	0.039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32	郭根有	60,000	0.039
33	向竹林	60,000	0.039
34	韩文现	60,000	0.039
35	郭庆林	58,000	0.038
36	郭日仓	55,000	0.036
37	吕广兴	49,000	0.032
38	吕银顺	45,000	0.029
39	吕保法	36,000	0.023
40	李爱明	35,000	0.023
41	郭怀吉	35,000	0.023
42	吕建生	33,000	0.021
43	李现军	30,000	0.020
44	贾海林	30,000	0.020
45	岳永吉	30,000	0.020
46	韩广彬	20,000	0.013
47	申永富	8,000	0.005
48	韩东生	5,000	0.003
49	吕启生	5,000	0.003
50	郭维增	3,000	0.002
51	韩新德	3,000	0.002
52	郭建昌	3,000	0.002
53	郭红卫	3,000	0.002
	合计	153,600,000	100.000

此后至本次发行前，公司股本结构未再发生变化。

（5）公司选择新股东的方式和条件

公司设立以后，在选择新股东时主要考虑熟悉公司所处的煤炭机械制造行业，了解上下游行业的发展状况，认同公司的长期发展战略，能够改善公司治理结构，提升公司管理水平，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健康发展的外部投资者。

同时，公司将引进的核心管理人员和技术人员作为公司股东，能够增强核心员工的股东意识，有助于最大限度地激发骨干员工的积极性，从而勤勉尽责地为公司的长期发展服务，促进公司稳定发展。

发行人律师在对公司历次股权转让进行核查后认为，发行人历次股权变动合法、合规、真实、有效，并均已办理了变更登记，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争议或纠纷。

（二）公司设立以来的重大资产重组行为

公司自成立以来，未发生重大资产重组行为。

四、发行人历次验资情况及投入资产的计量属性

（一）公司历次验资情况

自 2002 年有限公司设立以来，因设立、增资等事项共进行了六次验资，历次验资情况如下：

1、有限公司设立时的验资

2002 年 4 月 22 日，安阳新兴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对有限公司设立时的实收资本进行了验证，并出具了安新验字[2002]第 099 号《验资报告》，北京兴华于 2010 年 3 月 26 日出具了（2010）京会兴核字第 3-17 号《专项复核意见》，确认郭现生、韩录云以其持有的林州重机（集团）公司净资产出资及其他 22 名自然人以现金出资全部缴足。

2、有限公司第一次增资的验资

2007 年 3 月 9 日，安阳新兴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对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由 5,000 万元增加至 10,000 万元进行了验资，并出具安新验字[2007]第 026 号《验资报告》，北京兴华于 2010 年 3 月 26 日出具了（2010）京会兴核字第 3-17 号《专项复核意见》，确认铸锻公司以 5,990 万元债权作为出资，其中 5,000 万元作为注册资本，990 万元转为公司资本公积，变更后累计实收资本为 10,000 万元。

3、有限公司第二次增资的验资

2007 年 12 月 24 日，安阳新兴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对原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由 10,000 万元增至 13,660 万元进行了验资，并出具了安新验字[2007]第 326 号《验资报告》，北京兴华于 2010 年 3 月 26 日出具了（2010）京会兴核字第 3-17 号《专项复核意见》，确认原有限公司增加的注册资本已全部缴足。

4、原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

2008 年 1 月，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对公司设立时的股东出资进行了验证，并出具了（2008）京会兴验字第 1-7 号《验资报

告》。根据验资报告，截至 2008 年 1 月 26 日，林州重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 13,660 万元。各股东以原有限公司经审计的 2007 年 12 月 31 日的净资产折股投入，原有限公司各股东所持的出资比例不变。

5、股份公司第一次增资的验资

2008 年 12 月 5 日，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对股份公司注册资本由 13,660 万元增至 14,360 万元进行了验资，并出具了（2008）京会兴验字第 1-37 号《验资报告》。根据该验资报告，公司新增的注册资本已全部缴足。

6、股份公司第二次增资的验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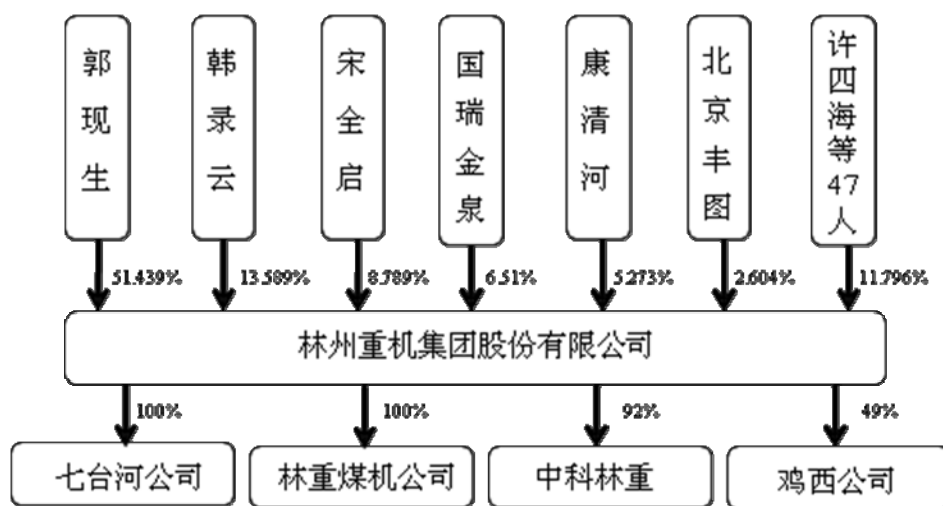
2009 年 12 月 25 日，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对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14,360 万元增至 15,360 万元进行了验资，并出具了（2009）京会兴验字第 1-25 号《验资报告》，根据该验资报告，公司新增的注册资本已全部缴足。

（二）公司设立时投入资产的计量属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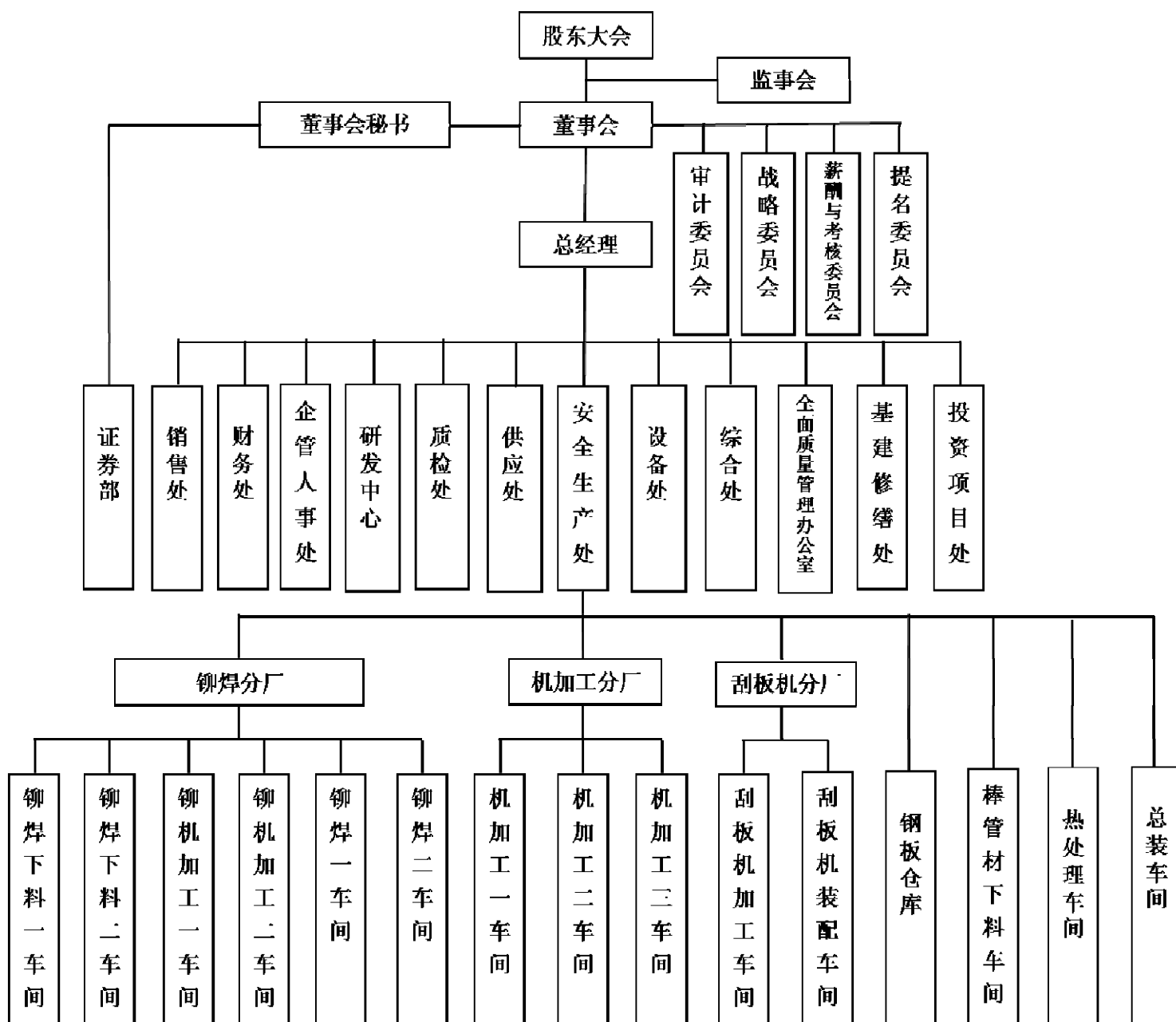
公司属于整体变更设立，发起人投入的资产均按照历史成本计价。

五、发行人的组织结构

（一）公司股权结构图



（二）公司组织结构图



（三）公司内部组织结构、机构设置及运行情况

公司拥有完整的生产、技术、营销、管理系统，在此基础上，形成了完善的组织机构。公司下设 13 个职能部门，各职能部门具体职责和分工情况如下：

部 门	具 体 职 责
销售处	1、根据市场需求，组织制定营销策略，制定销售方案和销售计划； 2、负责产品宣传、公司整体销售及回款工作； 3、进行市场调查和市场开拓； 4、客户关系维护，实施公司品牌化战略。
财务处	1、制订公司会计政策、会计核算和财务管理等工作程序，建立企业会计内部控制制度，经批准后组织实施并监督执行； 2、负责编报公司财务综合分析和专题分析报告，制订成本控制方案及税收筹划； 3、负责组织编制公司年度财务预算和月度资金收支预算；

	4、负责督促检查公司各资产管理部门加强对资产的管理。
企管人事处	1、公司内部各项规章制度的建立完善和督查落实； 2、人力资源管理。
研发中心	包括本埠技术处和郑州煤机设备研究所，主要职能为： 1、负责公司研发战略计划的制订与实施； 2、负责生产经营技术支持、新产品开发、技术管理、工艺管理等； 3、负责成果鉴定、申报等工作。
质检处	1、负责产品制造全过程的管理； 2、按照有关技术标准对外购原材料、外购件、外委件进行检验； 3、对公司生产的各种零部件进行工序检查、对产成品进行出厂合格检验，对产品检验状态进行标识。
供应处	1、确保公司材料物资的提供，对物资的订货入库、保管和分发工作负责； 2、系统做好原材料采购计划，提供生产需要的合格物资。
安全生产处	1、对公司各个生产环节进行统一指挥与调度，严格执行生产过程质量控制制度； 2、负责对外协件的管理与监督； 3、负责各车间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建立并实施安全生产和劳动保护制度； 4、定期组织安全生产活动，进行安全生产检查，纠正违章作业现象，消除事故隐患。
设备处	1、对新采购设备检查验收，对公司动力设备进行分类、编号、建账、填卡； 2、建立健全各种动力设备管理和维修保养制度，编写设施操作规程； 3、负责动力设备大修的对外委托； 4、根据市场需求和公司发展需要提供动力设施更新改造计划，并组织实施。
综合处	1、制定公司行政管理体系，完善公司行政管理制度； 2、公司内部管理协调，重大项目推进； 3、知识产权管理及法律事务协调； 4、办公用品采购、固定资产登记、员工生活管理、车辆调度及其他后勤服务工作。
全面质量管理办公室	1、在公司内推行全面质量管理，负责质量管理体系的管理； 2、组织制定和编写公司质量目标和质量计划，定期对公司各处室、车间目标的实施进行检查考核； 3、指导、检查、督促各处室正确开展全面质量管理工作。
基建修缮处	负责公司厂区内部的工程施工。
投资项目处	1、编制、审定项目建议书、可研报告； 2、审定年度投资计划及预算； 3、投资项目组织开工及监督现场施工； 4、项目投资款项的结算与控制。
证券部	1、收集与整理证券市场信息、政策法规，对资本市场进行研究分析； 2、负责公司对外投资、企业并购、资产重组等资本项目的可行性研究和具体实施工作； 3、负责股票发行上市后，协助董事会秘书进行信息披露、投资者关系管理等工作。

（四）公司子公司的基本情况

1、公司目前投资的公司

公司目前拥有 2 家全资子公司，1 家控股子公司，1 家参股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1）全资子公司——七台河重机金柱机械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名称：七台河重机金柱机械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时间：2006 年 2 月 17 日

注册资本：500 万元

实收资本：5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郭现生

住 所：黑龙江省七台河市新兴区越秀街福安路

经营范围：液压支架，单体液压支柱，千斤顶，立柱，机械制造及维修。

最近一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单位：元）：

项 目	2010 年 6 月 30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33,454,109.95	27,334,744.04
负债总额	11,792,389.38	7,373,987.67
所有者权益	21,661,720.57	19,960,756.37
净利润	1,700,964.20	5,700,353.14

（2）全资子公司——鄂尔多斯市林重煤机制造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鄂尔多斯市林重煤机制造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10 年 9 月 19 日

注册资本：2,000 万元

实收资本：2,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郭现生

住 所：伊旗阿镇现代设备制造基地

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一般经营项目：煤炭机械装配、维修。（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经许可的，未获许可不得生产经营）

林重煤机公司刚设立，暂无业务经营。

（3）控股子公司——北京中科林重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北京中科林重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10 年 2 月 1 日

注册资本：500 万元

实收资本：5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刘岩

住 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东路 95 号 1 幢 507 号

经营范围：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经许可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并经工商行政管理机关登记注册后方可经营；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未规定许可的，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

中科林重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林州重机	4,600,000	92
李学恩	400,000	8
总 计	5,000,000	100

最近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单位：元）：

项 目	2010年6月30日
资产总额	4,904,314.46
负债总额	44,030.88
所有者权益	4,860,283.58
净利润	-139,716.42

（4）参股公司——鸡西金顶重机制造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鸡西金顶重机制造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06年7月24日

注册资本：500万元

实收资本：500万元

法定代表人：郭现生

住 所：黑龙江省鸡西市滴道区光华委

经营范围：液压动力装置制造、机械零部件加工及设备修理

鸡西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林州宏图贸易有限公司	2,550,000	51
林州重机	2,450,000	49
总 计	5,000,000	100

最近一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单位：元）：

项 目	2010年6月30日	2009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11,065,533.39	11,082,325.04

负债总额	7,831,423.78	8,105,432.31
所有者权益	3,234,109.61	2,976,892.73
净利润	257,216.88	64,670.48

2、报告期转出的子公司

公司名称：准格尔旗重机煤机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时间：2008年2月26日

注册资本：1,000万元

实收资本：1,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郭林玉

住 所：鄂尔多斯市沙圪堵经济开发区

经营范围：煤矿机械设备制造。制造项目包括液压支架、带式输送机、千斤顶、刮板机矿车、单体支柱。（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经许可的，未获许可不得生产经营）

准格尔公司转让之前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林州重机	5,100,000	51
准格尔旗蒙南煤炭有限责任公司	4,900,000	49
总 计	10,000,000	100

设立准格尔公司时，公司与合作方约定，合作方以土地评估出资，但由于合作方土地使用权证无法及时办理，准格尔公司的生产经营受到一定潜在的风险，为规范公司经营，明晰产权归属，避免经营风险，保护公司股东权益，2009年9月6日，经公司2009年第11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同意将准格尔公司的出资额以5,100,000元的价格转让于宏图贸易，公司不再持有准格尔公司的任何权益。宏图贸易在受让准格尔公司股权时是自然人郭林玉的一人有限责任公司，与发行人及其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关联关系。

准格尔公司自2008年2月设立以来，不存在任何违法违规及受到行政、刑事处罚的情况。

六、发行人主要股东的基本情况

（一）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公司控股股东为郭现生先生。郭现生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79,011,000 股股份，占公司本次发行前总股本的 51.439%；其妻韩录云女士直接持有公司 20,873,000 股股份，占公司本次发行前总股本的 13.589%。

郭现生、韩录云通过本人直接或通过夫妻关系间接控制公司 65.028%的股份，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郭现生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身份证号为 41052119620526****，住址为河南省林州市河顺镇河顺村 343 号，现任公司董事长。其简历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之“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简历”之“（一）董事会成员”。

韩录云女士，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身份证号为 41052119620808****，住址为北京市延庆县旧县镇建雄小区 10 号楼 608 号，现任公司董事。其简历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之“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简历”之“（一）董事会成员”。

（二）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情况

1、北京国瑞金泉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北京国瑞金泉投资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06 年 7 月 19 日

注册资本：5,000 万元

实收资本：5,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李志刚

住 所：北京市朝阳区东环南路 2 号瑞赛大厦 9 层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项目投资；投资管理；投资咨询。

北京国瑞金泉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公司 1,000 万股股份，占公司本次发行前总股本的 6.51%，是公司第四大股东。目前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存在质押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国瑞金泉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李志刚	2,000	40
武岳	1,000	20
蒲云清	1,000	20
赵志强	1,000	20

总 计	5,000	100

最近一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单位：元）：

项 目	2010 年 6 月 30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157,837,172.56	157,710,531.69
负债总额	78,799,592.46	83,203,000.58
所有者权益	79,037,580.10	74,507,531.11
净利润	4,018,116.47	2,879,204.31

上述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2、宋全启

宋全启先生持有公司 1,350 万股股份，占公司本次发行前总股本的 8.789%，是公司第三大股东。目前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存在质押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宋全启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身份证号为 410711196411040033，住址为上海市静安区万航渡路 458 弄 1 号 20 层 A 室，现任公司副董事长。其简历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八章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之“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简历”之“（一）董事会成员”。

3、康清河

康清河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身份证号为 110105196610108319，住址为福建省厦门市思明区长青路 453 号 605 室。

康清河先生持有公司 810 万股股份，占公司本次发行前总股本的 5.273%，是公司第五大股东。目前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存在质押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三）发行人其他主要股东——北京丰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名称：北京丰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时间：2007 年 7 月 20 日

注册资本：1,000 万元

实收资本：5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王峰

住 所：北京市海淀区丹棱街 3 号 B—1509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经许可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并经工商行政管理机关登记注册后方可经营；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未规定许可的，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

营活动。

北京丰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持有公司 400 万股股份，占公司本次发行前总股本的 2.604%。目前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存在质押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北京丰图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王峰	850	420	85
李文利	100	50	10
刘俊恺	50	30	5
总 计	1,000	500	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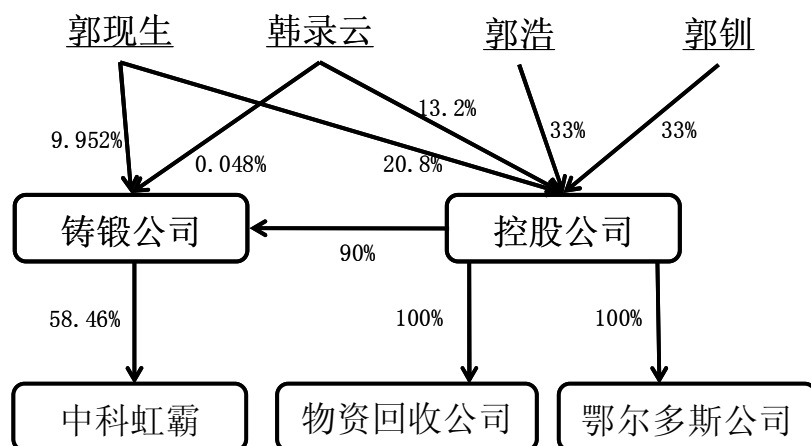
最近一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单位：元）：

项 目	2010 年 6 月 30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29,411,678.60	28,743,115.99
负债总额	26,423,535.88	26,243,206.18
所有者权益	2,988,142.72	2,499,909.81
净利润	488,232.91	-1,077,902.78

上述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四）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除公司外，公司实际控制人郭现生、韩录云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有 5 家，分别是：控股公司、铸锻公司、物资回收公司、鄂尔多斯公司、中科虹霸。



上述 5 家公司的具体情况如下：

1、林州重机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林州重机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07 年 12 月 17 日

注册资本：10,000 万元

实收资本：10,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郭现生

住 所：林州经济开发区陵阳路北段

经营范围：投资管理咨询服务

控股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郭现生	20,800,000	20.8
韩录云	13,200,000	13.2
郭 浩	33,000,000	33.0
郭 钊	33,000,000	33.0
总 计	100,000,000	100.0

注：郭浩、郭钊为郭现生和韩录云之子。

最近一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单位：元）：

项 目	2010 年 6 月 30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100,421,252.90	99,871,409.57
负债总额	627,428.50	5,278.50
所有者权益	99,793,824.40	99,866,131.07
净利润	-72,306.67	-134,152.31

上述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2、林州重机铸锻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林州重机铸锻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02 年 5 月 13 日

注册资本：5,000 万元

实收资本：5,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韩录云

住 所：林州市姚村镇河西村

经营范围：模锻件、自由锻件、铸钢件、铸铁件和铝合金铸件生产。

铸锻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控股公司	45,000,000	90.000
郭现生	4,976,000	9.952
韩录云	24,000	0.048
总 计	50,000,000	100.000

最近一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单位：元）：

项 目	2010年6月30日	2009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400,080,439.85	313,485,337.58
负债总额	204,555,911.20	127,939,107.29
所有者权益	195,524,528.65	185,546,230.29
净利润	9,978,298.36	25,933,010.55

上述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3、林州重机废旧物资回收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林州重机废旧物资回收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06年7月7日

注册资本：50万元

实收资本：50万元

法定代表人：郭松生

住 所：林州市河顺镇申村

经营范围：收购废钢、废铁、废铜、废铝等废旧物品。

物资回收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控股公司	500,000	100
总 计	500,000	100

最近一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单位：元）：

项 目	2010年6月30日	2009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5,389,967.32	2,216,389.59
负债总额	4,788,403.50	1,626,295.32
所有者权益	601,563.82	590,094.27
净利润	12,838.40	407,276.4

上述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4、鄂尔多斯市重机能源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鄂尔多斯市重机能源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09 年 6 月 22 日

注册资本：5,000 万元

实收资本：5,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郭现生

住 所：伊旗阿镇现代装备制造业基地

经营范围：煤炭洗选设备（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经许可的，未获许可不得生产经营）。

鄂尔多斯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控股公司	50,000,000	100
总 计	50,000,000	100

最近一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单位：元）：

项 目	2010 年 6 月 30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48,906,435.17	49,534,097.33
负债总额	508,500.00	0
所有者权益	48,397,935.17	49,534,097.33
净利润	-1,136,162.16	-465,902.67

上述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5、北京中科虹霸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北京中科虹霸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06 年 12 月 19 日

注册资本：1,300 万元

实收资本：1,3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郭现生

住 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东路 95 号 1 幢 501

经营范围：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经许可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并经工商行政管理机关登记注册后方可经营；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未规定许可的，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

中科虹霸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铸锻公司	7,600,000	58.46
中国科学院自动化研究所	4,900,000	37.69
马力	500,000	3.85
总 计	13,000,000	100.00

最近一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单位：元）：

项 目	2010年6月30日	2009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7,476,770.33	9,003,767.16
负债总额	291,848.32	1,753,971.32
所有者权益	7,184,922.01	7,249,795.84
净利润	-64,873.83	567,894.97

上述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五）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是否存在质押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郭现生、韩录云声明：其所持有的公司股权不存在任何质押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七、发行人股本情况

（一）本次拟发行股份及发行前后股本变化情况

公司本次发行前总股本为 15,360 万股，本次拟向社会公开发行 5,120 万股，发行后总股本 20,480 万股。发行后社会公众股占发行后总股本比例为 25%。本次发行前后公司股本结构如下表所示：

股东名称	发行前		发行后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郭现生	79,011,000	51.439	79,011,000	38.580
韩录云	20,873,000	13.589	20,873,000	10.192
国瑞金泉	10,000,000	6.510	10,000,000	4.883
北京丰图	4,000,000	2.604	4,000,000	1.953
宋全启等其他 49 名自然人股东	39,716,000	25.858	39,716,000	19.392

本次发行流通股	--	--	51,200,000	25.000
合计	153,600,000	100.000	204,800,000	100.000

（二）发行人前十名股东情况

本次发行前，公司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郭现生	79,011,000	51.439
2	韩录云	20,873,000	13.589
3	宋全启	13,500,000	8.789
4	国瑞金泉	10,000,000	6.510
5	康清河	8,100,000	5.273
6	许四海	5,400,000	3.516
7	郭书生	4,314,000	2.809
8	北京丰图	4,000,000	2.604
9	郭秋生	2,157,000	1.404
10	郭松生	2,157,000	1.404
	合 计	149,512,000	97.337

（三）公司前十名自然人股东及在公司任职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在公司任职情况
1	郭现生	79,011,000	51.439	董事长
2	韩录云	20,873,000	13.589	董事
3	宋全启	13,500,000	8.789	副董事长
4	康清河	8,100,000	5.273	无
5	许四海	5,400,000	3.516	无
6	郭书生	4,314,000	2.809	董事、常务副总经理
7	郭秋生	2,157,000	1.404	无
8	郭松生	2,157,000	1.404	监事会主席
9	刘丰秀	500,000	0.326	董事、副总经理
10	刘岩	400,000	0.260	总工程师

（四）国有股份及外资股份

本次发行前，公司股本中无国有股份及外资股份。

（五）股东中的战略投资者持股

本次发行前，公司股东中无战略投资者。

（六）本次发行前各股东间的关联关系及关联股东的各自持股比例

本次发行前，股东之间存在以下关联关系：

股东名称		关联关系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与郭现生存在关联关系的股东	韩录云	夫妻关系	20,873,000	13.589
	郭书生	兄弟关系	4,314,000	2.809
	郭秋生	兄弟关系	2,157,000	1.404
	郭松生	兄弟关系	2,157,000	1.404
	吕明田	郭现生之姐夫	280,000	0.182
	郭存生	郭现生之妹夫	118,000	0.077
与韩录云存在关联关系的股东	郭现生	夫妻关系	79,011,000	51.439
	韩现梅	姐妹关系	90,000	0.059
	韩现云	姐妹关系	80,000	0.052
	韩文现	姐弟关系	60,000	0.039
其他股东间的关联关系	宋全启	许四海之姐夫	13,500,000	8.789
	许四海	宋全启之妻弟	5,400,000	3.516
	郭天仓	郭日仓之兄	70,000	0.046
	郭日仓	郭天仓之弟	55,000	0.036

除上述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外，其他股东间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

（七）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

公司实际控制人郭现生、韩录云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其持有的股份；承诺期限届满后，上述股份可以流通和转让。此外，郭现生、韩录云作为公司董事承诺：上述承诺期限届满后，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在其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公司股东宋全启、郭书生、刘丰秀、司广州、郭松生、韩保军、吕明田、韩林海、郭日仓、陈亦刚作为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其持有的股份；上述承诺期限届满后，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在其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公司股东国瑞金泉承诺：若公司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前发行，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公司持有的公司股份；若公司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后发行，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公司持有的公司股份。

公司其他股东北京丰图、康清河、许四海、郭秋生、刘岩、杨惠敏、林海、郭顺堂、郭天财、刘振茂、阚玉涛、郭存生、李财顺、李学恩、韩现梅、吕江林、韩现云、郭天仓、王保昌、郭根有、向竹林、韩文现、郭庆林、吕广兴、吕银顺、吕保法、李爱明、郭怀吉、吕建生、李现军、贾海林、岳永吉、韩广彬、申永富、韩东生、吕启生、郭维增、韩新德、郭建昌、郭红卫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其持有的股份；承诺期限届满后，上述股份可以上市流通和转让。

八、发行人内部职工股情况

公司没有发行过内部职工股。

九、发行人工会持股、职工持股会持股、信托持股、委托持股等情况

公司不存在工会持股、职工持股会持股、信托持股、委托持股或股东人数超过二百人的情况。

十、员工及其社会保障情况

（一）员工人数及变化情况

时 间	2007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6 月 30 日
员工人数 (人)	983	1079	1194	1204

（二）员工专业结构（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

工作性质	人数（人）	占员工总数比例（%）
管理人员	125	10.38
财务人员	32	2.66
技术研发人员	58	4.82
销售人员	42	3.49
质检人员	52	4.32

工作性质	人数（人）	占员工总数比例（%）
生产人员	895	74.34
合 计	1204	100.00

（三）员工受教育程度（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

受教育程度	人数（人）	占员工总数比例（%）
本科以上	41	3.41
大专	75	6.23
高中、中专	405	33.64
其他	683	56.73
合 计	1204	100.00

（四）员工年龄分布（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

年龄区间	人数（人）	占员工总数比例（%）
25 岁以下	573	47.59
26—30 岁	173	14.37
31—45 岁	338	28.07
46 岁以上	120	9.97
合 计	1204	100.00

（五）公司执行社会保障制度、住房制度改革、医疗制度改革情况

公司已按国家和地方有关法律法规与员工签订了《劳动合同》。公司自设立以来，没有发生过重大劳动争议和纠纷。

公司已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及当地的有关规定，为员工办理了养老、医疗、失业、工伤等社会保险。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为全体员工缴纳了工伤保险；公司聘用的员工中，197 名农民工因自身原因，自愿承诺放弃办理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和失业保险，公司已按规定为城镇职工缴纳了住房公积金。

河南省林州市劳动和社会保障局于 2010 年 7 月 10 日出具证明，确认发行人“自 2007 年 1 月 1 日以来在经营活动中能够遵守我国劳动和社会保障方面的法律、法规，近三年未有因违反劳动和社会保障方面的法律、法规而被我局处罚的情形”。

河南省安阳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于 2010 年 6 月 30 日出具证明，确认发行人“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为职工缴纳了住房公积金，未有违反住房公积金方面的法律、法规而被处罚的情形”。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郭现生、韩录云夫妇于 2010 年 3 月 20 日出具《承诺》，若公司在上市后被相关部门要求为员工补缴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或因未足额缴纳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导致公司受到任何处罚、纠纷或任何其他损失，公司实际控制人将全额承担该部分补缴金额或损失，保证公司不因此遭受任何损失。

十一、主要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重要承诺及履行情况

（一）公司股东以及作为股东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就其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作出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有关情况参见本节“七、发行人股本情况”之“（七）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

（二）为避免同业竞争，公司实际控制人郭现生、韩录云、董事宋全启、董事司广州、董事郭书生、董事刘丰秀、监事郭松生、监事韩保军、监事王峰、副总经理吕明田、副总经理韩林海、副总经理郭日仓、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崔普县、董事会秘书陈亦刚及实际控制人郭现生、韩录云之子郭浩、郭钊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就避免与公司发生同业竞争做出了承诺。承诺内容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之“一、同业竞争”之“（二）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三）为减少及规范关联交易，公司实际控制人郭现生、韩录云，以及实际控制人郭现生、韩录云之子郭浩、郭钊出具了《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承诺内容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之“三、关联交易”之“（七）公司减少及规范关联交易的措施”。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上述承诺人履行承诺的情况良好。

第六节 业务和技术

一、发行人主营业务概况

（一）主营业务介绍

公司是国内领先的以煤炭综采支护设备为主的煤炭机械设备供应商，是全国煤矿综机配件定点生产骨干企业，主要从事液压支架等煤炭综采支护设备的设计、研发、制造、销售及技术服务，已成为国内最大的民营煤炭综采机械设备供应商¹。

公司产品以液压支架为主，并为客户配套生产单体液压支柱、刮板输送机、偶合器、带式输送机等煤炭综采机械设备，具备较强的煤炭综采设备成套生产能力。目前公司已能够生产工作阻力 2,000~18,000KN、支撑高度 0.8~7.5 米的多种型号液压支架，包括各类放顶煤支架、掩护式支架、支撑掩护式支架、薄煤层支架、大倾角支架等产品，拥有年产液压支架 2500 架、重约 5.5 万吨的生产能力，可以满足绝大多数客户的不同需求，产品销售遍及全国 20 余个主要产煤省区及大型煤炭基地。

2002 年，公司被农业部授予“全国乡镇企业创名牌重点企业”；2004 年，公司被中国煤炭物资流通协会、中国煤炭物产集团公司评为“2003-2004 年度中国煤炭工业支护产品十佳定点企业”；2005 年，公司被评为河南省质量管理先进企业；2006 年，公司被评为河南省诚信民营企业、河南省银行业信用优良客户；2007 年，公司被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授予 2007 “河南之星”最佳企业；2008 年，公司被河南省人民政府确定为“河南省 100 户重点工业企业”；2009 年，公司被河南省政府评为“河南省高成长型民营企业”。

公司自设立以来，一直专注于煤炭综采机械设备制造业务，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公司成立后，随着技术研发水平和市场营销能力的不断提高，产品品种逐步增加，产品结构逐步优化。2002 年公司设立时，产品以单体液压支柱为主；2004 年开始涉足液压支架的研发和制造，现已成为公司营业收入和利润的主要来源；2007 年公司设计研发了刮板输送机；2009 年公司设计研发了带式输送机，进一步丰富了公司的产品结构，提高了煤炭综采机械成套设备生产能力。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在主营业务收入中的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1 综合中国煤炭机械工业协会 2008 年行业排名数据和公司业务数据，公司为国内最大的民营煤炭综采机械设备供应商。

产品	2010 年 1-6 月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综采支护设备	31,779.13	86.73	55,951.31	86.81	41,432.67	92.99	23,960.79	92.95
其中：液压支架	28,568.96	77.97	48,582.00	75.37	32,041.68	71.91	20,553.81	79.73
单体液压支柱	3,210.17	8.76	7,369.31	11.43	9,390.99	21.08	3,406.99	13.22
刮板输送机	4,303.02	11.74	6,682.30	10.37	1,224.47	2.75	41.03	0.16
其他煤炭机械设备	561.03	1.53	1,821.98	2.83	1,899.57	4.26	1,777.58	6.90
合计	36,643.18	100	64,455.59	100	44,556.71	100	25,779.40	100

（二）公司主要产品介绍

1、主要产品及用途介绍

（1）煤炭综采支护设备

①液压支架

液压支架是煤矿井下综合机械化采煤作业中必需的支护设备，以液压作为推移动力，用于支撑和维护采煤工作面顶板，隔离采空区，防止矸石等进入回采工作面，为井下开采设备操作人员提供安全的作业空间，并与采煤机、刮板输送机配套使用，实现采煤机械化作业。

公司生产的“林重”牌液压支架系列产品，可根据客户需要采用液压控制或电液自动控制支架的升降、前移等活动，为综采工作面提供顶板支护并推移整套综采设备。其在煤炭综采中的作用见本节之“二、发行人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之“（一）行业概况”之“2、煤炭综采设备的配套使用”。

公司已形成多品种多规格的液压支架产品系列，工作阻力可达到 2,000~18,000KN，支撑高度可达到 0.8~7.5 米，能够适应国内各种复杂的煤矿地质结构和煤层特点，产品技术水平居于国内领先水平。根据液压支架与顶板相互作用的特点，公司生产的液压支架可分为掩护式液压支架和支撑掩护式液压支架两大类；根据采煤工艺和煤层特点，公司的液压支架可分为放顶煤液压支架、薄煤层液压支架、大倾角液压支架和掩护式铺网液压支架等多种型号。



四柱支撑掩护式液压支架



两柱掩护式大采高液压支架



放顶煤液压支架



掩护式大倾角液压支架



电液控制液压支架



单体液压支柱

②单体液压支柱

公司生产的单体液压支柱在煤炭综采作业中主要作为辅助支护设备，用于工作面和主巷道等位置的辅助支护。

（2）刮板输送机

刮板输送机是煤炭综采设备的重要组成部分，主要作用是通过刮板链牵引将煤炭运

出工作面，并作为采煤机的运行轨道。由于刮板输送机既需要承受运煤的负荷和采煤机的载荷，同时还要承担液压支架前移的作用力，是煤矿井下采煤设备中工作条件、工作环境最恶劣的设备之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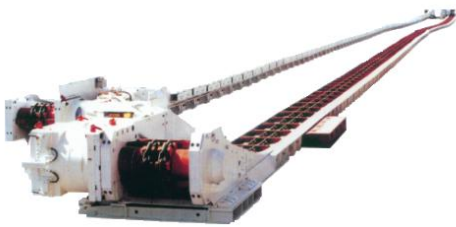
（3）其他煤炭机械设备

①液力耦合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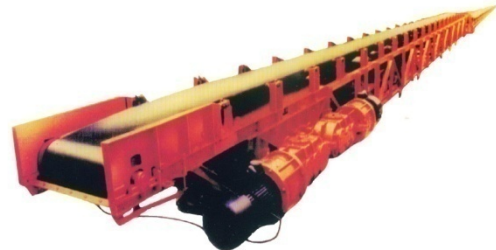
液力耦合器可分为限矩型和调速型两类，主要应用于起动负荷较重的工作设备，避免因设备负载过大而烧毁电机。目前公司生产的限矩型耦合器主要用于刮板输送机，调速型耦合器用于带式输送机。

②带式输送机

带式输送机通过使用皮带方式进行煤炭运输，主要用在矿井巷道和工作面。



刮板输送机



带式输送机



限矩型耦合器



调速型耦合器

2、公司主要产品特点

公司的主要产品属于煤炭井下开采作业所用的专用机械，井下工作环境恶劣，要求产品具备较强的环境适应性、安全性和可靠性，能够长时间持续工作，安全性、可靠性、稳定性因素是煤炭开采企业选择煤炭机械的首要考虑因素。同时，由于煤炭井下开采中瓦斯和煤尘含量较高，具有较高的防爆要求。

二、发行人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

（一）行业概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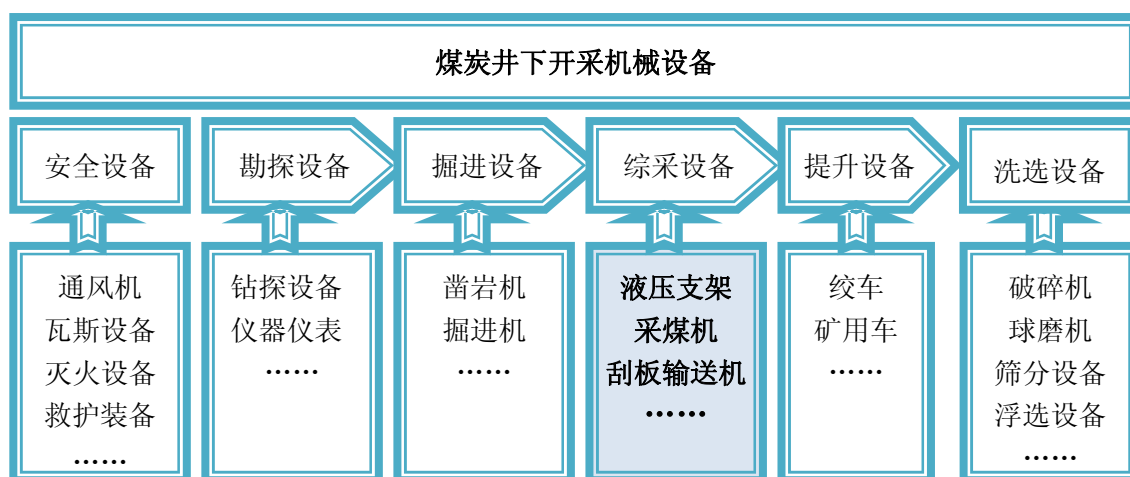
1、行业分类

公司所属行业为煤炭机械制造业中的子行业煤炭综采机械设备制造业，主要服务于煤炭开采行业，相关产品均是煤炭机械化综合开采所必需的设备。

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02），公司产品属于第 36 大类“专用设备制造业”的第 3611 小类“采矿、采石设备制造业”。

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分类，公司主要产品属于 C73 大类“专用设备制造业”的 C7301 小类“冶金、矿山、机电工业专用设备制造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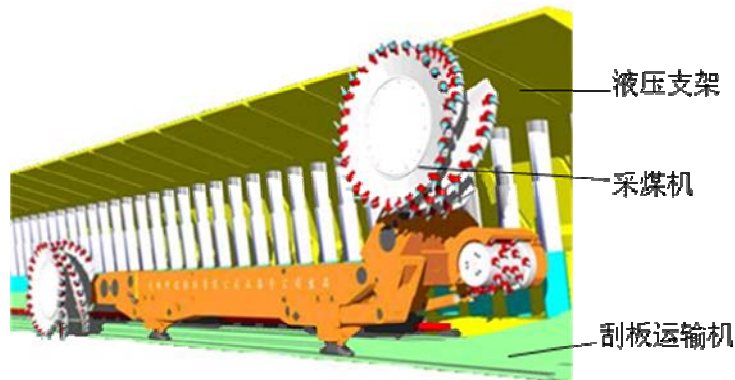
按照煤炭开采方式，煤炭机械设备可分为露天开采设备和井下开采设备，其中露天开采设备包括矿用重型汽车、自卸车、铲运机和挖掘机等；井下开采设备按照开采顺序如下图所示：



煤炭综采机械设备是煤炭井下开采作业的核心设备，主要由采煤机、刮板输送机和液压支架组成，占煤炭机械行业总产值的比重超过 75%，其中液压支架是综采工作面装备中装备数量和投资最大的产品，一般占到煤炭企业综采设备投资的 60~70%。

2、煤炭综采设备的配套使用

在煤炭井下综采作业中，综采机械设备由液压支架、采煤机和刮板输送机组成。采煤工作面由液压支架支护，使矿工在较为安全的环境下工作；刮板输送机依靠液压支架支承和推移，采煤机搭载在刮板输送机上并以其为轨道移动。当采煤机从煤层切割出煤炭后，刮板输送机将煤炭从工作面运送至破碎机，继而转运至带式输送机，并最终将煤炭运离矿井。当采煤机沿着工作面完成一次采煤后，整套综采机械设备在液压支架推移下向前移动，沿着工作面进行下一次开采。通过液压支架、刮板输送机和采煤机配合使用，可实现工作面破煤、装煤、运煤、支护及采空区处理的全部机械化作业，具有较高的营运效率和安全性。其综合配套使用如下图所示：



为实现综采工作面的最大生产能力和安全生产，采煤机、刮板输送机和液压支架之间在性能参数、结构参数、工作面空间尺寸以及相互连接部分的形式、强度和尺寸等方面，必须互相适应和匹配，产品彼此之间要有较强的配套能力。

在煤炭综采设备设计研发和生产中，需要综合考虑矿井地质条件、煤层分布特点以及各种设备的特点，液压支架的工作阻力和安装架数需要适应工作面煤层条件和长度要求，采煤机和液压支架的调高范围要适应煤层厚度及其变化范围，液压支架的移动速度要跟上采煤机牵引速度，采煤机和刮板输送机的生产能力需要满足工作面产量要求。因而，煤炭综采设备制造企业需要具备较强的装备成套生产能力。

3、煤炭综采设备在煤炭开采中的重要作用

对于煤炭开采行业而言，在生产中广泛使用煤炭综采机械设备，对于煤炭的集约、高效、绿色、安全生产，具有重要意义：

（1）可以有效改善煤炭开采行业的安全生产形势

煤炭在我国能源产业和消费结构中所占比例达到 70%，是我国最重要的战略性能源。但长期以来，我国煤炭开采多采用落后的炮采、普采工艺，煤炭综采机械化覆盖率较低，导致矿难频发，我国煤矿百万吨死亡率是美国等发达国家的 30~50 倍。近年来，随着煤炭综采机械的广泛使用，有效保护了煤炭开采的安全生产和矿工的人身安全，目前国内安装了煤炭综采机械设备的矿井已基本不会发生冒顶等安全事故，煤炭行业的安全生产形势得到改观。2009 年，煤矿的百万吨死亡率降至 0.892，比 2007 年下降 40%。

（2）提高煤炭开采效率

我国煤炭开采效率较低，平均煤炭回采率不及美国、澳大利亚等先进国家的一半，煤炭资源浪费严重。通过提高煤炭综采机械的使用率，是提高煤炭资源开采效率，实现节能降耗、“绿色采煤”的有效途径。

（3）有效提高煤炭产量

煤炭开采工作面采用综采机械化作业后，可以实现集中化生产，大幅提高矿井工作面的采煤单产量，最大程度提高企业效益。

（二）行业政策环境

1、行业管理体制

我国煤炭机械行业的监管采取政府宏观调控和行业协会自律相结合的方式，各企业面向市场自主经营。行业主管部门是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中国煤炭机械工业协会是行业内企业的自律组织。

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对公司所处行业的管理主要体现在以下两个方面：

（1）提出新型工业化发展战略和政策，协调解决新型工业化进程中的重大问题，拟订并组织实施工业的发展规划，推进产业结构战略性调整和优化升级；

（2）制定并组织实施工业的行业规划、计划和产业政策，提出优化产业布局、结构的政策建议，起草相关法律法规草案，制定规章，拟订行业技术规范和标准并组织实施，指导行业质量管理工作。

中国煤炭机械工业协会的主要职能是：在国家部委的领导下，协助政府部门实施行业管理，在政府部门和煤炭机械工业的企事业单位之间发挥桥梁和纽带作用，协助政府部门制订或修订相关的行业政策、法规、条例和标准，组织会员单位认真贯彻、实施，促进煤炭机械行业企、事业单位之间的交流与合作，推进中国煤炭机械工业的技术进步和管理水平的提高，促进中国煤炭工业的持续、稳定发展。

2、行业主要法律法规

主要政策	实施时间
中华人民共和国煤炭法	1996. 12. 1
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	2000. 9. 1
煤矿矿用产品安全标志管理暂行办法	2002. 1.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	2002. 11. 1
《矿用产品安全标志申办程序》等 11 个安全标志管理文件	2004. 8. 10

2001 年 11 月 26 日，国家煤矿安全监察局发布《煤矿矿用产品安全标志管理暂行办法》，对可能危及煤矿职工人身安全和健康的矿用产品实行安全标志管理，实行安全标志管理的矿用产品必须取得矿用产品安全标志。矿用产品安全标志由安全标志证书和安全标志标识两部分组成，证明产品符合国家及行业安全标准。

2004 年 8 月 10 日，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国家煤矿安全监察局发布《矿用产

品安全标志证书发放与标识管理细则》等 11 个安全标志管理文件，规定凡生产纳入安全标志管理目录的矿用产品，均应提出申办矿用产品安全标志的申请，经终审合格后安标国家中心发放有效期为 5 年的安全标志证书，监管部门将采取年审、定期和不定期监督检查方式进行监督管理。安全标志到期后，可向国家矿用产品安全标志中心申请续期，经检验审核合格后换发 5 年有效期的矿用产品安全标志证书。

2010 年 4 月 21 日，安标国家矿用产品安全标志中心对《矿用产品安全标志申办程序》等 9 个安全标志管理文件进行了补充修订。

3、产业政策及法规

行业发展的相关产业政策如下：

主要政策	时间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一个五年规划纲要	2006~2010
煤炭工业发展“十一五”规划	2006~2010
关于促进煤炭工业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	2005. 6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05 年本）	2005. 12
国务院关于加强振兴装备制造业的若干意见	2006. 2
当前优先发展的高技术产业化重点领域指南（2007 年度）	2007. 1
装备制造业调整和振兴规划	2009. 5

（1）《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一个五年规划纲要》指出，装备制造业振兴的重点包括煤矿综合开采设备，主要是指“大型煤炭井下综合开采、运输提升和洗选设备以及大型露天矿设备”。

（2）国家发改委发布的《煤炭工业发展“十一五”规划》指出，“十一五”期间“推进煤矿重大装备国产化、加快安全高效矿井建设、大力推进中小型煤矿机械化”。

（3）2005 年 6 月，国务院下发了《关于促进煤炭工业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提出“加快提升煤炭生产和设备制造技术水平”，提高煤矿装备现代化、系统自动化、管理信息化水平，淘汰落后的技术装备与工艺，大力推进中小型煤矿机械化，加快培育和发展面向小型煤矿的综合服务机构，形成完善的技术服务体系。提高煤炭重大技术装备研发和制造能力，促进重大装备制造国产化。

（4）国家发改委发布的《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05 年本）》将“提高资源回收率的采煤方法、工艺开发应用及装备制造”列为“鼓励类”项目。

（5）2006 年 2 月，《国务院关于加强振兴装备制造业的若干意见》确定的要实现重点突破的主要任务包括“发展大型煤炭井下综合开采、提升和洗选设备以及大型露天矿

设备，实现大型综采、提升和洗选设备国产化。”

（6）2007 年 1 月，国家发改委、科技部、商务部、国家知识产权局联合发布的《当前优先发展的高技术产业化重点领域指南（2007 年度）》将“煤炭的高效安全生产、开发与加工利用”列为优先发展的高技术产业化重点领域。

（7）2009 年 5 月，国务院颁布《装备制造业调整和振兴规划》，提出的“十大领域重点工程”包括“煤矿与金属矿开采”，明确要“大力发展新型开采、提升、洗选设备，重点实现电牵引采煤机、液压支架、大型矿用电动轮自卸车、大型露天矿用挖掘机等设备的国内制造”。

（三）煤炭行业发展状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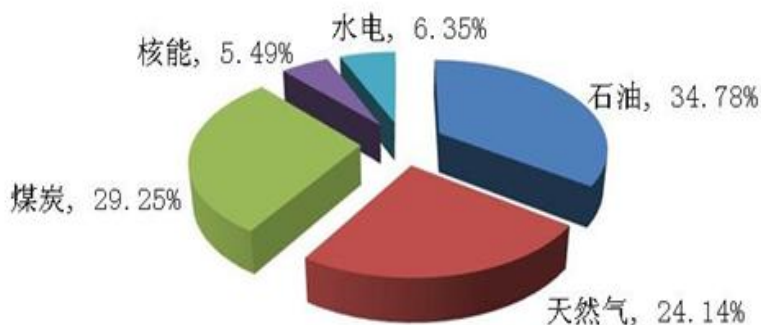
煤炭机械行业是伴随着煤炭行业发展起来的，两者的发展相辅相成，密切相关。

1、国际煤炭行业发展状况

（1）煤炭是全球最重要的能源之一

在全球现有一次能源消费结构中，煤炭是仅次于石油的重要能源。根据《2009 年英国石油世界能源统计评论》统计，2008 年全球一次能源消费量为 11,295 百万吨油当量，其中煤炭占比达到 29.25%。

2008 年全球一次能源消费结构图



数据来源：《2009 年英国石油世界能源统计评论》

煤炭资源广泛分布于全球，但集中度相对较高，主要集中在美国、俄罗斯、中国、澳大利亚以及印度等国家。至 2008 年底，以上国家分别占已证实煤炭储量的 28.9%、19.0%、13.9%、9.2%和 7.1%。

（2）全球煤炭的生产量和消费量持续上升

2003 年至 2008 年期间，全球煤炭生产量和消费量持续上升，生产量由 2521.8 百万吨石油当量增长至 3324.9 百万吨石油当量，复合年增长率达到 5.5%；消费量由 2597.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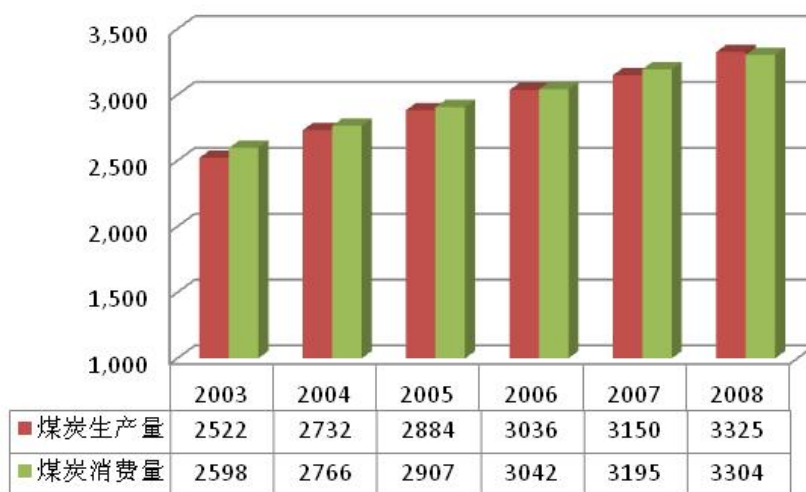
百万吨石油当量增长至 3303.7 百万吨石油当量，复合年增长率达到 4.9%。

亚太区是全球最大及发展最快的煤炭市场，2008 年亚太区煤炭生产量和消费量已分别占全球生产量和消费量的 61.1% 和 61.5%。2003 年到 2008 年期间，亚太区的生产量和消费量复合年增长率均达到 8.8%，远远超过全球平均增长水平。

同时，近年来全球煤炭产销率均保持在 100% 左右，煤炭需求的增长带动煤炭价格由 2003 年的 38.48 美元增长到 2008 年的 116.14 美元，全球煤炭行业景气度持续上升。

全球煤炭生产量和消费量走势图

单位：百万吨石油当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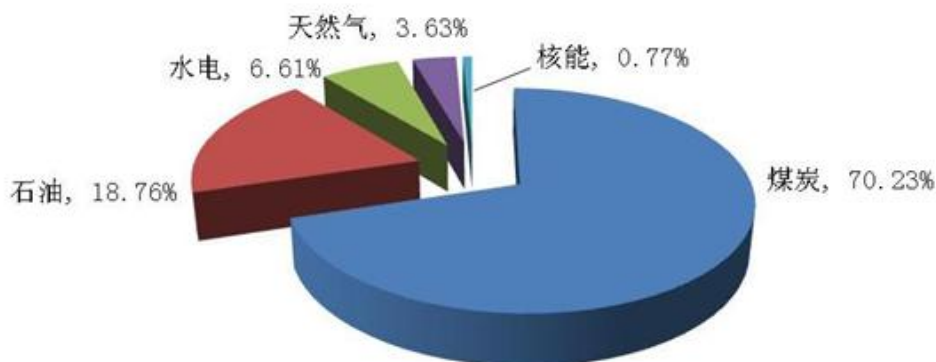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2009 年英国石油世界能源统计评论》。

2、国内煤炭行业发展状况

（1）煤炭是我国最重要的战略能源，资源相对丰富，但分布不均，绝大多数需要井下开采

煤炭是我国最重要的战略能源，在一次能源消费中的比重长期保持在 70% 以上。根据《2009 年英国石油世界能源统计评论》统计，截至 2008 年底，在我国的能源储量中煤炭储量为 1,145 亿吨，占全球煤炭储量的 13.9%，石油和天然气储量分别为 21 亿吨和 86.7 万亿立方英尺，仅占全球储量的 1.2% 和 1.3%。我国“富煤、贫油、少气”的地质条件和能源特征决定了在之前和今后相当长的时期内，煤炭作为我国能源规划和经济发展中最重要的基础能源的地位不会改变，煤炭将长期成为我国的主要能源。

2008年我国一次能源消费结构图



数据来源：《2009年英国石油世界能源统计评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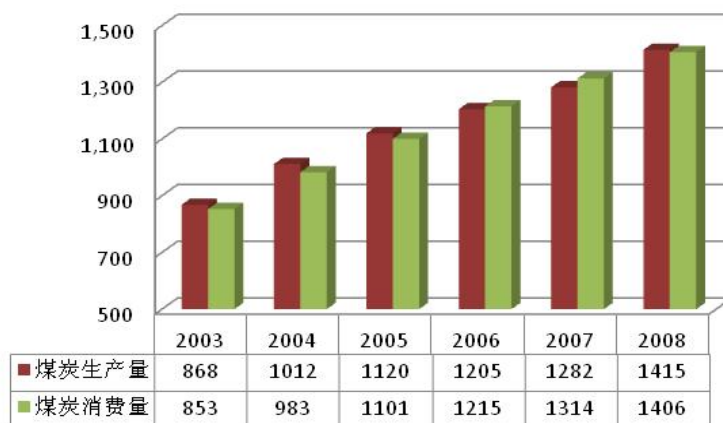
同时，我国煤炭资源的分布不均。根据《煤炭工业发展“十一五”规划》，在我国所有已查明煤炭储量中，67%位于山西、陕西、内蒙古和宁夏，20%位于新疆、甘肃、青海、云南、贵州、四川和重庆，剩下13%位于江苏、安徽、山东和河南等地区。与国外主要采煤国家相比，我国煤炭资源开采条件属于中等偏下水平，煤层埋藏深、构造复杂，适宜露天开采的煤炭资源量仅占6%，绝大多数煤层需要采用煤炭机械井下开采。

（2）煤炭行业持续稳定增长

根据《2009年英国石油世界能源统计评论》统计，作为全球第一大煤炭生产和消费国，2008年我国煤炭生产量和消费量分别为1,414.5百万吨石油当量和1,406.3百万吨石油当量，占全球世界煤炭生产量和消费量的比重分别为42.5%和42.6%。

中国煤炭生产量和消费量走势图

单位：百万吨石油当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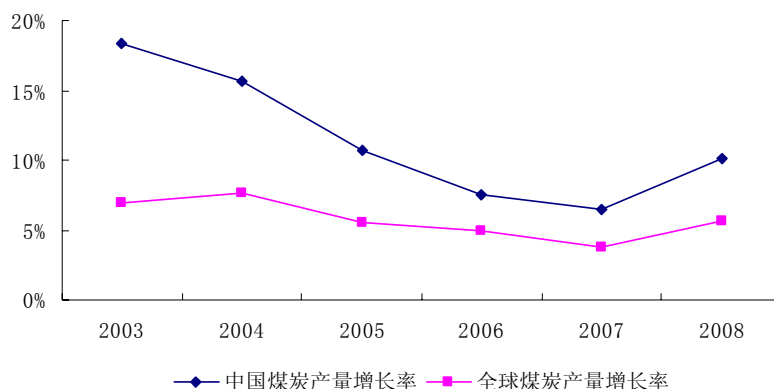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2009年英国石油世界能源统计评论》。

2003年至2008年期间，我国煤炭生产量和消费量持续稳定增长，复合年增长率分

别达到 10.3%和 10.5%，超出全球平均水平 4.8 个百分点和 5.6 个百分点。

中国和全球煤炭产量增长率趋势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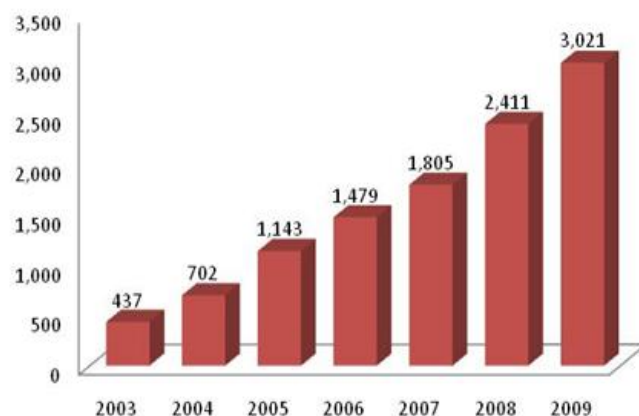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2009 年英国石油世界能源统计评论》。

（3）煤炭行业固定资产投资持续增长，煤炭机械需求提升

2003 年至 2009 年期间，我国煤炭开采与洗选业固定资产投资快速增长，由 2003 年的 437 亿元增长至 2009 年的 3,021 亿元，复合年平均增速达到 38.05%。不断加大的煤炭行业固定资产投资带动了煤炭机械需求的提升，行业技术装备水平得到有效改善，大中型煤矿开采机械化程度大幅度提高，根据《煤炭工业发展“十一五”规划》，“十一五”末期，我国大型煤矿开采机械化程度将达到 95%以上，中型煤矿达到 80%以上，小型煤矿机械化、半机械化程度达到 40%。

煤炭开采与洗选业固定资产投资趋势图

单位：亿元



数据来源：wind 资讯。

（四）煤炭机械行业发展状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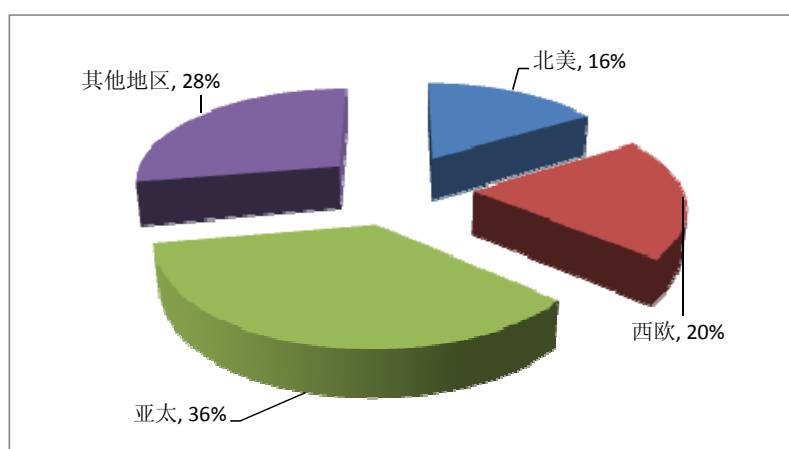
1、国际煤炭机械行业发展状况

在全球煤炭开采行业中，煤炭机械设备已得到广泛应用，特别是美国、澳大利亚、

加拿大等发达国家，煤炭井下开采基本上全部采用了机械化程度较高的综采机械设备，井下工人数量大幅减少，煤炭生产效率较高。

从 2003 年开始，随着全球经济的快速发展和发展中国家对煤炭的需求增加，全球商品和能源价格高企，煤炭机械行业进入新一轮景气周期。根据美国市场研究机构 Freedonia 集团统计，2004 年全球采矿机械（包括煤炭机械设备）需求总额为 176.6 亿美元，2009 年将达到 275 亿美元，年均增长率达到 9.3%。从煤炭产品的未来价格走势看，煤炭机械行业景气周期还将继续持续下去。

2009 年全球采矿机械需求地区分布情况



数据来源：Freedonia 集团。

随着以中国为代表的亚太地区经济高速发展，高涨的煤炭需求导致对煤炭机械的需求随之不断提高，世界煤炭机械行业重心逐渐向亚太地区转移，以中国为代表以及亚太地区的煤炭机械需求在全世界占据了越来越重要的地位。根据 Freedonia 集团统计，2004 年亚太地区采矿机械（包括煤炭机械设备）需求总额为 57.5 亿美元，2009 年将达到 98.75 亿美元，占世界总需求的比重由 32.6% 增长至 35.9%，年均增速达到 11.4%，是全球增长最快的地区。

经过多年的行业整合和兼并重组后，世界煤炭机械行业正向国际化、大型化和多元化发展，市场集中度较高，德国德伯特（DBT）公司和美国久益国际（JOY）公司占据了市场的绝大部分份额，产品供应中国、美国、澳大利亚、南非等世界主要产煤国。

2、国内煤炭机械行业发展状况

（1）国内煤炭机械发展历程

我国煤炭机械行业是随着煤炭开采行业的市场化而逐渐发展起来的，具体可以概括为以下四个阶段：

第一阶段（改革开放以前）为引进阶段。计划经济时代我国在煤炭主产区建立了专业煤炭机械生产企业，但总体上缺乏综采机械设备制造能力，产品主要向德国、前苏联、波兰等国引进，对煤炭综采机械设备的研究基本处于探索阶段。

第二阶段（20 世纪 70 年代末期~80 年代中期）为起步阶段。在对引进国外的煤炭综采设备和技术消化吸收后，我国逐渐建立起自己的煤炭综采机械设备制造企业，但企业规模相对较小，技术水平有限，产品结构单一。

第三阶段（20 世纪 80 年代中期~90 年代末期）为稳步发展阶段。煤炭机械企业逐渐独立自主进行技术开发，部分产品达到国际先进水平。但受制于下游煤炭行业的不景气，企业利润不高，各细分产品出现市场占有率较高的企业，但缺乏能够提供成套设备的企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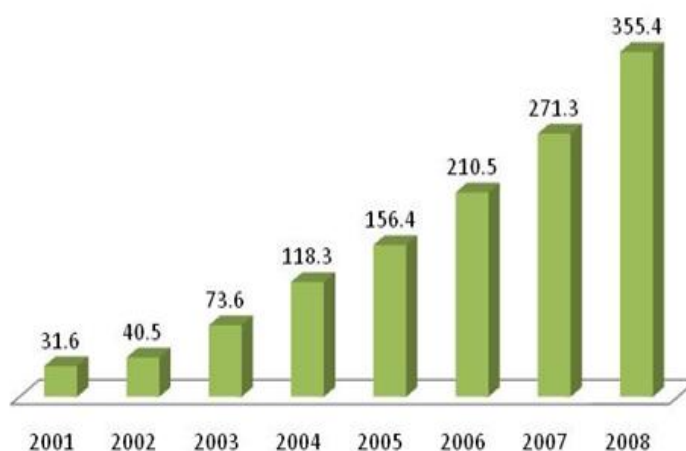
第四阶段（21 世纪初以来）为快速发展阶段。煤炭行业的市场化发展极大促进了煤炭机械制造业的技术进步，企业逐步加大设计研发投入，行业技术水平进步较快，装备国产化率不断提高。

（2）煤炭机械行业保持高速发展态势

随着我国社会经济的发展和工业化进程的加速，对煤炭的需求急剧增长，煤炭机械制造业随之步入发展最快的阶段，我国已成为世界最具潜力的煤炭机械消费市场。根据中国煤炭机械工业协会统计，2008 年我国煤炭机械行业总产值已达到 355 亿元，自 2001 年以来年均增长达到 41.28%，保持了高速发展态势。国内煤矿主要使用国内煤炭开采机械，进口产品占市场份额的 3%。

煤炭机械行业总产值发展趋势图

单位：亿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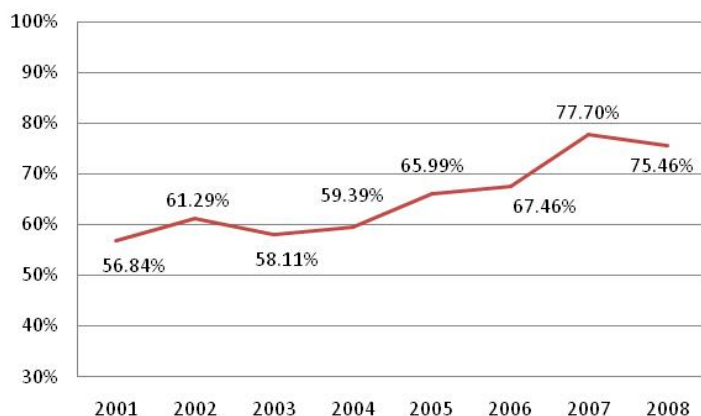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中国煤炭机械工业协会。

3、国内煤炭综采设备制造行业发展状况

（1）煤炭综采设备制造行业呈快速增长态势

煤炭综采机械设备由采煤机、刮板输送机和液压支架组成，是煤炭行业建设集约、高产、高效、安全采煤矿井，实现采煤机械化不可或缺的关键设备。近年来我国不断加大煤炭综采工作面建设力度，综采设备制造业发展迅速，占煤炭机械行业产值的比重逐年增长。

煤炭综采装备占煤炭机械行业产值比重趋势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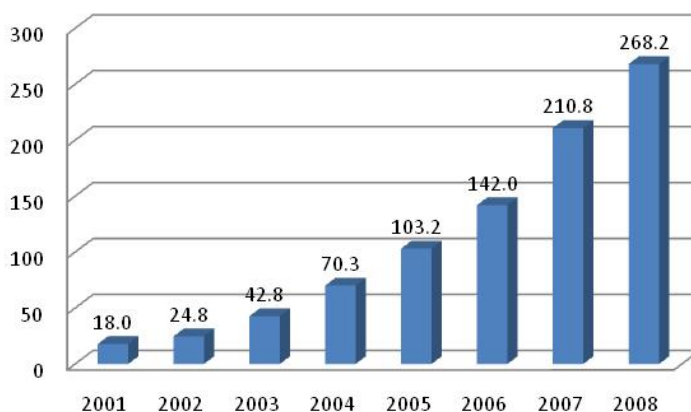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中国煤炭机械工业协会。

2008年，我国煤炭综采机械设备产值达到268亿元，占煤炭机械行业产值的比重已超过75%，2001至2008年期间复合年均增长率达到47.1%，增速超出煤炭机械行业平均增速5.8个百分点。

我国煤炭综采装备产值趋势图

单位：亿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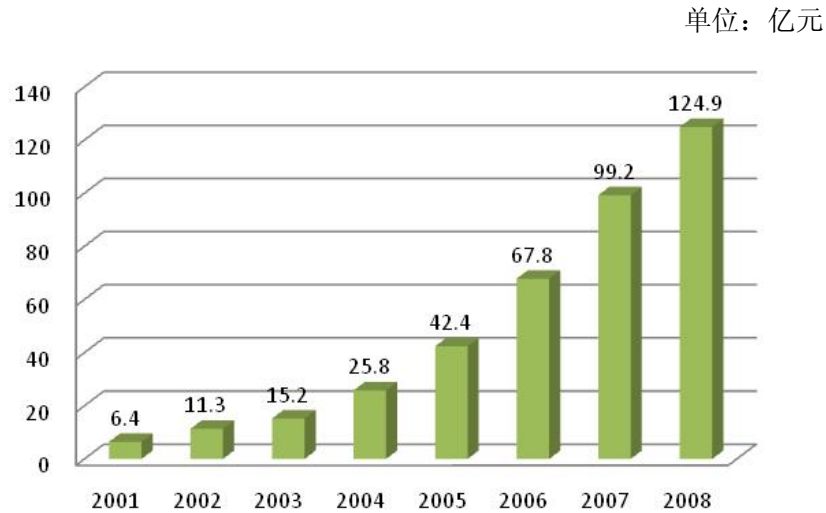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中国煤炭机械工业协会。

（2）液压支架属于煤炭综采机械的主要产品

在煤炭综采设备中，液压支架是数量最多、投资最大的产品，一般占到整套综采设

备投资的 60~70%。近年来，我国液压支架的生产量和销售量均快速增长，2008 年液压支架总产值达到 124.9 亿元，已占到煤炭综采设备总产值的 47%。

我国液压支架产值发展趋势图



数据来源：中国煤炭机械工业协会。

（3）行业技术水平进步明显，部分产品出口外销

经过多年的引进消化吸收，我国煤炭综采机械技术水平取得长足进步，总体上已达到国际二十世纪九十年代初的水平，主流产品的主要性能和结构同国外品牌相差不大，有些技术，如综采放顶煤开采技术还处于国际领先水平。目前我国年产 400~600 万吨的综采设备已基本可实现国产化，部分产品出口到俄罗斯、印度、土耳其等国家。

但总体而言，我国煤炭综采机械行业的发展仍无法满足国内煤炭行业的发展需求，800 万吨以上的综采设备还需要进口，而煤炭综采自动化控制技术，如液压支架的电液控制系统等与国外的差距较大，主要依赖进口。

4、市场需求分析

由于煤炭行业重组后对机械化开采的要求以及日益紧迫的煤矿安全问题，我国将加快煤炭开采机械化进程，因此对煤炭机械的需求增长将远超过煤炭产量的增长速度，未来煤炭机械的需求主要来源于新增煤炭产能的设备投资、已有煤炭机械设备的更新投资以及行业机械化率提高增加投资等方面的需求。（以下资料来自中国煤炭机械工业协会）

预计至 2015 年，整个煤炭机械行业产值将达到 1,499 亿元，复合年均增长率达到 22.8%。同时，随着高端煤炭综采机械设备需求的逐年增长，液压支架占综采设备比重将逐步上升。根据中国煤炭机械行业协会预测，2015 年液压支架的市场需求将达到 458 亿元，市场前景广阔。

2009-2015 年煤炭机械设备需求预测

单位：亿元

	2009 年	2010 年	2011 年	2012 年	2013 年	2014 年	2015 年
煤炭设备投资	451	547	660	800	980	1208	1499
增长率（%）	24.60	21.29	20.66	21.21	22.50	23.27	24.09
综采设备	293	356	429	520	637	785	974
液压支架	138	167	202	244	299	369	458

（1）新增煤炭产能投资的设备需求将平稳增长

我国是煤炭产销大国，根据国土资源部发布的《全国矿产资源规划（2008-2015）》，2010 年我国煤炭产量将达到 29 亿吨以上，2015 年将达到 33 亿吨以上，年均增长 3.4%。同时，“十一五”期间我国要在神东、晋北、晋中、晋东、陕北、黄陇（华亭）、鲁西、两淮、河南、云贵、蒙东（东北）、宁东等地建设十三个大型煤炭基地，加之国内煤炭行业开始兼并重组，各煤炭主产区大力整合、改造、关闭小煤矿，并适度加快大型煤炭基地的建设，开工了一批现代化大型煤矿以置换落后的生产能力。未来煤炭行业将向企业规模大型化、生产机械化、高效率、高安全性方向发展，从而给煤炭机械行业尤其是高端产品带来新的发展机遇。

从新建煤矿投资构成来看，70%的投资属于固定资产投资，其中 50%为煤炭机械设备投资。因此，新增煤炭产能投资的煤炭机械设备需求将平稳增长。

（2）设备更新的需求将快速增长

煤炭机械设备长时间处于潮湿环境和高负荷压力下，其更新频率高于普通的机械设备，需要频繁地更换零件及维修。一般而言，液压支架和采煤机的生命周期均为 5~8 年，采煤机滚筒的生命周期大约为 3 个月，刮板输送机过煤能力大约 1,500 万吨。整体而言，煤炭机械设备大约每年大修 1 次，大修费用相当于整机造价的 30~40%，小修相当于整机造价的 10~20%¹。现有设备的更新投资需求将快速增长。

（3）机械化程度大幅提高将带动需求快速增长

根据煤炭行业统计数据分析，我国煤炭行业机械化程度较低，煤炭机械化水平的提高是我国“十一五”乃至更长时期内提高矿井安全的捷径。根据国家发改委《煤炭工业发展“十一五”规划》，我国煤矿机械化水平将由 2006 年的 42%提升到 2010 年的 77.6%，其中我国大型煤矿开采机械化水平由目前的 80%提高到 95%以上，中型煤矿由 40%提高到 80%以上，小型煤矿由几乎为零提高到 40%。煤炭机械化程度大幅提高将带动煤炭机械需

¹ 煤炭机械设备生命周期数据来自兴业证券研究所。

求的快速增长。

（五）行业竞争格局及市场化程度

1、行业竞争格局

（1）国际煤炭机械市场形成垄断竞争格局

经过不断的并购重组，目前世界煤炭机械行业基本被美国久益（JOY）国际公司和德国 DBT 公司垄断，两家公司产品种类齐全，可提供煤炭勘探、采掘、运输、提升、洗选等全套煤炭机械设备，在产品的种类、研发、技术性能以及制造工艺等方面均居于世界领先水平。

（2）国内煤炭机械行业呈现多元化的竞争格局

同国外发达国家相比，我国煤炭机械行业起步较晚。在计划经济时期，我国按照煤炭生产布局，确定了各煤炭机械制造企业的产品定位和分工，通常每家企业的主导产品只有一种，各企业均在自身细分市场进行产品研发和市场竞争，行业总体上缺乏具有综采机械产品综合配套能力（即一体化设计制造）的企业。

上世纪 90 年代前，我国煤炭机械制造企业基本为国有企业，包括计划经济时代建立的煤炭机械专业生产企业、国有大型煤炭企业自行建立的机械修造厂以及科研院所自主成立的生产企业。近年来随着民营企业、外资企业的进入，目前我国煤炭机械制造业呈现出国有企业、民营企业和外资企业相互竞争的多元化、差异化竞争格局，形成高端、中端、低端产品共存的局面。大型国有企业凭借其在经验、技术、资金等方面的优势，市场占有率相对稳定；外资企业凭借其先进的技术水平，在产品性能等方面显现出一定优势；以本公司为代表的中小型民营企业凭借自身灵活的经营机制和高效的经营效率，在技术研发上和市场营销上更加具有针对性，市场份额增长迅速，已经成长为煤炭机械行业的重要组成部分。

目前国内从事煤炭机械制造的企业约有 2,000 家，多数集中在对自主研发能力和资金规模要求比较低，市场进入相对容易的低端市场，产品技术雷同，企业缺乏技术研发能力，行业整体集中度低，根据中国煤炭机械行业协会统计数据，2008 年煤炭机械行业中龙头企业市场占有率不到 10%，前十名企业占有率不到 50%。

虽然煤炭机械行业整体上集中度不高，但由于煤机产品众多，部分单一产品已经形成相对稳固的竞争环境，如生产液压支架的郑州煤矿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生产刮板输送机的中煤张家口煤矿机械有限责任公司等，在其细分领域占有较多的市场份额。

（3）煤炭综采支护设备制造业呈现出差异化的竞争格局

相对煤炭机械行业其他产品，我国煤炭综采支护设备的技术研发起步较早，但受到技术、资金、人才和下游煤炭产业发展等因素影响，多数企业规模较小，产品档次低、整体竞争力不强，高强度、大采高的高端液压支架主要从国外进口，国内市场竞争主要集中于以单体液压支柱和低端液压支架为主的中低端产品市场。近年来，煤炭行业的发展推动了煤炭机械制造企业的快速发展，国内部分实力较强的液压支架生产企业通过加大对生产设备和研发技术投入，使液压支架产品的性能指标和质量均达到或领先于国际先进水平，已逐步替代了高端进口产品。

目前，国内液压支架行业市场竞争呈现出差异化竞争格局。国内实力较强的液压支架生产企业，均具备独立设计研发及生产制造能力，如郑州煤矿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煤矿机械有限责任公司以及本公司等少数企业占领了主要市场；规模较小、技术实力弱、品牌知名度不高的多数企业，主要靠低价优势占领部分低端市场和维修服务市场，在竞争中处于被动地位。

2、行业进入障碍

（1）产品市场准入障碍

由于煤炭机械对于煤炭安全生产至关重要，国家对于进入该行业的产品施行严格的资质审查和安全认证。根据国家煤矿安全监察局发布的《煤矿矿用产品安全标志管理暂行办法》，纳入安全标志管理目录的煤炭机械设备必须经过国家煤矿安全监察局认定的认证机构审核，取得矿用产品安全标志后才能被用于出售、采购和使用。因此，对拟进入本行业的企业形成一定的资质壁垒。

（2）技术障碍

煤炭机械行业属于技术密集型行业，产品和技术具有典型的专用性特点，拥有特殊的技术壁垒。从行业角度来看，本行业产品主要用于煤炭井下开采，由于各地煤田地质条件复杂，不同矿区的煤层厚度、倾角、硬度、矿山压力等都不尽相同，液压支架的研发需要融合材料学、机械加工学、地质学、电控技术、信息技术以及煤炭开采工艺等多种学科，根据客户的技术要求和矿井地质特点、采煤工艺等进行个性化设计，为客户提供系统化的生产制造和技术服务。因此，本行业属于技术密集型行业，对拟进入本行业的企业形成一定的技术壁垒。

（3）资金障碍

煤炭机械行业需要大量的资金支持。煤炭机械属于重型装备，主要原材料为钢铁铸

锻件、液压件等，日常经营需要大量的营运资金周转；而且产品型号较多，新产品需要经过设计研发、生产制造、质量检验、安装调试等多个环节才能投入使用，资金周转时间较长，占用资金量较大。

此外，在为客户进行个性化服务过程中，企业需要及时满足客户的订单需求，必须投入较多的先进设备和资金用于增强企业的持续研发、加工生产和检测能力。同时，由于煤炭机械产品多是矿井建设改造项目，合同结算周期较长，导致本行业的应收账款普遍较高，要求企业必须拥有大量的营运资金，才能保证生产的正常运转。因此，投资本行业的企业必须具备强大的资金投入能力，行业存在较高的资金壁垒。

（4）人才障碍

煤炭机械属于专用设备，在产品研发、生产、销售等方面需要专门的技术和管理人才。在研发环节，本行业的企业需要具备对原材料的特性、产品结构、制造工艺、矿井地质特点、煤炭开采工艺等进行全面系统研究的能力，能够对产品进行个性化设计；在制造环节，本行业的企业需要具有精益生产能力，能够及时满足客户需要；在服务环节，本行业的企业需要对客户进行必要的培训，及时进行产品维修，具有快速服务的能力。以上这些能力的掌握必须要求企业拥有专业的技术和管理人才，而目前国内煤炭机械行业相关专业人才较为缺乏，人才的培养需要经过一段时间的积累，因此行业在人才方面存在一定的门槛，这将导致新企业进入难度较大。

（5）客户障碍

由于煤炭机械设备对煤炭安全生产至关重要，因此煤炭开采行业对煤炭机械设备的质量、可靠性和稳定性要求极高，用户一般都很注重供应商的产品安全运行记录、技术研发能力和售后服务情况，要求生产企业具有健全的运营管理，高效的质量管理体系，丰富的行业经验和良好的品牌声誉。新企业要获得用户的认可往往需要一个较长的过程，因此，对拟进入本行业的企业构成了一定的进入壁垒。

（六）行业特征

1、行业周期与煤炭行业固定资产投资高度正相关

煤炭机械行业是为煤炭开采行业提供专用生产设备的行业，下游煤炭行业的固定资产投资需求将直接影响煤炭机械行业的供需状况，其发展主要受煤炭洗选业固定资产投资影响。2003年至2009年期间，我国煤炭洗选业固定资产投资复合年平均增长率达到38.05%，直接拉动了煤炭机械行业的快速发展。

2、技术能力直接影响企业的核心竞争力

煤炭机械作为专用设备，井下工作环境恶劣，对设备的安全性、稳定性和可靠性等技术性能要求较高，技术能力的强弱将直接影响业内企业的核心竞争力。目前煤炭机械设备大型化、成套化、自动化、环保化的技术发展趋势明显，具备技术竞争优势、自主创新能力强、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企业将形成较好的市场竞争优势地位，企业能否适应技术发展的趋势将对企业的未来发展起到重要作用。

3、产品具有非标准的特征

由于各地煤炭井下开采地质条件差异较大，矿山开采的地形、地质条件及储量不同，煤层结构差异较大，煤炭机械制造企业需要根据客户的订单要求，针对不同的矿山条件进行个性化产品设计，以满足客户的特定需求，产品通用性相对较差。

（七）行业发展趋势

1、煤炭机械设备成套生产能力将成为核心竞争力

随着煤炭开采工艺的发展，煤炭生产呈现出智能化、集约化、安全环保的特点，对于煤炭机械设备的协调运行效率要求较高，煤炭机械行业逐渐由“单机制造”向“成套装备供应”转变，供应商进行煤炭机械设备的系统开发、系统设计、系统成套及系统服务，成套设备生产能力将成为企业的核心竞争优势。

2、行业兼并重组将成为发展趋势

国内煤炭机械制造企业普遍规模较小，还没有形成一家具备实际意义上的综采成套设备生产能力的企业，行业的分散性为业内的兼并重组提供了机遇。随着煤炭行业大规模的重组整合和结构调整，大型煤炭企业不断增加，对煤炭机械产品的质量、技术水平和设备成套生产能力要求越来越高。行业内绝大多数中小企业将面临整合期的到来，或被重组，或被兼并，或退出市场，从而市场竞争将逐步规范有序。而国内优秀企业也将迎来快速发展机会，通过参与整合和兼并，丰富自身产品结构，提高产品配套能力，不断提升自己的竞争力。

3、企业需具备全方位的服务能力

煤炭机械设备属于专用机械，技术专业性强，而且应用环境恶劣，产品损耗较大，为了不影响煤炭开采企业的正常生产，供应商需要具备产品安装、技术培训、维修、零配件及时供应等全方位的售后服务能力，以保证在煤炭机械使用过程中出现的任何问题都能够得到及时、专业、有效的解决。

目前我国煤炭机械制造企业的售后维修和服务收入比例普遍不高。从国外煤炭机械行业领先企业的收入结构可以看出，当产品保有量趋于饱和后，服务型收入将构成收入的重要组成部分，具备生产制造、维修保养等全方位服务能力的煤炭机械制造企业将具备更好的发展前景。

4、产品向智能化趋势发展

随着煤炭开采行业对安全生产重视程度的不断提高，煤炭机械设备逐步向智能化和机电一体化发展，具有自动控制功能的产品将成为未来市场的发展趋势和热点。

（八）行业影响因素

1、有利因素

（1）产业政策对本行业的支持

我国对煤炭机械制造行业给予了巨大的政策支持，参见本节之“二、发行人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之“（二）行业政策环境”。

（2）下游行业市场前景广阔

宏观经济的复苏和持续稳定增长为煤炭机械行业的快速发展提供了良好的外部环境和巨大的市场容量。近十年来，我国宏观经济始终保持健康、快速增长，GDP 年均增长达到 9%以上，煤炭洗选业固定资产投资也维持强劲增长。“十一五”期间，我国要在神东、晋北、晋中、晋东、陕北、黄陇（华亭）、鲁西、两淮、河南、云贵、蒙东（东北）、宁东等地建设十三个大型煤炭基地，同时建成 140 个高效安全现代化矿井，国内大型煤矿开采机械化程度将达到 95%，中型煤矿的机械化程度将达到 80%以上，大型煤矿国内先进水平装备率达到 20%，小型煤矿机械化程度、半机械化程度达 40%以上。煤炭行业实施的资源整合、大集团战略以及 13 个煤炭基地的建设，将大幅增加煤炭机械设备的市场需求，我国煤炭机械行业市场前景十分广阔。

（3）技术进步将促进本行业的发展

煤炭开采行业的绿色、集约、安全、高效生产对煤炭机械产品的技术进步提出了更高要求，行业内各企业纷纷加强了自身的研发投入和人员储备，加大与科研院所的合作，增强研发实力，自动化控制技术、数字集成技术与计算机辅助设计技术广泛应用于煤炭机械设备的设计与制造，液压支架电液控制系统、年产千万吨综采设备等重要方面的技术进步将为本行业的可持续发展提供强有力的支持。

（4）行业国际竞争力不断增强

我国煤炭机械制造业的优势企业具有较高的技术消化吸收与创新能力，在科技研发方面的投入不断增加，加之劳动力成本优势，我国煤炭机械行业的国际竞争力不断增强，已逐步发展成为全球煤炭机械设备的制造中心。目前，我国自主开发、自行设计和制造的煤炭机械设备已成为煤炭行业技术装备的主体，基本可满足国内煤矿安全生产和高产高效矿井建设的需要，部分产品技术水平达到国际领先水平，产品出口规模逐步扩大。

2、不利因素

（1）原材料价格波动

煤炭机械的主要原材料为钢材，其价格近年来出现较大幅度的波动，今后趋势也比较难准确预测，而且国内缺乏有效的可规避风险的金融工具。因此，本行业面临采购成本剧烈波动的风险。但成本压力有利于加速行业整合，强势企业可以通过产能扩充和规模效应以降低单位成本，通过竞争拓展市场份额。

（2）同国外产品相比技术尚存在一定差距

煤炭机械产品往往长期在恶劣复杂的环境下工作，对其总的技术要求是安全、可靠、能够适应恶劣的作业条件。同国外相比，我国机械制造行业整体技术和工艺水平不高，在产品自动化控制、使用寿命和可靠性等方面与国际先进水平相比尚存在一定的差距。

（九）行业技术水平、经营模式及行业周期性、区域性、季节性

1、行业技术水平

国际上煤炭机械技术水平较高的国家主要是美国、德国等国，在煤炭机械设备的种类、设计、制造及技术性能等方面均居于世界领先地位。国内煤炭机械行业相比国外同行起步较晚，但经过多年发展，已初步形成完整的产业体系，很多产品的技术含量有较大幅度提升，但与发达国家相比，我国机械工业总体技术工艺水平还不高，在高端产品研发、成套设备生产以及产品自动化控制等方面仍有一定的差距。

目前，我国煤炭综采支护设备在设备功能、性能指标等方面与国外相比差距相对较小，差距主要表现在自动化控制技术、制造工艺精度、零部件可靠性及使用寿命上。国内已经可以自主研制适用于多种煤层开采条件，可用于不同范围，适应不同生产工艺的各类液压支架，并开发了轻型支架系列以及适用坚硬顶板、大采高、薄煤层、大倾角等特殊条件下的支架，放顶煤支架的设计已达到国际先进水平，基本满足了国内对安全高效矿井煤炭支护的需要。

2、行业经营模式

我国各煤炭生产企业的地质条件、工作面条件以及开采工艺等方面存在巨大差异，因而所采用的煤炭机械一般都根据实际情况进行设计开发，对产品的可靠性、稳定性具有较高的要求，产品通用性相对不高，个性化、非规模化特征较为明显，具有订单式生产（MTO）的经营特征。企业通常根据客户要求进行产品设计研发，根据客户的订单（或合约）为其提供相应的产品，除部分常规产品和零部件外，不作产品备货。

3、行业周期性、区域性、季节性

（1）周期性

煤炭机械产品市场需求受煤炭行业固定资产和基本建设投资规模的影响较大，国家宏观经济形势的变化、有关产业政策的调整会影响煤炭机械行业的景气度。

（2）区域性

本行业销售对象基本为煤炭开采企业等专业客户，因此产品销售呈现出一定的区域性特征。从国内情况看，山西、内蒙古、陕西、黑龙江、新疆等省区是我国煤炭主要分布地区，也是本行业产品销售的主要地区。

从生产企业的区域布局看，由于计划经济时代我国按照煤炭生产的布局来确定煤炭机械制造企业的分布，使得我国煤炭机械制造业的分布较为集中，河南、黑龙江、山西等区域发展明显快于其他地区，上述区域的煤炭机械产能达到全国的 80%以上。

（3）季节性

本行业的主要产品用于煤炭开采行业，行业招投标大多数发生在第一季度，加上春节假期影响，一般第一季度业务量相对较少，为行业淡季，下半年业务量大，是行业旺季。

（十）煤炭机械行业利润水平

煤炭机械行业的利润率呈现出逐步上升的发展态势。2000 年以前，由于煤炭开采行业效益不佳，对煤炭机械需求较少，同时行业内企业众多，竞争激烈，呈现出比较混乱、无序的竞争格局，行业普遍利润率较低。随着煤炭行业市场化改革的逐步深入，煤炭开采行业盈利能力大幅提高，逐步加大固定资产投入，对煤炭机械的需求也随之增长，行业利润率逐渐上升。同时，国内企业加大研发力度，产品技术含量不断提高，不同类型的煤炭机械在技术、制造工艺等方面有较大差别，其销售利润率也存在差别。目前，技术含量高、单位价值大的煤炭综采设备，毛利率普遍较高；其他煤炭机械产品由于技术含量低和竞争激烈等原因，毛利率相对较低。

（十一）煤炭机械行业的上下游关联情况

1、煤炭机械行业的上游情况

煤炭机械行业的上游行业为钢铁行业。近几年来国内的钢铁行业发展迅速，根据国家统计局统计，2009年全国钢材产量已达6.9亿吨，同比增长18.5%；从钢材品种上看，目前钢铁冶炼产品轧制和加工包括板、带、管、型、线、丝等各种形状的4万多个品种规格的钢材。我国的钢铁工业的快速发展为国内煤炭机械制造业提供了充足的原材料。铁行业的发展从长期来看有利于钢铁行业下游需求的平稳增长。

钢材是煤炭机械行业的主要原材料，钢铁行业对本行业的影响主要体现在采购成本的变动上。钢价走势近年来波动幅度较大，但对煤炭机械设备生产企业的经营成本并未造成严重影响。钢材价格走势近一年多来处于三年来的较低区间，呈现出波动调整的趋势。由于煤炭机械行业产品大都属于重型机械，在煤炭机械需求强劲的情况下，主要原材料的价格波动对企业生产造成的影响较为有限，优势企业可通过产品销售价格变动转移成本。

钢铁价格走势趋势图

单位：元/吨



数据来源：中国物资采购网，取自上海热轧板价格。

此外，煤炭机械行业企业的生存发展与其上游的其他原材料，包括液压件等的供应密切相关。上述原材料基本属于竞争性行业，产能不存在供应瓶颈，价格基本平稳，对本行业发展总体比较有利。

2、煤炭机械行业的下游情况

煤炭开采行业是本行业的下游行业，本行业企业的经营状况与煤炭行业固定资产投资密切相关。在我国，煤炭作为最重要的战略能源，随着经济的发展，对煤炭的需求将

会进一步增加。在煤炭价格不断上扬的情况下，煤炭行业固定资产投资大幅增加，对煤炭机械的需求旺盛。

关于煤炭行业的发展状况参见本节之“二、发行人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之“（三）煤炭行业发展状况”。

3、公司所处行业与上、下游行业之间的关联性

煤炭机械行业的上游行业主要是钢材和其他零配件。关联性主要表现在钢材和其他零部件的价格上涨直接影响煤炭机械产品的采购成本的提高，原材料的质量也将影响煤炭机械产品的品质及可靠性。

煤炭机械行业的下游行业是煤炭开采行业，受国内经济发展影响较大。目前我国国民经济处于快速发展期，对煤炭等能源需求快速增加，公司的主要产品的市场前景看好。

三、行业竞争情况

（一）公司市场地位

公司是国内领先的以煤炭综采支护设备为主的煤炭机械设备供应商，是全国煤矿综机配件定点生产骨干企业，主要从事液压支架等煤炭综采支护设备的设计、研发、制造、销售及技术服务，已成为国内最大的民营煤炭综采机械设备供应商。

2002年，公司被农业部授予“全国乡镇企业创名牌重点企业”；2004年，公司被中国煤炭物资流通协会、中国煤炭物产集团公司评为“2003-2004年度中国煤炭工业支护产品十佳定点企业”；2005年，公司被评为河南省质量管理先进企业；2006年，公司被评为河南省诚信民营企业、河南省银行业信用优良客户；2007年，公司被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授予2007“河南之星”最佳企业；2008年，公司被河南省人民政府确定为“河南省100户重点工业企业”；2009年，公司被河南省政府评为“河南省高成长型民营企业”。

经过多年的技术创新和市场开拓，公司的市场竞争能力不断增强，产品销售规模逐年增长，市场占有率稳步提高。2007年~2009年，公司在国内煤炭综采液压支架行业市场份额由2.20%上升至3.99%，上升了1.79个百分点。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2009年	2008年	2007年
公司销售收入（亿元）	4.86	3.20	2.06
行业销售收入（亿元）	121.83	108.1	93.52
市场份额（%）	3.99	2.96	2.20

注：行业数据来自中国煤炭机械工业协会，公司市场份额是公司液压支架销售收入占当年国内同类产品市场销售收入的比例。

同时，根据国家矿用产品安全标志中心发布的矿用产品安全标志数据，截至 2010 年 7 月 31 日，公司拥有的有效矿用产品安全标志达到 105 个，位居煤炭机械行业的第 2 位，丰富的产品资源提升了公司的市场竞争能力。

国内液压支架企业国家矿用产品安全标志排名

序号	生产企业	安标数量（个）
1	郑州煤矿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95
2	林州重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5
3	郑州四维机电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101
4	平顶山煤矿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88
5	中煤北京煤矿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87
6	山西平阳重工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69
7	山东天晟煤矿装备有限公司	46

数据来源：国家矿用产品安全标志办公室网站（www.aqbz.org）。

（二）公司的竞争优势

1、技术与研发优势

经过多年发展，公司已成为我国煤炭综采机械设备制造行业中具有技术研发优势的领先企业，是行业内少数具备自主研发设计和生产能力的企业之一。在长期经营过程中，公司始终坚持技术研发自主创新与引进吸收相结合的模式，着重加大技术研发和设备投入，通过人才引进和培养、与科研院校建立合作关系等多种形式，逐步形成显著的技术与研发优势，主要体现在以下几方面：

（1）拥有较强的自主研发能力

公司非常注重产品的研发和技术进步，通过引进、培养等方式形成由 70 余名行业专家、技术核心、技术骨干组成的梯次结构完整、有强大研发设计力量的专业技术团队，具有较强的技术研发和自主创新能力。公司建立了设备先进、功能齐备的研发中心，拥有先进的三维软件设计技术，能够综合运用三维仿真、有限元分析、模拟压架等现代化设计手段进行产品研发，于 2006 年被河南省发改委等单位认定为省级企业技术中心，技术水平达到国内领先水平。

公司在多年技术研发积累的基础上成功开发出 100 多种液压支架产品，可适应国内各种类型煤层开采环境，产品的主要技术性能指标均处于国内领先水平或达到国际先进

水平。特别是在高端液压支架方面，公司研制的大倾角工作面液压支架，最大倾角可达到 60 度；在高强度液压支架方面，产品的工作阻力达到 18,000KN，支撑高度达到 7.5 米，已成功替代了高端进口产品。同时，公司先后自主设计研发了耦合器、刮板输送机、带式输送机等产品，2002 年公司的“YOT 调速型液力耦合器”被河南省人民政府授予河南省科学技术进步奖三等奖。

目前，公司已设计研发了包括液压支架、刮板输送机、皮带输送机在内的多种类煤炭综采机械设备，形成一定的煤炭综采成套设备研发和生产制造能力，新产品的开发不仅能够满足客户全方位的需要，也丰富了公司的产品结构，为公司带来新的利润增长点，降低经营风险。

迄今为止，公司已拥有“一种前单后单正四连杆轻型放顶煤支架”、“机械化采煤顶板破碎工作面液压支架”等 19 项实用新型专利，另外 5 项实用新型专利向国家知识产权局提出申请并已获受理。

（2）具有较强的个性化设计能力

公司的煤炭机械设备均为非标准产品，需要针对客户的需求进行差异化设计和生产，技术研发能力主要体现在产品的个性化设计方面。在长期的生产实践下，公司在产品结构设计、生产工艺等方面积累了宝贵经验，具有较强的个性化设计能力，可以根据技术发展趋势和不同客户对产品结构、功能的需求，短期内设计开发出符合客户需求的产品，实现对客户的“订单式”定制研发和生产。

（3）产学研合作提高了公司研发能力

公司与中国科学院自动化所、中国矿业大学等著名科研院所、高校建立了研发战略合作关系，充分利用其人才、科研优势，使公司的研发能力得到补充和延伸，形成了良好的技术创新机制和技术创新优势，从而保证了公司产品的技术水平在行业内一直处于领先地位。

公司与中国科学院自动化所建立了长期、稳定的战略合作关系，并于 2008 年 11 月成立了中国科学院自动化研究所-林州重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自动化联合工程中心（以下简称“自动化联合工程中心”）。中国科学院自动化所是我国最早成立的国立自动化研究机构，在自动化控制领域享有盛誉。自动化联合工程中心的主要任务是进行液压支架电液控制系统和煤矿综合自动化技术的研究和产品开发。

2、营销与服务优势

煤炭机械设备具有差异化特征，产品具有非标准化特点，客户对供应商的售前、售

中和售后服务依赖性较强。因此，是否具有完善的营销服务网络体系，能够为客户提供售前技术支持和售后服务，是煤炭机械制造企业市场竞争优势的重要体现。公司坚持“客户为本”的营销理念，不断加强销售渠道和服务网络建设，目前已初步建立起覆盖全国 20 余个主要产煤省区及大型煤炭基地的销售网络，提高了客户对公司的满意度和忠诚度，使得公司在市场竞争中始终处于优势地位。同时，公司坚持“以营销带动服务，以服务促进销售”的市场策略，在生产经营过程中，注重对技术与服务人才的培养，建有专业的技术服务团队，并在重点客户所在地区建立了专业的技术服务与产品维修子公司——七台河重机金柱机械制造有限公司和鸡西金顶重机制造有限公司，确保第一时间了解并满足客户的需求，为客户提供专业及时的技术服务，最大程度满足客户对产品与服务的个性化要求。

公司高效的营销体系建设不仅促进了产品的销售，而且能够为客户提供及时周到的全方位服务，营销网络的覆盖面、服务的快速反应能力以及服务技术水准在同行业中均处于先进水平。2005 年～2008 年，公司被黑龙江龙煤矿业集团评为 AAA 级供应商。

3、客户优势

煤炭综采机械设备是煤炭开采的核心设备，对煤炭的安全生产至关重要，客户对设备供应商有着严格的资格认证，会经过较长时间的考察、认可过程，而且产品具有定制化特点，通常双方会建立双向依赖的长期合作关系，以保证优质、稳定可靠的产品供应。经过多年发展，公司在行业内树立了良好的品牌形象，建立起多层次、科学合理、稳定的客户体系。公司客户中既包括全国煤炭行业十强企业——黑龙江龙煤集团、神华集团、山西同煤集团、晋城煤业集团等国有大型煤炭企业，也有一批中小型煤炭企业客户，这些优秀的客户群体为公司长期持续稳定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

由于公司产品技术先进、性价比高、技术服务好，客户对公司的满意度、信任度和忠诚度较高。公司的老客户在矿井新建、扩建和设备更新换代中绝大部分继续采用公司的产品，不仅为公司业务发展提供了持续稳定的收入来源，而且能有效缩短新产品开发和市场推广的周期，降低新产品单位销售的开发成本。报告期内来自老客户的销售额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超过 70%。

4、管理优势

公司是一家有着现代经营管理理念的民营企业，自成立以来始终坚持以发展煤炭机械设备制造业务为核心的战略思想，充分运用民营体制优势，以市场带动发展，能够迅速把握市场变化，以现代企业家的精神和灵活的机制将公司逐步发展壮大。

经过多年的摸索，公司在消化吸收众多先进企业管理经验的基础上，形成了有自己特色的、较为完善的技术管理制度、人才管理制度、生产经营管理制度和内部控制制度。2008 年公司建立了 ERP 管理系统，有效实现了信息资源共享，规范了公司各个环节的作业流程和要求，确保了经营管理的规范和高效。整体变更设立为股份公司后，公司在秉承民营机制固有优势基础上，按照上市公司治理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建立了更加科学的公司治理机制。

5、人才优势

公司的管理团队和核心技术人员大都为公司股东，具有很强的责任心和事业心，具备长期的煤炭机械行业从业经历，能敏锐、超前把握行业和技术的发展方向，为公司的持续稳定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同时，公司采取“请进来、走出去”的人才培养战略，在国内招聘引进了相当数量的具有实践经验的高中级技术研发和管理人才，并通过内部培训、与中国矿业大学等知名高校联合办学等多种手段，培养了一批精通各个流程工艺的优秀技术工人，员工的整体素质得到了提高。

公司经过多年的发展，已经汇聚了大批成熟的专业技术人员，在生产实践中培养和成长起一大批熟练掌握了包括产品设计、精密加工、表面处理、总装集成、品质管理等方面的专业人才。这批实践中积累了丰富的科研、制造、管理经营经验的优秀人才，为公司的产品研发、稳定生产、规范化管理奠定了可靠的人力资源基础，是公司长期维持产品高品质的重要保证。

6、产品优势

长期以来，公司始终将产品质量管理作为公司发展的重要战略。2003 年公司通过了 ISO9001:2000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建立起一套较为完善的质量管理体系。公司现有各类先进生产设备 3,000 余台，同时拥有国内领先的产品质量检测设备，配备了包括多功能超声探伤设备、粗糙度仪、机械性能试验设备在内的先进检测仪器，主要生产装备和检测试验能力达到国内领先水平。在生产经营过程中，公司严格执行各项质量内控制度和岗位管理制度，通过物料采购检验、生产过程检验、成品检验等多重工序保障产品质量。公司产品质量稳定，自投入市场以来，运行可靠，未出现过重大质量事故。2005 年 9 月，公司被河南省质量技术监督局授予“2005 年度全省质量管理先进企业”。

在良好的产品质量基础上，公司凭借多年积累的产品设计经验和新产品创新技术，建立了多系列、型号齐全的煤炭机械设备产品群，可满足客户对产品批量供应或个性化设计的需求。截至 2010 年 7 月 31 日，公司拥有 105 个矿用产品安全标志，列煤炭机械

行业的第2位，其中包括55个液压支架产品，12个刮板输送机产品，4个带式输送机产品以及34个其他煤炭机械产品，丰富的产品储备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提供了有力保障。

7、综合成本优势

相比国内外的煤炭机械企业，公司具有显著的生产及经营成本优势，主要体现在运营管理、区位和规模优势上。

首先，公司多年从事煤炭机械设备产品的生产经营，在原材料采购、成本控制、库存管理、质量管理等方面积累了丰富的丰富经验。公司在内部全面推行了成本管理方法，通过提高固定资产周转率、加强生产、采购环节控制，严格控制采购成本，使得公司产品的单位成本同比规模相近企业较低，体现了较强的成本控制能力。与国内主要竞争对手相比，由于公司产品质量和性能稳定，拥有较齐备的煤炭成套设备产品群，且有较强的技术支持和售后服务，公司在经营成本方面具有显著的竞争优势，产品毛利率高于同行业平均水平。相比外资企业，公司的劳动力成本优势和专用设备优势突出，设计和制造成本较低，同类、同质量的产品成本较国外产品低，具有较高的市场竞争力。

其次，公司具有一定区位优势。公司所在地为钢铁行业和机械铸造业聚集区，能够分享上游产业集聚效应，降低采购和运输成本。同时公司所在农村地区劳动力丰富且稳定，人力成本较低，成本优势明显。

第三，经过多年发展，公司形成了业内领先的生产销售规模，具有显著的规模优势。近三年公司产品成本稳中有降。

（三）公司的竞争劣势

1、融资渠道单一

由于国内中小企业的融资渠道较为单一，公司主要依靠内部积累和银行贷款滚动发展，资金不足限制了公司的规模扩张和长期发展，从而导致公司现有生产能力不足，难以满足市场需求。上市后，公司将有效拓宽融资渠道，加快业务发展速度，提高核心竞争能力。

2、产能瓶颈限制发展规模

公司目前的生产规模与迅速增长的市场已不相适应，制约了公司的进一步发展。为扩大产能，提高公司产品的市场份额，本次募集资金项目将主要用于“液压支架改扩建项目”，这将有利于实现公司做大做强的目标，巩固目前的市场地位，增强公司的市场

竞争力。

（四）公司主要竞争对手

公司的主导产品是液压支架，行业内的竞争对手主要是国内以液压支架的生产、销售为主的煤炭综采机械制造企业，大致可分为三类企业：

第一类是外资企业在国内设立的子公司或销售机构。相比外资公司，公司具有本地化的优势，能够更深入细致了解国内客户需求，在产品性价比、配件价格以及售后服务等方面具有较大的竞争优势。

第二类是国有企业。与之相比较，公司具有敏捷的市场反应能力、快速决策和执行力，能够及时响应客户需求，更加适应行业市场化发展的需要。

第三类是民营企业。作为煤炭综采机械行业中民营企业的龙头企业，公司拥有规模、技术研发与自主创新等优势，在产品体系、系统配套能力、产品质量与稳定性等方面具有较大的竞争优势。

公司主要竞争对手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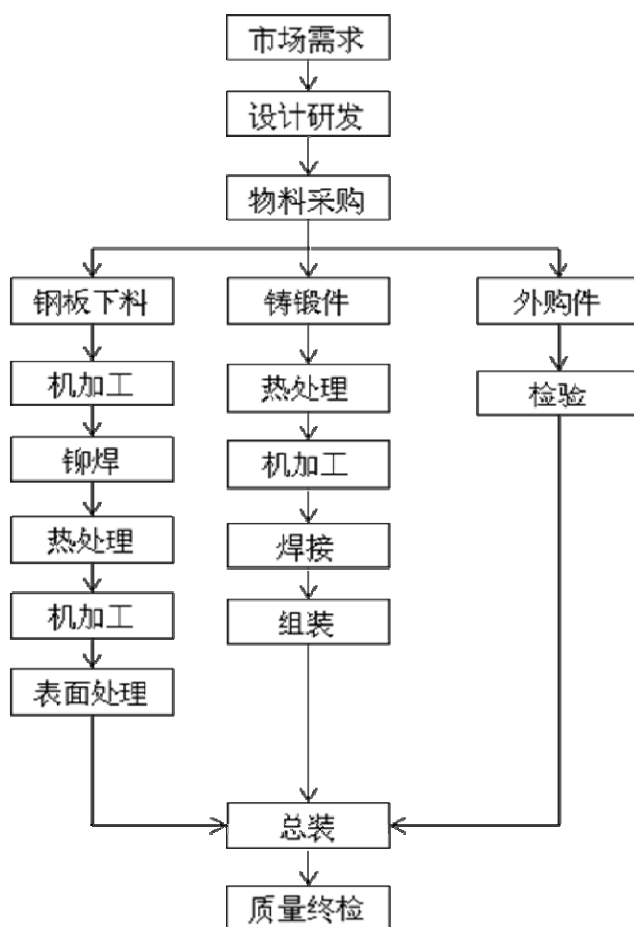
序号	公司名称	公司简介
1	郑州煤矿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始建于 1958 年，是河南省煤炭工业管理局管理的专业生产液压支架的大型骨干企业，我国机械工业 500 强企业。2009 年公司营业收入 51.60 亿元，处于中国煤机行业领先地位。（资料来自公司网站： www.zzmj.com 及招股说明书）
2	中煤北京煤矿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隶属于中国中煤能源集团公司，始建于 1958 年，是国内设计制造综采液压支架的最大专业厂家之一，现有职工 3000 余人，资产总额超过 25 亿元。（资料来自公司网站： www.cbmj.com.cn ）
3	平顶山煤矿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始建于 1968 年，现为河南省煤炭工业管理局控股企业，现有职工 3000 人，具有年产液压支架 10000 架、乳化液泵站 600 套的生产能力，资产总额 5 亿元，年产值 20 亿元。（资料来自公司网站： www.cpmj.com ）
4	山西平阳重工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始建于 1955 年，隶属于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公司，现有员工 3700 余人，资产总额 26.35 亿元，是国家研制、生产各类先进精密机械、电子产品的大型现代化军工企业。（资料来自公司网站： www.sxpyzg.com ）
5	郑州四维机电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公司是外资企业 IMM 国际煤机集团在国内的子公司，拥有职工 1500 人，主要生产煤矿综采支护设备等。（资料来自公司网站： www.immsiwei.com.cn ）
6	山东天晟煤矿装备有限公司	公司始建于 1964 年，由淄博矿务局矿山机械建材厂改制而来，主要生产多种规格的液压支架产品，员工 1600 余人。（资料来自公司网站： www.tszb.com ）

四、发行人的主营业务

（一）公司经营范围

公司经营范围为：耦合器、单体支柱、金属顶梁、刮板输送机、带式输送机、液压支架、立柱、千斤顶及其配件的制造和销售；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相关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不另附进出口商品目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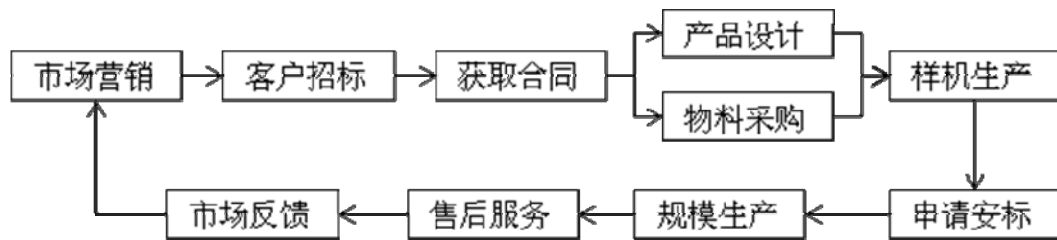
（二）主要产品的工艺流程



（三）公司主要经营模式

1、经营模式

公司产品主要以订单式生产为主，以销定产，根据订单情况组织生产，满足客户的差异化需求，具体流程如下：



（1）签订订单：公司通过专业化的销售队伍和广泛的销售网络获取市场信息、联系客户，积极参与客户招标。公司产品大多为非标准化产品，客户对供应商的技术水平要求较高，通常在参与竞标时根据客户的具体要求提供技术方案，获得认可后参与竞标。通过招标程序，最终获得订单后与客户签订业务合同。对于标准化产品，一般情况下公司可以直接参与竞标，如获得订单与客户直接签订业务合同。

（2）组织生产：根据所签订的业务合同，公司组织研发和生产部门进行产品设计、制造及检测。公司标准化产品，如单体液压支柱的正常生产周期为 7 天左右；非标准化产品，如液压支架的生产周期一般为 45~60 天左右。

（3）结算方式：客户通常需要对公司产品进行调试，一般为签订合同后预收部分定金，生产完成后客户到厂验收，合格后再运抵客户指定目的地并验收合格后确认收入，余下 10% 质量保证金在验收合格后的半年或一年内收取。

2、采购模式

公司设立有供应处，按照采购管理制度进行采购活动，主要原材料均在国内采购取得。公司所有大宗采购均通过公开招标方式进行，对于大额销售合同所采用的主要原材料，公司采取在投标报价阶段就与供应商达成采购意向价，在销售合同签订后即与供应商签订采购合同等方式控制采购成本，尽量减少材料价格波动对利润的影响。

3、生产模式

公司生产系统主要由安全生产处管理，生产模式主要为将自制与外购的零部件进行部件组装，然后进行机、电、液系统集成，并进行调试、试验、检测，最终生产出成品。生产部门根据销售部门提供的订单，与有关部门协商确定生产计划；各生产车间按照生产计划组织生产，同时将生产过程中的各种信息及时、准确地反馈到相关部门；采购部门及设备部门根据生产计划采购原材料和提供设备维护方面的服务；研发和技术部门及时予以技术方面的支持；技术和质检部门负责生产过程中质量异常情况的纠正和预防。

公司已使用企业资源计划系统（ERP 系统），实现了公司对产品的研发、采购、生产制造、销售等全过程的管理。公司坚持以销定产、兼顾部分常规产品的短期需求作为生产原则，主要依据客户订单安排生产，生产部门严格按合同规定，利用 ERP 系统编制并

下达生产与采购计划，设计研发部门严格按照合同图纸进行工程设计和结构设计下单。在生产计划实施过程中，生产部门按照生产工艺流程操作，将质量控制贯穿于每一道生产工序，质量管理部门通过采购进货检验、生产装配过程检验及总装集成最终检验三重检验严把产品质量关。同时，公司根据长期的生产与销售经验，结合生产能力和库存状况生产少量常规产品作为库存，以充分发挥生产能力，提高设备利用率。在产品交付用户现场后，公司提供产品现场安装督导、调试、维护等专业服务。

另外，公司还根据研发部门的要求，试生产一些自主创新的产品。

4、销售模式

公司直接面对用户销售，实行直销的项目营销模式，同时配合区域经销，组建了东北、华北、西北、西南四大区域销售中心，统筹负责公司的区域客户开拓和营销业务。由于煤炭机械设备用途专业性、技术性强，客户对技术服务的要求很高，直销模式能够减少中间环节，贴近市场直接面向客户，了解客户煤炭开采的工艺、矿井地质条件等，及时对设备运行中存在的问题进行总结分析，并反馈到生产和研发部门，有利于深入及时了解客户的真实需求，为客户进行技术服务，使客户能在售前、售中、售后始终得到较好的服务。

由于煤炭开采行业对生产安全要求严格，因此公司十分重视售后服务工作，一切以客户生产需要为出发点。为了能够及时高效的为客户服务，公司在重要客户所在地设立了专业子公司——七台河重机金柱机械制造有限公司和鸡西金顶重机制造有限公司，能够生产液压支架、单体液压支柱等煤炭综采设备的主要零配件，可以及时满足客户的生产和服务需求。公司的售后服务队伍精通煤炭机械设备的工作原理和安装、调试、维修技巧，同时能协调公司的销售部门、安全生产部门和质检部门，综合统筹为客户提供服务。公司制定了相关的销售管理办法，对销售人员的行为规范、培训学习、资质技能、激励约束和考核制定了具体有效的管理办法。

（四）主要产品的生产和销售情况

1、主要产品的生产能力

公司报告期内主要产品的产能、产量以及产能利用率情况如下：

产品	项目	2010年 1-6月	2009年	2008年	2007年
液压支架	产能(吨)	55,000	48,000	30,000	25,000
	产量(吨)	26,160	44,100	26,500	23,150

产品	项目	2010年 1-6月	2009年	2008年	2007年
	产能利用率(%)	95.13	91.88	88.33	92.60
刮板输送机	产能(套)	40	40	20	10
	产量(套)	7	9	3	4
	产能利用率(%)	35.00	22.50	15.00	40.00
单体液压支柱	产能(根)	100,000	100,000	100,000	80,000
	产量(根)	45,000	90,000	95,000	75,000
	产能利用率(%)	90.00	90.00	95.00	93.75

注：1. 公司液压支架产品差异化特征明显，生产能力主要取决于其重量和产品质量，型号不同的产品由于重量不同产能、产量、单价等可能差别较大。因此对公司产品来说，按重量计算的产能、产量和价格基本能消除产品因型号、重量不同造成的影响，能够基本反映产品产能、产量以及价格的真实变化情况。

2. 报告期内公司刮板输送机产品结构不断优化，由2007年试验生产阶段的低端小型产品升级为高端重型产品，整套产品包含刮板输送机、转载机和破碎机，单套产品的价格和重量都大幅提高。公司刮板输送机2008年正式建设投产后，处于产品研发和市场开拓阶段，多为公司老客户配套生产，因而刮板输送机产能利用率较低。随着产品质量和性能逐步稳定，市场认可度不断提升，现有产能利用率将稳步提高。

2、主要产品产量、销量及价格变化情况

产品	项目	2010年 1-6月	2009年	2008年	2007年
液压支架	产量(吨)	26,160	44,100	26,500	23,150
	销量(吨)	24,460	42,600	24,360	21,270
	产销率(%)	93.50	96.60	91.92	91.88
	平均价格(元/吨)	11,680	11,400	11,800	9,660
刮板输送机	产量(套)	7	9	3	4
	销量(套)	7	9	3	4
	产销率(%)	100	100.00	100.00	100.00
	平均价格(元/套)	6,147,167	7,424,775	3,655,000	102,564
单体液压支柱	产量(根)	45,000	90,000	95,000	75,000
	销量(根)	54,410	102,350	173,900	72,640
	产销率(%)	120.91	113.72	183.05	96.85
	平均价格(元/根)	590	720	540	470

3、主要产品销售收入情况

产品	2010年1-6月		2009年度		2008年度		2007年度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综采支护设备	31,779.13	86.73	55,951.31	86.81	41,432.67	92.99	23,960.79	92.95
其中：液压支架	28,568.96	77.97	48,582.00	75.37	32,041.68	71.91	20,553.81	79.73
单体液压支柱	3,210.17	8.76	7,369.31	11.43	9,390.99	21.08	3,406.99	13.22
刮板输送机	4,303.02	11.74	6,682.30	10.37	1,224.47	2.75	41.03	0.16
其他煤炭机械设备	561.03	1.53	1,821.98	2.83	1,899.57	4.26	1,777.58	6.90
合 计	36,643.18	100	64,455.59	100	44,556.71	100	25,779.40	100

4、主要产品的分地区销售情况

所在地区	2010年1-6月		2009年		2008年度		2007年度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华北地区	4,213.20	11.50	23,227.74	36.04	4,735.45	10.63	9,038.37	35.06
东北地区	25,769.17	70.32	21,712.77	33.69	20,073.01	45.05	8,812.27	34.18
西北地区	4,943.92	13.49	12,672.92	19.66	6,684.01	15.00	1,469.87	5.70
华中地区	382.10	1.04	4,306.90	6.68	5,641.26	12.66	1,498.44	5.81
华东地区	30.92	0.08	725.85	1.13	3,222.29	7.23	1,631.43	6.33
西南地区	742.84	2.03	375.51	0.58	2,584.61	5.80	2,033.49	7.89
其他地区	561.03	1.53	1,433.90	2.22	1,616.09	3.63	1,295.53	5.03
合 计	36,643.18	100	64,455.59	100	44,556.71	100	25,779.40	100

5、公司主要客户情况

（1）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名客户销售情况

时 间	前五名客户	销售额(万元)	占营业收入比例 (%)
2010年 1-6月	黑龙江龙煤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4,196.91	64.05
	沁源县康伟煤焦有限公司	2,129.10	5.64
	七台河同创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1,572.26	4.16
	神华新疆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1,421.13	3.76
	陕西陕煤蒲白矿业有限公司	1,232.31	3.26
	合 计	30,551.72	80.87
2009年	黑龙江龙煤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8,671.30	27.27
	内蒙古伊东煤炭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7,470.50	10.91
	陕西彬长矿区开发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5,462.54	7.98

	山西平鲁圣厚源煤业有限公司	3,292.95	4.81
	鄂尔多斯市乌兰煤炭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790.59	4.07
	合 计	37,687.89	55.04
2008 年	黑龙江龙煤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3,239.61	24.42
	准格尔旗兴隆煤炭有限责任公司	3,253.41	6.00
	内蒙古伊东煤炭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391.06	6.26
	澄合矿务局	3,292.95	6.07
	山西平鲁圣厚源煤业有限公司	3,222.29	5.95
	合 计	26,399.31	48.70
2007 年	黑龙江龙煤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9,512.60	26.36
	鄂尔多斯范家村煤业有限公司	3,204.14	8.88
	四川煤炭产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33.49	5.63
	内蒙古伊东煤炭有限公司	2,002.12	5.55
	山西省朔州市小峪煤矿	1,758.05	4.87
	合 计	18,510.40	51.29%

注：以上为公司主营业务客户情况。2007 年公司向铸锻公司销售原材料及配件、动力电、废钢铁和铁屑等合计 6,515.24 万元，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之“（一）经常性关联交易”。

（2）报告期内前 5 名客户关联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没有持有上述客户的权益。

（五）主要产品的原材料采购和能源供应情况

1、公司主要产品原材料采购情况

公司产品生产所需主要原材料是钢板、管材、棒材、液压阀、密封件和焊丝等。报告期内主要原材料采购情况如下：

主要原材料		2010 年 1-6 月	2009 年	2008 年	2007 年
钢板	单价(元/吨)	4,512	3,988	5,904	4,477
	采购量(吨)	23,649	38,954	31,460	16,200
	金额(元)	106,701,657	155,346,641	185,752,685	72,527,400
	占营业成本比重(%)	37.50	28.72	42.98	24.57
管材	单价(元/吨)	4,766	4,410	6,971	6,881
	采购量(吨)	3,592	6,428	3,568	2,355

	金额(元)	17,154,380	28,349,246	24,875,426	16,204,755
	占营业成本比重(%)	6.03	5.24	5.76	5.49
棒材	单价(元/吨)	4,085	3,733	5,438	3,534
	采购量(吨)	2,442	4,375	3,865	19,283
	金额(元)	9,975,618	16,329,952	21,017,803	68,146,122
	占营业成本比重(%)	3.51	3.02	4.86	23.08
液压阀	单价(元/套)	6,521	8000	5500	4150
	采购量(套)	1,685	2380	1890	1340
	金额(元)	10,987,065	19,040,000	10,395,000	5,561,000
	占营业成本比重(%)	3.86	3.52	2.41	1.88
密封件	单价(元/套)	1,868	3,500	3,700	2,500
	采购量(套)	1,685	2,380	1,890	1,340
	金额(元)	3,147,870	8,330,000	6,993,000	3,350,000
	占营业成本比重(%)	1.11	1.54	1.62	1.13
焊丝	单价(元/吨)	7,892	7,200	9,900	9,000
	采购量(吨)	1,125	1,900	1,520	570
	金额(元)	8,879,000	13,680,000	15,048,000	5,130,000
	占营业成本比重(%)	3.12	2.53	3.48	1.74

钢板、管材、棒材是公司生产经营所需最主要的原材料，其采购金额合计分别占到公司同期营业成本的 47.03%、36.98%、53.60%和 53.14%。报告期内钢材价格经历了先涨后跌的过程。2007 年、2008 年，随着国际市场大宗商品价格攀升，钢材价格出现了较大幅度的上涨，但由于 2008 年下半年国际金融危机的爆发，2009 年钢材价格大幅回落，呈现出波动调整的态势。

2、能源供应

公司生产使用的能源是电力，主要来自安阳供电局，供应充足。

类别	2010 年 1-6 月	2009 年	2008 年	2007 年
电力（元/度）	0.64	0.55	0.52	0.51

3、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1）报告期内前 5 名供应商采购情况

时 间	前五名供应商	采购额(万元)	占采购总额比例(%)

2010 年 1—6 月	鹤壁国龙物流有限公司	6,526.44	27.78
	鹤壁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882.19	16.53
	黑龙江翔坤物资经贸有限公司	1,262.30	5.37
	林州重机铸锻有限公司	1,130.21	4.81
	河南中煤管业有限公司	1,039.23	4.42
	前五名合计	13,840.37	58.92
	2010 年 1-6 月采购总额	23,489.30	100.00
2009 年	鹤壁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4,053.66	32.77
	林州重机铸锻有限公司	2,578.77	6.01
	河南中煤管业有限公司	1,578.13	3.68
	林州宏图贸易有限公司	1,426.04	3.32
	太钢集团临汾钢铁有限公司	1,107.32	2.58
	前五名合计	20,743.92	54.62
	2009 年采购总额	42,891.56	100.00
2008 年	林州宏图贸易有限公司	9,402.75	19.01
	新乡县华祥物资有限公司	5,466.05	11.05
	林州重机铸锻有限公司	4,786.66	9.68
	焦作市丰乾商贸有限公司	1,244.89	2.52
	邯郸市高开望鑫商贸有限公司	1,140.96	2.31
	前五名合计	22,041.31	44.56
	2008 年采购总额	49,462.93	100.00
2007 年	安阳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7,159.72	29.84
	林州重机铸锻有限公司	2,964.22	12.35
	浙江衢州煤矿机械总厂有限公司	2,296.75	9.57
	河南中煤特钢有限公司	729.36	3.04
	山东索力得焊材有限公司	426.32	1.78
	前五名合计	13,576.37	56.58
	2007 年采购总额	23,993.70	100.00

（2）报告期内前 5 名供应商的关联情况

除铸锻公司和宏图贸易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在上述供应商或客户中不占有权益。铸锻公司和宏图贸易与公司的关联关系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之“二、关联方及关联关系”。

（六）公司安全生产情况

公司按照国家、省有关劳动安全卫生的法律法规和标准要求，结合公司具体生产情况，制定了相关安全管理制度，并建有相对完善的安全管理体系，以保障职工在生产劳动过程中的安全与健康。

公司对安全生产高度重视，成立了公司、车间、班组的安全三级管理网络，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安全管理制度。首先，采取预防为主原则，在进行车间设计、新产品开发、设备引进及布置、工艺分析时重点考虑安全因素；其次，重视职工的安全培训工作，强化安全意识，如新员工进厂的安全培训，每年对车间全体员工的 1-2 次安全培训，每月召开安全例会，对车间易出安全事故的部位环节进行重点培训等；再次，对从事重要岗位的员工必须经培训取得相关资格后方可上岗。

五、主要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

（一）主要固定资产

公司固定资产主要包括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及电子设备等。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主要固定资产情况如下：

类 别	原值（元）	累计折旧（元）	账面净额（元）	成新率（%）
房屋及建筑物	139,322,343.13	14,223,400.62	125,098,942.51	89.79
机器设备	58,722,265.29	19,215,731.12	39,506,534.17	67.28
运输设备	13,861,598.63	6,115,580.28	7,746,018.35	55.88
其他设备	3,358,280.52	1,580,770.72	1,777,509.80	52.9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51,198,764.80	7,737,995.01	43,460,769.79	84.89
合 计	266,463,252.37	48,873,477.75	217,589,774.62	81.66

1、房屋及建筑物

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已取得房屋产权证明的房屋建筑物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房屋所有权证号	房屋座落	建筑面积 (平方米)	用途	取得 方式
1	房权证林州市房字第 00013352 号	林州市河顺镇申村	10575.97	工业	自建
2	房权证林州市房字第 00013353 号	林州市河顺镇申村	8958.04	工业	自建
3	房权证林州市房字第 00013354 号	林州市河顺镇申村	27123.50	工业	自建

4	房权证林州市房字第 00013355 号	林州市河顺镇申村	242.92	工业	自建
5	房权证林州市房字第 00015336 号	林州市河顺镇申村	4431.00	工业	自建
6	房权证林州市房字第 00015337 号	林州市河顺镇申村	1006.02	工业	自建
7	房权证林州市房字第 00015338 号	林州市河顺镇申村	1696.52	工业	自建
8	房权证林州市房字第 00014073 号	林州市河顺镇申村西	69.37	工业	自建
9	房权证林州市房字第 00014074 号	林州市河顺镇申村西	45771.00	工业	自建
10	房权证林州市房字第 00014075 号	林州市河顺镇申村村西	4167.84	工业	自建
11	房权证林州市房字第 00014076 号	林州市河顺镇申村村西	6025.69	工业/住宅	自建
12	房权证林州市房字第 00014077 号	林州市河顺镇申村村西	679.52	工业	自建

2、主要机器设备情况

序号	设备名称	原值（元）	净值（元）	数量（台）	成新率（%）
1	车床	19,076,017.00	12,436,017.06	169	65.19%
2	镗床	19,272,433.19	15,058,454.82	25	78.13%
3	磨床	1,877,876.22	1,238,025.10	15	65.93%
4	锯床	271,794.87	180,466.98	10	66.40%
5	起重机	13,428,985.48	11,018,416.19	66	82.05%
6	焊机	4,242,998.06	3,019,453.93	295	71.16%
7	切割机	5,278,618.87	4,189,374.01	54	79.36%
8	刨床	2,255,845.22	1,463,870.69	5	64.89%
9	钻床	2,504,885.65	1,753,997.88	45	70.02%
10	表面处理生产线	1,266,878.56	1,066,289.38	4	84.17%
11	行车	5,148,928.24	2,923,501.78	36	56.78%
12	铣床	9,728,148.4	8,414,437.19	32	86.50%

（二）主要无形资产

1、土地使用权

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公司已取得土地使用权证明的情况如下：

证书编号	座落	面积 (平方米)	使用权到期日	使用权 类型	用途
林国用（2008）第 057 号	河顺镇申村	204,706	2058 年 12 月 2 日	出让	工业

2、注册商标

商标注册证	商标符号	有效期	核定使用项目
999100		20070507-20170506	采矿、选矿用机器设备

3、专利

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公司已有 19 项实用新型专利申请获得国家知识产权局授权，有 5 项实用新型专利申请获得受理。

（1）已授予的专利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性质	专利号	申请日	授权日
1	破碎机动力部侧连接装置	实用新型	ZL200920223342.4	2009.9.9	2010.6.9
2	刮板输送机用帘式电缆槽	实用新型	ZL200920223343.9	2009.9.9	2010.5.19
3	一种刮板转载机伸缩槽	实用新型	ZL200920223341.X	2009.9.9	2010.5.19
4	便于调节小皮带轮的破碎机	实用新型	ZL200920223497.8	2009.9.16	2010.6.9
5	液压支架掩护梁侧护板	实用新型	ZL200920223495.9	2009.9.16	2010.6.9
6	一种液压支架活动侧护板	实用新型	ZL200920223494.4	2009.9.16	2010.6.9
7	带有人行道挡矸装置的液压支架底座	实用新型	ZL200920223784.9	2009.9.27	2010.6.9
8	前部刮板输送机防滑装置	实用新型	ZL200920223783.4	2009.9.27	2010.6.9
9	机械化采煤顶板破碎工作面液压支架	实用新型	ZL200920223782.X	2009.9.27	2010.6.9
10	便于通行的运输机防滑装置	实用新型	ZL200920223781.5	2009.9.27	2010.6.9
11	一种大倾角工作面液压支架机道挡矸装置	实用新型	ZL200920223918.7	2009.9.30	2010.6.9
12	一种前单后单正四连杆轻型放顶煤支架	实用新型	ZL200920223917.2	2009.9.30	2010.6.16
13	综合机械化采煤大倾角工作面液压支架行人通道挡矸装置	实用新型	ZL200920223919.1	2009.9.30	2010.6.9
14	刮板输送机开窗口中部槽	实用新型	ZL200920223920.4	2009.9.30	2010.6.9
15	刮板输送机传动机架与垫架联接装置	实用新型	ZL200920223921.9	2009.9.30	2010.6.9
16	顶梁侧护板防护装置	实用新型	ZL200920223977.4	2009.10.10	2010.6.9
17	重型有轨台车	实用新型	ZL200920224183.X	2009.10.16	2010.6.9
18	开口活柱磨外圆夹具	实用新型	ZL200920224182.5	2009.10.16	2010.6.9
19	液力耦合器机械密封装置	实用新型	ZL200920224178.9	2009.10.16	2010.6.9

（2）已受理申请的专利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性质	专利申请号	申请日
1	一种铺网支架挡矸装置	实用新型	200920223496.3	2009.9.16
2	刮板输送机驱动齿形工装	实用新型	200920224184.4	2009.10.16
3	悬挂式丝杠支承装置	实用新型	200920224181.0	2009.10.16
4	非铰接金属顶梁焊机	实用新型	200920224180.6	2009.10.16
5	一种推镗床冷却装置	实用新型	200920224179.3	2009.10.16

六、特许经营权

（一）国家矿用产品安全标志

截至 2010 年 7 月 31 日，公司持有的有效国家矿用产品安全标志为：

序号	安标编号	产品名称	产品型号	终止日期
1	200613007	放顶煤液压支架	ZF5600/18/32	2010-10-18
2	200613610	掩护式液压支架	ZY6400/18.5/38	2010-9-19
3	20068289	掩护式液压支架	ZY3600/12/28	2010-8-2
4	200700280	放顶煤液压支架	ZF2600/16/26	2011-1-10
5	200700281	大倾角掩护式液压支架	ZQY3400/15/35	2010-11-27
6	200702711	掩护式液压支架	ZY4000/14/32	2011-1-24
7	MEE040229	掩护式液压支架	ZY3000/13/26	2013-6-16
8	MEE070046	掩护式液压支架	ZY5000/09/20	2011-4-4
9	MEE070047	放顶煤液压支架	ZF6000/17.5/28	2011-4-4
10	MEE070379	放顶煤液压支架	ZF4400/16/28	2011-6-26
11	MEE070380	掩护式液压支架	ZY3400/17/39	2011-6-26
12	MEE070381	放顶煤液压支架	ZF5200/17/32	2011-8-10
13	MEE070382	掩护式液压支架	ZY6800/17/37	2011-8-10
14	MEE070383	掩护式液压支架	ZY9000/25.5/55	2011-8-10
15	MEE070384	放顶煤液压支架	ZF5000/17/35	2011-8-10
16	MEE070396	掩护式液压支架	ZY7600/21/45	2011-8-10
17	MEE070497	掩护式液压支架	ZY2500/14/32	2011-9-3
18	MEE070498	掩护式液压支架	ZY6400/14/31	2011-9-3
19	MEE070772	掩护式液压支架	ZY8600/20/40D	2011-12-21
20	MEE070773	掩护式液压支架	ZY4000/13/31	2011-12-21
21	MEE070774	掩护式液压支架	ZY2800/09/21	2011-11-27
22	MEE070775	放顶煤液压支架	ZF4800/16/26	2011-11-27

序号	安标编号	产品名称	产品型号	终止日期
23	MEE080488	放顶煤液压支架	ZF8000/24/38	2012-4-14
24	MEE080489	掩护式大倾角液压支架	ZQY3000/15/35	2012-6-17
25	MEE080490	掩护式液压支架	ZY3200/08/18	2012-6-17
26	MEE080491	支撑掩护式液压支架	ZZ6000/17/36	2012-6-5
27	MEE080492	掩护式液压支架	ZY4200/16/36	2012-6-17
28	MEE080652	放顶煤液压支架	ZF4600/19/30	2012-2-4
29	MEE080653	掩护式液压支架	ZY4200/18/38	2012-8-27
30	MEE080654	放顶煤液压支架	ZF12000/23/35H	2012-8-27
31	MEE090104	掩护式液压支架	ZY6000/15/33	2013-1-12
32	MEE090105	掩护式液压支架	ZY6800/20/42	2013-1-12
33	MEE090106	放顶煤液压支架	ZF7200/18/33	2013-1-12
34	MEE090107	放顶煤液压支架	ZF4800/17/31	2013-1-12
35	MEE090212	掩护式铺网大倾角液压支架	ZQY5000/16/32P	2013-2-20
36	MEE090213	放顶煤液压支架	ZF8400/20.5/38	2013-2-20
37	MEE090214	掩护式铺网液压支架	ZPY4300/16/32	2013-3-19
38	MEE090215	掩护式液压支架	ZY3200/11/26	2013-2-20
39	MEE090547	掩护式大倾角液压支架	ZQY3600/12/26	2013-8-12
40	MEE090548	放顶煤液压支架	ZF10000/24/36	2013-8-12
41	MEE090582	掩护式大倾角液压支架	ZQY4000/14/32	2013-8-18
42	MEE090583	放顶煤液压支架	ZF6500/20/40	2013-8-18
43	MEE090822	掩护式液压支架	ZY4600/18/42	2013-11-19
44	MEE090823	掩护式液压支架	ZY6800/14/32	2013-11-19
45	MCB070134	刮板输送机	SGB620/40T	2011-12-24
46	MCB080067	刮板输送机	SGZ764/320	2012-9-11
47	MCB080083	刮板输送机	SGZ764/630 SGZ800/800	2012-11-6
48	MCB090070	刮板输送机	SGZ730/400 SGZ800/630 SGZ764/500 SGZ764/400	2013-5-18
49	MCB090071	刮板输送机	SGZ764/264 SGZ730/264 SGZ730/220 SGZ630/220 SGZ630/180 SGZ630/150 SGZ730/320	2013-5-18

序号	安标编号	产品名称	产品型号	终止日期
50	MCB090102	刮板输送机	SGZ830/500 SGZ830/630	2013-8-24
51	MCB090103	刮板输送机	SGZ630/264 SGZ630/320	2013-8-24
52	MCB080065	顺槽用刮板转载机	SZZ800/200 SZZ764/200 SZZ764/160 SZZ764/132 SZZ730/160 SZZ730/200 SZZ730/132	2012-9-11
53	MCB080066	顺槽用刮板转载机	SZZ630/90 SZZ630/75 SZZ630/110 SZZ764/110 SZZ730/110	2012-9-11
54	MCB080084	顺槽用刮板转载机	SZZ800/315 SZZ800/250 SZZ764/250 SZZ730/250 SZZ800/400 SZZ1000/315 SZZ1000/400 SZZ1200/400	2012-11-6
55	MCB090151	顺槽用刮板转载机	SZZ1200/525	2013-11-6
56	MC0080007	顺槽用破碎机	PLM1000 PLM2000	2012-9-11
57	MC0090012	顺槽用破碎机	PLM3500 PLM2200	2013-11-6
58	MCA090404	带式输送机	DTL80/30/160S DTC80/30/250S DTL100/63/2×220S DTL/100/80/2×125	2013-12-28
59	MCA090405	带式输送机	DTC120/70/2×355S DTL65/20/22 DTL80/30/90S DTC80/18/160S DTC100/35/2×400S DTC100/40/355S DTL120/80/2×355S DTC120/50/2×450S DTC100/35/250S	2013-12-28
60	MCA090406	带式输送机	DSJ65/10/55 DSJ65/30/2×40 DSJ80/25/2×55 DSJ80/30/2×75P DSJ80/40/90 DSJ100/63/2×90 DSJ100/80/2×160	2013-12-28

序号	安标编号	产品名称	产品型号	终止日期
			DSJ100/63/125	
61	MCA090407	带式输送机	DSJ120/90/2×200	2013-12-28
62	20043369	矿用单体液压支柱	DW(25、28)-250/100	2012-8-11
63	20043370	矿用单体液压支柱	DW(06、08、10、12、14、16、18、20、22)-300/100	2012-8-11
64	200613004	液压支架双伸缩立柱	Φ320/Φ230	2010-11-20
65	200613005	液压支架单伸缩立柱	Φ250	2010-11-20
66	200613006	液压支架单伸缩立柱	Φ280	2010-11-20
67	200702710	液压支架双伸缩立柱	Φ280/Φ210	2010-11-20
68	MEE040144	矿用单体液压支柱	DW35-150/100 DW31.5-200/100	2012-8-11
69	MEE040195	液压支架单伸缩立柱	Φ125、Φ140	2013-2-11
70	MEE070369	液压支架双伸缩立柱	Φ360/Φ270	2011-8-3
71	MEE070370	液压支架双伸缩立柱	Φ200/Φ140	2011-8-3
72	MEE090108	液压支架双伸缩立柱	Φ280/Φ200	2013-2-11
73	20020534	调速型液力耦合器	YOTcs560	2010-11-20
74	200613003	液力耦合器	YOXD562	2010-11-24
75	MCA020015	液力耦合器	YOXD450	2011-9-3
76	MCA020016	液力耦合器	YOXD487	2011-9-3
77	MCA020017	液力耦合器	YOXD500	2011-9-3
78	MCA020018	液力耦合器	YOXD560	2011-9-3
79	MCA030008	液力耦合器	YOXD360	2011-12-27
80	MCA030009	液力耦合器	YOXD400	2011-12-27
81	MCA030010	液力耦合器	YOXD600	2011-12-27
82	MEE040036	金属顶梁	DJB800/420 DJB(1000、1200)/300 DJB600/470	2011-11-2
83	MEE040037	金属顶梁	DJA(1000、1200)/250 DJA800/350	2011-11-2
84	MEE040038	金属顶梁	DFB1400、1600、1800、2000、2200、2400、2600、2800、3000、3200、3400、3600、3800、4000、4200/300	2011-11-2
85	20043365	液压支架千斤顶	Φ63、Φ80、Φ100	2012-8-11
86	MEE090103	液压支架千斤顶	Φ140 Φ180	2013-2-11
87	MEE050199	液压支架千斤顶	Φ160	2013-8-10

序号	安标编号	产品名称	产品型号	终止日期
88	MEE070368	液压支架千斤顶	Φ125 Φ230	2011-8-3
89	20022316	易爆塞	M22×1.5	2010-11-20
90	20030029	易熔塞	M18×1.5	2010-11-20
91	MEE060242	掩护式液压支架	ZY4000/17/37	2015-6-25
92	MEE100162	放顶煤液压支架	ZF5600/18/35	2014-3-4
93	MEE100371	放顶煤液压支架	ZF4800/17/31(A)	2015-5-24
94	MEE100429	掩护式液压支架	ZY4000/10/23	2015-6-9
95	MEE100450	掩护式液压支架	ZY5400/16/36	2015-6-25
96	MEE100451	放顶煤液压支架	ZF2400/18/27	2015-6-25
97	MEE100452	掩护式液压支架	ZY3000/13/28	2015-6-25
98	MCB100019	刮板输送机	SGZ1200/1400 SGZ1200/1050 SGZ1000/1400 SGZ1000/1050 SGZ800/1050	2014-1-22
99	MCA060103	调速型液力耦合器	YOTcs650	2015-5-17
100	MEE100492	液压支架单伸缩立柱	Φ200	2015-7-12
101	MEE100493	掩护式液压支架	ZY12000/28/63D	2015-7-12
102	MEE100494	液压支架千斤顶	Φ200	2015-7-12
103	MEE100495	液压支架双伸缩立柱	Φ380/Φ280	2015-7-12
104	MEE100496	放顶煤液压支架	ZF13000/23/42	2015-7-12
105	MEE050341	掩护式液压支架	ZY4400/8.5/18	2015-7-7

注：在国家矿用产品安全标志到期前，公司将全面评估该产品的技术现状、未来发展趋势、市场竞争状况以及市场前景等因素，如果仍具有市场价值，公司将向国家矿用产品安全标志中心申请续期，经检验审核合格后换发5年有效期的矿用产品安全标志证书；否则该产品安全标志有效期届满后，公司将不再续期，该国家矿用产品安全标志将自动过期注销，相关产品均不再生产。

（二）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

公司持有河南省商务厅颁发的编号为00643019的《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

七、发行人核心技术及研发情况

（一）公司的核心技术

公司自成立以来，采取自主设计和合作研发相结合的研发模式，投入大量的人力、物力、财力，取得了一系列的研发成果，在高端、重型液压支架的生产制造方面，公司

拥有核心技术和核心竞争力，技术水平居于国内同行业领先地位，部分技术达到国际先进水平。公司始终跟踪市场前沿技术，紧密结合市场需求，不断完善公司技术研发体系，通过加大研发投入、培养多层次技术人才等方式使得公司的技术开发和创新能力得到大幅度提高。目前公司主要的核心技术为：

1、液压支架设计技术

公司采用先进的四连杆优化设计程序对液压支架结构进行优化设计，使支架受力更合理；同时运用 Picad 和 Solid Edge 三维软件对每一种新产品进行仿真运动检查，分析各部件装配情况及受力状况，从而不需要进行样机生产，便可直观检测到存在的问题，节约了制造成本，最大程度降低生产制造成本。

2、刮板输送机生产技术

公司生产的刮板输送机中部槽采用铸焊结构，槽帮铸造采用“贝氏体”材质，增加了铸件耐磨性能，链轮采用整体锻造加工，强度更高。

3、带式输送机生产技术

公司的带式输送机产品配备了防跑偏装置，可以及时有效纠正皮带跑偏的问题；皮带张紧装置采用液压涨紧形式，可以灵活调节。

（二）主要产品生产技术所处阶段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从事液压支架、单体液压支柱以及刮板输送机等煤炭综采机械设备的生产制造，生产技术已经成熟。公司的主导产品液压支架和刮板输送机等产品处于大量生产阶段，公司正在研发的带式输送机已取得矿用产品安全认证，即将进入少量试产阶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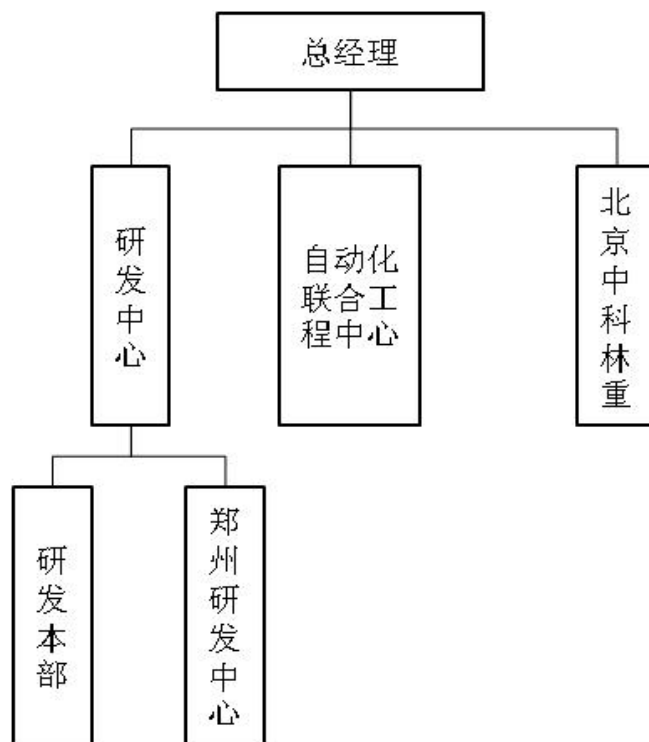
（三）公司研发情况

创新是企业前进的动力和源泉，公司始终坚持技术创新，2006 年组建了省级企业技术中心，专门负责公司产品的研究、改进和新技术的应用，建立了完善的研发体系和创新机制，制订了研发项目立项原则、产品开发周期规定、产品研发奖励制度等，取得了良好的成果，为技术创新创造了良好的环境。

1、研发机构及人员

公司建立了总经理领导下的研发管理模式，拥有 70 余名研发人员的研发团队，其中 17 人具有硕士、博士以及高级技术职称。总经理主要负责公司技术发展规划并指导公司各研究机构的研发工作；研发中心负责公司新产品、新工艺的设计、开发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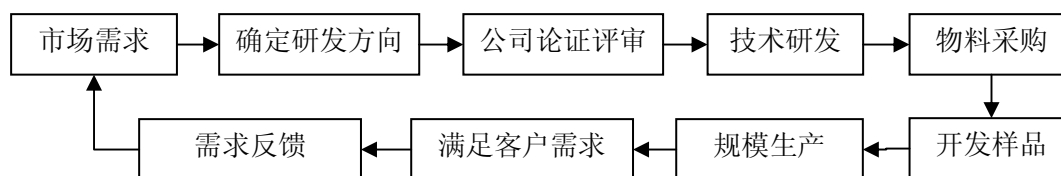
管理，其中研发本部负责带式输送机、耦合器的研发工作，以及液压支架、刮板输送机等产品生产制造的现场跟踪服务，试产、量产产品的技术革新和技术改造、生产工艺文件的制定以及处理日常工作中出现的技术问题；郑州研发中心主要负责液压支架、刮板输送机等产品的设计研发工作以及相关产品招标中的技术服务；自动化联合工程中心主要负责液压支架电液控制系统和煤炭机械自动化产品的研发；北京中科林重负责液压电液控制系统的控制台研制和生产。



2、研发模式

公司以专业的研发团队为基础，密切关注行业技术的发展，不断加大对新产品、新技术、新工艺、新材料的深入研究，通过对行业通用技术、原材料特性等方面的研究以及与上下游企业的联合开发、大专院所的技术合作和长期的生产实践，结合企业自身的特点，形成了企业自主的产品技术、设计技术和制造工艺。由于煤炭机械设备具有专用性的特点，公司将研发重点放在产品设计、制造工艺和系统集成创新上；在控制系统研发方面主要解决液压支架移动的自动化和稳定性，总体设计上主要解决系统和各部件之间的合理匹配和组合，着重在总装调试方面。

公司进行技术研发时，研发部门根据来自市场、客户、公司技术人员、销售管理人员的反馈信息，确定市场需求和研发方向，制定具体研发课题，经过总经理、总工程师、产品开发、生产、销售等部分负责人组成的产品评审委员会共同论证评审通过后，开始技术研发，研制成功后进入样品开发阶段，如果可满足设计要求即进入规模生产。



3、人才培养及储备

为适应企业的发展需要，公司通过多种途径培养和储备各类人才，如机械设计、材料加工、计算机等专业人才；通过建立人才培养输送单位（各大高校、专业院校）、人才引进服务中介机构、协作单位等立体化的人才引进工作格局，改善研发体系的年龄结构和知识结构。同时，公司充分利用社会力量，积极开展技术合作和交流，与中国科学院自动化所、中国矿业大学等国内著名高校、科研院所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公司通过积极推动产学研人才培训基地的建设，努力培养技术专才和技术管理相结合的综合型人才，提高全员素质，为提升公司的整体研发能力提供了保障。

4、激励措施

公司建立了适合自身特点的、能有效激励创新的机制，推行了激励创新的企业文化。公司在薪酬管理上对技术研发人员实行不同的工资体系，推行科技人员、高管人员年薪制、岗位工资制等，依据技术创新、产品开发活动所取得的实际效果，如销售收入增加、利润增长、申报专利等，对研发人员或者研发小组进行分别的考核、奖励和项目提成。

5、正在研发的项目

公司与中国科学院自动化所合作研发了液压支架电液控制系统，具有完全自主知识产权，产品操作界面友好，功能齐全，井下环境适应性强，已通过了实验室测试和车间试验，处于样机试制阶段，技术达到国内先进水平。

（四）公司研发投入及占比

公司的研发投入主要是两方面：一是技术研发，即对现有的生产工艺进行改进，二是产品研发，即产品性能、外形等的发明或改进。近年来公司研发投入逐年增加。

	2010年1-6月	2009年	2008年	2007年
研发投入(万元)	1,022	2,163	1,072	585
销售收入(万元)	37,776.92	68,477.24	54,211.47	36,093
研发比例(%)	2.71	3.16	1.98	1.62

（五）合作研究开发情况

公司注重产品的研发与创新，在自主研发的基础上，不断吸收消化国内外先进技术，

广泛开展同高等院校、科研院所的研发合作，形成了以客户需求为前提、以公司自主研发为主体、以科研院所为依托的技术创新机制。目前，公司与高等院校的合作研究开发情况如下：

1、与中国科学院自动化所的合作研发

2008年11月，公司与中国科学院自动化所签订了《共建“中国科学院自动化研究所-林州重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自动化联合工程中心”协议书》，协议约定双方就液压支架电液控制系统和煤矿综合自动化技术研究和产品开发等方面开展合作，合作研究产生的论文以及成果专利，均由双方共同所有。协议有效期3年，自2008年11月起生效。

2009年12月，公司与中国科学院自动化所签订了《补充协议书》，协议约定公司取得“液压支架电液控制系统”技术秘密项下的一切权利（包括但不限于：技术秘密的使用权、转让权），但不影响中国科学院自动化所就该技术取得专利后享有的论文发表权和成果报奖署名权。

2、与中国矿业大学的合作研发

2008年5月，公司与中国矿业大学签订了《全面合作协议书》，协议约定双方在科学研究、成果转化、人才培养、教学实习等方面开展全面合作，协议有效期5年，自2008年5月起生效。

八、境外经营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未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外进行经营活动，未在境外拥有资产。

九、主要产品的质量控制情况

（一）质量控制标准

公司坚持质量为本的方针，将产品质量视为企业生存和发展的基础，已通过ISO9001:2000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建立了全员参与的全过程质量管理体系，参照国际先进水平和客户的具体要求制定了企业产品控制标准。公司按照ISO9001:2000质量体系要求，严格执行产品质量国家标准、国际标准和行业标准，通过现代化的管理、先进的生产设备和一流的检测手段来保证产品的质量。

（二）质量控制体系

公司建立了全方位的质量控制体系和完善的质量保证体系，设立了三级质量管理模

式。公司全面质量管理办公室负责整体质量体系的建立和管理，质检科负责产品制造全过程的管理，车间设立有工艺质量小组，负责对产品过程的质量控制，以保证产品过程质量。

公司质量预防贯穿于供应商管理、物料采购、技术研发质量控制、生产流程质量保证、销售质量检验和售后管理等各个环节。按照管理对象分类，具体包括设计质量控制、供应商质量控制、内部质量控制等方面，其中设计质量控制包括产品的稳定性、适用性等，供应商质量控制包括供应商选择、评估、管理和发展计划等内容，内部质量控制包括产品质量控制、客户快速响应、定期回顾等。公司定期对员工开展质量教育和技能培训，以不断提高生产过程的质量控制水平。

（三）质量控制措施

1、严格实施岗位管理

公司对每个生产岗位从原材料检验、生产过程检验到最终检验都按标准建立了相应的作业指导文件，并对生产、检验人员进行了上岗培训和考核。

2、严格工序检验

公司生产过程中的每道工序在转换至下道工序前都必须通过严格的检验程序，对不合格和合格产品进行分类标识、登记管理。

3、全员参与质量管理

公司设立了专门的质量管理部门，利用各种途径确保质量方针在各个层次得到贯彻实施，如质量工作会、质量分析会、质量培训教育等，使全体员工理解并主动参与质量管理活动，从而强化质量管理体系和质量管理制度建设和实施。

（四）售后服务

公司建立和完善了健全的售后服务体系，体现为：一、售后人员接到客户服务电话后必须及时进行回复，客户需要时必须 24 小时内赶到，尽量减少给客户带来的影响；二、对客户操作人员进行煤炭综采机械的相关培训；三、经常对客户进行巡回上门服务，对客户日常使用中遇到的问题进行解答，并对设备进行检测和保养。

（五）产品质量纠纷情况

公司制定了售后服务程序文件，建立了公司销售维护和售后服务体系并按要求操作，使得公司的售后服务在客户中赢得良好的口碑，在提升公司形象的同时也巩固了与

客户的合作关系。

公司近三年来严格执行国家有关质量、计量法律法规，产品符合国家有关产品质量、标准和技术监督的要求，没有受到任何质量、计量方面的行政处罚。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未发生因产品质量问题而导致的纠纷。

十、环境保护与安全生产

公司主要从事煤炭综采机械设备的研发、生产、销售和技术服务，生产不存在高危险、重污染情况，生产运营符合国家环保、安全生产的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报告期内未受到任何因环保、安全问题导致的处罚。

河南省环境保护厅于 2010 年 3 月 16 日出具了《关于林州重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上市环保核查意见的函》，对公司现有业务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环保的合法性和合规性进行了确认。

十一、企业文化建设及主要荣誉

企业文化是企业发展的灵魂，可以增强企业的凝聚力和员工的归属感，成为提升企业核心竞争力的重要因素。公司始终重视企业文化建设，不断树立企业的价值观、业绩观和责任感。在经营管理中，公司秉承“缔造卓越品质，打造一流品牌”的经营理念；以“开拓经营市场，诚信至诚服务”作为公司的发展主题；坚持“优质、安全、低耗、高效；循序渐进、持续改进”的质量方针；以“恪守信誉、优质服务、交货及时”为公司经营宗旨；本着“用户的计划就是公司的计划，用户的成本就是公司的成本，用户的效益就是公司的效益”这一与用户结为一体的经营思想，与用户共同创造辉煌，实现共赢，从而保证了企业的稳健、快速发展。

公司本身及产品获得了以下多项荣誉称号：

时间	荣誉称号	授予单位
——	全国煤矿综机配件定点生产单位	中国煤炭机械工业协会
2010 年 3 月	2009 年度工业经济发展三十强企业	中共安阳市委、安阳市人民政府
2009 年 5 月	河南省高成长型民营企业	中共河南省委、河南省人民政府
2009 年 1 月	中国 AAA 级信用企业	中国企业信用促进会、北京中企标国际信用评估中心有限公司
2008 年 12 月	21315-2008 年度全国质量守信企业	中国产品质量协会
2008 年 10 月	21315 全国第一批国家级征信企业	中国产品质量协会
2008 年 2 月	优秀民营企业	中共安阳市委、安阳市人民政府

时间	荣誉称号	授予单位
2008 年 1 月	河南省 100 户重点工业企业	河南省人民政府
2007 年 11 月	2007 “河南之星” 最佳企业	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07 年 7 月	物资招标采购重点供应商	黑龙江龙煤矿业集团
2007 年 1 月	AAA 级企业信用等级证书	北京中企标国际信用评估中心有限公司
2006 年 12 月	河南省银行业信用优良客户	河南省银行业协会
2006 年 9 月	省认定企业技术中心	河南省发展改革委、财政厅、河南省地税局、郑州海关
2006 年 7 月	GB/T19001-2000 idt ISO 9001:2000 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方圆标志认证集团有限公司
2006 年 5 月	2006 年至 2007 年度河南省诚信民营企业	河南省诚信民营企业评审委员会
2006 年 5 月	2005 年度河南省守合同、重信用企业	河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河南省合同管理协会
2005 年 9 月	2005 年度全省质量管理先进企业	河南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2005 年 2 月	2003、2004 年度河南省守合同、重信用企业	河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河南省合同管理协会
2005 年 1 月	AAA 级供应商	黑龙江龙煤矿业集团
2004 年 12 月	煤炭工业支护产品定点生产企业	中国煤炭物产集团公司、中国煤炭物资流通协会
2004 年 4 月	2003-2004 年度中国煤炭工业支护产品十佳定点企业	中国煤炭物资流通协会、中国煤炭物产集团公司
2003 年 9 月	2002 年度河南省守合同、重信用企业	河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河南省合同管理协会
2003 年 7 月	GB/T19001-2000 idt ISO 9001:2000 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中国方圆标志认证委员会方圆标志认证中心
2002 年 12 月	全国乡镇企业创名牌重点企业	农业部
2002 年 12 月	“YOT 调速型液力偶合器”被授予河南省科学技术进步奖三等奖。	河南省人民政府
2002 年 10 月	煤炭工业支护产品定点生产企业	中国煤炭物产集团公司、中国煤炭物资流通协会
2002 年 6 月	“YOT 调速型液力偶合器”被确认为河南省科学技术成果	河南省科学技术厅
2002 年 5 月	特级信用企业	中国农业银行河南省分行

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

一、同业竞争

（一）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与公司同业竞争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为郭现生先生。郭现生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79,011,000 股股份，占公司本次发行前总股本的 51.439%；其妻韩录云女士直接持有公司 20,873,000 股股份，占公司本次发行前总股本的 13.589%。

郭现生、韩录云通过本人直接或通过夫妻关系间接控制公司 65.028%的股份，系公司实际控制人。除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之外，郭现生、韩录云控制的其他企业共五家，分别是控股公司、铸锻公司、物资回收公司、鄂尔多斯公司、中科虹霸，上述五家企业在经营范围和其从事的主营业务方面与公司有严格的区分，不存在同业竞争。

公司名称	关联关系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实际经营
林州重机	上市主体	15,360 万	偶合器、单体支柱、金属顶梁、刮板输送机、带式输送机、液压支架、立柱、千斤顶及其配件的制造和销售	液压支架、刮板输送机、单体支柱
控股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	10,000 万	投资管理咨询服务	暂无业务
铸锻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	5,000 万	模锻件、自由锻件、铸钢件、铸铁件和铝合金铸件生产	钢铁铸锻件
鄂尔多斯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	5,000 万	煤炭洗选设备	暂无业务
中科虹霸	实际控制人控制	1,300 万	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经许可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并经工商行政管理机关登记注册后方可经营；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未规定许可的，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	虹膜识别产品以及提供安全管理解决方案
物资回收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	50 万	收购废钢、废铁、废铜、废铝等废旧物品	同左
七台河公司	控股子公司	500 万	液压支架，单体液压支柱，千斤顶，立柱，机械制造及维修	同左
中科林重	控股子公司	500 万	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经许可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并经工商行政管理机关登记注册后方可经营；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未规定许可的，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	暂无业务
鸡西公司	参股公司	500 万	液压动力装置制造、机械零部件加工及设备修理	同左

上述企业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六、发行人主要股东的基本情况”之“（一）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和“（四）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除公司之外，公司实际控制人郭现生、韩录云未从事或参与任何与公司业务相同或者相似而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

（二）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避免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关联股东未来可能与公司发生同业竞争，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股东作出如下承诺：

2010年3月25日，公司实际控制人郭现生、韩录云，公司董事宋全启、司广州、郭书生、刘丰秀，公司监事郭松生、韩保军、王峰，公司副总经理吕明田、韩林海、郭日仓、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崔普县、董事会秘书陈亦刚及实际控制人郭现生、韩录云之子郭浩、郭钊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承诺将不会以直接或间接的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独资经营、合资经营和拥有在其他公司或企业的股票或权益）从事与公司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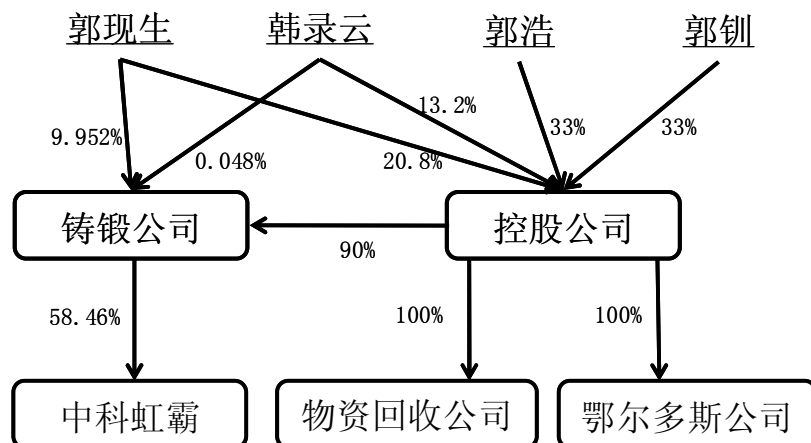
控股公司、铸锻公司、物资回收公司、鄂尔多斯公司、中科虹霸五家关联企业分别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承诺：“不会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任何与股份公司及其控股公司的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业务或活动，或于该等业务中持有权益或利益；不会以任何形式支持股份公司及其控股公司以外的他人从事与股份公司及其控股公司目前或今后进行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者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凡本公司以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及其下属企业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参与或入股任何可能会与股份公司及其控股公司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关系的业务或活动，本公司以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及其下属企业会将该等商业机会让予股份公司。”

二、关联方及关联关系

（一）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企业或关联自然人

公司的控股股东是郭现生先生，目前其持有公司股份 7,901.1 万股，占本次股票发行前总股本的 51.439%，其妻韩录云女士，持有公司 2,087.3 万股股份，占本次股票发行前总股本的 13.589%，上述两人合计控制公司 65.028% 的股份。上述两人属于公司的关联方。

除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外，郭现生控制的企业共五家，分别是控股公司、铸锻公司、物资回收公司、鄂尔多斯公司、中科虹霸，属于公司的关联方，上述企业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六、发行人主要股东的基本情况”之“（一）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和“（四）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另外，自然人郭浩、郭钊为郭现生与韩录云之子，属于公司关联自然人。如下图所示：



（二）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其他主要股东

1、北京国瑞金泉投资有限公司

北京国瑞金泉投资有限公司是公司的第四大股东，在本次发行前持公司股份 1,000 万股，占发行前公司总股本的 6.51%，详情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六、发行人主要股东的基本情况”之“（二）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情况”。

2、宋全启

宋全启是公司的第三大股东，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身份证号码为 41071119641104****，住所为上海市静安区万航渡路 458 弄 1 号 20 层 A 室，持有公司股份 1,350 万股，占本次股票发行前公司总股本的 8.789%，详情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之“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简历”之“（一）董事会成员”。

3、康清河

康清河是公司的第五大股东，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身份证号码为 11010519661010****，住所为福建省厦门市思明区长青路 453 号 605 室，持有公司股份 810 万股，占本次股票发行前公司总股本的 5.273%。

上述 3 个股东属于公司关联方。

（三）发行人控股、参股子公司

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有七台河公司、中科林重，参股公司有鸡西公司。上述三家公司的详细情况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五、发行人的组织结构”之“（四）公司子公司的基本情况”。

上述子公司属于公司关联方。

（四）其他关联自然人及其影响的企业

公司的关联自然人是指能对公司财务和生产经营决策产生重大影响的个人，包括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构成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之“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简历”。上述自然人属于公司关联方。

另外，宏图投资，郑州博丰及天元铝业均属于公司关联方。

宏图投资为郭书生、郭松生、郭秋生投资设立，郭书生持有公司股份 431.4 万股，占本次股票发行前公司总股本的 2.809%，为公司董事、副总经理；郭松生持有公司股份 215.7 万股，占本次股票发行前公司总股本的 1.404%，为公司监事会主席；郭秋生持有公司股份 215.7 万股，占本次股票发行前公司总股本的 1.404%，故郭书生、郭松生、郭秋生投资设立的宏图投资为公司关联方。

郑州博丰为宋全启实际控制的投资公司，宋全启持有公司股份 1,350 万股，占本次股票发行前公司总股本的 8.789%，故郑州博丰为公司关联方。

宋全启为天元铝业的独立董事，故天元铝业为公司的关联方。

（五）报告期内曾存在但目前已不存在的关联方

宏图贸易在报告期内曾为公司的关联方。2008 年 2 月 18 日，吕保钢与郭林玉共同出资组建林州宏图贸易有限公司，其出资比例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吕保钢	300,000	60	货币
郭林玉	200,000	40	货币
合 计	500,000	100	

因宏图贸易的控股股东吕保钢为股份公司实际控制人郭现生、韩录云之妹夫，故宏图贸易为受关系密切家庭成员控制的企业，与股份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目前，宏图贸易与公司已不存在关联关系。2009年3月23日，吕保钢将持有的宏图贸易60%的股份转让于无关联第三方郭林玉，宏图贸易已不受关系密切家庭成员控制。目前宏图贸易的股权比例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郭林玉	500,000	100	货币

宏图贸易原股东及新股东的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性别	国籍	身份证号码	住址	境外永久居留权	与郭现生的关系
吕保钢	男	中国	41052119720214****	河南省林州市河顺镇申村416号	否	连襟关系
郭林玉	男	中国	41052119780509****	河南省林州市河顺镇申村150号	否	无亲属关系

三、关联交易

（一）经常性关联交易

1、关联交易内容

（1）公司与铸锻公司的购销交易

①公司与铸锻公司的购销交易内容

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与铸锻公司发生的经常性关联交易主要是向铸锻公司销售废旧钢材、原材料、动力电等，以及从铸锻公司购进铸锻件及原材料等。

报告期公司向铸锻公司销售和采购的关联交易如下（单位：万元）：

项目	2010年1-6月		2009年度		2008年度		2007年度	
	金额	同类交易比重	金额	同类交易比重	金额	同类交易比重	金额	同类交易比重
向铸锻公司销售								
废钢材、铁屑	289.38	86.36%	644.78	90.56%	641.00	89.85%	347.63	81.32%
动力电	32.63	95.54%	586.22	99.60%	328.12	99.30%	205.10	98.39%
原材料及配件	107.16	13.43%	388.37	17.36%	2,339.72	38.50%	5,962.51	87.39%
单体液压支柱			271.20	3.68%				
合 计	429.17		1,890.57		3,308.84		6,515.24	
从铸锻公司购进								
外协铸锻件	1,130.21	40.38%	2,578.77	57.92%	3,567.73	100.00%	1,691.06	100.00%
原材料					1,218.93	4.43%	1,273.15	7.43%
合 计	1,130.21		2,578.77		4,786.66		2,964.21	

注：原材料主要指的是各种型号的钢材。

报告期公司与铸锻公司的关联交易占公司当期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如下：

项目	2010 年 1-6 月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向铸锻公司销售				
占公司营业收入比例	1.14%	2.76%	6.10%	18.05%
占铸锻公司营业成本比例	5.37%	12.81%	44.17%	73.44%
从铸锻公司购进				
占公司营业成本比例	3.97%	4.77%	11.08%	10.04%
占铸锻公司营业收入比例	12.13%	13.69%	43.51%	29.26%

报告期内，公司与铸锻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金额及占比均逐年降低。销售方面，公司向铸锻公司销售总额由 2007 年的 6,515.24 万元下降至 2009 年的 1,890.57 万元，降幅达到 70.98%，2010 年 1-6 月进一步下降至 429.17 万元，仅占公司营业收入的 1.14%。采购方面，公司向铸锻公司的采购金额占营业成本的比例已从 2007 年的 10.04% 下降至 2010 年上半年的 3.97%，且 2009 年以来公司均未向铸锻公司采购原材料，目前的采购铸锻件均属正常的业务交易，占同类交易的比重已下降至 40.38%。

②公司与铸锻公司间购销交易的必要性分析

公司与铸锻公司之间购销的原材料、外协铸锻件、配件及废钢材及铁屑等均为日常经营中的交易。

A. 公司向铸锻公司购买铸锻件的必要性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向铸锻公司购买铸锻件的主要原因为：

第一，能够降低公司铸锻件的采购成本。铸锻件是公司煤炭综采机械设备的基本零配件，对其质量要求较高。如果由公司内部制造，其生产设备、厂房等先期投资较大，铸锻产能无法完全由公司内部消化，将造成产能和投资浪费。公司从铸锻公司采购，能够发挥铸锻公司规模制造的优势，采购成本低于内部生产成本，而且铸锻公司是公司周边距离最近的大型铸锻企业，具有运输、仓储等先天成本优势。

第二，能够保障公司铸锻件的及时供应。公司经营模式为订单式生产，部分订单的生产时间紧张，对相关配件的供应及时性要求较高。若通过外部第三方铸锻加工方式进行采购，无法保证原材料供货的及时性和配件质量，将会影响生产和及时向客户供货，通过铸锻公司可以及时安排铸锻件生产计划，保证公司煤炭机械产品及时供货，提高在市场营销环节的竞争力。同时，为保障铸锻公司及时生产，公司还与铸锻公司发生钢材等原材料的购销交易。

第三，能够保障铸锻件的产品质量。由于煤炭综采机械设备属于井下生产设备，工

作环境恶劣，对煤炭安全生产至关重要，而设备的安全可靠性则需要质量稳定的零配件供应予以保证。目前公司周边满足条件的铸锻企业较少，且加工质量参差不齐，无法保障公司对铸锻件的要求。因此，作为大型铸锻企业，铸锻公司具备生产大型铸锻件的工艺设备，可提供公司所需的高标准铸锻件，有效提高公司产品质量。因此，公司的铸锻件大多从铸锻公司采购。

B. 公司向铸锻公司销售销原材料及配件的必要性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向铸锻公司销售的原材料主要为管材、钢板、方钢、圆钢等各种钢材，公司向铸锻公司销售原材料的主要原因为：

第一，为铸锻公司代购部分钢材。因公司采购钢材量较大，对供应商的议价能力较强，铸锻公司委托公司代购部分钢材以降低采购成本，同时公司也可降低铸锻件的采购成本。2009年以后，为规范公司经营，减少关联交易规模，公司已不再为铸锻公司代购钢材。

第二，报告期内，公司向铸锻公司采购外协铸锻件，其中部分业务体现为公司向铸锻公司销售钢材等原材料，加工完毕后再购回铸锻件。

第三，保证公司生产的连续性。在生产急需某种钢材时，公司会向铸锻公司临时调配使用，交易金额较小。

报告期内，公司向铸锻公司的原材料销售按照“采购价格+运输费用”的原则确定交易价格，公司不赚取任何差价，不存在虚增利润的情况。

此外，报告期内公司向铸锻公司销售配件一般是生产铸锻件的急需用品，属临时调配，交易金额较小。

C. 公司向铸锻公司采购原材料的必要性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向铸锻公司购买的原材料主要为钢板、管材等各种钢材，公司向铸锻公司采购原材料的主要原因为：

第一，保证公司产品的及时供货。公司产品为订单式生产，部分订单的生产时间紧张。为保证产品的及时供货，满足公司业务需要，在生产急用某种钢材时公司会与铸锻公司临时调配使用，双方均按照市场价格确定交易价格。

第二，能够降低采购成本。钢材采购具有较高的规模效应，较大规模的采购可以显著降低采购成本。因此，公司为降低采购成本，通过铸锻公司采购自身使用量较小而对方使用量较大的钢材。

随着公司进一步合理规划生产和采购，在签订合同时就确定原材料采购计划，与铸

锻公司的原材料采购交易金额已逐年减少。

D. 公司与铸锻公司的其他经常性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分析

公司与铸锻公司的其他经常性关联交易主要为销售动力电、废钢材及铁屑。公司以市场价格向铸锻公司销售废钢材及铁屑，是由于铸锻公司可将废旧钢材循环利用。而公司向铸锻公司销售动力电，是由于公司与铸锻公司所处地处于乡镇郊区，为了节约电力成本，公司与铸锻公司共用安阳供电局安装的一条专用线路，由公司按照国家规定电价统一核算，铸锻公司用电按其电表耗用数量以供电部门的结算单价进行结算。目前，铸锻公司已开始使用林州市产业园区工业用电，消除了动力电销售的关联交易风险。

③设立铸锻公司的经营背景

有限公司设立初期，主要生产单体液压支柱、金属顶梁等支护设备，相对其他机械产品，采煤支护设备需要长时间在井下高压、高湿的恶劣环境中工作，对铸锻件的要求更高，因此需要专业工序对钢材等原材料进行铸锻加工。由于煤炭机械设备的生产工艺与铸锻工序存在较大的差异，为提高各工序的技能和水平，公司将铸锻工序单独设立公司。

2002年5月13日，有限公司与吕明田、吕广兴、韩保生、郭卫增、王红吉五名自然人共同出资组建铸锻公司，有限公司持有铸锻公司99.52%的股份，直接控制铸锻公司。铸锻公司的基本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六、发行人主要股东的基本情况”之“（四）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随着下游行业的需求变化，煤炭支护设备的发展重点逐渐向液压支架等重型综采支护设备转变，公司也顺应行业发展趋势，2004年后开始涉足液压支架产品的研发和制造。同时，由于煤炭机械产品铸锻件的市场需求相对较小，铸锻公司充分利用所在地汽配产业集聚的优势，产品结构由以煤机配件铸锻件为主逐渐向以汽车配件铸锻件为主、煤机配件铸锻件为辅的方向转变。由于两家企业的未来发展目标存在显著差异，而且公司资金紧张，无法在煤炭机械设备和铸锻产品两方面都投入足够的资金支持其业务发展，因而根据公司自身的客观情况，遵循优先发展煤炭机械设备制造，重点发展主业的经营方针，公司将铸锻公司转让，以突出公司在煤炭机械设备方面的核心竞争力。

2004年12月6日，经股东会决议，林州重机将所持有的铸锻公司99.52%股权以497.6万元全部转让给公司控股股东郭现生。2005年以后，由于铸锻公司所在的汽配产业基地快速发展，铸锻公司逐渐发展壮大，2009年资产总额达到3.13亿元，净资产达到1.86亿元（未经审计）。

④公司与铸锻公司的购销交易价格公允分析

2006年1月1日，公司与铸锻公司之间签订了《生产服务协议》、《原材料购销协议》、《铸锻件采购协议》，上述协议规定2006年1月1日至2008年12月31日，按照市场价格协商确定交易价格，付款结算方式为按季度结算，于下一季度第一个月10日内付款。

2008年4月10日，公司与铸锻公司签定了《生产服务协议》、《原材料购销协议》、《铸锻件采购协议》的补充协议，规定其他条款不变，将上述协议的期限延长至2011年12月31日。

自签订上述协议至今，公司与铸锻公司间的采购交易均严格按照市场价格进行交易。

A. 采购交易的公允性分析

a. 采购外协铸锻件的价格公允性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从铸锻公司采购的外协铸锻件主要包括锻件、铸铁件、铸铝件以及其他配件，如底座、手把体、顶盖、活塞等，公司从铸锻公司采购的外协铸锻件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时间	2010年1-6月		2009年		2008年		2007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锻件	647.01	57.25%	1,307.56	50.70%	1,588.62	44.53%	593.99	35.13%
铸铁件	374.97	33.18%	875.52	33.95%	1,294.08	36.27%	295.31	17.46%
铸铝件	89.54	7.92%	158.44	6.14%	217.43	6.09%	151.19	8.94%
其他配件	18.69	1.65%	237.24	9.20%	467.60	13.11%	650.57	38.47%
合计	1,130.21	100%	2,578.77	100%	3,567.73	100%	1,691.06	100%

以下分别从锻件、铸铁件、铸铝件以及其他配件分析外协铸锻件的价格公允性：

（a）锻件价格公允性分析

由于锻件种类繁多，型号各异，因此锻件市场价格暂无权威的市场价格标准，锻件价格一般按照钢材价格加锻造加工费的方式作为价格制定的标准。由于锻件加工要求及难度不同，市场上暂不存在具有可比性的价格参照，因此，公司通过比较采购铸锻公司锻件价格与采购其他非关联公司锻件价格的方法，分析采购锻件的价格公允性。

报告期内，公司采购的锻件交易价格情况如下表所示：

时间	从铸锻公司采购			从非关联公司采购			价格差异 (%)
	单价 (元)	数量 (吨)	金额 (万元)	单价 (元)	数量 (吨)	金额 (万元)	
2010 年 1-6 月	7,421.56	871.80	647.01	7,708.36	901.55	694.95	-3.86
2009 年	7,416.27	1,763.10	1,307.56	7,600.33	1,166.19	886.34	-2.48
2008 年	6,532.93	2,431.71	1,588.62				
2007 年	5,104.77	1,163.59	593.99				

2009 年及 2010 年 1-6 月，公司从铸锻公司采购的锻件比同期从其他非关联公司采购的锻件单价相差在 5%以内，考虑到运输成本、加工成本等因素，公司与铸锻公司采购的锻件价格公允，不存在利润转移的情况。

(b) 铸铁件价格公允性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从铸锻公司采购的铸铁件交易价格情况如下表所示：

时间	从铸锻公司采购			从非关联公司采购			价格差异 (%)
	单价 (元)	数量 (吨)	金额 (万元)	单价 (元)	数量 (吨)	金额 (万元)	
2010 年 1-6 月	5,982.91	626.73	374.97	5,994.24	1672.93	1,002.79	-0.19
2009 年	5,832.07	1,501.22	875.52	6,006.25	1,652.78	992.70	-2.99
2008 年	5,984.63	2,162.34	1,294.08				
2007 年	4,000.04	738.27	295.31				

2009 年及 2010 年 1-6 月，公司从铸锻公司采购铸铁件比同期从其他非关联公司采购的铸铁件单价相差在 5%以内，公司与铸锻公司采购的铸铁件价格公允，不存在利润转移的情况。

(c) 铸铝件及其他配件的价格公允性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铸铝件和部分配件向铸锻公司采购，每年采购的金额较小，交易价格均按市场价格确定，对公司采购成本的影响较小，不存在影响公司利润的情况。

b. 采购原材料的价格公允性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向铸锻公司采购的原材料均为钢材，2009 年以后未再发生采购原材料关联交易。公司从铸锻公司采购钢材价格情况如下表所示：

时间	货物名称	从铸锻公司采购			从其他公司采购			价格差异 (%)
		单价 (元)	数量 (吨)	金额 (万元)	单价 (元)	数量 (吨)	金额 (万元)	
2008 年第二季度	钢板	7,226.83	1,335.52	1,129.24	7,455.19	333.70	248.78	-3.16
2007 年第四季度	钢板	4,797.84	2,487.62	1,193.52	4,832.86	4,307.34	2,081.67	-0.73

注：由于钢材价格波动较大，且公司从铸锻公司采购钢材的时间较为集中，因此以公司同期采购数据比较。

从上表中可以看出，2007 年、2008 年公司从铸锻公司采购的钢材与同期向其他公司采购的钢材价格差异率均低于 5%，钢材价格是公允的；并且从 2009 年开始，公司已不再从铸锻公司采购任何原材料，消除了关联交易的风险。

B. 销售关联交易的公允性分析

a. 销售原材料的价格公允性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向铸锻公司销售了部分原材料及配件，主要为管材、钢板、方钢、圆钢等各种钢材，公司按照“采购价格+运输费用”的原则确定交易价格，不赚取任何差价。由于钢材市场价格波动较大，且钢材种类繁多，因此采用市场价格对比法，对公司报告期内向铸锻公司销售的钢材进行抽样，与同期同类型钢材的市场价格进行公允性分析，如下表所示：

时间	月份	货物名称	向铸锻公司销售			同期市场价格		价格差异 (%)
			单价 (元)	数量 (吨)	金额 (万元)	同类名称	单价 (元)	
2010 年 1-6 月	1 月份	圆钢	3,409.71	21.48	7.32	圆钢 Φ20	3,367.52	1.24
	5 月份	圆钢	3,835.20	9.43	3.62	圆钢 Φ20	3,700.85	3.50
2009 年	2 月份	钢板	3,401.76	12.5	4.25	厚板 50mm	3,418.80	-0.50
	7 月份	无缝管	4,215.49	61.98	26.13	无缝管 219*8	4,145.30	1.67
	9 月份	圆钢	3,500.00	34.59	12.11	圆钢 Φ20	3,384.62	3.30
2008 年	6 月份	冷轧板	6,864.10	625.8	429.56	冷轧板 1*1250*1250	6,794.87	1.01
	6 月份	无缝管	6,920.53	1.21	0.84	无缝管 219*8	6,965.81	-0.65
	12 月份	钢板	3,157.68	3.87	1.22	普中板 20mm	3,247.86	-2.86
2007 年	3 月份	40Cr 合结钢	3,858.72	848.82	327.54	40Cr 合结钢 Φ80	3780.00	2.04
	4 月份	40Cr 合结钢	3,561.85	260	92.61	40Cr 合结钢 Φ80	3,730.00	-4.75
	9 月份	40Cr 合结钢	3,705.13	260	96.33	40Cr 合结钢 Φ80	3,846.15	-3.81
	11 月份	45#碳结钢	3,637.72	400	145.51	45#碳结钢 Φ95	3,871.79	-6.43

注：市场价格为同期上海同类型钢材价格，数据来源于中国物资采购网。

报告期内，公司向铸锻公司销售的钢材与同期同类型钢材的价格差异率较低，考虑到钢材市场的地区差异、运输成本等因素，公司向铸锻公司销售钢材的价格是公允的，不存在虚增利润的情况。

b. 动力电的价格公允性分析

为了节约电力成本，公司与铸锻公司共用安阳供电局安装的一条专用线路，由公司按照国家规定电价统一核算，铸锻公司用电按其电表耗用数量以供电部门的结算单价进行结算，因此报告期内公司向铸锻公司销售的动力电的价格公允。目前，铸锻公司已开始使用林州市产业园区工业用电，消除了动力电销售的关联交易风险。

c. 废钢铁的价格公允性分析

由于公司加工后的废铁屑、废钢材为铸锻公司的主要原材料，因而报告期内公司的废钢铁主要向铸锻公司销售。公司向铸锻公司销售的废钢铁的价格情况如下表所示：

时间	向铸锻公司销售（元）	同期市场废钢铁价格（元）
2010年1-6月	1,946.00	1850~2100
2009年	1,952.68	1800~2100
2008年	2,522.71	2400~2800
2007年	1,896.38	1800~2000

注：市场废钢材数据来自中国再生资源交易网。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给铸锻公司的废钢铁价格与同期市场价格相差不大，扣除运输、仓储成本等因素，公司向铸锻公司销售废钢铁的价格是公允的。

综上所述，**保荐人**认为：报告期内公司与铸锻公司的交易均为正常生产经营业务所需，按照公司的关联交易相关制度执行，已履行了必要的内部审批程序，程序合法合规，交易价格均按市场价格确定，交易价格公允，且向铸锻公司采购外协铸锻件的比例逐年下降，在采购外协铸锻件方面不存在依赖铸锻公司的情形。因此，公司向铸锻公司采购外协铸锻件不影响公司的资产完整性和业务独立性，不存在虚增公司利润的情况。

发行人律师认为：公司向林州重机铸锻有限公司采购外协铸锻件的关联交易已履行了必要的内部审批程序，交易价格按市场价格确定，未损害发行人利益，在采购外协铸锻件方面不存在依赖第三方的情形。公司向林州重机铸锻有限公司购买外协铸锻件不影响发行人的资产完整性和业务独立性。

发行人会计师认为，报告期公司与其关联方林州铸锻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均为正常生产经营业务所需，交易价格公允，不存在虚增公司利润的情况。

(2) 公司与宏图贸易的购销交易

① 公司与宏图贸易的购销交易内容

报告期公司向宏图贸易销售和采购的关联交易如下：

项目	2010 年上半年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从宏图贸易购进	金额 (元)	比例 (%)	金额 (元)	比例 (%)	金额 (元)	比例 (%)	金额 (元)	比例 (%)
原材料					94,027,528.75	34.17		
合计					94,027,528.75			

注：交易比例为占同类型采购钢材交易的比例

2009 年 3 月宏图贸易转让于无关联第三方后，公司从宏图贸易采购的原材料金额为 14,260,469.11 元，较 2008 年下降 84.83%。2009 年 3 月之后与宏图贸易发生的采购原因是 2008 年公司原材料订单的延续。公司通过宏图贸易采购的订单未在 2008 年全额交付，少量剩余订单在 2009 年交付货物，故存在少量的原材料采购，2010 年以来公司与宏图贸易未发生任何采购交易。

宏图贸易现有股东与公司没有关联关系，不构成公司的关联方，但 2009 年 3 月之前其作为关联方与公司发生过关联交易，且 2009 年 3 月之后仍存在少量交易，因而前述充分披露了 2009 年 3 月以后其与公司发生的交易情况。

②公司与宏图贸易的购销交易原因

公司属于大型煤炭综采机械制造企业，日常经营中资金需求量较大，加之金融危机的影响，公司资金较为紧张。2008 年公司取得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阳分行 2,000 万元国内信用证形式的银行授信，但由于国内尚未普遍使用国内信用证，上游钢材供应商不认可该种交易方式。为充分利用银行授信缓解资金压力，及时采购原材料，保证生产供应的连续性，公司委托宏图贸易向上游钢材供应商采购钢材，由宏图贸易根据双方真实交易的钢材采购发票、运输单据等票据向银行申请议付，与钢材供应商结算货款。

2008 年公司开给宏图贸易的国内信用证具体如下：

日期	开票银行	信用证号码	金额（元）
20080605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南分行	KZ54D08022	8,000,000
20080721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南分行	KZ54D08029	10,000,000
2008091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南分行	KZ54D08035	8,000,000
20081031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南分行	KZ54D08046	10,000,000
20081111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南分行	KZ54D08048	8,000,000
合计			44,000,000

由于 2008 年公司通过宏图贸易采购钢材量较大，其对供应商的议价能力较强，为降低原材料的采购成本，公司以现金、银行承兑汇票等其他形式采购的钢材也通过宏图贸易进行采购，以提高采购量降低采购单价。

2009年3月之后公司与宏图贸易发生的采购主要是2008年原材料采购订单的延续。公司通过宏图贸易采购的原材料未在2008年全部交付，少量剩余订单在2009年交付，故存在少量的原材料采购，2010年以来公司与宏图贸易未发生任何采购交易。

③公司与宏图贸易的购销交易价格公允分析

2008年4月10日，公司与宏图贸易签订了《原材料购销协议》，协议规定，自2008年4月10日至2009年12月31日公司从宏图贸易采购原材料按照市场价格协商确定交易价格。自签订上述协议至2009年3月，公司与宏图贸易的购销交易价格按照宏图贸易采购原价进行交易，宏图贸易不赚取任何差价，不存在利润转移的问题。

公司为进一步规范公司关联交易，体现公司在采购环节的独立性，公司于2009年3月23日将宏图贸易的股权转让与无关联第三方。2009年3月之后公司与宏图贸易发生的采购主要是2008年原材料采购订单的延续，2010年以来公司与宏图贸易未发生任何采购交易，不存在依赖关联采购方或虚增公司利润的情况。

（3）公司与鸡西公司的购销交易

①公司与鸡西公司的购销交易内容

报告期公司向鸡西公司销售和采购的关联交易如下：

项目	2010年上半年		2009年度		2008年度		2007年度	
向鸡西公司销售	金额 (元)	比例 (%)	金额 (元)	比例 (%)	金额 (元)	比例 (%)	金额 (元)	比例 (%)
原材料及锻件	2,686,979.99	33.67	3,640,554.18	16.27				
合计	2,686,979.99		3,640,554.18					
从鸡西公司购进	金额 (元)	比例 (%)	金额 (元)	比例 (%)	金额 (元)	比例 (%)	金额 (元)	比例 (%)
千斤顶	298,392.40	7.65	4,409,228.20	15.96				
合计	298,392.40		4,409,228.20					

②公司与鸡西公司的购销交易价格公允分析

公司与鸡西公司的购销交易价格按照市场价进行交易。

③公司与鸡西公司的购销交易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与鸡西公司发生的经常性关联交易主要是向鸡西公司销售液压支架配件以及从鸡西公司购进千斤顶配件。公司与鸡西公司之间发生的购销交易均为满足公司的产品生产以及客户的设备维修需求，为正常的业务购销交易。

（二）偶发性关联交易

1、报告期内股权转让

为了减少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避免同业竞争，突出公司主营业务，整合公司的产业链，公司于报告期内将非主营业务陆续转让，具体转让情况如下：

（1）公司整体改制之前的投资转让

①转让物资回收公司

2007年9月28日，经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将持有的物资回收公司98%的股权转让于公司控股股东郭现生。公司与郭现生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此笔交易按成本价49万元价格转让。鉴于物资回收公司尚未正式开始运营，故公司按照初始投资额转让其持有的物资回收公司98%的股权是公允的。

②转让中科虹霸

2007年11月25日，经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将持有的中科虹霸51%的股权转让于铸锻公司。公司与铸锻公司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以510万元转让价全部转让给铸锻公司。鉴于中科虹霸尚处于前期研发投入和市场开发阶段，虽未产生直接经济效益，但具有较好的发展前景，故公司按照初始投资额转让其持有的中科虹霸51%的股权价格是公允的。

③上述投资转让的影响

上述两次投资转让均发生在2007年，并且均在同一控制人下转让，转让物资回收公司、中科虹霸不存在影响公司业绩的情况；上述投资转让突出了公司主业，提升了公司核心业务的发展，提高了公司核心竞争力，增强了公司盈利能力。

（2）公司整体改制之后的投资转让

2008年2月，准格尔公司设立时，股东为公司和准格尔旗蒙南煤炭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蒙南煤炭公司”），注册资本1,000万元，首期出资人民币200万元，其中公司出资110万元，蒙南煤炭公司出资90万元。准格尔公司成立后，公司与合作方蒙南煤炭公司约定合作方的二期出资以土地评估出资，但截至公司转让其所持有的准格尔公司股权时，合作方土地使用权证仍无法及时办理，准格尔公司的生产经营具有潜在的风险，为规范公司经营，避免经营风险，保护公司股东权益，2009年9月6日，经公司第11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同意将持有的准格尔公司51%的股权转让于林州宏图贸易有限公司，公司不再持有准格尔公司的任何权益。

本次股权转让以截至2009年11月30日准格尔公司的账面净资产9,711,481.15元为定价基础，发行人持有的51%股权对应净资产份额的金额为4,952,855.39元。因准格

尔公司已有一定的市场基础和生产能力，经双方协商确定，本次股权转让以原始出资额 510 万元作为定价依据。

2、报告期内公司为关联方提供担保

（1）为铸锻公司的担保事项

序号	时间	担保人	借款人	借款银行	担保金额	借款期限	状态
1	2007.8.27	林州重机	铸锻公司	林州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申村信用社	150 万	1 年	已解除
2	2007.9.28	林州重机	铸锻公司	林州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申村信用社	150 万	1 年	已解除
3	2008.4.20	林州重机	铸锻公司	林州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申村信用社	300 万	1 年	已解除
4	2009.7.23	林州重机	铸锻公司	林州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申村信用社	300 万	1 年	已解除
5	2009.10.16	林州重机	铸锻公司	林州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申村信用社	1,000 万	1 年	已解除

2007 年 8 月 1 日，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为铸锻公司在林州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申村信用社申请的 150 万元短期借款提供担保的议案，由于有限公司的章程未设置关联董事回避制度，该次董事会会议关联董事未回避表决。2007 年 8 月 17 日，有限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了该担保事项，关联股东铸锻公司、郭现生、韩录云、吕明田、吕广兴、郭维增回避表决。2007 年 8 月 27 日，与铸锻公司、林州市申村信用社签订《保证担保借款合同》，担保期限为一年。上述担保责任因主合同到期借款人铸锻公司如期按额还款而已解除。

2007 年 9 月 12 日，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为铸锻公司在林州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申村信用社申请的 150 万元短期借款提供担保的议案，由于有限公司的章程未设置关联董事回避制度，该次董事会会议关联董事未回避表决。2007 年 9 月 28 日，股东会审议通过了该担保事项，关联股东铸锻公司、郭现生、韩录云、吕明田、吕广兴、郭维增回避表决。2007 年 9 月 28 日，与铸锻公司、林州市申村信用社签订《保证担保借款合同》，担保期限为一年。上述担保责任因主合同到期借款人铸锻公司如期按额还款而已解除。

2008 年 4 月 1 日，公司董事会审议为铸锻公司在林州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申村信用社申请的 300 万元短期借款提供担保的议案，因关联董事郭现生、韩录云、郭书生需回避表决，无关联董事不足 3 人，会议决议将本次担保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2008 年 4 月 16 日，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该担保事项，关联股东郭现生、韩录云、郭天仓、郭天财、贾海林回避表决。2008 年 4 月 20 日，公司与铸锻公司、林州市申村信用社签订《保

证担保借款合同》，担保期限为一年。上述担保责任因主合同到期借款人铸锻公司如期按额还款而已解除。

2009年6月20日，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为铸锻公司在林州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申村信用社申请的300万元短期借款提供担保的议案，关联董事郭现生、韩录云、郭书生回避表决。2009年7月6日，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该担保事项，关联股东郭现生、韩录云、郭天仓、贾海林回避表决。2009年7月23日，与铸锻公司、林州市申村信用社签订《保证担保借款合同》。上述担保责任因主合同借款人铸锻公司提前还款已解除。

2009年8月21日，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为铸锻公司在林州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申村信用社申请的1,000万元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关联董事郭现生、韩录云、郭书生回避表决。2009年9月6日，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该担保事项，关联股东郭现生、韩录云、郭松生、郭天仓、贾海林回避表决。2009年10月16日，与铸锻公司、林州市申村信用社签订《保证担保借款合同》。上述担保责任因主合同借款人铸锻公司提前还款已解除。

（2）为天元铝业的担保事项

2008年3月24日，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与天元铝业签订最高额为1亿元的《互保协议》的议案，关联董事宋全启回避表决。2008年4月9日，股东大会通过该担保事项，关联股东郑州博丰回避表决。2008年4月24日，公司与天元铝业签订了《互保协议》。

2008年7月20日，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将与天元铝业签订最高额为1亿元的《互保协议》增加至1.5亿元的议案，关联董事宋全启回避表决。2008年8月4日，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担保事项，关联股东郑州博丰回避表决。2008年9月20日，公司与天元铝业签订《补充协议》，双方互保额度达到1.5亿元。

2008年9月5日，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为天元铝业在中国建设银行三门峡行申请的自2008年9月27日至2009年9月26日不超过人民币1.6亿元的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关联董事宋全启回避表决。2008年9月21日，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担保事项，关联股东郑州博丰回避表决。2008年9月28日，公司为天元铝业在中国建设银行三门峡行申请的自2008年9月27日至2009年9月26日不超过人民币1.6亿元的贷款提供担保，上述担保现已解除。

2009年2月15日，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与天元铝业签订最高额为2亿元的《互保协议》的议案，关联董事宋全启回避表决。2009年3月6日，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担保事项，关联股东郑州博丰回避表决。2009年5月7日，公司与天元铝业签订《互保

协议》，双方互保额度为 2 亿元。上述担保现已解除。

2009 年 8 月 21 日，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为天元铝业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郑州分行申请的自 2009 年 9 月 3 日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不超过 7,700 万元的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关联董事宋全启回避表决。2009 年 9 月 6 日，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担保事项，关联股东宋全启回避表决。2009 年 9 月 24 日，公司为天元铝业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郑州分行申请的 7,000 万元的贷款提供担保。根据天元铝业于 2010 年 2 月 25 日出具的《确认函》，发行人目前为天元铝业 7,000 万元贷款提供担保，于 2010 年 9 月 26 日到期，该担保到期后，发行人不再为天元铝业贷款提供担保。上述担保现已解除。

（3）公司独立董事的意见

发行人独立董事李相启先生、曾晓东先生和马跃勇先生对公司向关联方提供担保事项进行审查后认为，上述关联担保议案业经林重有限董事会会议和股东会或林州重机董事会会议和股东大会批准，在董事会会议和股东大会（股东会）审议和表决过程中，有关关联董事（未设置董事回避制度的时期除外）和关联股东已按公司章程的规定进行了回避，上述董事会会议和股东大会（股东会）符合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表决程序合法。

（4）保荐机构和律师的意见

保荐人认为，发行人整体变更设立为股份公司之前，有限公司章程中未对关联担保决策程序做出规定，但有关关联股东均进行了回避；整体变更设立为股份公司后，公司章程和相关制度中明确规定了关联担保决策程序，公司为关联方担保所履行的程序符合相关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有关关联董事和关联股东已按公司章程的规定进行了回避，上述董事会和股东大会（股东会）符合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表决程序合法。

发行人律师认为，上述关联担保议案业经林重有限董事会会议和股东会或林州重机董事会会议和股东大会批准，在董事会会议和股东大会（股东会）审议和表决过程中，有关关联董事（未设置董事回避制度的有限公司阶段除外）和关联股东已按公司章程的规定进行了回避，上述董事会会议和股东大会（股东会）符合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表决程序合法。

3、报告期内关联方提供担保

（1）铸锻公司为公司贷款的担保事项

序号	时间	担保人	借款人	借款银行	担保金额	借款期限	状态
1	2007.9.21	铸锻公司	林州重机	林州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申村信用社	382 万	1 年	已解除

2	2007. 10. 17	铸锻公司	林州重机	林州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河顺信用社	400 万	1 年	已解除
3	2007. 10. 17	铸锻公司	林州重机	林州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申村信用社	378 万	1 年	已解除
4	2008. 9. 27	铸锻公司	林州重机	林州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申村信用社	368 万	1 年	已解除
5	2008. 10. 1	铸锻公司	林州重机	林州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申村信用社	362 万	10 月	已解除
6	2008. 10. 7	铸锻公司	林州重机	林州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申村信用社	332 万	10 月	已解除
7	2008. 11. 22	铸锻公司	林州重机	林州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河顺信用社	400 万	1 年	已解除
8	2008. 11. 23	铸锻公司	林州重机	林州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河顺信用社	378 万	1 年	已解除
9	2009. 11. 26	铸锻公司	林州重机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	3,000 万	1 年	未解除
10	2009. 12. 30	铸锻公司	林州重机	林州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申村信用社	770 万	1 年	未解除

2007 年 9 月 21 日，公司与林州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申村信用社签订《保证担保借款合同》，贷款金额为 382 万元，贷款期限为一年。铸锻公司为本次合同提供保证担保。

2007 年 10 月 17 日，公司与林州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河顺信用社签订《保证担保借款合同》，贷款金额为 400 万元，贷款期限为一年。铸锻公司为本次合同提供保证担保。

2007 年 10 月 17 日，公司与林州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申村信用社签订《保证担保借款合同》，贷款金额为 378 万元，贷款期限为一年。铸锻公司为本次合同提供保证担保。

2008 年 9 月 27 日，公司与林州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申村信用社签订《保证担保借款合同》，贷款金额为 368 万元，贷款期限为一年。铸锻公司为本次合同提供保证担保。

2008 年 10 月 1 日，公司与林州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申村信用社签订《保证担保借款合同》，贷款金额为 362 万元，贷款期限为 10 个月。铸锻公司为本次合同提供保证担保。

2008 年 10 月 7 日，公司与林州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申村信用社签订《保证担保借款合同》，贷款金额为 332 万元，贷款期限为 10 个月。铸锻公司为本次合同提供保证担保。

2008 年 11 月 22 日，公司与林州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河顺信用社签订《保证担保借款合同》，贷款金额为 400 万元，贷款期限为一年。铸锻公司为本次合同提供保证担保。

2008 年 11 月 23 日，公司与林州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河顺信用社签订《保证担保借款合同》，贷款金额为 378 万元，贷款期限为一年。铸锻公司为本次合同提供保证担保。

2009 年 11 月 26 日，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签订《人民币借款合同》，

贷款金额为 3,000 万元。铸锻公司为本次合同提供保证担保。

2009 年 12 月 30 日，公司与林州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申村信用社签订了《保证担保借款合同》，贷款金额为 770 万元，贷款期限为一年。铸锻公司为本次合同提供担保。

（2）天元铝业为公司提供的担保事项

序号	时间	担保人	借款人	借款银行	担保金额	借款期限	状态
1	2008.6.22	天元铝业	林州重机	新疆长城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4,928 万	3 年	未解除
2	2008.7.16	天元铝业	林州重机	广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阳支行	4,000 万	1 年	已解除
3	2008.12.26	天元铝业	林州重机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郑州分行	2,000 万	1 年	已解除
4	2009.5.12	天元铝业	林州重机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南省分行	3,000 万	1 年	已解除
5	2009.6.17	天元铝业	林州重机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郑州分行	1,000 万	9 月	已解除
6	2009.7.6	天元铝业	林州重机	洛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纱东支行	1,000 万	7 月	已解除
7	2009.7.6	天元铝业	林州重机	洛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纱东支行	1,000 万	6 月	已解除
8	2009.8.11	天元铝业	林州重机	广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阳支行	2,000 万	1 年	未解除
9	2009.12.10	天元铝业	林州重机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郑州分行	2,000 万	6 月	已解除
10	2010.2.5	天元铝业	林州重机	洛阳银行纱东支行	1,000 万	7 月	未解除
11	2010.4.13	天元铝业	林州重机	洛阳银行纱东支行	1,000 万	——	未解除
12	2010.3.30	天元铝业	林州重机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南省分行	5,000 万	1 年	未解除
13	2010.4.9	天元铝业	林州重机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郑州分行	1,000 万	1 年	未解除
14	2010.4.20	天元铝业	林州重机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南省分行	2,000 万	1 年	未解除
15	2010.4.27	天元铝业	林州重机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南省分行	5,000 万	——	未解除
16	2010.5.18	天元铝业	林州重机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郑州分行	2,000 万	6 月	未解除

2008 年 6 月 22 日，公司与新疆长城金融租赁有限公司、天元铝业签订《还款协议》。协议载明，天元铝业为公司与新疆长城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签订的《融资租赁合同》（长金租融租字[2008]第 004 号）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2008 年 7 月 16 日，公司与广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阳支行签订《综合授信额度合同》，同意提供综合授信额度最高限额为 4,000 万元，授信额度有效期为 1 年，自 2008 年 7 月 31 日至 2009 年 7 月 31 日。天元铝业为公司履行本次合同所约定的债务提

供保证担保。

2008年12月26日，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郑州分行签订《短期贷款协议书》，贷款金额为2,000万元，贷款期限自2008年12月26日至2009年6月11日。天元铝业为本次协议提供保证担保。

2009年5月12日，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南省分行签订《借款合同》，贷款金额为3,000万元，天元铝业为本次协议提供保证担保。

2009年6月17日，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签订《借款合同》，贷款金额为1,000万元，天元铝业为本次协议提供保证担保。

2009年7月6日，公司与洛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纱东支行签订《借款合同》，贷款金额为1,000万元，天元铝业为本次协议提供保证担保。

2009年7月6日，公司与洛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纱东支行签订《银行承兑汇票协议》，本金为1,000万元，天元铝业为本次协议提供保证担保。

2009年8月11日，公司与广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阳支行签订《授信合同》，天元铝业为本次3,000万元授信中的2,000万元授信提供担保。

2009年12月10日，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郑州分行签订《保理协议书》（编号：76012008281242-3号），额度为2,000万元，天元铝业为公司该笔协议提供担保。

2010年2月5日，公司与洛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纱东支行签订《借款合同》，贷款金额为1,000万元，借款期限为7个月，天元铝业为本次协议提供保证担保。

2010年4月13日，公司与洛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纱东支行签订《银行承兑汇票协议》，本金为1,000万元，天元铝业为本次协议提供保证担保。

2010年3月30日，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南省分行签订《借款合同》，贷款金额为5,000万元，借款期限为1年，天元铝业为本次协议提供保证担保。

2010年4月9日，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郑州分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贷款金额为1,000万元，贷款期限为1年。天元铝业为本次协议提供保证担保。

2010年4月20日，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南省分行签订《借款合同》，贷款金额为2,000万元，借款期限为1年，天元铝业为本次协议提供保证担保。

2010年4月27日，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南省分行签订《开立银行承兑汇票合同》，金额为人民币5,000万元，天元铝业为本次协议提供保证担保。

2010年5月18日，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郑州分行签订《保理融资申请书》（编号：76012008281242号），融资金额为2,000万元，融资到期日为2010年11月12日，

天元铝业为公司该笔协议提供担保。

（3）实际控制人为公司提供的担保事项

序号	时间	担保人	借款人	借款银行	担保金额	借款期限	状态
1	2009. 1. 23	郭现生 韩录云	林州重机	林州市农村信用合作 联社申村信用社	400 万	12 月	已解除
2	2009. 1. 23	郭现生 韩录云	林州重机	林州市农村信用合作 联社申村信用社	95 万	12 月	已解除
3	2009. 3. 12	郭现生 韩录云	林州重机	中国农业银行林州市 支行	2,000 万	1 年	已解除
4	2009. 3. 13	郭现生 韩录云	林州重机	中国光大银行郑州分 行	3,000 万	1 年	续展
5	2009. 3. 30	郭现生 韩录云	林州重机	林州市农村信用合作 联社申村信用社	500 万	1 年	已解除
6	2009. 5. 25	郭现生 韩录云	林州重机	安阳市商业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2,000 万	1 年	已解除
7	2009. 5. 25	郭现生 韩录云	林州重机	安阳市商业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2,000 万	1 年	已解除
8	2009. 6. 17	郭现生 韩录云	林州重机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郑 州分行	1,000 万	9 月	已解除
9	2009. 8. 5	郭现生 韩录云	林州重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安阳分行	5,000 万	1 年	未解除
10	2009. 8. 11	郭现生 韩录云	林州重机	广东发展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安阳支行	3,000 万	1 年	未解除
11	2009. 11. 26	郭现生 韩录云	林州重机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 司郑州分行	3,000 万	1 年	未解除
12	2009. 12. 30	郭现生 韩录云	林州重机	林州市农村信用合作 联社申村信用社	770 万	1 年	未解除
13	2010. 2. 8	郭现生 韩录云	林州重机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郑州分行	1,000 万	1 年	未解除
14	2010. 3. 31	郭现生 韩录云	林州重机	林州市农村信用合作 联社申村信用社	500 万	1 年	未解除
15	2010. 4. 9	郭现生 韩录云	林州重机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	1,000 万	1 年	未解除
16	2010. 5. 18	郭现生 韩录云	林州重机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	2,000 万	6 月	未解除

2009 年 1 月 23 日，公司与林州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申村信用社签订《保证担保借款合同》，贷款金额为 400 万元，贷款期限为 12 个月。郭现生、韩录云为本合同提供保证担保。

2009 年 1 月 23 日，公司与林州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申村信用社签订《保证担保借款合同》，贷款金额为 95 万元，贷款期限为 12 个月。郭现生、韩录云为本合同提供保证担保。

2009 年 3 月 12 日，郭现生、韩录云分别与中国农业银行林州市支行签订《保证合

同》，为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林州市支行签订的《借款合同》（编号：41101200900000927号）项下 2,000 万元贷款提供担保，贷款期限为一年。

2009 年 3 月 13 日，郭现生、韩录云分别与中国光大银行郑州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公司与中国光大银行郑州分行签订的《综合授信协议》（编号：光郑经营中心 ZH2009001 号）项下 3,000 万元授信提供担保，授信协议期限为一年，经公司与光大银行郑州分行协商，将上述《综合授信协议》期限进行续展，有效期为 2010 年 3 月 13 日至 2010 年 8 月 22 日，授信额度、费率及其他条款与原《综合授信协议》一致。

2009 年 3 月 30 日，公司与林州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申村信用社签订《保证担保借款合同》，贷款金额为 500 万元，贷款期限为一年。郭现生、韩录云为本合同提供担保。

2009 年 5 月 25 日，郭现生、韩录云与安阳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公司与安阳商行签订的《商业承兑汇票额度贴现合同》（编号：（2009）安商公司部商贴字 001 号）项下的额度最高为 2,000 万元的贴现提供担保，商业承兑汇票额度贴现合同期限为一年。

2009 年 5 月 25 日，郭现生、韩录云与安阳商行签订《保证合同》，为公司与安阳商行签订《借款合同》（编号：（2009）安商公司部借字 030 号）项下 2,000 万元借款提供担保，贷款期限为一年。

2009 年 6 月 17 日，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郑州分行签订《短期贷款协议书》（编号：76012009281089 号），贷款金额为 1,000 万元，贷款期限自 2009 年 6 月 17 日至 2010 年 3 月 16 日。郭现生、韩录云为本合同提供保证担保。

2009 年 8 月 5 日，郭现生、韩录云分别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阳分行签订《保证合同》，为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阳分行签订编号为 2009 年 6309627131 字 003 号《人民币借款合同》项下 5,000 万元贷款提供担保，贷款期限为 1 年。

2009 年 8 月 11 日，郭现生、韩录云分别与广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阳支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公司与广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阳支行签订的编号为 13108109Z028 号《综合授信额度合同》项下 3,000 万元授信提供担保，授信合同期限为一年。

2009 年 11 月 26 日，郭现生、韩录云分别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签订编号为（2009）豫银贷字第 090434 号《人民币借款合同》项下 3,000 万元借款提供担保，贷款期限为一年。

2009 年 12 月 30 日，郭现生、韩录云为公司与林州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申村信用社

签订的编号为林农信保借字 20091230 第 01 号《保证担保借款合同》项下 770 万元借款提供担保，贷款期限为一年。

2010 年 2 月 8 日，郭现生、韩录云分别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签订《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为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签订的编号为 2010 年 3709 信字 002 号《授信协议》项下 1,000 万元授信提供担保，授信期间为 12 个月。

2010 年 3 月 31 日，公司与林州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申村信用社签订《保证担保借款合同》，贷款金额为 500 万元，贷款期限为 1 年。郭现生、韩录云为本合同提供保证担保。

2010 年 4 月 9 日，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郑州分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编号：76012010280534 号），贷款金额为 1,000 万元，贷款期限自 2010 年 4 月 9 日至 2011 年 4 月 8 日。郭现生、韩录云为本合同提供保证担保。

2010 年 5 月 18 日，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郑州分行签订《保理融资申请书》（编号：76012008281242 号），融资金额为人民币 2,000 万元，融资期限自 2010 年 5 月 18 日至 2010 年 11 月 12 日。郭现生、韩录云为本合同提供保证担保。

4、报告期内与关联方的其他事项

2008 年 5 月 12 日，因购买铸锻公司的机器设备，公司无关联董事不足 3 人，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经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同意购买铸锻公司相关设备。2008 年 6 月 22 日，公司与新疆长城金融租赁有限公司、铸锻公司签订《租赁物件买卖合同》（长金租融租买卖字（2008）第 007 号），合同标的金额 4,928 万元，主要为生产机器设备。

该融资租赁事项发生的原因：2008 年，由于下游煤炭行业对煤机设备的需求增长迅速，公司产能无法满足客户需求，亟需购买设备扩大产能，但公司融资渠道单一，依靠银行贷款和自身积累无法获取足够的资金。因而，公司与新疆长城协商通过融资租赁方式购买设备。

因所采购设备种类繁杂且设备数量较多，新疆长城要求公司自行组织采购设备，再与新疆长城统一签订采购协议。但由公司作为买方直接与设备供货商签订采购合同，新疆长城提供融资租赁服务属于售后回租业务，需要进行资产评估等程序，不仅操作复杂，可能无法及时完成设备采购、形成生产能力，而且评估价值可能大幅降低。

因而，新疆长城建议公司采用业务合作伙伴作为第三方公司签署采购协议，由其统一采购设备。为便于业务接洽，公司选择关联方铸锻公司为第三方，公司选择生产设备，由铸锻公司与设备供应商签订采购合同，新疆长城向铸锻公司出资购买，再将相关设备

以融资租赁形式交付公司使用。在此次融资租赁交易中，铸锻公司仅作为中介第三方签订购销合同，未实际提供资金和使用采购设备。

（三）关联方相关款项余额

项目及关联方名称	2010年6月30日		2009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2007年12月31日	
	金额 (元)	比例 (%)	金额 (元)	比例 (%)	金额 (元)	比例 (%)	金额 (元)	比例 (%)
应收账款								
鸡西公司	5,811,298.59	2.48	1,579,996.09	0.71	363,900.00	0.21	23,900.00	0.02
预付帐款								
宏图贸易					8,477,173.52	20.52		
应付账款								
铸锻公司	2,171,406.98	2.58	473,285.98	0.65	66,765,320.57	53.55	26,361,693.17	25.20
其他应付款								
铸锻公司	1,441,387.27	33.44	1,652,325.60	54.41	5,644,319.00	12.64		
郭现生			933,711.82	30.75	864,407.89	1.94	340,846.39	1.87
韩录云			597,230.19	19.67	597,230.19	1.34	2,000,000.00	10.98

（四）向关联方人士支付报酬

公司向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支付报酬情况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之“五、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薪酬情况”。

（五）关联交易决策权力与程序

公司在《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决策与控制制度》、《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中对有关关联交易的决策权力与决策程序都作出了严格规定，股东大会、董事会表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关联董事对关联交易应执行回避制度，以确保关联交易决策的公允性。

1、《公司章程》对于关联交易回避制度的有关规定

《公司章程》第七十九条规定：“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决议应当充分说明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审议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股东的回避和表决程序如下：

（一）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与股东有关联关系，该股东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之日前，向公司董事会说明其关联关系；

（二）股东大会在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大会主持人宣布有关关联关系的股东，并解释和说明关联股东与关联交易事项的关联关系；

（三）大会主持人宣布关联股东回避，由非关联股东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审议、表决；

（四）关联事项形成决议，必须由出席会议的非关联股东有表决权的股份数的过半数通过；如该交易事项属特别交易范围，应由出席会议的非关联股东有表决权的股份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五）关联股东未就关联事项按上述程序进行关联关系说明或回避的，有关该关联事项的决议无效。”

《公司章程》第一百一十四条规定：“董事与董事会会议决议事项所涉及的企业有关联关系的，不得对该项决议行使表决权，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3人的，应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关联交易决策与控制制度》对关联交易决策权力与程序的有关规定

（1）关联交易决策程序

《关联交易决策与控制制度》第十条规定：“公司职能部门在其经营管理过程中，如遇到按《关联交易决策与控制制度》第二章规定确定为公司与关联人之间关联交易的情况，相关部门须将有关关联交易情况以书面形式报告公司总经理，该书面报告须包括以下内容：

- （一）关联交易人的名称、住所；
- （二）具体关联交易的项目以及交易金额；
- （三）确定关联交易价格的原则与定价依据；
- （四）须载明的其他事项。”

第十一条规定：“公司总经理在收到有关职能部门的书面报告后，应召开总经理办公会议，并对将发生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合理性、定价的公平性进行初步审查；提出书面报告的有关职能部门须派人出席总经理办公会议，并对总经理以及其他管理人员提出的质询进行说明与解释。”

第十二条规定：“经公司总经理办公会议初审认为必须发生关联交易的，总经理须

责成有关职能管理部门按照总经理办公会议决定，将有关关联交易事宜制作一份详细的书面报告，并制作相应关联交易协议（合同）文本，经双方签字盖章后提交董事会审议。”

第十三条规定：“董事会在审查有关关联交易时应对有关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和合理性进行审查与讨论。

（一）该项关联交易的标的如属于关联人外购产品时，则必须调查公司能否自行购买或独立销售。当本公司不具备采购或销售渠道、或若自行采购销售可能无法获得有关优惠待遇、或若公司向关联人购买或销售可降低公司生产、采购或销售成本的，董事会应确认该项关联交易存在具有合理性。但该项关联交易价格须按关联人的采购价加上分担部分合理的采购成本确定；采购成本可包括运输费、装卸费等。

（二）该项关联交易的标的如属于关联人自产产品，则该项关联交易的价格按市场价确定，但不得高于市场价。

（三）如该项关联交易属于提供或接受劳务、代理、租赁、抵押和担保、管理、研究和开发、许可等项目，则公司必须取得或要求关联人提供确定交易价格的合法、有效的依据，作为签订该项关联交易的价格依据。

公司董事会对有关关联交易进行审查并决议后，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董事会须按《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发出召开股东大会会议通知。”

第十四条规定：“股东大会应对董事会提交有关关联交易事项进行审议并表决；在进行表决时，关联人股东应按《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回避表决，并其持股数不应计入有效表决总数。”

（2）关联交易的决策权利

《关联交易决策与控制制度》第十五条规定：“（一）本公司与其关联人达成的关联交易总额高于 3000 万元（含）且在公司最近一次经审计净资产值的 5%（含）以上的，必须向董事会秘书报告，由本公司董事会作出决议后提交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该关联交易在获得本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后实施；

（二）本公司与其关联人达成的关联交易总额在 300 万元至 3000 万元之间或在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值的 0.5% 以上 5% 以下时，必须向董事会秘书报告，并由本公司董事会做出决议；

（三）本公司与关联人达成的关联交易总额在 300 万元（不含）以下，必须向董事会秘书报告，由本公司总经理批准决定。”

第十六条规定：“对关联交易总额高于 300 万元或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值的 0.5%

以上的，应当由二分之一以上独立董事认可后再提交董事会讨论并对该交易是否对公司有利发表意见。”

第十七条规定：“公司与关联人签订有关关联交易协议（合同），协议（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经股东大会或董事会审议批准后生效。”

第十八条规定：“关联交易协议（合同）签订并在协议（合同）有效期内，因生产经营情况的变化而导致必须终止或修改有关关联交易协议或合同的，合同双方当事人可签订补充协议（合同），终止或修改原合同；补充合同可视具体情况即时生效或经股东大会、董事会确认后生效。”

第十九条规定：“公司应采取有效措施防止关联人以垄断采购和销售业务渠道等方式干预公司的经营，损害公司利益。关联交易活动应遵循商业原则，关联交易的价格原则应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的价格或收费标准。公司应对关联交易的定价依据予以充分披露。”

第二十条规定：“公司应采取有效措施防止关联人以各种形式占用或转移公司的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

第二十一条规定：“由公司控制或持有 50%以上的股份的子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视同公司行为；公司的参股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以其交易标的乘以参股比例或协议分红比例后的数额。”

（六）发行人近三年及一期关联交易的决策情况和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发生的关联交易均履行了《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自 2007 年 1 月 1 日以来，公司关联交易均已履行相关程序。关联董事、关联股东均回避表决，董事会会议、股东（大）会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我们认为，上述关联交易均为满足公司日常生产经营需要而开展，均建立在公平合理的基础之上。交易定价以市场价格为原则，价格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

公司与关联公司铸锻公司签订的《生产服务协议》、《原材料购销协议》、《铸锻件采购协议》基于公司实际情况而产生，符合公司发展的需要，该协议的定价原则为按市场价格定价，没有损害股份公司和非关联股东的利益。

（七）公司减少及规范关联交易的措施

公司将尽量减少关联交易的发生。对于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公司将按有关法律法

规及《公司章程》等文件对关联交易的相关规定，规范关联交易。

为规范关联交易，保证双方生产经营活动的正常进行，维护稳定的供需关系，2006年1月1日，公司与铸锻公司签订了《生产服务协议》、《原材料购销协议》、《铸锻件采购协议》，协议规定：“2006年1月1日至2008年12月31日，按照市场价格协商确定交易价格，付款结算方式为按季度结算，于下一季度第一个月10日内付款。”

2008年4月10日，公司与铸锻公司签定了《生产服务协议》、《原材料购销协议》、《铸锻件采购协议》的补充协议，规定其他条款不变，将上述协议的期限延长至2011年12月31日。

为了防止和避免公司关联方利用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利益情况发生，公司实际控制人郭现生、韩录云，以及实际控制人郭现生、韩录云之子郭浩、郭钊已就规范关联交易出具了《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承诺：“本人及控制的企业保证尽可能避免与林州重机发生关联交易，如果未来本人及控制的企业与林州重机发生难以避免的关联交易，本人承诺将遵循市场公平、公开、公正的原则，依法签订协议，履行合法程序，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则及时进行信息披露和办理有关报批程序，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林州重机和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为避免和消除可能出现的公司股东利用其地位而从事损害公司或公司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保护中小股东的利益，公司聘任了3名独立董事，健全完善了《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独立董事除具有《公司法》和其他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赋予的职权外，对公司关联交易还有以下特别职权：重大关联交易（指公司拟与关联人达成的总额高于300万元或高于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值的0.5%的关联交易）应由独立董事认可后，提交董事会讨论；

独立董事应当对公司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企业对公司现有或新发生的总额高于300万元或高于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值的0.5%的借款或其他资金往来，以及公司是否采取有效措施回收欠款的关联交易事项向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发表独立意见。

公司制定了《关联交易决策与控制制度》，对公司的关联方、关联交易、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和决策权限等内容进行了规定。

（八）本次募集资金的运用涉及的关联交易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的运用不涉及关联交易。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简历

（一）董事会成员

2008年1月26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全体发起人提名选举产生第一届董事会，由5名董事组成，分别是郭现生、韩录云、宋全启、司广州、郭书生，任期为2008年1月26日至2011年1月26日。

2009年4月7日，公司召开2009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由郭现生提名的刘丰秀为公司董事，选举由郭现生、宋全启提名的李相启、曾晓东、马跃勇为公司独立董事，任期为2009年4月7日至2011年1月26日。至此，公司董事会增至9人，其中独立董事3名。

董事简历如下：

郭现生先生，现任公司董事长，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62年出生，在职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曾任林县重型煤机设备厂厂长，林州重机（集团）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林州重机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现任控股公司执行董事，七台河公司执行董事，鸡西公司执行董事，中科虹霸副董事长、总经理，林州重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1992年至今，郭现生先生多次被林州市、安阳市、河南省有关部门授予“优秀乡镇企业家”、“优秀民营企业家”、“先进厂长（经理）”、“先进工作者”、“先进个人”等荣誉称号。2003年10月，河南省煤炭学会质量技术监督专业委员会聘任郭现生先生为“河南省煤炭学会第一届质量技术监督专业委员会委员”。2004年4月，被中国煤炭物资流通协会聘请为“中国煤炭物资流通协会支护分会副会长”。2004年12月，被安阳市人民政府表彰为“安阳市希望工程功勋奖”。2006年1月，被中共林州市委、林州市人民政府评选为“优秀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建设者”。2007年7月，被林州市工商业联合会、林州市新闻中心等单位评选为“林州市十大经济新闻人物”。

宋全启先生，现任公司副董事长，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64年出生，经济学博士。曾任郑州大学金融系主任、副教授，河南中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郑州博丰执行董事，河南万国咨询开发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上海博宁财务顾问有限公司总经理，河南太龙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三门峡天元铝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林州重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

韩录云女士，现任公司董事，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62年出生，大专学历。曾任林钢站北锻造厂会计，林县重型煤机设备厂会计，林州重机（集团）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林州重机集团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副总经理；现任林州重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司广州先生，现任公司董事、总经理，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60年出生，大学学历，高级工程师。曾任郑州煤矿机械厂工程师，郑州中机六院中达公司总工程师，林州重机集团有限公司总工程师；现任林州重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

郭书生先生，现任公司董事、常务副总经理，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63年出生，大专学历，助理工程师。曾任林钢站北锻造厂供应科长，林县重型煤机设备厂供应科长，林州重机（集团）公司董事、供应处长、常务副总经理，林州重机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支部书记；现任林州重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常务副总经理、党支部书记。

刘丰秀先生，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49年出生，大学学历，高级工程师。曾任西北煤矿机械一厂工人、技术员、车间主任、总工程师、副总经理，西北奔牛集团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淮南长壁煤矿机械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现任林州重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李相启先生，现任公司独立董事，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47年出生，大学学历，高级经济师、研究员。曾任陕西革委会政工组《陕西情况》编辑室编辑，陕西省委办公厅书记室秘书，陕西省委政策研究室财贸处处长、室务委员、副主任，陕西省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党组成员、副书记、副主任、党组书记、主任，陕西省证券委员会副主任、陕西省证券监管委员会主席、陕西省住房制度改革委员会副主任；南京市市长助理，中国证监会济南证管办党委书记、主任、济南稽查局局长、山东证监局局长，上海证券交易所理事会理事、产品委员会主任；上海中西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上海市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西部证券独立董事，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西安达刚路面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林州重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曾晓东先生，现任公司独立董事，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38年出生，大学学历，高级工程师。曾任冶金部冶金会战指挥部第一地质勘探公司副总指挥长、副经理，冶金部地质局副局长，监察部三局副局长、局长、七司司长，中纪委监察部执法监察室主任，中央纪委派驻国家环保总局纪检组长、党组成员，中华环保联合会副主席兼秘书

长；现任林州重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马跃勇先生，现任公司独立董事，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64 年出生，研究生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曾任中州大学教师，河南金桥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河南万国咨询开发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河南竹林众生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焦作鑫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郑州三全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北京立信长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注册会计师，林州重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二）监事会成员

2008 年 1 月 26 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全体发起人提名选举产生第一届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分别是股东代表监事郭庆林、韩保军和职工代表大会民主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郭松生，任期为 2008 年 1 月 26 日至 2011 年 1 月 26 日。

2008 年 11 月 27 日，公司召开 2008 年第 9 次临时股东大会，同意郭庆林辞去公司监事职务，选举北京丰图提名的王峰为公司股东代表监事，任期为 2008 年 11 月 27 日至 2011 年 1 月 26 日。至此，公司监事会共有 3 名监事，其中职工代表监事 1 名，简历如下：

郭松生先生，现任公司监事会主席，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69 年出生，高中学历。曾任林州重机（集团）公司车间主任，林州重机集团有限公司供应处工人、监事会主席；现任林州重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韩保军先生，现任公司监事，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62 年出生，大专学历。曾任林州市铝型材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林州市农业银行河顺营业所栗家沟储蓄所主任，郑州市仟禧堂医药有限公司店长，林州重机集团有限公司监事、办公室主任；现任林州重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王峰先生，现任公司监事，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73 年出生，硕士学历，会计师。曾任中国长城计算机深圳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深圳市奥维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北京同方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新疆燃气（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高级副总裁，新疆车用燃气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北京丰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林州重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三）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现任高级管理人员简历如下：

司广州先生，现任公司总经理，简历详见本节“（一）董事会成员”。

郭书生先生，现任公司常务副总经理，简历详见本节“（一）董事会成员”。

刘丰秀先生，现任公司副总经理，简历详见本节“（一）董事会成员”。

吕明田先生，现任公司副总经理，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53年出生，高中学历。曾任林钢站北锻造厂办公室主任，林县重型煤机设备厂销售科科长、供应科科长，林州重机（集团）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林州重机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韩林海先生，现任公司副总经理，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63年出生，高中学历。曾任林县重型煤机设备厂销售科科长，林州重机（集团）公司销售处处长，林州重机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郭日仓先生，现任公司副总经理，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62年出生，高中学历，工程师。曾任林州市铝型材有限公司生产技术处长、副总经理，河南华发幕墙装饰有限公司驻北京办事处经理，林州重机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崔普县先生，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75年出生，大专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曾任河南万国咨询开发有限公司项目经理，驻马店市东笃医院财务总监，林州重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

陈亦刚先生，现任公司董事会秘书，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68年出生，大学学历，工程师。曾任郑州塑料五厂技术员、全面质量管理办公室副主任，林州市陵阳经济开发区经济技术信息中心经理，林州市金刚石厂经营厂长，林州招商引资办公室主任，林州重机集团有限公司上市办主任。

（四）核心技术人员

司广州先生，其简历见本节“（一）董事会成员”。

刘丰秀先生，其简历见本节“（一）董事会成员”。

刘岩先生，现任公司总工程师，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62年出生，大学学历，高级工程师。曾任郑州煤矿机械厂研究所设计三室主任、研究所副所长、新技术研发中心主任，林州重机（集团）有限公司副总工程师，林州重机集团有限公司副总工程师，现任林州重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工程师。

李学恩先生，现任北京中科林重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69年出生，博士学历，中国科学院自动化研究所模式识别国家重点实验室博士后。曾任中国科学院自动化研究所心理测试与健康监护工程中心副研究员、副主任、传感器网

络与应用研究中心副主任，北京新科永创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研发部主任，现任中科院自动化所—林州重机自动化联合工程中心主任，北京中科林重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

杨惠敏先生，现任公司高级工程师，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65 年出生，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曾任郑州煤矿机械厂技术员、工程师、高级工程师，林州重机集团有限公司高级工程师。现任林州重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高级工程师。

二、董事会及监事会人员提名及选聘情况

（一）董事会人员提名及选聘情况

2008 年 1 月 26 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全体发起人提名选举产生第一届董事会，由 5 名董事组成，分别是郭现生、韩录云、宋全启、司广州、郭书生，任期为 2008 年 1 月 26 日至 2011 年 1 月 26 日。

2008 年 1 月 26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郭现生为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长，选举宋全启为副董事长。

2009 年 4 月 7 日，公司召开 200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由郭现生提名的刘丰秀为公司董事，选举由郭现生、宋全启提名的李相启、曾晓东、马跃勇为公司独立董事，任期为 2009 年 4 月 7 日至 2011 年 1 月 26 日。至此，公司董事会增至 9 人。

（二）监事会人员提名及选聘情况

2008 年 1 月 26 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全体发起人提名选举产生第一届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分别是股东代表监事郭庆林、韩保军和职工代表大会民主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郭松生，任期为 2008 年 1 月 26 日至 2011 年 1 月 26 日。

2008 年 1 月 26 日，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郭松生为股份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主席。

2008 年 11 月 27 日，公司召开 2008 年第 9 次临时股东大会，同意郭庆林辞去公司监事职务，选举北京丰图提名的王峰为公司股东代表监事，任期为 2008 年 11 月 27 日至 2011 年 1 月 26 日。至此，公司监事会共有 3 名监事，其中职工代表监事 1 名。

三、本次发行前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持有公司股份情况

（一）直接持股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如下：

姓名	现任公司职务	直接持股数量（股）	本次发行前持股比例（%）
郭现生	董事长	79,011,000	51.439
韩录云	董事	20,873,000	13.589
宋全启	副董事长	13,500,000	8.789
郭书生	董事、常务副总经理	4,314,000	2.809
郭松生	监事会主席	2,157,000	1.404
刘丰秀	董事、副总经理	500,000	0.326
刘 岩	总工程师	400,000	0.260
司广州	董事、总经理	300,000	0.195
吕明田	副总经理	280,000	0.182
杨惠敏	核心技术人员	200,000	0.130
韩保军	监事	120,000	0.078
韩林海	副总经理	118,000	0.077
李学恩	核心技术人员	100,000	0.065
陈亦刚	董事会秘书	90,000	0.059
郭日仓	副总经理	55,000	0.036
合 计		122,018,000	79.439

（二）间接持股情况

公司监事王峰通过法人股东北京丰图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王峰持有北京丰图 85%股权，北京丰图持有公司股份 400 万股，占本次发行前总股本的 2.604%。

（三）近亲属持股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的近亲属持股情况如下：

姓名	亲属关系	持股数量（股）	本次发行前持股比例（%）
许四海	副董事长宋全启之妻弟	5,400,000	3.516
郭书生	董事长郭现生之弟	4,314,000	2.809
郭秋生	董事长郭现生之兄	2,157,000	1.404

郭松生	董事长郭现生之弟	2,157,000	1.404
吕明田	董事长郭现生之姐夫	280,000	0.182
郭存生	董事长郭现生之妹夫	118,000	0.077
韩现梅	董事韩录云之妹	90,000	0.059
韩现云	董事韩录云之妹	80,000	0.052
郭天仓	副总经理郭日仓之兄	70,000	0.046
韩文现	董事韩录云之弟	60,000	0.039

除上述情形外，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公司上述股东所持股份，不存在质押或冻结情况。

上述股东近三年所持股份的增减变动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三、发行人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情况和重大资产重组情况”之“（一）公司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其他对外投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除对公司投资外，其他对外投资情况如下：

姓名	被投资企业名称	企业与公司关联关系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郭现生	控股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2,080.00	20.800
	铸锻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497.60	9.952
韩录云	控股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1,320.00	13.200
	铸锻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2.40	0.048
宋全启	郑州博丰	公司发起人、原股东	80.00	1.600
郭书生	宏图投资	公司发起人、原股东	200.00	50.000
郭松生	宏图投资	公司发起人、原股东	100.00	25.000
王峰	北京丰图	公司股东	850.00	85.000

除上述投资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无其他对外投资。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不存在与公司同业竞争的情况，与公司不存在利益冲突。

五、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薪酬情况

序号	姓名	职务	2009 年收入（元）	领薪单位
1	郭现生	董事长	150,570.00	公司
2	韩录云	董事	113,376.00	公司
3	宋全启	副董事长	113,376.00	公司
4	司广州	董事、总经理	120,000.00	公司
5	郭书生	董事、常务副总经理	113,376.00	公司
6	刘丰秀	董事、副总经理	120,000.00	公司
7	李相启	独立董事	100,000.00	从公司领取津贴
8	曾晓东	独立董事	100,000.00	从公司领取津贴
9	马跃勇	独立董事	100,000.00	从公司领取津贴
10	郭松生	监事会主席	54,257.31	公司
11	韩保军	监事	63,540.00	公司
12	王峰	监事	0.00	不在公司领取薪酬
13	郭日仓	副总经理	96,800.00	公司
14	韩林海	副总经理	117,360.00	公司
15	吕明田	副总经理	98,980.00	公司
16	崔普县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131,986.67	公司
17	陈亦刚	董事会秘书	92,940.00	公司
18	刘岩	总工程师	120,000.00	公司
19	李学恩	核心技术人员	0.00	不在公司领取薪酬
20	杨惠敏	核心技术人员	120,000.00	公司

注：上述人员的收入为税前金额。

公司 2009 年第 4 次临时股东大会讨论通过《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并确定了独立董事的薪酬，独立董事执行职务的费用由公司承担。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已发表声明，均专职在公司工作，未在其他关联企业领薪。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兼职情况

姓名	职务	兼职单位	兼职情况	兼职单位与公司关联关系
郭现生	董事长	七台河公司	执行董事	公司全资子公司
		鸡西公司	执行董事	公司参股公司
		控股公司	执行董事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中科虹霸	副董事长、总经理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鄂尔多斯公司	执行董事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韩录云	董事	铸锻公司	执行董事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宋全启	副董事长	郑州博丰	执行董事	公司发起人、原股东
		上海博宁财务顾问有限公司	总经理	因宋全启投资存在关联关系
		河南太龙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三门峡天元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郭书生	董事、常务副总经理	宏图投资	执行董事	公司原股东
		鸡西公司	监事	公司子公司
		七台河公司	监事	公司子公司
		中科虹霸	董事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郭松生	监事会主席	宏图投资	监事	公司原股东
		铸锻公司	监事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物资回收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王 峰	监事	北京丰图	董事长、总经理	公司股东
		新疆蓝德精细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无关联关系
刘 岩	总工程师	中科林重	执行董事	公司子公司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已发表声明，均专职在公司工作，未对外兼职。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亲属关系

姓名	亲属姓名	公司职务	亲属关系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郭现生	韩录云	董事	夫妻关系	20,873,000	13.589
	郭书生	董事、常务副总经理	兄弟关系	4,314,000	2.809
	郭松生	监事会主席	兄弟关系	2,157,000	1.404
	吕明田	副总经理	郎舅关系	280,000	0.182
韩录云	郭现生	董事长	夫妻关系	79,011,000	51.439
	郭书生	董事、常务副总经理	叔嫂关系	4,314,000	2.809
	郭松生	监事会主席	叔嫂关系	2,157,000	1.404
	吕明田	副总经理	姑舅关系	280,000	0.182
郭书生	郭现生	董事长	兄弟关系	79,011,000	51.439
	韩录云	董事	叔嫂关系	20,873,000	13.589

	郭松生	监事会主席	兄弟关系	2,157,000	1.404
郭松生	郭现生	董事长	兄弟关系	79,011,000	51.439
	韩录云	董事	叔嫂关系	20,873,000	13.589
	郭书生	董事、常务副总经理	兄弟关系	4,314,000	2.809

除此以外，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之间均不存在配偶关系、三代以内直系和旁系亲属关系。

八、公司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签订的协议及上述人员作出的重要承诺

（一）与相关人员签订的协议

公司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签订《劳动合同》。此外，公司未与上述人员签订其他协议。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作出的重要承诺

公司股东郭现生、韩录云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其持有的股份；在承诺期限届满后，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在其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公司股东宋全启、司广州、郭书生、刘丰秀、郭松生、韩保军、郭日仓、韩林海、吕明田、陈亦刚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其持有的股份；在承诺期限届满后，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在其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九、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资格。

十、近三年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一）公司及其前身林州重机集团有限公司近三年董事的变化情况

2002年公司前身有限公司董事会成员共7人，分别为郭现生、韩录云、郭天仓、郭天财、韩林海、吕明田、吕银顺，其中郭现生为董事长，韩录云为副董事长。

2007年2月27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决议改选公司董事会，选举郭现生、韩录云、郭天仓、郭天财、韩林海为有限公司董事。

2008年1月26日，林州重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选举产生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由5名董事组成，分别是郭现生、韩录云、宋全启、司广州、郭书生。

2009年4月7日，公司召开2009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刘丰秀为公司董事，选举李相启、曾晓东、马跃勇为公司独立董事，公司董事会增至9人。

（二）公司近三年监事会及监事变化情况

2002年有限公司监事会成员共3人，分别为吕广兴、吕启生、韩书德，其中吕广兴为监事会主席。

2007年2月27日，根据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选举郭庆林、韩保军为有限公司股东代表出任的监事，与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的监事郭松生组成新一届监事会，郭松生为监事会主席。

2008年1月26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选举产生股份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分别是股东代表监事郭庆林、韩保军和职工代表大会民主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郭松生。

2008年11月27日，公司召开2008年第九次临时股东大会，同意郭庆林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监事职务，选举王峰为公司股东代表监事。

（三）公司近三年高级管理人员变化情况

2007年2月28日，根据有限公司董事会决议，聘任郭现生为公司总经理，聘任韩录云、郭天仓、郭日仓、郭天财、郭书生、韩林海、吕明田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李财顺为公司财务负责人。自2007年2月至公司变更设立期间，上述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生变化。

2008年1月26日，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经同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司广州为公司总经理，聘任郭书生为公司常务副总经理，聘任郭日仓、韩林海、吕明田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崔普县为公司财务负责人，聘任陈亦刚为公司董事会秘书。

2009年3月13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聘任崔普县、刘丰秀为公司副总经理。

综上所述，公司近三年不存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重大变动情况。

（四）公司近三年董事、高管变化的原因及影响

公司最近三年根据《公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对原有的董事会及管理层进行充实和适当调整，系引进人才、增资扩股、变更为股份公司及满足上市公司规范治理要求所致，有利于完善法人治理结构，提高公司治理有效性。公司部分董事、高管的调整是基于明确管理层内部分工的考虑，经营管理团队的主要人员均未发生变化，核心管理层稳定。因此，公司最近三年内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化没有构成实质性重大变化。

第九节 公司治理

2008年1月26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和第一届监事会，董事会成员5名，监事会成员3名，审议通过了《林州重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公司于同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公司董事长、副董事长，并聘任了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和财务总监；于同日召开的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公司监事会主席，初步建立了符合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要求的公司治理结构，并在实际经营中严格遵照执行。

2008年8月4日，公司召开2008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与控制制度》、《重大投资决策程序与规则》等一系列符合上市公司要求的内部管理制度，各项管理制度进一步细化。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治理结构，加大独立董事对公司治理的作用，2009年4月7日，公司在2009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上选举李相启、曾晓东、马跃勇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审议并通过了《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并修订了《公司章程》，公司治理结构逐步完善和成熟。

2010年2月23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通过了《选举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与会董事一致同意成立战略、审计、提名、薪酬与考核四个专门委员会，人员组成为战略委员会：曾晓东、郭现生、宋全启；审计委员会：马跃勇、李相启、韩录云；提名委员会：曾晓东、李相启、宋全启；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李相启、马跃勇、郭现生；同时通过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实施细则》、《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同时通过了《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2010年3月15日，公司2009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了《林州重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草案）》。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及重要财务决策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与规则进行，公司成立以来，上述机构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法人治理结构不断得到完善。

一、股东大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其运行情况

（一）股东大会的职权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依法行使下列职权：

- 1、决定公司的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
- 2、选举和更换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监事，决定有关董事、监事的报酬事项；
- 3、审议批准董事会的报告；
- 4、审议批准监事会报告；
- 5、审议批准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 6、审议批准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 7、对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作出决议；
- 8、对发行公司债券作出决议；
- 9、对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清算或者变更公司形式作出决议；
- 10、修改公司章程；
- 11、对公司聘用、解聘会计师事务所作出决议；
- 12、审议批准公司章程第四十条规定的担保事项；
- 13、审议公司在一年内购买、出售重大资产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30% 的事项；
- 14、审议批准变更募集资金用途事项；
- 15、审议股权激励计划；
- 16、审议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公司章程规定应当由股东大会决定的其他事项。

上述股东大会的职权不得通过授权的形式由董事会或其他机构和个人代为行使。

（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1、股东大会的召开

股东大会分为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年度股东大会每年召开一次，于上一会计年度结束后的六个月内举行。临时股东大会不定期召开，出现下列应当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情形时，临时股东大会在二个月内召开：

- （1）董事人数不足《公司法》规定人数或者本章程所定人数的 2/3 时；
- （2）公司未弥补的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 1/3 时；

- （3）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10%以上股份的股东请求时；
- （4）董事会认为必要时；
- （5）监事会提议召开时；
- （6）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规定的其他情形。

2、股东大会的召集

独立董事有权向董事会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对独立董事要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提议,董事会应当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和本章程的规定,在收到提议后 10 日内提出同意或不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书面反馈意见。董事会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将在作出董事会决议后的 5 日内发出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董事会不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将说明理由。

监事会有权向董事会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并应当以书面形式向董事会提出。董事会应当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和本章程的规定,在收到提案后 10 日内提出同意或不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书面反馈意见。董事会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将在作出董事会决议后的 5 日内发出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通知中对原提议的变更,应征得监事会的同意。董事会不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或者在收到提案后 10 日内未作出反馈的,视为董事会不能履行或者不履行召集股东大会会议职责,监事会可以自行召集和主持。

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10%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向董事会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并应当以书面形式向董事会提出。董事会应当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和本章程的规定,在收到请求后 10 日内提出同意或不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书面反馈意见。董事会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应当在作出董事会决议后的 5 日内发出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通知中对原请求的变更,应当征得相关股东的同意。董事会不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或者在收到请求后 10 日内未作出反馈的,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10%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向监事会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并应当以书面形式向监事会提出请求。监事会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应在收到请求 5 日内发出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通知中对原提案的变更,应当征得相关股东的同意。监事会未在规定期限内发出股东大会通知的,视为监事会不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连续 90 日以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10%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自行召集和主持。

监事会或股东决定自行召集股东大会的,须书面通知董事会。在股东大会决议前,召集股东持股比例不得低于 10%。对于监事会或股东自行召集的股东大会,董事会和董事会秘书将予配合。监事会或股东自行召集的股东大会,会议所必需的费用由公司承担。

3、股东大会的决议

股东大会决议分为普通决议和特别决议。股东大会作出普通决议，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1/2 以上通过。股东大会作出特别决议，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下列事项由股东大会以普通决议通过：

- （1）董事会和监事会的工作报告；
- （2）董事会拟定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 （3）董事会和监事会成员的任免及其报酬和支付方法；
- （4）公司年度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 （5）公司年度报告；
- （6）除法律、行政法规规定或者本章程规定应当以特别决议通过以外的其他事项。

下列事项由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通过：

- （1）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
- （2）公司的分立、合并、解散和清算；
- （3）本章程的修改；
- （4）公司在一年内购买、出售重大资产或者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30%的；
- （5）股权激励计划；
- （6）法律、行政法规或本章程规定的，以及股东大会以普通决议认定会对公司产生重大影响的、需要以特别决议通过的其他事项。

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以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没有表决权，且该部分股份不计入出席股东大会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董事会、独立董事和符合相关规定条件的股东可以征集股东投票权。

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决议应当充分说明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审议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股东的回避和表决程序如下：

- （1）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与股东有关联关系，该股东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之日前，向公司董事会说明其关联关系；

（2）股东大会在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大会主持人宣布有关关联关系的股东，并解释和说明关联股东与关联交易事项的关联关系；

（3）大会主持人宣布关联股东回避，由非关联股东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审议、表决；

（4）关联事项形成决议，必须由出席会议的非关联股东有表决权的股份数的过半数通过；如该交易事项属特别交易范围，应由出席会议的非关联股东有表决权的股份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5）关联股东未就关联事项按上述程序进行关联关系说明或回避的，有关该关联事项的决议无效。

（三）股东大会规范运作情况

股份公司成立以来，公司历次股东大会在召集方式、议事程序、表决方式和决议内容等方面均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规范运行。公司股东大会对《公司章程》修订、公司增加注册资本、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任免、利润分配、重大投资、对外担保、公司重要规章制度的建立等事项作出相关决议，切实发挥了股东大会的作用。

二、董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其运行情况

（一）董事会的构成

公司依法设立董事会，董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3 名。

公司董事会设董事长一人，副董事长一人，董事长和副董事长均由董事会以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选举产生。

董事由股东大会选举或更换，每届任期三年。董事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董事在任期届满以前，股东大会不能无故解除其职务。董事任期从就任之日起计算，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为止。董事任期届满未及时改选，在改选出的董事就任前，原董事仍应当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董事职务。

（二）董事会的职权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

1、召集股东大会，并向股东大会报告工作；

- 2、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
 - 3、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
 - 4、制订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 5、制订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 6、制订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发行债券或其他证券及上市方案；
 - 7、拟订公司重大收购、收购本公司股票或者合并、分立、解散及变更公司形式的方案；
 - 8、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决定公司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事项；
 - 9、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
 - 10、聘任或者解聘公司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根据总经理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并决定其报酬事项和奖惩事项；
 - 11、制订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
 - 12、制订公司章程的修改方案；
 - 13、向股东大会提请聘请或更换为公司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
 - 14、听取公司总经理的工作汇报并检查总经理的工作；
 - 15、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公司章程授予的其他职权。
- 超过股东大会授权范围的事项，应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董事会议事规则

1、董事会会议的召集

董事会每年至少召开两次会议，由董事长召集，于会议召开 10 日以前书面通知全体董事和监事。

代表 1/10 以上表决权的股东、1/3 以上董事或者监事会，可以提议召开董事会临时会议。董事长应当自接到提议后 10 日内，召集和主持董事会会议。

2、董事会议事和表决程序

董事会会议应有过半数的董事出席方可举行。董事会作出决议，必须经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通过。董事会决议的表决，实行一人一票。

董事与董事会会议决议事项所涉及的企业有关联关系的，不得对该项决议行使表决权，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董

事人数不足 3 人的, 应将该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董事会定期会议决议表决方式为：记名投票表决。董事会临时会议在保障董事充分表达意见的前提下, 经董事长提议可以用记名投票表决、传真方式、会签方式或其他经董事会认可的方式进行并作出决议, 并由参会董事签字。但涉及关联交易的决议, 仍需董事会临时会议采用记名投票的方式, 而不能采用其他方式。

董事会会议, 应由董事本人出席; 董事因故不能出席, 可以书面委托其他董事代为出席, 委托书中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 代理事项、授权范围和有效期限, 并由委托人签名或盖章。代为出席会议的董事应当在授权范围内行使董事的权利。董事未出席董事会会议, 亦未委托代表出席的, 视为放弃在该次会议上的投票权。

董事会应当对会议所议事项的决定做成会议记录, 出席会议的董事应当在会议记录上签名。董事会会议记录作为公司档案保存, 保存期限为不少于 10 年。

董事会会议记录包括以下内容: (1) 会议召开的日期、地点和召集人姓名; (2) 出席董事的姓名以及受他人委托出席董事会的董事(代理人)姓名; (3) 会议议程; (4) 董事发言要点; (5) 每一决议事项的表决方式和结果(表决结果应载明赞成、反对或弃权的票数)。

(四) 董事会规范运作情况

公司制定了《董事会议事规则》, 董事会规范运行。公司董事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自己的权利和履行自己的义务。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成立于 2008 年 1 月 26 日公司创立大会召开之日, 成立至今累计召开了 30 次董事会会议。公司董事会除审议日常事项外, 在高管人员任免、重大投资、一般性规章制度的制订等方面切实发挥了作用。

三、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其运行情况

(一) 监事会的构成

公司设监事会, 监事会应对公司全体股东负责, 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监事会由三名监事组成, 其中职工代表监事一名。

(二) 监事会的职权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 监事会行使下列职权:

- 1、应当对董事会编制的公司定期报告进行审核并提出书面审核意见;

- 2、检查公司财务；
- 3、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对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本章程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出罢免的建议；
- 4、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损害公司的利益时,要求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予以纠正；
- 5、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在董事会不履行《公司法》规定的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职责时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
- 6、向股东大会提出提案；
- 7、依照《公司法》第一百五十二条的规定,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起诉讼；
- 8、发现公司经营情况异常,可以进行调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等专业机构协助其工作,费用由公司承担。

（三）监事会议事规则

监事会每6个月至少召开一次会议。监事可以提议召开临时监事会会议。监事会决议应当经半数以上监事通过。

监事会制定监事会议事规则,明确监事会的议事方式和表决程序,以确保监事会的工作效率和科学决策。

监事会应当将所议事项的决定做成会议记录,出席会议的监事应当在会议记录上签名。监事有权要求在记录上对其在会议上的发言作出某种说明性记载。监事会会议记录作为公司档案至少保存10年。

（四）监事会规范运作情况

公司制定了《监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规范运作。2008年1月26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郭松生为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主席。第一届监事会成立以来,至今累计召开6次会议,监事会成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自己的职责。

四、独立董事制度

（一）独立董事工作情况

公司2009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李相启、曾晓东、马跃勇3人为公司独立董事,独立董事人数占公司董事总人数的三分之一,其中马跃勇为会计专业人士。公司独立董

事人数、人员构成、任职条件、选举程序等符合《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和证监会的有关规定。

独立董事制度的建立进一步完善了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使公司在保护中、小股东利益不受侵害，科学决策等方面有了制度保障。自受聘以来，3名独立董事均勤勉尽责，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制度的规定行使权利、履行义务，对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公司经营管理、发展方向及发展战略的选择上均起到了相应的作用。

（二）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制度安排

1、独立董事的提名、选举和更换

（1）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 1%以上的股东可以提出独立董事候选人并经股东大会选举决定。

（2）独立董事的提名人在提名前应当征得被提名人的同意。提名人应当充分了解被提名人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等情况，并对其担任独立董事的资格和独立性发表意见，被提名人应当就其本人与公司之间不存在任何影响其独立客观判断的关系发表声明。

（3）董事会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时提供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详细资料，保证股东在投票时已经对候选人有足够的了解。

（4）独立董事每届任期与该公司其他董事任期相同，任期届满，连选可以连任，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连任时间不得超过六年。

（5）独立董事连续 3 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由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予以撤换。除出现上述情况及《公司法》中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外，独立董事任期届满前不得无故被免职。提前免职的，公司应在股东大会上说明理由，被免职的独立董事认为公司的免职理由不当的，可以股东大会上作出声明。

（6）独立董事在任期届满前可以提前辞职。独立董事辞职应向董事会提交书面辞职报告，对任何与其辞职有关或其认为有必要引起公司股东和债权人注意的情况进行说明。如因独立董事辞职导致公司董事会中独立董事所占的比例低于法定最低要求时，该独立董事的辞职报告应当在下任独立董事填补其缺额后生效。

2、独立董事的特别职权

为了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独立董事除应当具有公司法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

赋予董事的职权外，公司还应赋予独立董事以下特别职权：（1）重大关联交易（指公司拟与关联人达成的总额高于 300 万元或高于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值的 0.5%的关联交易）应由独立董事认可后，提交董事会讨论；（2）独立董事有权向董事会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3）独立董事有权向董事会提请召开临时股东大会；（4）独立董事有权提议召开董事会；（5）独立董事有权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6）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前公开向股东征集投票权。独立董事行使上述职权应当取得全体独立董事的二分之一以上同意。

如果公司董事会下设薪酬、审计、提名等委员会的，独立董事应当在委员会成员中占有二分之一以上的比例。

独立董事除履行上述职责外，还有权对以下事项向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发表独立意见：（1）提名、任免董事；（2）聘任或解聘高级管理人员；（3）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4）公司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企业对公司现有或新发生的总额高于 300 万元或高于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值的 0.5%的借款或其他资金往来，以及公司是否采取有效措施回收欠款；（5）独立董事认为可能损害中小股东权益的事项；（6）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事项。独立董事应当就上述事项发表以下几类意见之一：同意；保留意见及其理由；反对意见及其理由；无法发表意见及其障碍。

五、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

公司设董事会秘书一名，董事会秘书是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公司现任董事会秘书为陈亦刚先生。

董事会秘书负责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会议的筹备、文件保管以及公司股东资料管理，办理信息披露事务等事宜。

董事会秘书应遵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六、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设置情况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及 2009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设立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战略委员会主要负责对公司长期发展战略与重大投资决策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成员包括：曾晓东、郭现生、宋全启。

审计委员会主要负责提议聘请或更换外部审计机构、监督公司内部审计制度及实施、负责内部审计和外部审计之间的沟通、审核公司财务信息及其披露、审查公司的内

控制制度。成员包括：马跃勇、李相启、韩录云。

提名委员会主要负责研究董事、经理人员的选择标准和程序并提出建议、广泛搜寻合格董事和经理人选、对董事候选人和经理人选进行审查并提出建议。成员包括：宋全启、曾晓东、李相启。

薪酬与绩效考核委员会主要负责研究公司董事及经理人员的考核标准并进行绩效考核和提出建议、研究和审查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政策与方案。成员包括：李相启、马跃勇、郭现生。

七、发行人近三年违法违规情况

发行人已依法建立健全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制度，自成立至今，发行人及其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职责，不存在违法违规行为，也不存在被相关主管机关处罚的情况。

发行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公司严格遵守国家法律和行政法规，近三年不存在违法违规行为，也未受到任何国家行政及行业主管部门的处罚。

八、发行人近三年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

（一）资金占用

公司报告期内与关联方在销售采购方面存在一定的关联交易，具体情况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之“三、关联交易”。

发行人已建立严格的资金管理制度，目前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其他方式占用的情形。

（二）对外担保

公司报告期内对外担保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之“三、关联交易”之“（二）偶发性关联交易”。

九、内部控制制度完整性、合理性和有效性的自我评估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已制定了一系列内部控制的规章制度，符合国家有关法规和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内部控制的制定充分考虑了行业的特点，保证了内控制度符合公司业务管理的需要，对经营风险起到了有效的控制作用。同时，公司各项制度的有效执行，能够保证公司各项经营活动的有序开展，确保公司发展战略的实施和经营目标的实

现；能够保证公司会计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完整性，确保公司财产的安全、完整；能够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地披露信息，确保公开、公平、公正的对待所有投资者，切实保证公司和投资者的利益。公司按照已制定的内部控制制度标准于2010年6月30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与会计报表相关的有效性。

十、注册会计师关于发行人内部控制制度完整性、合理性及有效性的鉴证意见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2010 年 7 月 23 日就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出具了（2010）京会兴核字第 3-56 号《内部控制鉴证报告》认为：“林州重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的标准于 2010 年 6 月 30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与财务报表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

第十节 财务会计信息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对本公司 2007 年度、2008 年度、2009 年度、2010 年 1-6 月的财务报表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2010]京会兴审字第 3-153 号）。

本节的财务会计数据及有关分析说明反映了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的财务报表及有关附注的重要内容，投资者欲对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经营现金流量及其会计政策进行更详细的了解，请认真阅读本招股说明书附录。

一、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

公司自 2007 年 1 月 1 日起，公司执行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38 项具体会计准则、以及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

二、最近三年及一期财务报表

（一）合并报告

1、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资 产	2010. 6. 30	2009. 12. 31	2008. 12. 31	2007. 12. 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48,872,130.37	110,116,136.98	111,944,998.14	51,010,366.97
应收票据	44,380,000.00	102,479,440.00	500,000.00	620,346.47
应收账款	222,909,039.15	212,660,618.71	163,045,966.51	114,136,083.60
预付款项	50,443,313.30	34,346,403.04	41,307,168.88	87,115,672.89
其他应收款	40,368,161.29	30,832,503.50	32,785,306.88	10,041,295.16
存货	155,564,726.80	157,336,595.12	186,745,774.02	78,145,577.21
流动资产合计	662,537,370.91	647,771,697.35	536,329,214.43	341,069,342.30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3,846,213.71	3,720,177.44	3,598,488.90	3,499,863.44
固定资产	217,589,774.62	216,761,156.86	213,679,947.42	103,400,909.55
在建工程	36,204,715.80	26,687,403.06	13,181,684.29	10,391,078.68

工程物资				248,131.71
无形资产	28,217,719.35	28,563,361.93	28,796,816.43	5,315,054.74
长期待摊费用	2,906,282.67	2,425,872.67	1,348,490.34	
递延所得税资产	4,544,646.13	4,683,896.55	4,223,758.17	3,430,794.28
非流动资产合计	293,309,352.28	282,841,868.51	264,829,185.55	126,285,832.40
资产总计	955,846,723.19	930,613,565.86	801,158,399.98	467,355,174.70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负债和股东权益	2010.6.30	2009.12.31	2008.12.31	2007.12.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99,350,000.00	304,300,000.00	93,750,000.00	46,660,000.00
应付票据	107,000,000.00	40,000,000.00	105,600,000.00	48,195,000.00
应付账款	84,013,202.64	73,059,028.57	124,681,556.87	104,612,765.94
预收款项	35,380,908.47	85,487,250.54	102,226,269.48	27,494,793.49
应付职工薪酬	5,100,243.45	8,981,962.49	11,698,601.21	9,197,473.44
应交税费	13,278,152.34	9,396,281.74	3,707,952.89	12,654,598.81
应付利息		355,165.00		
其他应付款	4,310,647.23	3,036,553.00	44,657,808.48	18,209,065.62
一年内到期非流动 负债	18,089,314.19	17,631,314.19	18,552,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566,522,468.32	542,247,555.53	504,874,188.93	267,023,697.3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应付款	-939,370.02	7,873,334.06	22,888,061.49	
递延所得税负债	234,842.51	465,166.49	1,516,882.67	755,086.99
其他非流动负债	5,895,437.49	6,016,208.33	4,347,750.00	3,197,75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5,190,909.98	14,354,708.88	28,752,694.16	3,952,836.99
负债合计	571,713,378.30	556,602,264.41	533,626,883.09	270,976,534.29
股东权益：				
股本	153,600,000.00	153,600,000.00	143,600,000.00	136,600,000.00
资本公积	116,778,552.66	116,778,552.66	76,778,552.66	37,139,054.15
盈余公积	8,884,021.60	8,884,021.60	3,742,990.38	2,463,531.85
未分配利润	104,481,947.94	94,748,727.19	42,641,842.25	20,176,054.41
股东权益合计	384,133,344.89	374,011,301.45	267,531,516.89	196,378,640.41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955,846,723.19	930,613,565.86	801,158,399.98	467,355,174.70

2、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0 年 1-6 月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一、营业收入	377,769,192.97	684,772,438.37	542,114,658.63	360,926,491.99
减：营业成本	284,546,432.04	540,890,999.71	432,166,833.39	295,205,945.41
营业税金及附加	1,341,090.95	2,133,042.20	2,198,004.07	829,850.24
销售费用	13,151,617.27	23,896,772.89	16,627,483.81	10,377,768.37
管理费用	15,115,336.68	22,204,116.42	19,045,087.84	12,684,876.49
财务费用	12,962,461.35	18,953,464.09	6,036,868.75	5,221,902.35
资产减值损失	-436,230.89	674,258.90	2,823,039.29	4,496,021.57
投资收益	210,842.52	307,480.27	-526,913.34	1,434,250.52
二、营业利润	51,299,328.09	76,327,264.43	62,690,428.14	33,544,378.08
加：营业外收入	263,423.94	1,082,588.69	4,790,495.80	2,891,966.79
减：营业外支出	103,835.55	251,241.74	395,549.33	180,710.20
三、利润总额	51,458,916.48	77,158,611.38	67,085,374.61	36,255,634.67
减：所得税费用	13,016,873.04	19,941,216.22	19,092,498.13	13,079,201.80
四、净利润	38,442,043.44	57,217,395.16	47,992,876.48	23,176,432.87
五、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25	0.40	0.35	0.25
（二）稀释每股收益	0.25	0.40	0.35	0.25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0 年 1-6 月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99,613,858.08	496,917,121.04	462,835,182.56	360,850,947.6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312,161.50	5,328,170.72	27,586,065.89	17,578,468.3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9,926,019.58	502,245,291.76	490,421,248.45	378,429,415.9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8,722,900.79	503,116,759.55	341,104,027.03	273,590,018.4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0,757,530.08	49,548,651.44	26,508,109.34	26,540,367.81
支付的各项税费	32,633,317.46	53,225,387.80	44,355,451.58	19,316,645.5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2,447,587.38	54,736,714.79	43,913,278.69	12,738,494.2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4,561,335.71	660,627,513.58	455,880,866.64	332,185,526.0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5,364,683.87	-158,382,221.82	34,540,381.81	46,243,889.8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84,806.25	106,774.20	72,961.20	65,944.6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372,294.9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530,228.56		-289,842.02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10,000.00	1,610,000.00	3,197,75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4,806.25	2,858,840.55	1,682,961.20	2,973,852.6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8,066,238.83	88,358,381.06	16,026,873.71	74,893,993.53
投资支付的现金		9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066,238.83	88,446,771.06	16,026,873.71	74,893,993.5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981,432.58	-85,587,930.51	-14,343,912.51	-71,920,140.9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400,000.00	51,000,000.00	23,160,000.00	64,67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400,000.00	1,000,000.00	900,000.00	4,9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75,000,000.00	389,800,000.00	121,893,872.22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7,712,089.9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5,400,000.00	528,512,089.91	145,053,872.22	133,23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79,950,000.00	179,250,000.00	74,803,872.22	60,57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4,077,804.90	15,120,392.07	8,012,238.13	5,053,255.1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6,603,836.70	4,288,316.76	64,528,253.21	34,38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0,631,641.60	198,658,708.83	147,344,363.56	100,003,255.1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5,231,641.60	329,853,381.08	-2,290,491.34	33,226,744.8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47.0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847,843.31	85,883,228.75	-3,593,622.04	7,550,493.7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8,919,973.68	13,036,744.93	16,630,366.97	9,079,873.2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1,072,130.37	98,919,973.68	13,036,744.93	16,630,366.97

4、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0年1-6月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		
一、上年年末余额	153,600,000.00	116,778,552.66	8,884,021.60	94,748,727.19		374,011,301.45
二、本年初余额	153,600,000.00	116,778,552.66	8,884,021.60	94,748,727.19		374,011,301.4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9,733,220.75	388,822.69	10,122,043.44

（一）净利润				38,453,220.75	-11,177.31	38,442,043.44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00,000.00	400,000.00
（四）利润分配				-28,720,000.00		-28,72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股东的分配				-28,720,000.00		28,720,000.00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四、本期期末余额	153,600,000.00	116,778,552.66	8,884,021.60	104,481,947.94	388,822.69	384,133,344.89

项 目	2009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		
一、上年年末余额	143,600,000.00	76,778,552.66	3,742,990.38	42,641,842.25	768,131.60	267,531,516.89
二、本年年初余额	143,600,000.00	76,778,552.66	3,742,990.38	42,641,842.25	768,131.60	267,531,516.8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10,000,000.00	40,000,000.00	5,141,031.22	52,106,884.94	-768,131.60	106,47,784.56
（一）净利润				57,247,916.16	-30,521.00	57,217,395.16
（二）其他综合收益				57,247,916.16	-30,521.00	57,217,395.16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000,000.00	40,000,000.00			-737,610.60	49,262,389.40
（四）利润分配			5,141,031.22	-5,141,031.22		-
1. 提取盈余公积			5,141,031.22	-5,141,031.22		
2. 对股东的分配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四、本期期末余额	153,600,000.00	116,778,552.66	8,884,021.60	94,748,727.19		374,011,301.45

项 目	2008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		
一、上年年末余额	136,600,000.00	37,139,054.15	2,463,531.85	20,176,054.41		196,378,640.41
二、本年年初余额	136,600,000.00	37,139,054.15	2,463,531.85	20,176,054.41		196,378,640.4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7,000,000.00	39,639,498.51	1,279,458.53	22,465,787.84	768,131.60	71,152,876.48
（一）净利润				48,124,744.88	-131,868.40	47,992,876.48
（二）其他综合收益				48,124,744.88	-131,868.40	47,992,876.48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7,000,000.00	15,260,000.00			900,000.00	23,160,000.00
（四）利润分配			3,742,990.38	-3,742,990.38		
1. 提取盈余公积			3,742,990.38	-3,742,990.38		
2. 对股东的分配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24,379,498.51	-2,463,531.85	-21,915,966.66		
四、本期期末余额	143,600,000.00	76,778,552.66	3,742,990.38	42,641,842.25	768,131.60	267,531,516.89

项 目	2007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0	1,619,054.15		-2,099,680.32	2,460,000.00	51,979,373.83
二、本年初余额	50,000,000.00	1,619,054.15		-2,099,680.32	2,460,000.00	51,979,373.8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86,600,000.00	35,520,000.00	2,463,531.85	22,275,734.73	-2,460,000.00	144,399,266.58
（一）净利润				24,739,266.58	-1,562,833.71	23,176,432.87
（二）其他综合收益				24,739,266.58	-1,562,833.71	23,176,432.87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6,600,000.00	35,520,000.00			-897,166.29	121,222,833.71
（四）利润分配			2,463,531.85	-2,463,531.85		
1. 提取盈余公积			2,463,531.85	-2,463,531.85		
2. 对股东的分配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四、本期期末余额	136,600,000.00	37,139,054.15	2,463,531.85	20,176,054.41		196,378,640.41

（二）母公司报表

1、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0 年 6 月 30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2007 年 12 月 31 日
货币资金	144,787,658.23	108,881,374.24	111,740,815.54	50,533,930.82
应收票据	43,880,000.00	101,479,440.00	500,000.00	330,000.00
应收账款	209,917,753.62	206,219,787.12	146,969,596.32	98,597,384.86
预付款项	49,967,631.89	33,714,191.44	39,486,129.64	95,812,504.95
其他应收款	40,317,953.63	30,669,990.33	32,205,410.48	9,758,356.99
存货	141,600,417.09	144,661,269.34	181,181,090.75	70,413,450.15
流动资产合计	630,471,414.46	625,626,052.47	512,083,042.73	325,445,627.77
长期股权投资	13,446,213.71	8,720,177.44	9,698,488.90	8,499,863.44

固定资产	213,049,165.89	212,763,709.35	208,369,176.46	99,927,108.26
在建工程	36,204,715.80	26,260,028.06	13,011,280.41	9,495,528.68
无形资产	28,206,682.70	28,550,785.26	28,785,203.10	5,315,054.74
长期待摊费用	2,906,282.67	2,425,872.67	1,348,490.34	
递延所得税资产	4,364,431.46	4,576,107.48	3,780,151.77	2,848,629.4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98,177,492.23	283,296,680.26	264,992,790.98	126,086,184.52
资产总计	928,648,906.69	908,922,732.73	777,075,833.71	451,531,812.29

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项 目	2010年6月30日	2009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2007年12月31日
负债：				
短期借款	299,350,000.00	304,300,000.00	93,750,000.00	46,660,000.00
应付票据	107,000,000.00	40,000,000.00	105,600,000.00	48,195,000.00
应付账款	75,018,229.27	66,608,321.23	121,475,553.34	101,865,413.31
预收款项	35,380,908.47	85,487,250.54	102,226,269.48	27,494,793.49
应付职工薪酬	3,930,344.23	8,339,534.56	10,341,896.98	8,838,772.81
应交税费	12,110,525.93	9,622,562.05	1,105,014.16	12,524,287.36
应付利息		355,165.00		
其他应付款	5,367,333.88	3,173,331.20	37,632,172.75	4,050,379.2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8,089,314.19	17,631,314.19	18,552,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556,246,655.97	535,517,478.77	490,682,906.71	249,628,646.23
长期应付款	-939,370.02	7,873,334.06	22,888,061.49	
递延所得税负债	234,842.51	465,166.49	1,516,882.67	755,086.99
其他非流动负债	5,895,437.49	6,016,208.33	4,347,750.00	3,197,75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5,190,909.98	14,354,708.88	28,752,694.16	3,952,836.99
负债合计	561,437,565.95	549,872,187.65	519,435,600.87	253,581,483.22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53,600,000.00	153,600,000.00	143,600,000.00	136,600,000.00
资本公积	116,603,746.66	116,603,746.66	76,603,746.66	36,964,248.15
盈余公积	8,884,021.60	8,884,021.60	3,742,990.38	2,463,531.85
未分配利润	88,123,572.48	79,962,776.82	33,693,495.80	21,922,549.07
所有者权益合计	367,211,340.74	359,050,545.08	257,640,232.84	197,950,329.0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928,648,906.69	908,922,732.73	777,075,833.71	451,531,812.29

2、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0年1-6月	2009年度	2008年度	2007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362,028,144.66	660,523,269.94	471,656,706.36	333,289,795.10

减：营业成本	272,558,883.29	526,684,900.07	378,488,102.18	267,972,778.01
营业税金及附加	1,215,299.44	1,939,214.55	1,650,101.45	726,412.02
销售费用	12,860,296.04	23,034,613.52	16,545,003.93	10,025,334.00
管理费用	14,475,531.59	20,340,797.75	17,656,803.50	8,759,453.92
财务费用	12,900,268.96	18,522,577.26	5,878,187.32	5,239,246.06
资产减值损失	-725,933.28	1,515,364.50	2,358,317.48	3,667,515.6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10,842.52	138,462.74	-526,913.34	-192,372.3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26,036.27	31,688.54	-599,874.54	-258,316.98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8,954,641.14	68,624,265.03	48,553,277.16	36,706,683.10
加：营业外收入	263,423.94	1,081,138.48	4,790,495.80	2,891,966.79
减：营业外支出	103,500.00	200,468.99	395,464.33	180,710.2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4,896.64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9,114,565.08	69,504,934.52	52,948,308.63	39,417,939.69
减：所得税费用	12,233,769.42	18,094,622.28	15,518,404.86	13,957,293.4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6,880,795.66	51,410,312.24	37,429,903.77	25,460,646.21
五、其他综合收益				
六、综合收益总额	36,880,795.66	51,410,312.24	37,429,903.77	25,460,646.21

3、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0 年 1-6 月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87,260,917.06	460,491,174.93	416,325,736.85	336,856,578.89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121,044.92	5,209,971.38	26,239,329.60	2,691,923.4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7,381,961.98	465,701,146.31	442,565,066.45	339,548,502.3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8,480,785.29	482,329,474.75	305,789,164.08	239,924,622.09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8,950,186.28	43,139,807.12	21,196,175.43	21,177,282.90
支付的各项税费	31,879,132.04	46,639,988.78	37,708,889.29	18,291,686.9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0,993,877.33	53,773,431.70	42,282,516.29	10,962,613.8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0,303,980.94	625,882,702.35	406,976,745.09	290,356,205.7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7,077,981.04	-160,181,556.04	35,588,321.36	49,192,296.5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84,806.25	106,774.20	72,961.20	65,944.6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372,294.91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10,000.00	1,610,000.00	3,197,75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4,806.25	3,389,069.11	1,682,961.20	3,263,694.6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7,629,245.40	87,118,245.54	36,302,159.71	68,342,502.53
投资支付的现金	4,600,000.00	90,000.00	1,100,000.00	2,55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229,245.40	87,208,245.54	37,402,159.71	70,892,502.5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144,439.15	-83,819,176.43	-35,719,198.51	-67,628,807.8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0	22,260,000.00	62,22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75,000,000.00	389,800,000.00	121,893,872.22	68,56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7,712,089.9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5,000,000.00	527,512,089.91	144,153,872.22	130,78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79,950,000.00	179,250,000.00	74,803,872.22	60,57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4,077,804.90	15,120,392.07	8,012,238.13	5,053,255.19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6,603,836.70	4,288,316.76	64,528,253.21	34,38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0,631,641.60	198,658,708.83	147,344,363.56	100,003,255.1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5,631,641.60	328,853,381.08	-3,190,491.34	30,776,744.8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额	547.0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697,552.71	84,852,648.61	-3,321,368.49	12,340,233.4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7,685,210.94	12,832,562.33	16,153,930.82	3,813,697.3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6,987,658.23	97,685,210.94	12,832,562.33	16,153,930.82

4、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0 年 1-6 月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53,600,000.00	116,603,746.66	8,884,021.60	79,962,776.82	359,050,545.08
二、本年初余额	153,600,000.00	116,603,746.66	8,884,021.60	79,962,776.82	359,050,545.08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160,795.66	8,160,795.66
（一）净利润				36,880,795.66	36,880,795.66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36,880,795.66	36,880,795.66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四）利润分配				-28,720,000.00	-28,72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8,720,000.00	-28,720,000.00
3.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53,600,000.00	116,603,746.66	8,884,021.60	88,123,572.48	367,211,340.74

单位：元

项 目	2009 年度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43,600,000.00	76,603,746.66	3,742,990.38	33,693,495.80	257,640,232.84
二、本年初余额	143,600,000.00	76,603,746.66	3,742,990.38	33,693,495.80	257,640,232.84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000,000.00	40,000,000.00	5,141,031.22	46,269,281.02	101,410,312.24
（一）净利润				51,410,312.24	51,410,312.24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51,410,312.24	51,410,312.24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000,000.00	40,000,000.00			50,000,000.00
1.所有者投入资本	10,000,000.00	40,000,000.00			50,000,000.00
（四）利润分配			5,141,031.22	-5,141,031.22	
1.提取盈余公积			5,141,031.22	-5,141,031.22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四、本年年末余额	153,600,000.00	116,603,746.66	8,884,021.60	79,962,776.82	359,050,545.08

单位：元

项 目	2008 年度金额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36,600,000.00	36,964,248.15	2,463,531.85	21,922,549.07	197,950,329.07
二、本年初余额	136,600,000.00	36,964,248.15	2,463,531.85	21,922,549.07	197,950,329.07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000,000.00	39,639,498.51	1,279,458.53	11,770,946.73	59,689,903.77
（一）净利润				37,429,903.77	37,429,903.77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37,429,903.77	37,429,903.77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7,000,000.00	15,260,000.00			22,260,000.00
（四）利润分配			3,742,990.38	-3,742,990.38	
提取盈余公积			3,742,990.38	-3,742,990.38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4,379,498.51	-2,463,531.85	-21,915,966.66	
四、本年年末余额	143,600,000.00	76,603,746.66	3,742,990.38	33,693,495.80	257,640,232.84

单位：元

项 目	2007 年度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0	1,444,248.15		-1,074,565.29	50,369,682.86
二、本年初余额	50,000,000.00	1,444,248.15		-1,074,565.29	50,369,682.8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86,600,000.00	35,520,000.00	2,463,531.85	22,997,114.36	147,580,646.21
（一）净利润				25,460,646.21	25,460,646.21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6,600,000.00	35,520,000.00			122,120,000.00
（四）利润分配			2,463,531.85	-2,463,531.85	2,463,531.85
1.提取盈余公积			2,463,531.85	-2,463,531.85	2,463,531.85
2.对股东的分配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四、本期期末余额	136,600,000.00	36,964,248.15	2,463,531.85	21,922,549.07	197,950,329.07

三、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收入确认和计量的方法

1、销售商品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公司的大型煤矿机械产品属非标设备，通常情况下在该类产品运抵客户指定目的地并验收合格后确认产品销售收入。

2、提供劳务

在提供劳务交易的总收入和总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劳务的完成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时，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 （1）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 （2）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二）应收款项的核算

期末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则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可收回金额是通过对其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信用损失）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扣除预计处置费用等）。原实际利率是初始确认该应收款项时计算确定的实际利率。短期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与其现值相差很小，在确定相关减值损失时，不对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对关联方应收款不计提坏账准备。

1、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期末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应收票据、预付账款、其他应收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是指：应收款项余额前五名且大于 1,000 万元。

2、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定依据、计提方法：

对于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款项，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一起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报告期各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据此计算报告期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3、本公司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计提方法为账龄分析法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5	5
1-2 年	10	10
2-3 年	30	30
3 年以上	100	100

向其他企业转让不附追索权的应收款项，按交易款项扣除已转销应收款项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三）存货的核算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材料采购、在途物资、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库存商品（包括产成品、外购商品、自制半成品等）、在产品、发出商品、委托加工物资、消耗性生物资产、开发产品和开发成本。

（1）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先进先出法/加权平均法/个别计价法计价。

（2）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采用永续盘存制。

（3）低值易耗品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在领用时一次计入成本费用。

（4）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

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四）长期股权投资的核算

1、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在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合并对价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公司在购买日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2）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

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共同控制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权益法进行调整。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成本法下公司确认投资收益，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不再划分是否属于投资前和投资后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利润。按照上述规定确认自被投资单位应分得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后，考虑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发生减值。如出现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大于享有被投资单位净资产（包括相关商誉）账面价值的份额等情况时，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减值测试，可收回金额低于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应当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内部交易损失，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当全额确认。

权益法下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确认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的处理：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在持股比例不变的情况下，公司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或承担的部分，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增加或减少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则视为与其他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则视为投资企业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4、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按成本法核算的、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减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处理；其他长期股权投资，其减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处理。

（五）固定资产的核算

1、固定资产的初始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年限超过一年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分类为：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电子设备及家具、运输设备、其他设备。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固定资产的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取得时按照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1）外购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归属于该项资产的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费和专业人员服务费等确定。

（2）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3）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4）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固定资产，以该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固定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换入的固定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固定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6）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固定资产按其与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固定资产按其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3、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

各类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和年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年限	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30 年	5	3.17-4.75
机器设备	10-12 年	5	7.92-9.50
运输设备	6 年	5	15.83
其他设备	5 年	5	19.00

每年年度终了，应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作适当调整。

5、固定资产的减值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

限确定折旧额。

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固定资产，以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孰低的金额列示。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低于原账面价值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6、固定资产的处置

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7、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公司将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的租赁认定为融资租赁：

（1）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

（2）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3）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4）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收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5）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在租赁期开始日，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为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

（六）在建工程的核算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

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七）无形资产的核算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无形资产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其与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2、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土地使用权按使用年限平均摊销。外购土地及建筑物的价款难以在土地使用权与建筑物之间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

软件使用费按预计使用年限平均摊销。

无形资产类别	估计使用年限
土地使用权	土地使用年限
软 件	5 年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必要，对使用寿命进行调整。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

3、无形资产减值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八）借款费用的计算方法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

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当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活动重新开始。

3、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按年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九）研究开发支出的核算

公司根据研发活动是否在很大程度上具备了形成一项新产品或新技术的基本条件为主要判断依据，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

已进行的研究活动将来是否会转入开发、开发后是否会形成无形资产等均具有较大的不确定性时，研发项目处于研究阶段；当研发项目在很大程度上具备了形成一项新产品或新技术的基本条件时，研发项目进入开发阶段。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管理层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能够证明该无形资产将如何产生经济利益；
- （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前期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十）长期待摊费用的核算

对于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1年以上的各项费用，包括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作为长期待摊费用按受益年限分期摊销。

（十一）资产减值准备的核算方法

除存货、投资性房地产及金融资产外，其他主要类别资产的资产减值准备确定方法如下：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长期股权投资等长期资产，公司在每期末判断相关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臵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当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长期股权投资等长期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十二）政府补助的处理

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2）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十三）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视同暂时性差异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予以确认。但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的，不予确认。

（十四）经营租赁与融资租赁的核算

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确认为融资租赁，除融资租赁之外的其他租赁确认为经营租赁。

1、融资租赁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

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

2、经营租赁

经营租赁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十五）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报告期本公司不存在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

（十六）前期差错更正

报告期本公司不存在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四、税项

（一）主要税种及税率

公司报告期适用的主要税种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纳税增值额(应纳税额按应纳税销售额乘以适用税率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后的余额计算)	17%
营业税	应纳税营业额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交增值税、营业税额	1%，5%，7%
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及子公司的应纳税所得额	25%

本公司 2007 年 8 月 1 日前城建税按 1%计缴，自 2007 年 8 月 1 日起开始执行 5%税率。子公司七台河金柱机械制造有限责任公司在报告期城建税税率为 7%，准格尔旗重机煤机制造有限责任公司城建税税率为 5%。

（二）税收优惠及批文

公司在报告期无税收优惠。

五、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合并财务报表按照 2006 年 2 月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执行。公司所控制的全部子公司及特殊目的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从取得子公司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公司开始将其予以合并；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合并。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和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的个别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为依据，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由母公司编制。

集团内部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项下单独列示。

子公司与母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母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对于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个别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视同该企业合并于报告期最早期间的期初已经发生，从报告期最早期间的期初起将其资产、负债、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且其合并日前实现的净利润在合并利润表中单列项目反映。

（一）子公司情况

1、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报告期是否合并报表
北京中科林重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	北京市	500 万元	自主选择非禁止和非经许可的项目开展经营活动	是
七台河重机金柱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全资	七台河市	500 万元	生产销售液压支架、单体液压支柱	是
准格尔旗重机煤机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	鄂尔多斯市	1,000 万元	煤矿机械设备制造	是
北京中科虹霸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	北京市	1,300 万元	自主选择非禁止和非经许可的项目开展经营活动	2007 年 1-11 月合并
林州重机废旧物资回收有限公司	控股	林州市	50 万元	收购废钢、废铁、废铜、废铝等废旧物品	2007 年 1-9 月合并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报告期公司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3、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报告期公司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二）报告期合并范围发生变更的说明

公司名称	项 目	2010 年 1-6 月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北京中科林重科技有限公司	持股比例（%）	92			
	合并变化情况	合并			
七台河重机金柱制	持股比例（%）		100	100	100

造有限责任公司	合并变化情况		合并	合并	合并
准格尔旗重机煤机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持股比例（%）		51	51	
	合并变化情况		合并全年损益表	合并	
北京中科虹霸科技有限公司	持股比例（%）				51
	合并变化情况				合并 1-11 月损益表
林州重机废旧物资回收有限公司	持股比例（%）				98
	合并变化情况				1-9 月无损益

1、北京中科林重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 2010 年 2 月出资设立北京中科林重科技有限公司，成立后纳入公司合并范围。

2、七台河重机金柱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 2006 年 2 月出资设立七台河重机金柱制造有限责任公司，报告期三年均纳入合并范围。

3、准格尔旗重机煤机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2008 年 2 月公司投资成立准格尔旗重机煤机制造有限责任公司，持有其 51% 股份，2008 年度开始纳入合并报表。2009 年 12 月公司将持有的股权全部转让给林州宏图贸易有限公司，2009 年合并了全年利润表，资产负债表未纳入合并范围。

4、中科虹霸科技有限公司

2007 年 12 月公司将持有的北京中科虹霸科技有限公司 51% 的股权全部转让给林州重机铸锻有限公司，北京中科虹霸科技有限公司 2007 年 1-11 月利润表纳入本公司合并报表。

5、林州重机废旧物资回收有限公司

2007 年 9 月公司将持有的林州重机废旧物资回收有限公司 98% 的股权全部转让给公司实际控制人郭现生，该公司 2007 年 1-9 月利润表纳入本公司合并报表。

（三）报告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和报告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

1、报告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名称	净资产（元）			净利润（元）		
	2010 年 6 月 30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6 月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准格尔旗重机煤机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9,668,593.07	1,730,880.82		-62,287.75	-269,119.18
北京中科林重	4,860,283.58			-139,716.42		

科技有限公司						

2、本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名 称	处置日净资产（元）	期初至处置日净利润（元）
准格尔旗重机煤机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9,668,593.07	-62,287.75
北京中科虹霸科技有限公司	6,810,543.44	-3,189,456.56
林州重机废旧物资回收有限公司	500,000.00	0.00

林州重机废旧物资回收有限公司 2006 年 7 月工商注册后到股权出售前一直未开始营业活动。

（四）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业务。

（五）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业务。

六、最近一期末主要资产情况

（一）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初始投资成本	期末余额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鸡西金顶重机制造有限公司	权益法	2,450,000.00	1,584,713.71	49.00	49.00
林州市申村农村信用合作社	成本法	1,103,000.00	1,103,000.00	0.38	0.38
林州市农村信用合作社联社河顺信用社	成本法	898,500.00	898,500.00	0.31	0.31
林州市市区农村信用合作社	成本法	100,000.00	100,000.00	0.03	0.03
林州市农村信用合作社联社	成本法	70,000.00	70,000.00	0.02	0.02
林州市农村信用合作社联社槐树池信用社	成本法	90,000.00	90,000.00	0.03	0.03
合 计			3,846,213.71		

（二）固定资产

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公司固定资产的账面净值 217,589,774.62 元，明细如下：

项 目	原值（元）	累计折旧（元）	净值（元）
房屋建筑物	139,322,343.13	14,223,400.62	125,098,942.51
机器设备	58,722,265.29	19,215,731.12	39,506,534.17

运输工具	13,861,598.63	6,115,580.28	7,746,018.35
其他设备	3,358,280.52	1,580,770.72	1,777,509.80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51,198,764.80	7,737,995.01	43,460,769.79
合 计	266,463,252.37	48,873,477.75	217,589,774.62

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房屋建筑物中房字第 00013352 号、房字第 00013353 号、房字第 00013354 号、房字第 00013355 号、房字第 00014073 号、房字第 00014074 号、房字第 00014075 号、房字第 00014076 号、房字第 00014077 号房屋和林国用(2008)第 057 号土地用于抵押担保；价值为 4,826.22 万元的机器设备用于质押担保；报告期内未发现固定资产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公司的房屋、建筑物及运输工具等所有权权证均已办妥。

（三）无形资产

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公司无形资产账面净值为 28,217,719.35 元，明细如下：

项 目	原值（元）	累计摊销（元）	净值（元）
土地使用权	28,669,781.66	907,810.34	27,761,971.32
计算机软件	682,220.53	234,693.17	447,527.36
专利权	8,360.00	139.33	8,220.67

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公司未发现无形资产存在明显减值迹象。

公司的土地使用权均已办妥国有土地使用权证。

七、最近一期末主要债项

（一）短期借款

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公司短期借款账面余额为 299,350,000.00 元，明细如下：

借款银行	借款金额(元)	期限（月）	到期日
林州市农村信用社合作联社申村信用社	5,000,000	12	2011.3.30
中国光大银行郑州分行	30,000,000	5	2010.8.22
上海浦发银行郑州分行	10,000,000	12	2011.4.8
上海浦发银行郑州分行	20,000,000	6	2010.11.12
洛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纱东支行	10,000,000	7	2010.9.4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阳分行	50,000,000	12	2010.8.4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	30,000,000	12	2010.11.26

广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阳支行	10,000,000	6	2010.9.14
广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阳支行	10,500,000	6	2010.9.17
广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阳支行	9,500,000	6	2011.1.9
国家开发银行河南分行	30,000,000	12	2010.12.29
林州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申村信用社	6,650,000	12	2010.12.17
林州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申村信用社	7,700,000	12	2010.12.29
交通银行河南省分行洛阳分行	50,000,000	12	2011.3.3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洛阳分行	20,000,000	12	2011.4.20
合计	299,350,000.00		

（二）应付账款

截至2010年6月30日，公司应付账款账面余额为84,013,202.64元，期末应付账款中无应付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情况，亦无账龄超过1年的大额应付账款。

（三）对内部人员和关联方的负债

1、应付职工薪酬

截至2010年6月30日，公司应付职工薪酬账面余额为5,100,243.45元，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428,893.40
二、职工福利费	-
三、社会保险费	970,221.02
其中：1、医疗保险费	179,893.20
2、基本养老保险费	650,525.52
3、工伤保险	357.68
4、失业保险费	139,444.62
四、住房公积金	69,891.44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费	1,631,237.59
合 计	5,100,243.45

应付工资预计发放时间为2010年7月25日；期末应付职工薪酬中没有属于拖欠性质的应付工资。

（四）其他应付款

关联方名称	金 额	账 龄	款项性质
林州重机铸锻有限公司	1,441,387.27	1 年以内	临时占用资金

八、所有者权益变动情况

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所有者权益变动情况参见本节“二、最近三年及一期财务报表”之“（一）合并报告”之“4、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情况”。

单位：元

科 目	2010. 6. 30	2009. 12. 31	2008. 12. 31	2007. 12. 31
股本	153,600,000.00	153,600,000.00	143,600,000.00	136,600,000.00
资本公积	116,778,552.66	116,778,552.66	76,778,552.66	37,139,054.15
盈余公积	8,884,021.60	8,884,021.60	3,742,990.38	2,463,531.85
未分配利润	104,481,947.94	94,748,727.19	42,641,842.25	20,176,054.41
少数股东权益	388,822.69	-	768,131.60	-
股东权益合计	384,133,344.89	374,011,301.45	267,531,516.89	196,378,640.41

各年度盈余公积增加均是根据公司股东大会决议提取的法定盈余公积和法定公益金。

根据财政部《关于〈公司法〉实行后有关企业财务处理问题的通知》（财企【2006】67号）的有关规定，本公司已于2006年将公益金结余转入盈余公积金管理使用，并不再计提公益金。

2010年3月15日公司200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200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和《关于林州重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票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公司以2009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15,36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20元（含税），应派发现金3,072万元，新股东北京国瑞金泉投资有限公司因入股较晚自动放弃此次分红，实际分派现金股利2,872万元。分配后滚存利润由公司新老股东共享。

期末公司应付股利已分配完毕。

九、现金流量变动情况

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现金流量变动情况详见本节“二、最近三年及一期财务报表”之“（一）合并报表”之“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2010 年 1-6 月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5,364,683.87	-158,382,221.82	34,540,381.81	46,243,889.8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981,432.58	-85,587,930.51	-14,343,912.51	-71,920,140.9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5,231,641.60	329,853,381.08	-2,290,491.34	33,226,744.8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847,843.31	85,883,228.75	-3,593,622.04	7,550,493.77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1,072,130.37	98,919,973.68	13,036,744.93	16,630,366.97

十、或有事项、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一）或有事项

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公司尚未履行完毕的对外担保情况：

被担保人	担保金额	担保开始日	担保到期日
三门峡天元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70,000,000.00	2009-09-27	2010-09-26

（二）承诺事项

按照 2008 年 6 月 22 日本公司与新疆长城金融租赁公司签订《融资租赁合同》，本公司融资租赁款在三年内按季度支付，每年的 3 月 14 日、6 月 14 日、9 月 14 日、12 月 14 日支付的租金为 4,638,000 元，2011 年 3 月 14 日和 6 月 24 日最后两期租金 9,856,000 元从本公司已支付的保证金中抵扣。

（三）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报告日公司无应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四）其他重要事项

根据公司 2008 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的有关决议，审议通过公司参与发行“2008 豫中小债”，公司发行额度为 5,000 万元，全部用于实施大型刮板输送机项目，上述发行方案需报请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批准后实施。截止 2010 年 6 月 30 日，上述发行方案审批手续尚未办理完毕。

十一、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根据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元

非经常损益项目（收益正数、费用损失用负数）	2010 年 1-6 月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88,725.36	322,131.52	-4,896.64	2,014,878.7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20,770.84	251,541.67	4,294,788.80	180,000.00
债务重组损益；	5,954.50	530,248.46	237,453.77	343,447.78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0	2,579,078.02	2,426,423.96	-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	-	-	2,341,074.5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5,862.31	-103,557.17	-152,399.46	1,792,315.34
减：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	699.77	-	-
减：所得税影响额	39,897.10	861,980.71	1,676,312.46	1,932,879.20
小 计	119,691.29	2,716,762.02	5,125,057.97	4,738,837.18
净利润	38,442,043.44	57,217,395.16	47,992,876.48	23,176,432.8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8,322,352.15	54,500,633.14	42,867,818.51	18,437,595.69
非经常性损益占净利润的比重	0.31%	4.75%	10.68%	20.45%

公司 2007 年、2008 年非经常性损益金额较大。其中 2007 年主要是因处置固定资产所致，2008 年主要是因收到林州市科学技术局为促进企业科技发展（林财预[2008]24 号）、（林财预[2008]26 号）分二批对公司给予重大研究经费 396.5 万元，林州市河顺镇人民政府对公司给予 32.98 万元的刮板输送机科技研发经费。2009 年公司非经常损益金额较小，主要是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账款减值准备转回。2010 年上半年应收账款减值准备无转回，故非经常性损益金额较小。

报告期内非经常性损益占公司净利润的比例逐年减低，由于公司主营业务突出，成长性良好，市场前景广阔并具有很强的获利能力，在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影响后，2008 年净利润较上年增长达到 132.53%，2009 年公司净利润较上年增长 27.14%，呈现出较快的发展势头。因此，公司的盈利来源并不对非经常性损益形成依赖。

十二、主要财务指标

（一）主要财务指标

项 目	2010. 6. 30	2009. 12. 31	2008. 12. 31	2007. 12. 31
流动比率(倍)	1. 17	1. 19	1. 06	1. 28
速动比率(倍)	0. 89	0. 90	0. 69	0. 98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60. 46	60. 50	66. 84	56. 16
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除外）占净资产的比例（%）	0. 12	0. 14	0. 07	0. 08
项 目	2010 年 1-6 月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1. 73	3. 65	3. 91	4. 01
存货周转率（次）	1. 82	3. 14	3. 26	3. 76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元）	69, 133, 433. 15	95, 108, 509. 58	86, 827, 874. 55	51, 587, 203. 57
利息保障倍数（倍）	7. 04	6. 25	10. 10	8. 59
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元/股）	0. 69	-1. 03	0. 24	0. 34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股）	-0. 05	0. 56	-0. 03	0. 06

上述主要财务指标计算方法如下：

- 1、流动比率=流动资产 / 流动负债
- 2、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净额） / 流动负债
- 3、资产负债率=总负债 / 总资产
- 4、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 / 应收账款期初期末平均余额
- 5、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 / 存货期初期末平均余额
- 6、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净利润+所得税+利息支出+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股权投资差额摊销+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7、利息保障倍数=（净利润+所得税+利息支出） / 利息支出
- 8、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除外）占净资产的比例=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水面养殖权和采矿权等除外） / 净资产
- 9、每股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期末总股本
- 10、每股净现金流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减少）额 / 期末总股本

（二）净资产收益率与每股收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发布《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2010年修订）要求计算的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如下：

报告期	项目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2010 年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 90	0. 25	0. 2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87	0.25	0.25
2009 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9.38	0.40	0.4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8.46	0.38	0.38
2008 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1.83	0.35	0.3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9.51	0.31	0.31
2007 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31	0.25	0.2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6.42	0.20	0.20

净资产收益率计算方法如下：

$$\text{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P / (E_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_0 - E_j \times M_j \div M_0 \pm E_k \times M_k \div M_0)$$

其中：P 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₀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E_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E_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M₀ 为报告期月份数；M_i 为新增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M_j 为减少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E_k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净资产增减变动；M_k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基本每股收益

$$\text{基本每股收益} = P \div S$$

$$S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其中：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₀ 为期初股份总数；S₁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_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_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_k 为报告期缩股数；M₀ 报告期月份数；M_i 为增加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M_j 为减少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稀释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 [P + (已确认为费用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利息 - 转换费用) × (1 - 所得税率)] / (S₀ + S₁ + S_i × M_i ÷ M₀ - S_j × M_j ÷ M₀ - S_k + 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公司在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应考虑所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的影响，直至稀释每股收益达到最小。

公司期末不存在稀释性潜在普通股，故稀释每股收益与基本每股收益一致。

十三、发行人历次评估情况

（一）有限公司设立时的资产评估

有限公司设立时，聘请了安阳新兴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对郭现生、韩录云以净资产出资进行评估，该净资产为截至 2002 年 3 月 31 日林州重机（集团）公司的净资产。根据安阳新兴联合出具的新兴评报字[2002]第 35 号《资产评估报告》的评估结论，评估情况如下：以 2002 年 3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其评估值为总资产 103,012,164.12 元，总负债 51,596,406.82 元，净资产 51,415,757.30 元。

（二）有限公司整体改制时的资产评估

有限公司整体改制时，聘请了安阳新兴资产评估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对公司净资产进行了评估。根据该评估机构出具的新兴评字[2008]第 001 号《资产评估报告》的评估结论，评估情况如下：以 2007 年 12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其评估值为总资产 463,022,781.53 元，总负债 252,532,808.13 元，净资产 210,489,973.40 元。

上述评估值仅作为折股参考，公司未根据评估结果进行账务处理。

十四、发行人历次验资情况

历次验资情况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起人基本情况”之“四、发行人历次验资情况及投入资产的计量属性”。

第十一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公司董事会提请投资者注意，以下分析与讨论应结合公司业经审计的财务报表及报表附注和本招股说明书披露的其他财务信息一并阅读。

本节若无特别说明，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财务状况分析

（一）资产构成分析

1、资产的构成及其变化

最近三年及一期，公司主要资产构成及占总资产的比例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10年6月30日		2009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2007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流动资产	662,537,370.91	69.31%	647,771,697.35	69.61%	536,329,214.43	66.94%	341,069,342.30	72.98%
货币资金	148,872,130.37	15.57%	110,116,136.98	11.83%	111,944,998.14	13.97%	51,010,366.97	10.91%
应收票据	44,380,000.00	4.64%	102,479,440.00	11.01%	500,000.00	0.06%	620,346.47	0.13%
应收账款	222,909,039.15	23.32%	212,660,618.71	22.85%	163,045,966.51	20.35%	114,136,083.60	24.42%
预付款项	50,443,313.30	5.28%	34,346,403.04	3.69%	41,307,168.88	5.16%	87,115,672.89	18.64%
其他应收款	40,368,161.29	4.22%	30,832,503.50	3.31%	32,785,306.88	4.09%	10,041,295.16	2.15%
存货	155,564,726.80	16.28%	157,336,595.12	16.91%	186,745,774.02	23.31%	78,145,577.21	16.72%
非流动资产	293,309,352.28	30.69%	282,841,868.51	30.39%	264,829,185.55	33.06%	126,285,832.40	27.02%
长期股权投资	3,846,213.71	0.40%	3,720,177.44	0.40%	3,598,488.90	0.45%	3,499,863.44	0.75%
固定资产	217,589,774.62	22.77%	216,761,156.86	23.29%	213,679,947.42	26.67%	103,400,909.55	22.12%
在建工程	36,204,715.80	3.79%	26,687,403.06	2.87%	13,181,684.29	1.65%	10,391,078.68	2.22%
工程物资	0.00	0.00%					248,131.71	0.05%
无形资产	28,217,719.35	2.95%	28,563,361.93	3.07%	28,796,816.43	3.59%	5,315,054.74	1.14%
长期待摊费用	2,906,282.67	0.30%	2,425,872.67	0.26%	1,348,490.34	0.17%		
递延所得税资产	4,544,646.13	0.48%	4,683,896.55	0.50%	4,223,758.17	0.53%	3,430,794.28	0.73%
资产总计	955,846,723.19	100%	930,613,565.86	100%	801,158,399.98	100%	467,355,174.70	100%

从上表可以看出，公司近三年及一期资产规模增长较快，主要因公司业务持续发展，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存货和固定资产增加所致。

从资产结构上分析，2007年、2008年、2009年、2010年1-6月，公司流动资产占总资产比例分别为72.98%、66.94%、69.61%、69.31%，占比一直较高，主要原因为公司

属重型机械制造类企业，公司资产构成中流动资产所占比重较高的资产结构符合行业特点。

可比上市公司上市前一年末流动资产占总资产的比例情况：

	公司	郑煤机	泰尔重工	中国一重	二重集团
流动资产（万元）	64,777.17	414,388.08	31,843.31	1,541,641.09	1,100,520.26
资产总额（万元）	93,061.36	475,294.99	42,997.82	2,105,889.82	1,526,458.50
占比	69.61%	87.19%	74.06%	73.21%	72.10%

注：数据来自其预披露的招股说明书

2、货币资金分析

报告期，公司货币资金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10年6月30日	2009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2007年12月31日
库存现金	4,578,537.11	995,722.29	70,387.14	428,803.00
银行存款	86,493,593.26	97,924,251.39	12,966,357.79	16,201,563.00
其他货币资金	57,800,000.00	11,196,163.30	98,908,253.21	34,380,000.00
其中：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57,400,000.00	10,000,000.00	97,716,445.97	34,380,000.00
履约保函	400,000.00	1,196,163.30	1,191,807.24	-
合 计	148,872,130.37	110,116,136.98	111,944,998.14	51,010,366.97
占流动资产比例	22.47%	17.00%	20.87%	16.86%
占总资产比例	15.57%	11.83%	13.97%	10.91%

从上表可以看出，报告期公司货币资金余额占流动资产和总资产的比例比较稳定，未有异常波动，但货币资金的构成情况由于各年度公司经营环境的不同有着较大差异。

2007年末，公司货币资金余额由银行存款和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构成。

2008年末，公司货币资金余额的主要构成为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达到了9,771.64万元，占货币资金余额的87.29%。主要原因是2008年度公司业务大幅度增长的同时原材料价格也大幅度上涨，再加上金融危机影响，公司当期现金流比较紧张，因此为缓解资金压力公司较多的采用银行承兑汇票方式采购原材料，以保证在公司资金紧张的情况下维持正常经常运转和业务的快速增长。

2009年末，公司货币资金余额的主要构成为银行存款，达到了9,792.43万元，占货币资金余额的88.93%。主要原因是随着金融危机影响的消退，公司调整负债结构，通过短期借款融资使得现金流紧张情况得到较大缓解，在现金较充裕的情况下，为降低采

购成本，公司增加了现金采购，相应减少了银行承兑汇票支付；为了解决对外担保问题，进一步缓解公司资金紧张，2009年底新股东增资5,000万，使公司银行存款大幅增加。

2010年上半年，公司取得交通银行河南省分行洛阳支行5,000万银行承兑汇票额度用以支付，故上半年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增加，使货币资金余额增加。库存现金中主要为准备的待支付员工工资款。

3、应收票据分析

报告期，公司应收票据构成及变化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10年6月30日	2009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2007年12月31日
期初余额	102,479,440.00	500,000.00	620,346.47	-
当期发生额	126,044,197.36	165,779,440.00	136,630,028.73	-
当期背书合计	138,792,785.65	63,800,000.00	68,000,000.00	-
当期贴现合计	45,350,851.71	0	68,750,375.20	-
期末余额	44,380,000.00	102,479,440.00	500,000.00	620,346.47

从上表可以看出，公司2007年末和2008年末应收票据余额很小，但2009年末的应收票据余额达到了10,247.94万元，增长很大，其变化的主要原因是：2007年和2008年公司经营资金压力较大，当期以应收票据背书或贴现采购原材料情况较多，以缓解资金压力；2009年随着现金流情况好转，为了节约财务费用，公司减少了应收票据的贴现额度，故2009年末应收票据余额增大。2010年上半年，公司当期背书采购原材料和贴现较多，故2010年半年末应收票据余额较小。

2009年12月31日，公司应收票据前五名详情如下：

名 称	金额（元）	票据类型	占应收票据余额的比重
黑龙江龙煤矿业集团股份公司	81,60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	79.63%
陕西彬长矿区开发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9,00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	8.78%
神华乌海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4,80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	4.68%
大同煤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00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	3.90%
华亭煤业集团净石沟煤矿	1,00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	0.98%
合 计	100,400,000.00		97.97%

2010年6月30日，公司应收票据前五名详情如下：

名 称	金额（元）	票据类型	占应收票据余额的比重
黑龙江龙煤矿业集团股份公司	30,00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	67.60%

准格尔旗兴隆煤炭有限公司	7,88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	17.76%
陕西彬长矿区开发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4,00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	9.01%
重庆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1,30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	2.93%
河南龙宇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40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	0.90%
合 计	43,580,000.00		98.20%

公司所有应收票据均为银行承兑汇票，信用有保证，可随时贴现、背书，不存在信用风险。报告期末公司应收票据无质押情况。

4、应收账款分析

报告期，公司应收账款构成情况如下：

项 目	2010年6月30日		2009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2007年12月31日
	金额	增幅	金额	增幅	金额	增幅	金额
应收账款（元）	222,909,039.15	5%	212,660,618.71	30.43%	163,045,966.51	42.85%	114,136,083.60
占流动资产比例	33.64%		32.83%		30.40%		37.73%
占总资产比例	23.32%		22.85%		20.35%		24.42%
	2010年1-6月		2009年度		2008年度		2007年度
营业收入（元）	377,769,192.97		684,772,438.37	26.32%	542,114,658.63	50.20%	360,926,491.99
占同期营业收入比	59.01%		29.13%		30.08%		31.62%

从上表可以看出，公司报告期内应收账款占流动资产和总资产的比例均较高，分别为 32%和 22%左右，这与公司业务规模持续扩大和公司所属机械类行业、货款结算方式等息息相关。

（1）应收账款余额的合理性分析

①从应收账款增长与营业收入增长的匹配角度分析

2008 年应收账款的增长幅度 42.85%小于营业收入的增长幅度 50.20%，表明公司当年应收账款管理较好；2009 年公司应收账款增长幅度 30.43%大于营业收入的增长幅度 26.32%，主要原因为：下游煤炭行业整合接近尾声，新的市场需求凸显，公司为抓住有利时机，开拓与新老客户的合作，对部分客户增加了商业信用周期，而放慢了催款节奏。

报告期内，应收账款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31.62%、30.08%、29.13%，应收账款增长与营业收入增长较匹配，公司应收账款总体规模控制较好。

②从公司业务规模扩大角度分析

随着公司业务规模持续扩大和产品订单不断增多，营业收入逐年增加，公司销售的液压支架，是供下游煤炭企业整个综采工作面作业的大型煤矿机械产品，单笔合同订购

量最多时达三百架，合同金额较大，加之煤炭机械行业的季节性影响，部分大额订单在报告期末确认收入，相应引起应收账款余额逐年增加。

③从货款结算模式角度分析

公司的大型煤矿机械产品属非标设备，通常情况下签订合同即预收合同总价 30%左右，预付款到位后公司组织生产；再从生产完成，到客户来厂验收，到发货，到运抵客户指定目的地并验收合格，每笔合同的付款时间节点不同，一般按阶段性关键节点约定（或到厂验收再预收 30%，或全部运抵客户目的地并验收合格再收 60%）；运抵客户指定目的地并验收合格后，对方开具验收单，公司确认收入；交货后一般将合同金额 10%作为质量保证金，在验收合格后的半年或一年内收取。公司产品的这种货款结算模式导致应收账款余额较大。

（2）应收账款中客户构成情况

2010 年上半年末公司应收账款前五名单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元）	年 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
黑龙江龙煤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长年合作客户	19,884,545.63	1 年以内	8.49%
长治仙泉煤业有限公司	长年合作客户	17,373,300.00	1 年以内	7.42%
大同煤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长年合作客户	14,077,443.42	1 年以内	6.01%
七台河同创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长年合作客户	14,073,496.49	1 年以内	6.01%
神华新疆能源有限公司	长年合作客户	13,142,119.06	1 年以内	5.61%
合 计		78,550,904.60		33.54%

从上表可以看出，公司应收账款中前五大应收账款即占应收账款总额的 33.54%，该五大金额重大的应收款方大多为公司长期合作老客户。公司近三年及一期第一大客户黑龙江龙煤矿业集团三年内占公司营业收入的 25%以上，该客户也一直是公司收款最好的客户，其经常在公司货品运抵指定地点经验收合格后，即全额付款，留 10%保证金的情况都很少，故其对应的应收账款余额非常少。该类老客户、信用好的客户即使公司放慢催收力度，其对应的应收账款的回收也不存在风险。

（3）应收账款分账龄构成情况

报告期末公司应收账款分账龄构成情况如下：

账 龄	2010 年 6 月 30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2007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一年以内	189,483,681.85	80.94%	187,359,997.77	83.68%	158,873,357.81	92.16%	107,771,817.21	87.59%

一至两年	37,986,824.56	16.23%	28,437,441.41	12.70%	6,931,157.29	4.02%	12,062,380.24	9.80%
两至三年	2,144,440.78	0.92%	2,867,063.36	1.28%	4,420,567.36	2.56%	1,281,021.47	1.04%
三至四年	2,960,281.87	1.26%	3,348,818.42	1.50%	711,321.93	0.41%	1,449,715.52	1.18%
四至五年	633,820.03	0.27%	711,321.93	0.32%	1,260,975.73	0.73%	143,655.54	0.12%
五年以上	906,069.37	0.39%	1,175,804.91	0.53%	189,819.18	0.11%	333,057.99	0.27%
合计	234,115,118.46	100.00%	223,900,447.80	100.00%	172,387,199.30	100.00%	123,041,647.97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多在 1-2 年以内，占比均在 90%以上。公司的生产经营为订单式生产模式，在向客户发货并验收时确认销售收入，其中收入的 10%根据合同约定为产品质量保证金，一般在一年以后收取，因此公司应收账款多集中在 2 年以内。目前我国机械制造行业普遍存在上述行业特点和货款结算模式，公司应收账款的账龄分布与同行业机械制造类可比上市公司平均水平相当。

2009 年行业内可比上市公司应收账款分账龄构成情况如下：

账龄	公司	郑煤机	泰尔重工	中国一重	二重集团
一年以内	83.68%	88.18%	78.38%	63.94%	88.68%
一至两年	12.70%	9.15%	19.86%	21.78%	8.28%
两至三年	1.28%	1.33%	0.07%	10.97%	2.32%
三年以上	2.35%	1.34%	1.69%	3.31%	0.72%
合计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注：可比公司的数据来源于其招股说明书或 2009 年财务报告，其中二重集团为 2009 年 6 月 30 日数据。

保荐人认为：公司的应收账款账龄分布结构比较合理，符合行业惯例，公司应收账款回收风险较低。

同时，公司对应收账款的计提采用个别计提和账龄分析结合的方法（详见本节本部分“（二）资产减值准备提取情况”），其中对单项金额重大或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风险较大的应收账款进行单独测试并依据客观情况相应计提坏账准备中多为 1-2 年期。报告期内公司 2 年以上应收账款占比较低，但公司对 2-3 年应收账款的坏账比例计提为 30%，对 3 年以上的应收账款坏账计提全部为 100%，充分考虑了谨慎性原则。2010 年 6 月 30 日，公司 80.68%应收账款账龄在 1 年内，公司应收账款总体质量良好，账龄结构合理。

同时，公司用放宽信用政策，减慢应收账款的催收做为吸引新客户的要素，继续开拓新客户，但对该类客户公司均按照账龄计提坏账准备，如报告期内的内蒙古阿拉善盟

天荣煤炭有限责任公司就是公司 2008 年的新客户，对于该类客户公司一方面货款结算方式上预收款项少，应收款项大，另一方也将其对应的应收账款按账龄计提了坏账准备，降低坏账发生风险。

（4）坏账准备的计提

公司按照《会计准则》的规定对应收账款分类别计提坏账准备，对于单项金额非重大以及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根据相同账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报告期各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详见本节本部分“（二）资产减值准备提取情况”）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本报告期前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或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较大，但在本报告期又全额收回或转回的应收账款，亦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公司管理层认为：总体上看，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及增长速度较合理，应收账款总体质量良好，不存在应收账款的回收风险。

保荐人认为：公司应收账款余额与销售收入相匹配，应收账款余额处于行业正常水平，应收账款回收情况良好，无较大账款回收风险。

5、预付款项分析

报告期，公司预付账款构成情况如下：

项 目	2010 年 6 月 30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2007 年 12 月 31 日
预付款项（元）	50,443,313.30	34,346,403.04	41,307,168.88	87,115,672.89
占流动资产比例	7.61%	5.30%	7.70%	25.54%
占总资产比例	5.28%	3.69%	5.16%	18.64%

公司预付账款主要用于购买钢材、铸锻件等原材料，近三年预付账款余额逐年降低，年末预付账款余额占流动资产、总资产的比例均逐年降低。主要原因是：一方面，公司优化了采购流程，通过采购部统一采购降低了原材料价格，减少预付账款；另一方面随着公司实力不断增强，与供应商的谈判能力也得到增强，减少了预付款项的支出。2010 年上半年预付款项余额较大，主要因上半年签定定单量大，采购较大。

2010 年上半年末金额较大的预付款项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元）	性质或内容
吉林省翔琨煤矿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9,278,354.00	预付货款
鹤壁国龙物流有限公司	7,667,588.22	预付货款
山东中通钢构建筑有限公司	7,040,000.00	预付货款
浙江天生钢结构有限公司	5,000,000.00	预付货款

单位名称	金额（元）	性质或内容
林州市财政局预算外资金管理科	2,620,000.00	预付土地款

报告期内预付款项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6、其他应收款分析

报告期，公司其他应收款构成情况如下：

项 目	2010 年 6 月 30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2007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元)	40,368,161.29	30,832,503.50	32,785,306.88	10,041,295.16
占流动资产比例	6.10%	4.76%	6.11%	3.32%
占总资产比例	4.22%	3.31%	4.09%	2.15%

公司其他应收款余额主要为投标保证金和融资租赁保证金。公司 2008 年末其他应收款余额增加较快，比上年增加 2,274.4 万元，主要是当年支付融资租赁保证金和代客户支付保证金所致。

公司发生的两笔融资租赁情况为：

(1) 2008 年 6 月 22 日，公司与新疆长城（以下简称“新疆长城”）签订《《租赁物件买卖合同》，以融资租赁方式购入标的金额 4,928 万元的刮板输送机项目 65 台套机器设备，租金总额 57,572,914.19 元，租赁期限为 3 年，按季度支付租赁款。合同签订后支付融资租赁保证金，该保证金可抵减最后两期融资租赁款，为 985.6 万元。

(2) 2008 年 10 月 10 日，公司与山西平鲁圣厚源煤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圣厚源煤业”）、新疆长城《租赁物件买卖合同》，新疆长城买受价值为 49,248,000 元的液压支架 108 台，并由圣厚源煤业以融资租赁方式承租。公司代圣厚源煤业支付 984.96 的保证金和第一期手续费，共计 1,083.7 万元。该笔合同于 2009 年 7 月 1 日因圣厚源煤业内部重组终止，应其要求公司液压支架产品未完全发货，公司该笔合同视为未履行完毕，故垫付保证金暂未收回，计在其他应收款项下。目前公司已根据谨慎原则，对该笔其他应收款项计提了 5%的坏账准备。

报告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中无应收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亦无应收其他关联单位款项。

7、存货分析

存货是公司流动资产的主要组成部分之一。报告期，公司存货明细项目账面价值及其比例情况如下：

项 目	2010 年 6 月 30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2007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其中：原材料	38,728,572.49	24.90%	28,988,573.42	18.42%	19,843,300.73	10.63%	22,955,311.08	29.38%
库存商品	12,681,042.21	8.15%	25,369,822.41	16.12%	9,927,317.34	5.32%	19,762,541.58	25.29%
在产品	40,490,385.10	26.03%	29,896,521.83	19.00%	36,804,166.41	19.71%	22,361,075.10	28.61%
低值易耗品	7,549,772.08	4.85%	10,299,050.14	6.55%	10,244,272.70	5.49%	2,985,755.79	3.82%
半成品	2,354,582.98	1.51%	1,415,233.55	0.90%	29,594,661.36	15.85%	1,751,964.80	2.24%
产成品	53,760,371.94	34.56%	38,410,982.78	24.41%	28,224,150.46	15.11%	8,328,928.86	10.66%
发出商品	-	-	22,956,410.99	14.59%	52,107,905.02	27.90%	-	-
存货合计	155,564,726.80		157,336,595.12		186,745,774.02		78,145,577.21	
占流动资产比例	23.48%		24.29%		34.82%		25.83%	
占总资产比例	16.28%		16.91%		23.31%		16.72%	

从上表可以看出，报告期内公司存货余额及存货结构均变动较大，存货余额占流动资产和总资产的比例均较高。

（1）整体变动情况分析

2008 年末存货余额较上年大幅增长的原因：一、因增值税改革，客户要求暂时推迟安装验收确认收入所致，发出商品余额为 5,210.79 万元；二、公司业务增长较快，订单增多，使在产品、半成品、产成品都比上年增长较多。三、因 2008 年上半年原材料价格上涨，使在产品、半成品、产成品等存货金额上升。

2009 年末存货余额下降，主要因一、发出商品陆续发货，回归到正常水平；二、原材料价格下降，使存货总金额下降。整体看，公司近三年存货增长情况与公司生产经营规模逐步扩大、订单增多相匹配。

（2）存货中原材料波动情况分析

公司原材料主要是钢材类，近三年钢材类价格波动较大，尤其是 2008 年，以粗钢价格为例，在 2008 年里经历了年中 4,694.44 元/吨的最高值，又下降到年底的 3,518.89 元/吨的最低值¹。

公司 2008 年末原材料余额较低，主要因：一、公司仅供生产需要量采购了适量钢铁，公司产品生产周期为一般为 2-3 个月，原材料中存在部分高价钢材尚未消化完毕，但涉及金额较小；二、公司在 2008 年下半年采购的钢材单价下降，也是当期期末原材

¹ 数据来源：WIND 资讯

料余额较低原因。

公司报告期末存货成本均低于可变现净值，未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发行人会计师认为：公司 2008 年 12 月 31 日原材料中存在部分高价钢材尚未消化完毕，但涉及金额较小，且以其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大于账面价值。因此，2008 年 12 月 31 日此部分原材料不必计提跌价准备。

公司报告期内存货项目均不存在账面价值大于可变现净值的情形，林州重机报告期末对存货计提跌价准备，符合谨慎性原则的要求。

保荐人认为：经核查，公司 2008 年 12 月 31 日原材料中存在部分高价钢材尚未消化完毕，但涉及金额较小，以其所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账面价值，可不必计提跌价准备。

公司报告期内存货项目均不存在账面价值大于可变现净值的情形，公司未对存货计提跌价准备的会计处理符合谨慎性原则的要求。

8、长期股权投资分析

报告期末，公司长期股权投资情况如下：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期末余额（元）
鸡西金顶重机制造有限公司	权益法	49.00%	1,584,713.71
林州市申村农村信用合作社	成本法	0.38%	1,103,000.00
林州市农村信用合作社联社河顺信用社	成本法	0.31%	898,500.00
林州市市区农村信用合作社	成本法	0.03%	100,000.00
林州市农村信用合作社联社	成本法	0.02%	70,000.00
林州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槐树池信用社	成本法	0.03%	90,000.00
合 计			3,846,213.71

公司 2009 年新增长期股权投资为林州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槐树池信用社，初始投资成本 9 万元。公司报告期末无被投资单位转移资金能力受限制的情况。

公司报告期末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低于可收回金额，未计提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9、固定资产分析

报告期，公司固定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0 年 6 月 30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2007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原值	账面净值	账面原值	账面净值	账面原值	账面净值	账面原值	账面净值

合 计	26,646.33	21,758.98	25,778.41	21,676.12	24,355.80	21,368.00	12,431.18	10,340.09
房屋及建筑物	13,932.23	12,509.89	13,889.50	12,698.83	12,509.76	11,721.82	6,171.80	5,627.08
机器设备	5,872.23	3,950.65	5,432.62	3,728.89	5,411.34	3,759.84	5,035.85	3,810.64
运输设备	1,386.16	774.60	1,033.43	513.41	1,106.68	763.24	1,083.38	826.31
其他设备	335.83	177.75	302.99	167.83	208.14	113.76	140.16	76.06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5,119.88	4,346.08	5,119.88	4,567.16	5,119.88	5,009.33	-	-
占非流动资产比例	-	74.18%	-	76.64%	-	80.69%	-	62.72%
占总资产比例	-	22.77%	-	23.29%	-	26.67%	-	22.12%

报告期内，公司固定资产占非流动资产比例较高。

公司 2008 年固定资产余额较上年大幅增长，原因：一、刮板输送机项目转固 6,285.24 万元和热处理生产线转固所致；二、当年增加一笔与新疆长城的融资租赁的固定资产。2009 年固定资产余额保持稳定。

公司目前拥有的生产用机器设备大多为普通车床，包括行车、镗床、磨床等，公司最近三年生产用机器设备有新增也有淘汰，2009 年末机器设备成新率 68.64%，受资金限制，公司机器设备虽然已满负荷运转，但总量上没有明显大幅度增加及更新。目前看公司的生产用机器设备基本满足目前生产规模需求，但长期看公司需要增加机器设备数量及更新新型的数控机器设备以适应更大产能的生产需求。

公司固定资产中房屋建筑物中房字第 00013352 号、房字第 00013353 号、房字第 00013354 号、房字第 00013355 号、房字第 00014073 号、房字第 00014074 号、房字第 00014075 号、房字第 00014076 号、房字第 00014077 号房屋和林国用(2008)第 057 号土地用于抵押担保；价值为 4,826.2 万元的机器设备用于质押担保；除此外无其他固定资产抵押或担保情形。

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公司的房屋建筑物及运输工具等均已办妥所有权权证，未发现固定资产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10、在建工程分析

报告期，公司在建工程情况如下：

项 目	2010 年 6 月 30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2007 年 12 月 31 日
在建工程（元）	36,204,715.80	26,687,403.06	13,181,684.29	10,391,078.68
占非流动资产比例	12.34%	9.44%	4.98%	8.23%
占总资产比例	3.79%	2.87%	1.65%	2.22%

公司在建工程金额总体较少，在非流动资产和总资产中占比不高。公司 2007 年在

建工程中主要为刮板输送机工程，2008 年根据工程完工程度，一部分已转入固定资产。2009 年公司新增采煤机工程项目，故 2009 年末、2010 年上半年末在建工程余额增加。

11、无形资产分析

报告期，公司无形资产情况如下：

项 目	2010 年 6 月 30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2007 年 12 月 31 日
无形资产（元）	28,217,719.35	28,563,361.93	28,796,816.43	5,315,054.74
占非流动资产比例	9.62%	10.10%	10.87%	3.22%
占总资产比例	2.95%	3.07%	3.59%	1.14%

公司无形资产金额较少，在非流动资产和总资产中占比较低。公司 2008 年新增土地使用权账面原值 23,517,393.59 元，2010 年新增专利权账面原值 8,360 元。

报告期公司无形资产期末无减值情形，未计提减值准备。

12、长期待摊费用分析

报告期，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情况如下：

项 目	2010 年 6 月 30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2007 年 12 月 31 日
长期待摊费用（元）	2,906,282.67	2,425,872.67	1,348,490.34	
占非流动资产比例	0.99%	0.86%	0.51%	
占总资产比例	0.30%	0.26%	0.17%	

公司长期待摊费用金额较少，在非流动资产和总资产中占比很低。公司自 2008 年起，为了提高竞争能力，引进了一批急需技术人才，并对签订合同服务期 2 年以上的急需人才一次性支付服务期间的保底年薪，公司按其服务期限进行摊销。

13、递延所得税资产分析

报告期，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情况如下：

项 目	2010 年 6 月 30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2007 年 12 月 31 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元）	4,544,646.13	4,683,896.55	4,223,758.17	3,430,794.28
其中：坏账准备	3,070,786.75	3,157,716.47	3,019,334.77	2,238,305.20
递延收益政府补助	1,473,859.38	1,504,052.08	1,086,937.50	799,437.50
其他			117,485.90	393,051.58
占非流动资产比例	1.55%	1.66%	1.59%	2.08%
占总资产比例	0.48%	0.50%	0.53%	0.73%

报告期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金额较小，占非流动资产和总资产的比例均较低。公司

递延所得税资产中主要是坏账准备的账面价格与计税基础不同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与计量进行了谨慎测算，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包括对坏账准备项目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进行调整。

综上所述，公司管理层认为：公司流动资产主要由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存货等组成；公司的销售回款情况良好，应收账款的增长与销售收入的增长匹配；公司存货均属公司正常经营所需，公司和主要客户及供应商均保持长期、稳定、良好的合作关系；公司可供支配货币资金状况良好，流动资产的变现能力较强。

报告期内，随着公司生产经营规模不断扩大，公司资产总额增长迅速；公司资产结构合理，符合公司实际生产经营的需要；公司资产不存在闲置资产和低效资产，总体资产质量良好。

（二）资产减值准备提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提取的资产减值准备仅为坏账准备。

1、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情况：

公司自 2007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新会计准则，依据谨慎性原则，对应收账款中单项金额重大或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账款进行单独测试并依据客观情况相应计提坏准备，对不单独计提坏帐准备以外的客户单位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帐准备。

报告期内公司坏账准备的计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0 年 6 月 30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2007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	7,855.09	70.37	10,855.68	57.33	7,868.19	313.57	6,379.32	318.97
其中：1 年以内	7,855.09	70.37	10,855.67	57.33	7,868.19	313.57	6,379.32	318.97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账款	12,381.11	366.61	7,457.22	278.80	6,353.50	121.11	2,531.2	143.59
其中：1 年以内	9,512.37	200.58	5,121.99	121.45	6,313.89	117.15	2,190.78	109.54
1-2 年	2,855.63	162.04	2,322.12	153.41	39.61	3.96	340.50	34.05
2-3 年	13.12	3.94	13.12	3.94	-	-	-	-
其他不重大应收账款	3,175.31	683.68	4,077.15	787.85	3,017.04	499.44	3,393.56	428.00
其中：1 年以内	1,580.91	78.96	2,758.34	130.02	105.27	85.26	2,207.08	110.35
1-2 年	943.06	94.31	521.63	52.16	653.51	65.35	865.74	86.57
2-3 年	201.32	60.40	273.59	82.08	442.06	132.62	128.10	38.43

3-4 年	296.03	296.03	334.89	334.88	71.13	71.13	144.97	144.97
4-5 年	63.38	63.38	71.13	71.13	126.10	126.10	14.37	14.37
5 年以上	90.61	90.61	117.58	117.58	18.98	18.98	33.31	33.31
合计	23,411.51	1,120.61	22,390.04	1,123.98	17,238.72	934.12	12,304.16	890.56

单项金额重大是指：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且大于 1,000 万元。从前表可以看出，报告期内公司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账龄均在一年以内，回收风险较低。

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或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账款进行了单独测试，并根据客观情况对其中实力强效益好的老客户未计提坏账准备，对新客户或是效益一般的老客户按账龄计提了坏账准备。

其中 2010 年上半年末单项金额重大或虽不重大但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如下：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计提比例	理 由
黑龙江龙煤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9,884,545.63			实力强效益好的老客户
长治仙泉煤业有限公司	17,373,300.00			实力强效益好的老客户
大同煤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4,077,443.42			实力强效益好的老客户
七台河同创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14,073,496.49	703,674.82	5%	效益一般的老客户
神华新疆能源有限公司	13,142,119.06			实力强效益好的老客户
陕西陕煤澄合矿业有限公司	13,137,886.98			实力强效益好的老客户
内蒙古阿拉善盟天荣煤炭有限责任公司	11,466,505.50	573,325.28	5.00%	2009 年新客户
沁源县康伟煤焦有限责任公司	10,473,540.00	523,677.00	5.00%	2010 年新客户
陕西陕煤蒲白矿业有限公司	9,982,775.75			实力强效益好的老客户
内蒙古伊东煤炭集团有限公司孙家壕煤矿	9,491,400.00			实力强效益好的老客户
窑街煤电集团有限公司	8,914,279.18			实力强效益好的老客户
伊金霍洛旗新庙丁家梁煤矿	7,669,940.80			实力强效益好的老客户
左云县树儿里煤矿	6,618,560.00			实力强效益好的老客户
鸡西金顶重机制造有限公司	5,811,298.59			本公司持股 49%关联公司
合 计	162,117,091.40	1,800,677.10		

公司 2009 年、2010 年 1-6 月计提坏账准备金额较小的原因主要因当年金额重大的款项，经单独测试并根据客户情况分析后多为实力强、效益好老客户，该部分款项未提坏账准备，当年该客户占比较多，故当年坏账准备金额较小。按公司历史经验看，该类客户发生坏账的风险很小。

同时，公司对 2-3 年应收账款的坏账比例计提为 30%，对 3 年以上的应收账款坏账计提全部为 100%，充分考虑了谨慎性原则。

公司管理层认为：公司坏账准备占应收账款余额比例逐年略有下降，但坏账比例基

本保持在一个合理的水平范围之内，加之新客户逐渐成长为老客户，和客户彼此之间了解的加深，没有质量上的纠纷，所以此类客户不予计提坏账，坏账准备的小幅下降合理，坏账准备计提符合一贯性、谨慎性原则。

发行人会计师出具了《关于林州重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对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合理性审核报告》，认为：公司对应收账款的坏账准备的计提及描述，如实反映了公司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保荐人认为：公司应收账款的坏账准备的计提如实反映了公司情况，报告期内坏账准备余额较合理。

2、对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情况

公司对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标准与应收账款相同，报告期末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占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 2.60%，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金额共计 107.71 万元，占坏账准备总额比例为 8.77%。公司其他应收款余额主要为客户保证金，发生坏账的风险比较小，公司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充分、适当。

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中无应收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亦无应收其他关联单位款项。

3、其他资产坏账准备的计提情况

公司存货、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经测试，期末成本均低于可变现净值，未计提减值准备。

公司管理层认为：公司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政策符合国家财务会计制度规定，报告期内坏账准备的计提原则坚持了一贯性，公司主要资产的减值准备计提充分、合理，与公司资产的实际质量状况相符。

（三）负债构成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负债构成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项目	2010 年 6 月 30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2007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流动负债	566,522,468.32	99.09%	542,247,555.71	97.42%	504,874,188.93	94.61%	267,023,697.30	98.54%
短期借款	299,350,000.00	52.36%	304,300,000.00	54.67%	93,750,000.00	17.57%	46,660,000.00	17.22%
应付票据	107,000,000.00	18.72%	40,000,000.00	7.19%	105,600,000.00	19.79%	48,195,000.00	17.79%
应付账款	84,013,202.64	14.70%	73,059,028.57	13.13%	124,681,556.87	23.36%	104,612,765.94	38.61%

项目	2010年6月30日		2009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2007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预收款项	35,380,908.47	6.19%	85,487,250.54	15.36%	102,226,269.48	19.16%	27,494,793.49	10.15%
应付职工薪酬	5,100,243.45	0.89%	8,981,962.49	1.61%	11,698,601.21	2.19%	9,197,473.44	3.39%
应交税费	13,278,152.34	2.32%	9,396,281.92	1.69%	3,707,952.89	0.69%	12,654,598.81	4.67%
应付利息			355,165.00	0.06%		0.00%		
其他应付款	4,310,647.23	0.75%	3,036,553.00	0.55%	44,657,808.48	8.37%	18,209,065.62	6.7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8,089,314.19	3.16%	17,631,314.19	3.17%	18,552,000.00	3.48%		
非流动负债	5,190,909.98	0.91%	14,354,708.88	2.58%	28,752,694.16	5.39%	3,952,836.99	1.46%
长期应付款	-939,370.02	-0.16%	7,873,334.06	1.41%	22,888,061.49	4.29%		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234,842.51	0.04%	465,166.49	0.08%	1,516,882.67	0.28%	755,086.99	0.28%
其他非流动负债	5,895,437.49	1.03%	6,016,208.33	1.08%	4,347,750.00	0.81%	3,197,750.00	1.18%
负债总额	571,713,378.30	100%	556,602,264.59	100%	533,626,883.09	100%	270,976,534.29	100%

从上表可以看出，公司负债构成中以流动负债为主，2010年1-6月、2009年、2008年、2007年末流动负债余额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99.09%、97.42%、94.61%、98.54%。2008年以来公司负债总额增长较大，主要是由于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流动负债中的短期借款增长所致。具体项目情况如下：

1、短期借款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短期借款构成情况如下表：

项 目	2010年6月30日	2009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2007年12月31日
短期借款（元）	299,350,000.00	304,300,000.00	93,750,000.00	46,660,000.00
占流动负债比例	52.84%	56.12%	18.57%	17.47%
占总负债比例	52.36%	54.67%	17.57%	17.22%

（1）公司近三年末，短期借款余额呈逐年上升趋势，增幅较大。其主要原因是：

①由于公司业务规模持续扩大，生产经营所需流动资金大幅增加，公司自有资金无法满足，从而增加了短期银行借款。

②2008年公司订单量增加较多，生产开工率充足，并以自有资金新建了刮板输送机厂房和购进设备，致使期末现金流较紧张，进入2009年公司为缓解日常采购原材料等开支的压力，改善可供支配现金状况，增加了向银行借款。

③公司为了控制融资成本，大部分银行借款均为短期借款，主要由抵押借款、保证借款、质押借款构成。公司短期银行借款还款信用良好，到期可续贷。

（2）公司应对财务费用增加、应对短期偿债风险的措施主要有：

第一、 不断提高公司盈利能力

公司盈利水平不断提高，从最近三年及一期利息保障倍数来看，平均利息保障倍数为 8.0 倍，公司支付利息有可靠保证，应对财务费用能力不断提高。

第二、 增强资金流动性、改善现金流情况

企业通过加大应收账款催收力度，加快存货周转，从而增强企业资产的周转能力，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企业的短期偿债能力。2010 年 1-6 月，公司现金流量情况好转，经营性现金流量净额为 10,536.47 万元，可动用现金增多，改善了资金使用压力。

第三、 不断提高管理水平

公司经过改制以来不断规范发展，目前财务管理系统已成熟运用，财务管理人员能较好的捕捉外部环境变化，在公司进行投资决策时，在合理的预测资金需要量方面给予相当的支持，进而能更合理的利用银行借款，更合理的使用财务杠杆。

第四、 积极拓宽融资渠道

公司积极拓展融资渠道，除传统的银行信贷外，开展股权融资、长期债券融资等。公司自 2008 年以来进行了两次增资扩股，通过引进外部风险投资者，吸引资金，改善了公司资本结构。

2、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应付票据、应付账款构成情况如下表：

项目	2010 年 6 月 30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2007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票据（元）	107,000,000.00	40,000,000.00	105,600,000.00	48,195,000.00
应付账款（元）	84,013,202.64	73,059,028.57	124,681,556.87	104,612,765.94
合计	191,013,202.64	113,059,028.57	230,281,556.87	152,807,765.94
占流动负债比例	33.72%	20.85%	45.61%	57.23%
占总负债比例	33.42%	20.31%	43.15%	56.39%

（1）期末应付款项余额较大原因分析

公司产品特点决定了日常采购原材料金额较大，导致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在报告期内始终维持在一定水平之上，该两项金额占流动负债和总负债的比例较大。

2008 年应付票据、应付账款两项余额为 23,028.15 万元，较上年大幅增加，主要原因为：一、生产规模扩大，采购支出随之增多；二、为缓解金融危机和原材料价格波动影响，公司通过与供应商谈判，延期支付货款。

2009 年应付票据、应付账款两项余额为 11,305.90 万元，较上年下降，主要原因为：

一、部分应付票据到期支付上年欠付钢材款所致；二、当年银行借款的增加和增资很好的改善了公司现金流状况，公司为了降低成本，采购中以现金支付增多，故期末应付票据、应付账款余额减少。

（2）应付票据余额较大原因分析

由于公司生产规模持续扩大，2008 年采购原材料大量增加，而受公司融资渠道单一影响，公司当年银行借款增长不大，现金流情况比较紧张，当年支付采购款使用银行承兑汇票和国内信用证较多。

公司开具的银行承兑汇票一般保证金为 100%，有一小部分因与银行有综合授信合同，在敞口范围内银行给公司开具了承兑汇票，该部分保证金为 50%；公司开具的国内信用证保证金为 60%。2008 年整年内公司开具银行承兑汇票和国内信用证用以支付采购款的总金额为 20,690 万元，占全年总采购金额的 60.86%，故期末余额较大。

进入 2009 年，公司通过房屋抵押等方式取得的银行借款增多及一笔 5,000 万元的股东增资，现金流情况得到改善，同时采购原材料时，用现金支付价格会低一些，公司为降低采购成本，用现金支付采购款大幅增多，当年开具承兑汇票总额仅为 6,000 万元，期末余额 4,000 万元。

2010 年 1-6 月，公司新签订单量大，采购原材料较多，同时公司取得交通银行河南省分行洛阳支行 5,000 万银行承兑汇票额度用以支付货款，故期末应付票据余额较大。

3、预收款项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预收款项构成情况如下表：

项目	2010 年 6 月 30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2007 年 12 月 31 日
预收款项（元）	35,380,908.47	85,487,250.54	102,226,269.48	27,494,793.49
占流动负债比例	6.25%	15.77%	20.25%	10.30%
占总负债比例	6.19%	15.36%	19.16%	10.15%

2008 年末预收款项余额较上年大幅增长，主要原因有：一、公司销量增大，订单增多，公司产品根据订单生产，收款方式，在与客户签定销售合同起时即预收合同总价 30% 的定金，故随着公司业务量的扩大，预收账款增多；二、因增值税改革，客户要求暂时推迟安装确认收入所致，故 2008 年末预收账款余额出现非正常的增多，占流动负债、总负债的比例也增大。

公司报告期末预收款项中无预收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或关联方预收款，亦无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预收款项。

4、应付职工薪酬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应付职工薪酬构成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0 年 6 月 30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2007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职工薪酬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428,893.40	6,920,746.69	10,144,147.19	8,129,633.51
二、职工福利费	-	-	-	-
三、社会保险费	970,221.02	605,361.08	98,447.44	44,658.48
四、住房公积金	69,891.44	-	-4,035.00	18,645.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费	1,631,237.59	1,455,854.72	1,460,041.58	1,004,536.45
合 计	5,100,243.45	8,981,962.49	11,698,601.21	9,197,473.44
占流动负债比例	0.90%	1.66%	2.32%	3.44%
占总负债比例	0.89%	1.61%	2.19%	3.39%

从上表可以看出，应付职工薪酬中主要为应付工资、职工津贴和补贴，公司 2008 年、2009 年员工数量有所增加，同时随着公司经营业绩提升，为了吸引和留住人才，公司工资及津贴都有一定程度提高。从现金流量表可以看出近三年公司支付给职工的现金情况：

项 目	2010 年 1-6 月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元）	30,757,530.08	49,548,651.44	26,508,109.34	26,540,367.81

其中 2009 年以来工资及津贴提升较多，支付较多。期末应付职工薪酬中没有属于拖欠性质的应付工资。

公司 2010 年 1-6 月、2009 年末、2008 年末、2007 年末应付职工薪酬余额分别为 510.02 万元、898.20 万元、1,169.86 万元、919.75 万元，主要为跨月工资及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结余，近三年来基本保持稳定。

5、应交税费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应交税费构成情况如下表：

税种	税率	2010 年 6 月 30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2007 年 12 月 31 日
增值税	17%	-6,438,888.62	-6,204,158.71	-11,795,305.58	2,279,301.81
城建税	5%	1,058,748.07	1,148,023.01	654,460.42	193,802.28
企业所得税	25%	12,929,062.84	12,663,410.41	15,009,986.93	10,005,141.49

税种	税率	2010年6月30日	2009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2007年12月31日
教育费附加	3%	98,076.30	-376,559.19	-611,189.06	114,874.09
个人所得税		4,467,132.53	138,449.93	265,007.37	-134,616.92
房产税		548,554.06	1,001,456.43	1,102.93	
土地使用税		585,897.50	995,309.50		
其他		29,569.66	30,350.36	183,889.88	176,485.50
合 计		13,278,152.34	9,396,281.74	3,707,952.89	12,654,598.81

从上表可以看出，公司报告期内应交税费有些波动，其中 2008 年应交税费金额较小，主要原因为：2008 年公司审计报表与原始报表存在差异调整，调减 2008 年营业收入 7,014.74 万元，故该年实缴增值税比应缴增值税多 1,402.5 万元，年末产生了一笔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故 2008 年应交税费余额较小。

2008 年，公司为配合地方财政部门完成征税任务量，向其预交了 100 万元的税金，地方财政局计其计入教育费附加项，待以后年度抵扣，故 2008 年及 2009 年教育费附加为负。2010 年 1-6 月个人所得税余额 446.71 万元为代应缴股东现金红利个人所得税款。

6、其他应付款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付款构成情况如下表：

项目	2010年6月30日	2009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2007年12月31日
其他应付款（元）	4,310,647.23	3,036,553.00	44,657,808.48	18,209,065.62
占流动负债比例	0.76%	0.56%	8.85%	6.82%
占总负债比例	0.75%	0.55%	8.37%	6.72%

报告期末公司其他应付款金额较小，占流动负债比例仅为 0.76%、占总负债比例仅为 0.75%。

2008 年其他应付款余额较大，主要因向其他单位及个人临时借款产生，主要用于临时垫支。2009 年，随着公司现金流情况的改善，已归还大部分从其他单位和个人借款款项，其他应付款已大幅减低。

报告期末应付其他关联方应付款项如下（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金 额	账 龄	款项性质
林州重机铸锻有限公司	1,441,387.27	1 年以内	临时占用资金

7、长期应付款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长期应付款构成情况如下表（单位：元）：

项 目	2010 年 6 月 30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2007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融资租赁款	18,089,314.19	27,365,314.19	46,079,314.19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939,370.02	1,860,665.94	4,639,252.70	
合 计	17,149,944.17	25,504,648.25	41,440,061.49	
减：一年内到期的金额	18,089,314.19	17,631,314.19	18,552,000.00	
期末余额	-939,370.02	7,873,334.06	22,888,061.49	

公司 2008 年 6 月 22 日与新疆长城签订的《融资租赁合同》，以融资租赁方式购入标的金额 4,928 万元的刮板输送机项目 65 台套机器设备，租金总额 57,572,914.19 元，租赁期限为 3 年。按季度支付租赁款，使每年的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增加。2010 年 1-6 月余额为未确认融资费用。

项 目	2010 年 6 月 30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2007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元)	18,089,314.19	17,631,314.19	18,552,000.00	

8、递延所得税负债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递延所得税负债构成情况如下表（单位：元）：

项 目	2010 年 6 月 30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2007 年 12 月 31 日
递延所得税负债	234,842.51	465,166.49	1,516,882.67	755,086.99
占非流动负债比例	4.52%	3.24%	5.28%	19.10%
占总负债比例	0.04%	0.08%	0.28%	0.28%

公司递延所得税负债总额很小，占流动负债、总负债比例很低，公司递延所得税负债主要为未确认融资费用调整产生。

9、其他非流动负债（递延收益）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非流动负债构成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0 年 6 月 30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2007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非流动负债	5,895,437.50	6,016,208.33	4,347,750.00	3,197,750.00
其中：刮板输送机项目贴息资金及 补贴款	3,985,437.50	4,106,208.33	4,347,750.00	3,197,750.00
采煤机项目贴息及补贴经费	1,910,000.00	1,910,000.00		
占非流动负债比例	113.57%	41.91%	15.12%	80.90%
占总负债比例	1.03%	1.08%	0.81%	1.18%

2007 年，公司年产 750 台大型刮板输送机项目获得河南省工业经济结构调和高新技

术产业化领导小组拨付的项目贴息和补助资金（豫工高[2007]1号）115万元；收到林州市人民政府刮板输送机项目经费204.775万元；2008年7月公司收到河南省财政厅拨付的2007年河南省工业结构调整资金115万元，用于大型刮板输送机项目贴息；2009年，公司年产200台采煤机项目获得河南省工业经济结构调和高新技术产业化领导小组拨付的项目贴息和补助资金（豫工高[2009]1号）141万元；获得安阳市财政局和安阳市科学技术局项目经费（安财预[2008]492号）50万元。

公司2009年因刮板输送机项目已建成投产，按综合折旧年限推算，确认计入2009年营业外收入的递延收益为24.15万元、计入2010年营业外收入的递延收益为12.08万元。

综上所述，**公司管理层**认为：公司负债中主要为流动负债，公司属机械设备制造行业，对流动周转资金需求量较大，公司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几项占总流动负债比例较大，符合机械制造行业的特点；公司负债总额和结构，符合公司正常运营需求。

（四）偿债能力分析

1、偿债能力指标分析

财务指标	2010年6月30日	2009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2007年12月31日
流动比率	1.17	1.19	1.06	1.28
速动比率	0.89	0.90	0.69	0.98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60.46	60.50	66.84	56.16

报告期内，流动比率2008年略低，主要原因为：一、2008年受金融危机影响，当年末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余额较大；二、2008年我国增值税改革，客户推迟发货，预收款项余额较大。三、2008年公司当年收回的银行承兑汇票用以贴现及背书他方又较多，使年末应收票据余额较小。但从整体看，公司资产流动性尚好，变现能力较强，短期偿债能力较强，所面临的流动性风险较低。

报告期内，速动比率也是2008年略低，主要原因为2008年末存货余额较大，2009年、2008年、2007年年末存货余额分别为15,733.66万元、18,674.58万元、7,814.56万元，其中2008年末存货余额最高。2008年，受增值税改革影响，公司发出商品给客户，但客户暂未安装验收确认，未开具发票金额较大，2008年末存货中发出商品余额即有5,210.79万元。进入2009年，公司客户陆续将产品验收入库，向我公司开具剩余发票，公司确认产品发出，确认销售收入，公司发出商品余额逐渐回落到合理水平。故2008

年公司速动比率指标较低，到 2009 年速动比率指标恢复到合理水平。

报告期内，资产负债率一直处于 60%左右水平，公司与国内大多数中小企业一样面临融资渠道单一的困难，短期借款主要是银行借款。将公司与同属于机械制造行业的近期拟上市公司相比，上市前一年末的资产负债率（母公司）情况如下：

	公司	泰尔重工	郑煤机	中国一重	二重集团	平均值
资产总额（万元）	93,061.36	42,997.82	431,779.17	2,105,889.82	1,526,458.49	-
负债总额（万元）	55,660.23	27,140.37	292,080.58	1,719,294.07	1,276,309.22	-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60.50%	63.12%	67.65%	74.05%	84.57%	70.56%

注：数据来自其预披露的招股说明书

可见，同属机械制造行业的其他公司资产负债率普遍偏高，这是由行业特点决定的，生产销售特点决定了资金需求量大；另一方面，公司正处于快速发展阶段，经营规模持续扩张、产能利用不断加大，该水平符合基公司实际营运情况。

公司管理层认为：公司存货余额中主要是发出商品，但都有具体确定的销售对象，且按照行业惯例，在合同签订后至产品交货前客户要向公司支付预付款、进度款，变现风险不大。因此，尽管公司存货余额变动幅度较大，速动比率有所波动，但公司生产经营稳健正常，对公司短期偿债能力不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2、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当期净利润分析

财务指标	2010 年 1-6 月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元）	69,133,433.15	95,108,509.58	86,827,874.55	51,587,203.57
利息保障倍数（倍）	7.04	6.25	10.10	8.59
净利润	38,442,043.44	57,217,395.16	47,992,876.48	23,176,432.8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5,364,683.87	-158,382,221.82	49,800,381.81	46,243,889.86

从上表可以看出，公司盈利水平不断提高，最近三年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由 2007 年的 5,158.72 万元增长到 2009 年的 9,510.85 万元，最近三年及一期利息保障倍数平均为 8.0 倍，说明公司支付利息有可靠保证。

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共实现净利润 16,682.87 万元，同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合计为 4,302.67 万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累计现金净流量低于累计净利润，主要原因是 2009 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偏少（原因详见本节“三、现金流量情况分析之（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公司 2009 年应收票据余额为 10,247.94 万元，其可随时变现，且直接支付货款的能力非常强，因而尽管公司 2009 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较少，但并不影响公司的整体支付能力。公司 2010 年上半年以直接

背书方式采购情况较多，经营性现金流量净额上升。

公司管理层认为：从公司最近三年的主要偿债指标及其变动趋势分析，公司资产流动性较强，整体盈利能力水平不断提高，尽管公司报告期内偿债指标有所波动，但公司生产经营稳健正常，短期偿债能力较强，不存在偿债风险。

（五）资产周转能力分析

报告期，公司应收账款和存货周转率情况：

财务指标	2010年1-6月	2009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2007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1.73	3.65	3.91	4.01
存货周转率（次/年）	1.82	3.14	3.26	3.76

1、应收账款周转率

报告期末应收账款周转率呈现下降趋势，主要原因是：（1）随着营业收入逐年增长，应收账款也相应增加；（2）公司为了扩大销售，放宽了信用政策，使应收账款回收期增加。从自身发展角度看，公司将大力加强应收账款的催收力度，使资金得到更充分有效的利用。

2、存货周转率

公司2007年末、2008年末、2009年末存货周转率分别为3.76、3.26、3.14，略有下降趋势，公司近几年随着业务的不断发展，销售增加，存货相应增加。整体看，公司存货周转情况良好。

将公司与同属于机械制造行业的近期上市公司相比，上市前一年末的应收账款周转率、存货周转率情况如下：

	公司	郑煤机	泰尔重工	中国一重	二重集团	平均值
应收账款周转率	3.89	6.00	4.93	2.47	4.94	4.06
存货周转率	3.41	3.17	1.55	1.45	1.68	2.02

注：数据来自其预披露的招股说明书

从以上对比可见，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略低于行业平均水平，但偏离值很小，应收账款周转率仍属正常，公司存货周转率远高于行业平均水平，周转情况良好。

公司管理层认为：公司资产、负债结构合理；资产管理效率和盈利能力较高，公司财务状况整体处于良性循环状态。

（六）公司财务性投资情况

报告期末，公司不存在持有金额较大的交易性金融资产、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借予他人款项、委托理财等财务性投资的情况。

二、盈利能力分析

（一）营业收入构成及变化原因分析

1、营业收入构成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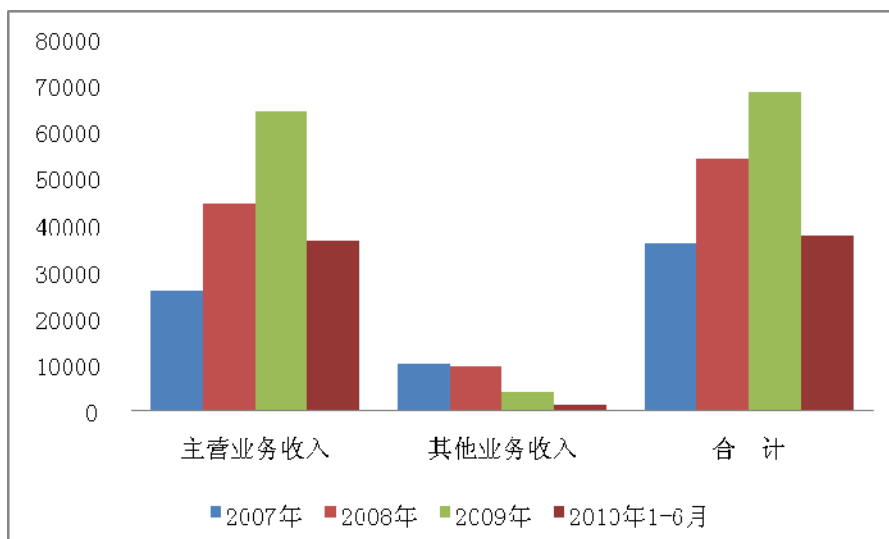
单位：元

项目	2010年6月30日		2009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2007年12月31日
	金额	同比增长	金额	同比增长	金额	同比增长	金额
主营业务收入	366,431,792.75	-	644,555,871.04	44.66%	445,567,142.77	72.84%	257,794,032.97
煤炭机械产品	366,431,792.75	-	644,555,871.04	44.66%	445,567,142.77	72.84%	257,794,032.97
其他业务收入	11,337,400.22	-	40,216,567.33	-58.35%	96,547,515.86	-6.38%	103,132,459.02
销售原材料及零配件	7,827,621.85	-	23,701,443.29	-71.90%	84,334,913.20	-14.69%	98,857,583.15
销售废料	3,350,989.48	-	7,119,929.74	-0.20%	7,134,093.86	66.88%	4,274,875.87
煤机产品维修	64,288.89	-	9,395,194.30	85.00%	5,078,508.80		
其他	94,500.00						
合计	377,769,192.97	-	684,772,438.37	26.32%	542,114,658.63	50.20%	360,926,491.99

注：2009年1-6月未进行审计，无可比性，此处不作同比增长的对比。

从上表可以看出，公司营业收入主要来源于主营业务，且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越来越突出。2008年、2009年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比上年分别增长72.84%、44.66%，其他业务收入比上年分别下降6.38%、58.35%，公司主要生产及销售向主营业务集中趋势明显，近三年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稳定增长。

报告期内，公司收入增长情况如下图（单位：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增长较大，主要原因是：

- （1）公司抓住了煤炭机械行业发展的政策机会，及时调整产品结构、扩大销售，抢占市场。
- （2）公司依靠多年的稳定发展，积累了一些长期合作的老客户，这些老客户都是我国大、中型煤炭企业，需求量大，需求稳定。
- （3）公司市场拓展能力强，近些年不断锐意进取，开拓新市场，开发新客户，巩固市场地位。
- （4）公司依靠多年的经营积累及不断的技术更新与研发，公司产品技术稳定性、新异性越来越稳定，市场口碑越来越好，市场占有率不断上升，公司信用不断增加。

2、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构成分析

公司最近三年的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构成如下（单位：元）：

产品	2010 年 1-6 月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金额	同比增长	金额	同比增长	金额	同比增长	金额
液压支架	285,689,604.04	-	485,819,970.26	51.62%	320,416,794.56	55.89%	205,538,070.41
单体液压支柱	32,101,674.29	-	73,693,110.85	-21.53%	93,909,898.95	175.64%	34,069,876.12
刮板输送机	43,030,170.95	-	66,822,971.45	445.73%	12,244,700.73	2884.65%	410,256.41
其他设备	5,610,343.47	-	18,219,818.48	-4.08%	18,995,748.53	6.86%	17,775,830.03
合计	366,431,792.75	-	644,555,871.04	44.66%	445,567,142.77	72.84%	257,794,032.97

注：2009 年 1-6 月未进行审计，无可比性，此处不作同比增长的对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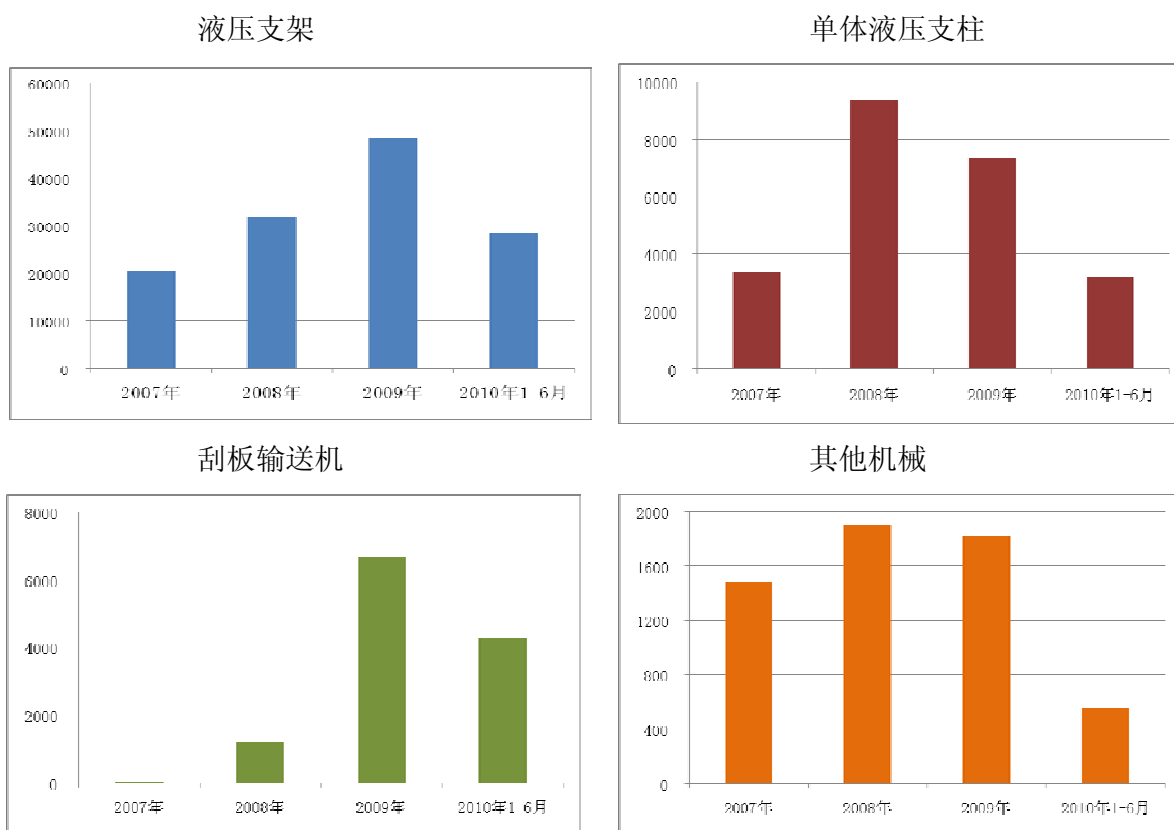
- （1）液压支架为公司最主要产品，2008 年液压支架销售收入较 2007 年增长 55.89%，2009 年液压支架销售收入较 2008 年增长 51.62%，增长幅度较大。
- （2）刮板输送机是自 2007 年投入生产线建设的，2007 年主要是试生产产品并销售，

2008 年刮板输送机正式投产并实现销售收入 1,224.47 万元，2009 年实现销售收入 6,682.30 万元。

（3）单体液压支柱是公司传统产品，随着公司业务收入不断扩大，客户对这一传统产品的需求仍然有一定市场，报告期内，公司单体液压支柱产品也在增长，2008 年单体液压支柱销售收入较 2007 年增长 175.64%，2009 年单体液压支柱销售收入达 7,369.31 万元，市场需求仍然较大。

公司其他设备主要指偶合器、铰梁、长梁等设备，报告期内，该部分产品收入基本稳定，没有大量增加或减少。

报告期内公司各主要产品销售收入如下图：



3、主营业务收入按地区构成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销售的地区结构为（单位：元）：

区域	2010 年 1-6 月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华北地区	42,132,034.72	11.50	232,277,356.39	36.04	47,354,512.55	10.63	90,383,700.61	35.06
东北地区	257,691,689.85	70.32	217,127,707.96	33.69	200,730,118.90	45.05	88,122,744.37	34.18
西北地区	49,439,153.00	13.49	126,729,175.22	19.66	66,840,064.96	15.00	14,698,683.76	5.70

华中地区	3,820,964.89	1.04	43,069,035.21	6.68	56,412,568.87	12.66	14,984,403.94	5.81
华东地区	309,230.76	0.08	7,258,461.52	1.13	32,222,863.25	7.23	16,314,320.51	6.33
西南地区	7,428,376.06	2.03	3,755,128.23	0.58	25,846,102.56	5.80	20,334,902.56	7.89
其他地区	5,610,343.47	1.53	14,339,006.51	2.22	16,160,911.68	3.63	12,955,277.22	5.03
合计	366,431,792.75	100.00	644,555,871.04	100.00	445,567,142.77	100.00	257,794,032.97	100.00

上表所示地区划分是以公司销售布局为依据，数据显示公司产品绝大部分在东北、华北、西北销售，公司的销售区域与煤炭企业的布局密切相关，华北、东北地区煤炭企业众多，拥有全国主要的大中型煤炭企业，如黑龙江龙煤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山西同煤有限责任公司、神华集团有限公司，以及一些中小煤矿，这些都是公司的主要客户及潜在客户。此外，内蒙、山西是我国煤炭资源分布最多的省份，公司产品最有针对性的大、中型煤炭企业也分布较多，公司近年正在大力开拓上述市场，使其成为新的利润增长点。

从销售增长情况分析，报告期内，东北、华北、西北等地区销售增长较快，这与该区域内的市场需求旺盛及公司的持续市场开发、加大项目跟踪和售前、售中、售后服务力度密不可分。

（二）利润的主要来源及影响盈利能力的因素分析

公司利润主要来源于主营业务，报告期具体情况如下（单位：元）：

产品	2010年1-6月		2009年度		2008年度		2007年度
	金额	同比增长	金额	同比增长	金额	同比增长	金额
营业利润	51,299,328.09	-	76,327,264.20	21.75%	62,690,428.14	86.89%	33,544,378.08
营业外收支净额	159,588.39	-	831,346.95	-81.08%	4,394,946.47	62.10%	2,711,256.59
利润总额	51,458,916.48	-	77,158,611.15	15.02%	67,085,374.61	85.03%	36,255,634.67

注：2009年1-6月未进行审计，无可比性，此处不作同比增长的对比。

最近三年，公司营业利润增长迅速，平均增长率为54.5%，对公司利润贡献度较大。

1、主营业务毛利分析

报告期公司主营业务毛利情况如下（单位：万元）：

产品	2010年1-6月			2009年度			2008年度			2007年度	
	毛利	占比(%)	同比增长	毛利	占比(%)	同比增长(%)	毛利	占比(%)	同比增长(%)	毛利	占比(%)
液压支架	7,418.51	83.02	-	9,590.50	71.36	40.59	6,821.60	71.00	13.78%	5,995.40	95.88
单体液压支柱	222.96	2.50	-	1,180.63	8.78	-37.75	1,896.46	19.74	4785.62%	-40.47	-0.65

产品	2010年1-6月			2009年度			2008年度			2007年度	
	毛利	占比(%)	同比增长	毛利	占比(%)	同比增长(%)	毛利	占比(%)	同比增长(%)	毛利	占比(%)
刮板输送机	1,298.77	14.53	-	2,108.42	15.69	587.07	306.87	3.19	12366.18%	2.46	0.04
其他设备	-4.16	-0.05	-	560.06	4.17	-3.83	582.36	6.06	97.20%	295.31	4.72
合计	8,936.08	100.00	-	13,439.61	100.00	39.89	9,607.30	100.00	53.65%	6,252.70	100.00

注：2009年1-6月未进行审计，无可比性，此处不作同比增长的对比。

从上表可以看出，报告期公司毛利主要来源于液压支架产品，近三年及一期液压支架占总毛利收入的比重一直较高，对毛利的贡献也最大，其中2008年受金融危机和钢铁原材料价格波动的影响，毛利略低，但仍保持了13.78%的增长。刮板输送机是公司新产品，自2007年试生产以来，销售逐年增多，贡献毛利也逐年扩大，随着刮板输送机项目的成熟和客户需求的增长，刮板输送机将是公司新的盈利增长点。

2、主营业务毛利率分析

将公司产品分为四类，报告期内各类产品毛利率的变化情况如下：

产品	2010年1-6月		2009年度		2008年度		2007年度
	毛利率	增减	毛利率	增减	毛利率	增减	毛利率
液压支架	25.97%	6.23%	19.74%	-1.55%	21.29%	-7.88%	29.17%
单体液压支柱	30.18%	-1.37%	16.02%	-4.17%	20.19%	21.38%	-1.19%
刮板输送机	6.95%	-9.08%	31.55%	6.49%	25.06%	19.06%	6.00%
其他设备	-0.74%	-31.48%	30.74%	0.08%	30.66%	14.05%	16.61%
主营业务综合毛利率	24.39%	3.54%	20.85%	-0.71%	21.56%	-2.69%	24.25%

注：增减为当期毛利率与上期毛利率的差额

报告期内，2007年、2008年、2009年、2010年1-6月公司主营业务综合毛利率分别为24.25%、21.56%、20.85%、24.39%。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综合毛利率总体呈下降又上升趋势，主要原因：第一，2008年、2009年公司上游原材料市场的巨大波动给公司主要产品带来较大影响；第二，随着行业竞争加剧，竞争企业增多，公司为了在激烈竞争中稳定市场份额，降低了综合毛利率；第三，公司订单增长较快，生产能力无法满足定单需要，公司向外采购外协件和外购件增多；第四，由于公司对外协件和外购件的质量要求逐渐提高，导致平均采购价格也逐步提高，外协件和外购件采购金额的扩大挤压了毛利空间。

2010年毛利率回升主要原因是：第一，经历了原材料市场的回稳和下游煤炭企业整

合完成后，市场需求放大，公司产品价格得到稳定回升；第二，2010年上半年公司销售产品中，龙煤集团需求的高端液压支架较多，与其签订的订单占了总订单的一半以上，公司在高端液压支架产品上毛利率高，进而带动了整体毛利率的上升。

公司产品中液压支架的毛利率变动分析，其对公司主营业务综合毛利率的影响最大。以下结合销售、成本、费用等相关因素对各类产品毛利率和公司主营业务综合毛利率变动的原因进行分析：

（1）液压支架毛利率分析

公司2007年、2008年、2009年、2010年1-6月液压支架毛利率分别为29.17%、21.29%、19.74%、25.97%，呈现下降又上升趋势，其中2008年、2009年毛利率下降幅度较大，2010年上半年毛利率呈现上升趋势。具体分析如下：

项目	2010年1-6月		2009年度		2008年度		2007年度
	金额	同比增长	金额	同比增长	金额	同比增长	金额
销售收入（元）	285,689,604.04		485,819,970.26	51.62%	320,416,794.56	55.89%	205,538,070.41
销售成本（元）	211,504,463.33		389,914,925.60	54.60%	252,200,784.31	73.23%	145,584,070.71
毛利率	25.97%		19.74%	-7.28%	21.29%	-27.01%	29.17%
销量（吨）	24,460		42,600	74.88%	24,360	14.53%	21,270
平均销售价格（元/吨）	11,680		11,400	-3.39%	11,800	22.15%	9,660
主要原材料-钢板采购量（吨）	23,649		38,954	23.85%	31,460	94.20%	16,200
主要原材料-钢板平均采购成本（元/吨）	4,512		3,988	-32.46%	5,904	31.88%	4,477
外协锻件平均采购成本（元/吨）	7,564.96		7,508.30	14.93%	6,532.93	27.98%	5,104.77
外协铸件平均采购成本（元/吨）	5,982.91		5,832.07	-2.55%	5,984.63	49.61%	4,000.04

注：2009年1-6月未进行审计，无可比性，此处不作同比增长的对比。

① 原材料成本上升，产品销售价格上升不及原材料价格上升快。

2008年，产品成本增幅较大，主要因2008年上半年主要原材料钢板类采购价格大幅上涨，当年钢板平均采购价格从4,477元/吨上涨到5,904元/吨，比上年增长31.88%。从主要原材料的平均采购价格和产品平均销售价格变动可以看出，销售价格的增长22.15%较原材料价格增长31.88%慢的多，即销售提价赶不上原材料成本上价，但2008年毛利率下降较大。公司产品为订单制生产，在签订订单时尽量保持一定的毛利空间，将原材料上涨的不利影响传导到下游，但并不能完全做到全部风险的转移，原材料价格上涨对毛利率下降仍有些许影响。

② 受生产周期影响，原材料价格上涨的影响滞后。

从上表可见 2009 年平均采购单价下降 32.46%，但平均销售价格下降仅为 3.39%，主要因为液压支架产品生产周期为 2-3 个月，公司自签订订单到组织生产到交货一般为 5-6 个月。2009 年公司生产经营所需原材料价格有所回落，但采购价格仍经历较大幅度的波动，公司 2008 年材料价格上涨对毛利率的影响在 2009 年上半年仍有体现。2008 年 10 月份以来的原材料价格下降将有利于 2009 年下半年及 2010 年销售产品毛利率的提高，在以后期间毛利率提高将有所体现。从 2010 年上半年毛利率可以看出，钢价上涨的不利因素已消化完毕，液压支架毛利率出现回升趋势。

③ 及时满足订单交货期，向外采购外协件、铸锻件增多，使成本上升。

报告期内，随着公司订单增多，产能充足利用，生产能力无法满足订单交货，公司外购外协件和铸锻件增量较大（外购外协件主要是千斤顶，铸锻件包括锻件和铸铁件、铸铝件等）。该部分外协件和铸锻件属大众化产品，公司将产品基本要求告知外包商即可生产供应，2009 年公司外购主要铸锻件的采购量从 4,594 吨上升到 6,083 吨，因公司对外协件的质量要求逐渐提高，交货期要求短，向外采购的锻件的平均采购价格也从 6,532 元/吨上升到 7,508 元/吨，故大量铸锻件的向外采购也导致毛利率逐渐下降。

2010 年上半年，随着原材料价格的逐渐平稳，公司也通过与采购商谈判降低一部分产品价格，使得上半年采购铸锻件价格基本企稳。公司募投拟扩建液压支架项目的实施将大大缓解公司现有情况，扩大产能，满足加工生产需求，对公司毛利率提高有很大的帮助作用。

④ 行业竞争加剧，行业整体毛利率水平下降。

随着煤炭行业景气度高企，煤炭机械行业新进入企业增多，导致行业竞争加剧，降低了行业整体毛利率水平，2009 年前 11 月我国采矿设备行业（含支护设备制造）增速处于历史较低水平，毛利率 15.44%¹。公司在不断提升产品质量性能的同时，为了保持市场占有率毛利空间也有所降低。比如 2008 年，在外部经济环境欠佳及原材料价格波动的情况下，同行业价格竞争激烈，公司通过一定程度毛利率的下降，保持了销量的上涨，保持了销售收入的大幅增加。2009 年，公司下游煤炭企业又经历了整合，许多煤矿因此暂停采购，市场需求收缩，竞争对手争相抢夺市场，公司也通过在一部分普通产品上降低销售价格来提高竞争力，保持了销售量增加。进入 2010 年，下游煤炭企业陆续

¹ 引自海通证券研究所

整合完毕，市场需求回升，公司抓住此时机遇，充分利用自身在大型非标准产品上的技术优质和产品服务优质，抓大定单，并在签订订单时发挥议价能力，提高产品销售价格，使 2010 年毛利率回升至 25.97%。

⑤技术条件限制。

公司主导产品液压支架目前的技术水平处于行业较先进水平，但行业竞争比较激烈，公司要保持较高的毛利率水平必须不断提高技术创新，在技术环节取胜，公司此次募投项目的电液控制系统项目的研发成功将大大提高液压支架毛利率空间。

（2）刮板输送机毛利率分析

公司新产品刮板输送机技术水平含量高，产品毛利率高，且逐年上升。2007 年刮板输送机共销售 4 套，毛利率为 6%，主要因当年属于试生产状态，技术还未成熟；2008 年随着刮板输送机项目基本完工，产能逐步释放，技术逐渐成熟，刮板输送机销售共 3 套，但毛利率直接达到 25.05%，增长很大；2009 年刮板输送机定单量比 2008 年又有增长，当年销售 9 台/套刮板机，毛利率达到了 31.55%；2010 年上半年刮板输送机销售 7 台/套，毛利率达到 30.18%。2010 年上半年、2009 年、2008 年尽管在原材料价格上涨等不利因素的影响下，刮板输送机毛利率仍达到 25%以上，技术含量较高的刮板输送机将是公司未来新的利润增长点。

（3）单体液压支柱毛利率分析

单体液压支柱产品属于公司传统产品，主要用于综采工作面的辅助支护和普采工作面的支护。随着行业安全性要求越来越高，客户单体液压支柱的市场需求已有所降低，公司及时调整产品结构，对单体液压支柱的生产及销售投入均越来越少，近三年及一期单体液压支柱销售收入占总收入的比例平均为 13.62%。最近两年单体液压支柱产品主要是配套销售，有时公司根据客户订单需求，外购一部分单体液压支柱来满足液压支架的配套销售，产品毛利率不稳定。在公司的产品结构调整过程中，该部分产品占公司总产品的比重将越来越小。

（4）其他设备毛利率分析

公司其他设备主要包括包括偶合器、铰梁、长梁，该部分产品主要是应客户需求与公司主要产品配套销售，销量不大，该类产品最近三年及一期该部分产品平均毛利率为 19.32%，近三年及一期该部分设备销售收入占总收入的比重平均为 3.88%。

（5）同行业综合毛利率比较分析

与机械行业上市公司相比，公司综合毛利率处于行业正常水平，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	郑煤机	泰尔重工	中国一重	二重集团
上市前一年综合毛利率	24.39%	24.70%	36.63%	29.02%	17.87%

3、可能影响公司盈利能力连续性和稳定性的主要因素

（1）宏观及市场因素

公司产品主要用于煤炭企业，处于产业链的中游位置，受下游行业投资拉动的影响比较明显，和国民经济运行情况息息相关，如果经济步入下行通道，或对煤炭行业政策调整，都将影响本行业的整体经营。

由于近年来国家对煤炭行业的大力政策支持，及对中小煤炭企业的整顿，对煤炭企业安全生产要求的不断强度，使煤炭机械设备行业受益，同行业中各企业纷纷抓住这一机会，扩大产能，国内同类产品产量都在上升。公司能否更好的发挥自身优势，不断开拓市场，提升市场份额，将对公司经营业绩的持续增长产生影响。

（2）客户及自身因素

公司通过多年的经营积累和市场开发，目前已与众多客户建立了长期合作伙伴关系，公司在巩固、扩大与老客户合作的同时，不断开辟新市场。公司主要客户的稳定发展对公司盈利能力的连续性和稳定性有重要影响。

在激烈的市场竞争环境和产品升级过程中，公司能否不断的增强产品技术进步和研发将对公司盈利能力的持续性有重要影响。

（3）原材料价格波动因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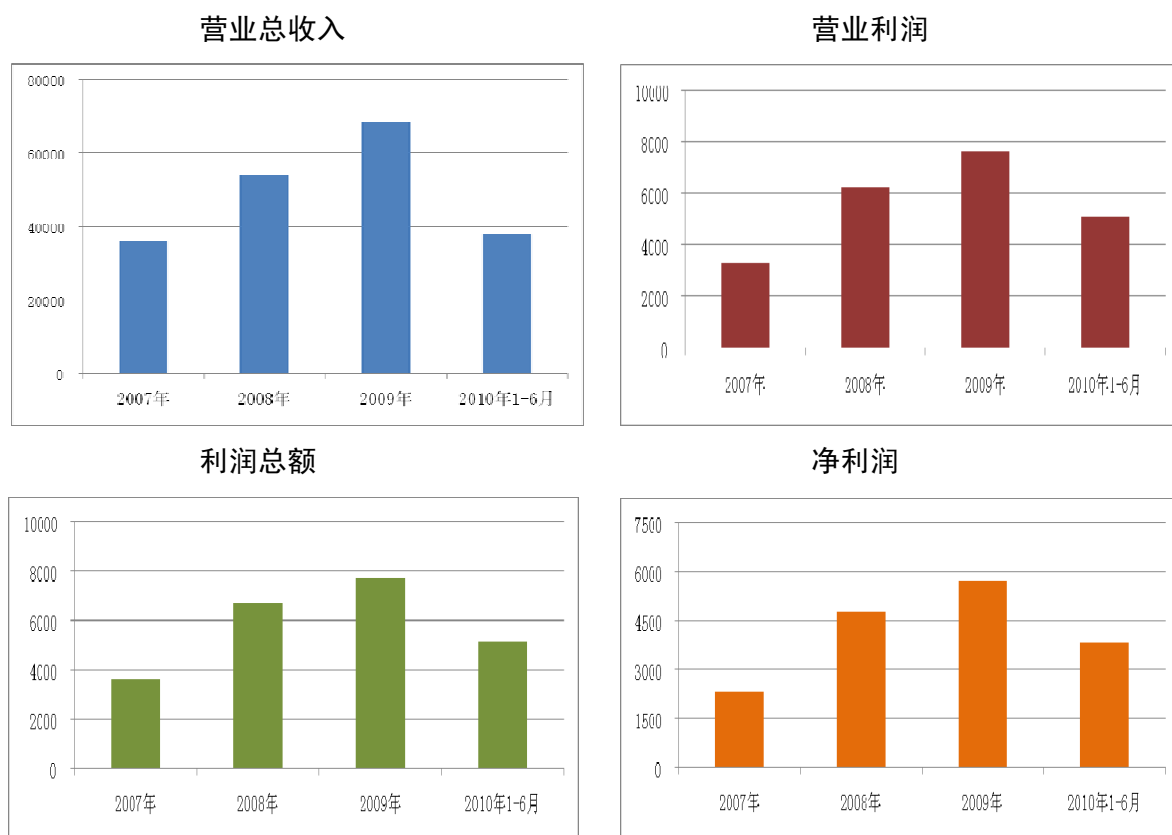
报告期内，公司原材料占营业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57.89%、61.11%、44.57%，公司的主要原材料为钢板、管材、棒材、液压阀、密封件等，近钢材类原材料价格的波动较大，尤其是 2008 年钢材类价格上涨很快，在 2009 年有所回落，钢材类原料占公司产品比例高，产品销售价格受影响较大，故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及公司如何应对价格波动将对公司经营业绩的稳定性产生影响。

（4）未来资本性支出

公司现有固定资产规模下的产能利用率已达饱和，在不断进行新产品开发和加强市场开拓的同时，如无足够的产能保障，公司的高成长将难以实现。本次募集资金项目为投资液压支架改扩建项目和电液控制系统项目，本次募投项目的完成，将大大提高公司现有产能及提高液压支架产品的技术优势，从而带来更大销售收入。因此，未来资本性支出对公司盈利能力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将有重大影响。

（三）经营成果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保持了良好的增长态势，经营成果图如下：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如下（单位：元）：

项目	2010年1-6月		2009年度		2008年度		2007年度
	金额	同比增长	金额	同比增长	金额	同比增长	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377,769,192.97	-	684,772,438.37	26.32%	542,114,658.63	50.20%	360,926,491.99
减：营业成本	284,546,432.04	-	540,890,999.71	25.16%	432,166,833.39	46.40%	295,205,945.41
营业税金及附加	1,341,090.95	-	2,133,042.20	-2.96%	2,198,004.07	164.87%	829,850.24
销售费用	13,151,617.27	-	23,896,772.89	43.72%	16,627,483.81	60.22%	10,377,768.37
管理费用	15,115,336.68	-	22,204,116.42	16.59%	19,045,087.84	50.13%	12,685,701.49
财务费用	12,962,461.35	-	18,953,464.09	213.96%	6,036,868.75	15.61%	5,221,902.35
资产减值损失	-436,230.89	-	674,258.90	-76.12%	2,823,039.29	-37.20%	4,495,196.57
加：投资收益	210,842.52	-	307,480.27	-158.35%	-526,913.34	-136.74%	1,434,250.52
二、营业利润	51,299,328.09	-	76,327,264.43	21.75%	62,690,428.14	86.89%	33,544,378.08
加：营业外收入	263,423.94	-	1,082,588.69	-77.40%	4,790,495.80	65.65%	2,891,966.79
减：营业外支出	103,835.55	-	251,241.74	-36.48%	395,549.33	118.89%	180,710.2
三、利润总额	51,458,916.48	-	77,158,611.38	15.02%	67,085,374.61	85.03%	36,255,634.67

减：所得税费用	13,016,873.04	-	19,941,216.22	4.45%	19,092,498.13	45.98%	13,079,201.80
四、净利润	38,442,043.44	-	57,217,395.16	19.22%	47,992,876.48	107.08%	23,176,432.87

注：2009年1-6月末进行审计，无可比性，此处不作同比增长的对比。

1、营业收入

公司营业收入2009年、2008年分别比上年增长26.32%、50.2%，持续增长，主要是因：一、市场需求增加。公司下游煤炭企业对于安全生产要求越来越高，对煤炭综采设备突现了更多的需求。二、公司抢抓机遇，积极开拓市场，调整产品结构，加大营销力度，使产销规模不断扩大。2010上半年营业收入因去年同期未经审计，无同比增长数据可比，但与2009年全年营业收入相比，2010年上半年营业收入已超过2009年一半，预计2010年全年营业收入应能实现较大增长。

2、营业成本

公司营业成本2009年比上年增长25.16%，与营业收入增长幅度同步；营业成本2008年比上年增长46.4%，与营业收入同方向变动，但增幅略小于营业收入。主要原因是：①2008年公司产品所需原材料市场波动较大，公司主要产品液压支架毛利受到影响，同年公司新上线产品刮板输送机毛利较高，公司适应市场变化，优化了产品结构，刮板输送机在总销售收入中的比重提高，故从整体看2008年营业收入的增幅略高于成本增幅；②近两年公司销售订单充足，生产设备满负荷运转，设备利用效率提高，各项消耗均有所下降，产量增加，单位产品固定成本得到有效控制。

3、期间费用

2007年、2008年、2009年、2010年上半年公司期间费用分别为2,828.54万元、4,170.94万元、6,505.56万元、4,122.94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7.84%、7.69%、9.50%、10.91%，总体表现为上升趋势，这与公司生产规模逐年上升相匹配。

项目	2010年1-6月		2009年度		2008年度		2007年度	
	金额（元）	占营业收入比例	金额（元）	占营业收入比例	金额（元）	占营业收入比例	金额（元）	占营业收入比例
销售费用	13,151,617.27	3.48%	23,896,772.89	3.49%	16,627,483.81	3.07%	10,377,768.37	2.88%
管理费用	15,115,336.68	4.00%	22,204,116.4	3.24%	19,045,087.84	3.51%	12,685,701.49	3.51%
财务费用	12,962,461.35	3.43%	18,953,464.09	2.77%	6,036,868.75	1.11%	5,221,902.35	1.45%
合计	41,229,415.30	10.91%	65,054,353.40	9.50%	41,709,440.40	7.69%	28,285,372.21	7.84%

（1）销售费用

公司销售费用主要包括招待费、招标费、运费、销售人员工资等，2007年、2008

年、2009年、2010年1-6月销售费用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2.88%、3.07%、3.49%、3.48%，逐年上升。公司销售费用的逐年增长主要因为公司近年来加速发展，为了现在及以后的新市场开拓，公司差旅费及销售服务费不断。

（2）管理费用

公司销售费用主要包括折旧、管理人员工资福利、管理人员差旅费等，2007年、2008年、2009年管理费用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3.51%、3.51%、3.24%，呈逐年下降趋势，主要因公司不断加强管理，强调成本控制的结果，在未来的经营管理中，公司将进一步加强管理，注重管理精细化，将公司管理水平进一步提升。2010年1-6月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为4.00%略有增加，主要因支付员工工资福利增加所致。

（3）财务费用

2007年、2008年、2009年、2010年1-6月公司财务费用分别为522.19万元、603.69万元、1,895.35万元、1,296.25万元，呈逐年上升，其中2009年以来增长较快。主要因公司经营规模持续扩大，公司日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需求量大，为了更好的改善公司现金流状况，2009年公司新增了银行短期借款，导致利息支出增多。

4、资产减值损失

公司资产减值损失主要是按规定计提的应收款项和其他应收款项的坏账准备，2007年、2008年、2009年、2010年1-6月公司资产减值损失余额分别为449.52万元、282.30万元、67.43万元、-43.62万元，逐年下降。主要因2008年、2009年单项金额重大的项目单独测试后，根据以前年度优良的回款情况和客户的效益情况来计提的坏账准备有所减少。近三年及一期公司坏账准备计提合理，资产减值损失下降合理。

5、营业利润

公司2008年营业利润较上年增长86.89%，超过同期营业收入增长幅度，主要原因是：公司营业收入增长50.2%，营业成本增幅仅为46.40%，产品成本控制较好。

公司2009年营业利润较上年增长21.75%，小于同期营业收入26.32%的增长幅度，主要原因是：当期期间费用增幅为55.97%，远远超过了营业收入的增长，其中主要是管理费用和财务费用的大幅上升。

6、营业外收入

公司2007年营业外收入中主要是当年与客户鄂尔多斯市乌兰煤炭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销售合同对方未履行完毕而产生的166万元违约金收入，及2007年公司获得安阳市财政局和安阳市发展改革委员会资金扶持15万元（安财预[2007]210号）。

公司 2008 年营业外收入中主要是林州市科学技术局为促进企业科研发展（林财预[2008]24 号）、（林财预[2008]26 号）分二批对公司给予重大研究经费 396.5 万元，河顺镇对公司给予 32.98 万元的财政拨款。

公司 2009 年营业外收入中主要是 2007 年奖励刮板输送机项目贴息资金及补贴款 434.78 万元，公司刮板输送机项目完工投产，在本年度按综合折旧年限摊销的 24.25 万元收入；公司与客户间债务重组所得 57.61 万元。

公司 2010 年 1-6 月营业外收入中主要是 2007 年奖励刮板输送机项目贴息资金及补贴款 434.78 万元，公司刮板输送机项目完工投产，在本年度按综合折旧年限摊销的 12.08 万元收入。

7、营业外支出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支出均较小，主要是债务重组损失和向客户支付因超合同期限交货而支付的小额违约金。

8、所得税费用和净利润

公司 2007 年企业所得税适用税率为 33%，2008 年、2009 年、2010 年企业所得税适用税率为 25%，公司在报告期内未享受任何企业所得税的相关优惠政策。

报告期内，公司所得税费用构成情况如下：

项 目	2010 年 1-6 月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元）	13,107,946.60	21,453,070.78	19,123,666.34	13,777,408.82
递延所得税调整（元）	-91,073.56	-1,511,854.56	-31,168.21	-609,506.00
合 计	13,016,873.04	19,941,216.17	19,092,498.13	13,167,902.82

根据上表计算，2010 年 1-6 月、2009 年、2008 年、2007 年公司所税费用占当期利润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25.30%、25.84%、28.46%、36.07%。2009 年递延所得税调整较大，对当年利润总额影响较大。

报告期内，在营业收入快速增长的同时，公司有效的进行了产品结构调整、成本和期间费用控制，主营业务综合毛利率虽略有下降，但仍保持正常水平，因此营业利润、利润总额和净利润均保持了持续增长。

三、现金流量情况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的现金流量表的主要项目情况如下表所示（单位：元）：

项 目	2010 年 1-6 月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5,364,683.87	-158,382,221.82	34,540,381.81	46,243,889.8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981,432.58	-85,587,930.51	-14,343,912.51	-71,920,140.9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5,231,641.60	329,853,381.08	-2,290,491.34	33,226,744.81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1,072,130.37	98,919,973.68	13,036,744.93	16,630,366.97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元

项 目	2010 年 1-6 月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99,613,858.08	496,917,121.04	462,835,182.56	360,850,947.6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312,161.50	5,328,170.72	27,586,065.89	17,578,468.3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9,926,019.58	502,245,291.76	490,421,248.45	378,429,415.9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8,722,900.79	503,116,759.55	341,104,027.03	273,590,018.4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0,757,530.08	49,548,651.44	26,508,109.34	26,540,367.81
支付的各项税费	32,633,317.46	53,225,387.80	44,355,451.58	19,316,645.5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2,447,587.38	54,736,714.79	43,913,278.69	12,738,494.2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4,561,335.71	660,627,513.58	455,880,866.64	332,185,526.0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5,364,683.87	-158,382,221.82	34,540,381.81	46,243,889.86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量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营业收入的扩大而增加，同时经营活动流出也增加较大，其中 2009 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

1、2009 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的主要原因

（1）2009 年公司订单数量进一步增多，收入增加，公司应收账款存在正常的收款结算期，导致应收账款余额增多。

通常情况下签订合同即预收总价 30%左右的预付账款，生产完成运抵客户指定目的地并验收合格再收 60%，实际操作中，该部分货款一般在客户验收合格后的 3-4 个月收到，形成应收账款；交货后仍有 10%作为质量保证金，在验收合格后的半年或一年内收取，形成应收账款（此处是大部分客户的货款结算方式，公司最大客户龙煤集团应收账款余额较小，一般在验收合格后全部一次性付清）。公司的这种货款结算方式导致期末应收账款余额较大，故在 2009 年收入整体上升的情况下，应收账款余额也增加较多，现金流入减少；

（2）2009 年，公司下游煤炭企业处于整合契机，突现新的客户机会。公司出于开拓新客户、维护老客户的需要，放缓了应收账款催收，致使期末应收账款余额较大，现

金流入减少；

（3）2009 年，公司订单增加，采购相应增多，当年采购钢板、管材、棒材总量为 49,757 吨，是上年采购的 1.28 倍，故现金流出较大。同时，为降低采购的原材料价格，公司当年采购原材料时多用现金支出，用承兑汇票支付少，期末应付票据余额减小，致使现金净流出增多；

（4）2009 年，当年公司获得更多银行借款和一笔股东增资，公司共收到银行承兑汇票 16,617.94 万，为节省财务费用，当年背书和贴现的较少，较上年减少了足 7,295.04 万，故期末应收票据余额多，相应的使现金占用较大。而该部分应收票据可随时贴现和背书，流动性强。

（5）2009 年公司为了吸引和留住人才，增加了整体人员薪酬，公司为员工支付的工资薪酬总额相应增加。

（6）随着公司营业收入的增加，公司支付的各项税费也增加较大，主要是企业所得税和增值税。

综上所述，一方面由于 2009 年订单交货量大，收款结算期末到期及回收变慢，年末应收账款余额交多，致使现金流入量小；另一方面由于 2009 年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出和为员工支付薪酬、支付各项税费增加，当年采购原材料使用现金较多，也导致当年现金流出量较大，所以产生了 2009 年公司经营现金为负的情况。

从自身经营角度考虑，为长期运营健康发展，公司虽然为开拓市场放缓了应收账款催收，但同时也应对应收账款对应的客户分别对待，对老客户的应收账款逐步清理和催收，对新客户适当放缓；同时进一步重视增强与客户的谈判，争取在不提高采购价格的情况下，尽量减少现金支付，改善公司经营现金流情况。2010 年上半年企业以直接背书银行承兑汇票支付较多，减少了现金采购，公司现金流量情况好转，经营性现金流量净额为 10536.47 万元。

2、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 目	2010 年 1-6 月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存款利息收入	59,366.00	2,370,744.05	1,842,363.07	56,342.70
营业外收入	47,973.24	24,055.00	495,707.00	174,249.00
财政拨技术开发资金			4,294,788.80	150,000.00
收到的往来款	10,013,705.68	2,933,371.67	35,005,961.06	16,795,193.90
其他	191,116.58		1,207,245.96	402,682.74

项 目	2010 年 1-6 月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合计	10,312,161.50	5,328,170.72	42,846,065.89	17,578,468.34

公司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中主要是与职工和其他单位间拆借的往来款，该类款项在 2009 年已大幅降低。

3、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 目	2010 年 1-6 月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管理费用	4,689,386.99	10,197,832.46	4,957,799.64	2,922,579.79
销售费用	12,095,543.18	9,758,153.30	14,484,725.76	6,212,375.22
手续费	971,085.97	191,095.07	183,269.62	93,442.04
营业外支出	103,500.00	69,403.00	395,549.33	180,710.20
往来及其他	14,588,071.24	34,520,230.96	23,891,934.34	3,329,387.03
合计	32,447,587.38	54,736,714.79	43,913,278.69	12,738,494.28

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主要是支付职工福利费、工会经费及计提的坏账损失等所形成管理费用和销售货物过程中的运输费、业务费等所形成的销售费用及往来款。

4、支付的各项税费

单位：元

项 目	2010 年 1-6 月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增值税	15,566,575.50	25,714,360.60	27,526,179.92	10,906,721.66
企业所得税	12,842,294.17	23,901,435.53	14,118,820.90	7,175,149.21
城建税	882,145.18	840,148.39	918,073.11	327,950.92
教育费附加	141.75	562,160.03	1,543,984.85	431,513.23
其他	3,342,160.86	2,207,283.25	248,392.80	475,310.55
合计	32,633,317.46	53,225,387.80	44,355,451.58	19,316,645.57

公司最近三年支付的各项税费不断增加，主要是增值税和企业所得税不断增加。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元

项 目	2010 年 1-6 月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84,806.25	106,774.20	72,961.20	65,944.6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372,294.9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530,228.56		-289,842.02

项 目	2010 年 1-6 月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10,000.00	1,610,000.00	3,197,75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4,806.25	2,858,840.55	1,682,961.20	2,973,852.6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8,066,238.83	88,358,381.06	16,026,873.71	74,893,993.53
投资支付的现金		9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066,238.83	88,446,771.06	16,026,873.71	74,893,993.5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981,432.58	-85,587,930.51	-14,343,912.51	-71,920,140.90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现金净流量为负数，主要是公司扩大生产经营规模，建设厂房、购买管理软件等支出较多。其中 2009 年固定资产投入增加 2,477.76 万元，在建设工程投入 3,564.70 万元及融资租赁费 1,875 万元。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元

项 目	2010 年 1-6 月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400,000.00	51,000,000.00	23,160,000.00	64,67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400,000.00	1,000,000.00	900,000.00	4,9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75,000,000.00	389,800,000.00	121,893,872.22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7,712,089.9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5,400,000.00	528,512,089.91	145,053,872.22	133,23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79,950,000.00	179,250,000.00	74,803,872.22	60,57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4,077,804.90	15,120,392.07	8,012,238.13	5,053,255.1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6,603,836.70	4,288,316.76	64,528,253.21	34,38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0,631,641.60	198,658,708.83	147,344,363.56	100,003,255.1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5,231,641.60	329,853,381.08	-2,290,491.34	33,226,744.81

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入主要是吸收投资及银行借款增加所得，筹资活动现金流出主要是偿还到期债务及银行承兑汇票保证。

2007 年 12 月，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 13,660 万元，吸收投资 6,222 万元；2008 年 11 月，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 14,360 万元，吸收投资 2,226 万元；2009 年 12 月，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 15,360 万元，吸引投资 5,000 万元。

2007 年向银行借款而收到的现金 6,856 万元；2008 年向银行借款而收到的现金 12,189.39 万元；2009 年向银行借款而收到的现金 38,980 万元。

2008 年末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为负，主要是偿还到期债务现金 7,480.39 万元及银行承兑汇票保金余额 6,452.83 万元。

2010 年末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为负，主要是新增银行承兑汇票保金余额 4,660.38 万元。

（四）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分析

单位：元

项 目	2010 年 1-6 月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金净增加额	-7,847,843.31	85,883,228.75	-3,593,622.04	7,550,493.7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8,919,973.68	13,036,744.93	16,630,366.97	9,079,873.20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1,072,130.37	98,919,973.68	13,036,744.93	16,630,366.97

公司 2009 年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为 98,919,973.68 元，较前两年大幅增长。

综上，从最近三年一期公司的业务经营与现金流量情况看，公司现金流量基本可以保证日常的生产经营需要和支付到期债务。

四、重大资本性支出情况分析

（一）报告期内重大资本性支出情况

近三年来，公司所处的煤炭机械制造行业面临良好的发展机遇，公司主要产品基本处于供不应求状态。公司为不断扩大生产能力、提高产品质量，公司不断的购建固定资产，以满足不断增长的市场需求。公司 2007 年、2008 年、2009 年、2010 年上半年主要资本性支出分别为 7,489.4 万元、1,602.69 万元、8,835.84 万元、2,806.62 万元，主要是为了扩大现有产能、新上刮板输送机项目和采煤机项目而进行的厂房和设备投入。上述投资紧紧围绕公司主营业务，有力的推动了公司生产规模的扩大、产品结构的调整和盈利能力的增强，增强了公司市场竞争力。

（二）未来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性支出计划

截至目前，公司未来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性支出主要为本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拟投资液压支架改扩建项目，该项目固定资产投资总额 30,186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 7,196 万元；电液控制系统项目，该项目总投资 3,568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 1,510 万元（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三节之一、募集资金运用概况”）。除此之外，公司无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性支出计划。

五、重大担保、诉讼及其他或有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未发生重大担保、诉讼及其他或有事项。

六、公司主要财务优势及困难

（一）主要优势

1、公司目前资产负债结构较合理，流动比率较好，公司的应收账款质量良好，存货变现能力较强，资产流动性较好，具有较强的偿债能力。

2、公司属煤炭机械制造业，公司产品结构合理，技术水平不断提高，市场开拓能力强。目前公司主营业务突出，业务发展前景广阔。

3、公司成本和费用控制能力较强。公司建立并执行了系统而有效的供应链管理，从而整合供应链，有效控制原材料成本及期间费用。

（二）主要困难

1、近年来公司生产规模不断扩大、业务拓展迅速，生产场地、设备及资金不足制约了公司的进一步发展。目前公司急需改变单一的银行融资渠道，增加吸收投资者长期资本的投入，以满足公司主营业务快速增长的需要。

2、公司为机械制造类企业，日常对原材料的采购开支及营运资金需求量大，公司现有流动资金日渐无法满足公司逐步增加的订单量。随着业务的不断拓展，流动资金充沛与否将直接成为公司持续快速发展的主要制约因素。

3、煤机设备制造行业面临良好的发展机遇，但受上游原材料价格波动及市场的激烈竞争的影响，如果不能保持并不断提高公司的竞争力，公司的经营将面临较大风险。

（三）盈利前景分析

公司处于煤炭机械设备制造行业，公司产品主要用于煤炭企业，近几年来国家对煤炭企业的政策利好，及对煤炭企业安全性生产要求的提高，对公司是前所未有的机会。近年公司主要原材料钢铁价格波动较大，但随着国家政策的指导及市场供需的调节，钢材价格有望回落及平稳，这些都将给公司 2010 年及未来几年的生产经营和盈利前景带来积极影响。

为抓住机遇，实现公司长期稳定发展目标，一方面公司要继续加强与主要客户的良好合作关系，巩固行业地位，通过扩大产能、开发刮板输送机、采煤机等新领域产品，培育公司新的利润增长点；另一方面，公司拟通过本次募集资金投入，使产能进一步扩

大，技术水平进一步升级，生产技术水平 and 市场能力进一步提升，规模和实力上更上一个台阶。

（四）目前在手订单情况分析

自 2010 年 6 月 30 日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新签订液压支架合同金额总计 12,643.64 万元，目前看公司订单充裕，预计全年承接订单量将比上年有一定增长，公司市场前景乐观。

第十二节 业务发展目标

一、公司发展战略和整体发展目标

（一）战略目标

公司将秉承“缔造卓越品质，打造一流品牌”的企业精神，坚持“用户至上”的服务理念，以客户为中心，以服务为导向，以技术创新为动力，专注于煤炭综采机械设备的设计研发、制造、销售和技术服务，以持续不断的技术创新和管理创新为基础，不断提升自身的技术研发、生产制造和市场营销能力，满足客户的差异化需求，全面提升公司的持续发展能力，将公司建设成为国内一流的煤炭综采机械成套设备供应商。

（二）公司主要经营目标

公司未来两年将充分利用国家对煤炭综采机械设备制造行业的政策优势，综合具有的研发、客户、品牌、管理和市场等优势，围绕已确定的发展战略，继续做强做大煤炭综采机械设备制造主业。公司将保持主导产品液压支架的快速发展态势，加大产品的生产工艺、自动化控制等方面的技术研发投入，保持该产品的市场优势地位；加强对刮板输送机、采煤机等产品的研发，增强公司的煤炭综采机械成套设备生产能力；完善公司市场营销和综合服务水平，全面提升公司的市场份额，促进主营业务收入和净利润保持持续增长，力争2010年、2011年公司的营业收入比上年有较大幅度增长。

（三）具体业务计划

1、技术研发和创新计划

为支持公司发展战略的实现，公司将结合国际、国内煤炭综采机械设备制造行业的技术发展趋势，进一步加强产品研发与技术创新力度，加大新产品研发投入，提升公司产品的自动化控制水平和制造工艺，增强公司的市场竞争能力。

（1）建立和完善以市场为导向的技术研发和创新体系，制定公司长远的技术开发计划。根据国内外煤炭机械行业技术发展趋势和市场需要，进行产品自动化控制和其他领域的研究和专项技术开发，保证公司产品的技术水平保持国内先进水平。

（2）进一步加大产品研发的投入，完善研发激励制度。公司将对现有产品的设计生产技术进行深度开发，改善产品的分布结构，逐步拓展产品的功能、性能及自动化控制程度，进一步加强对液压支架电液控制系统、刮板输送机、采煤机等产品的研发投入，

提高公司的煤炭综采机械设备成套生产能力。

（3）进一步加强同高校、科研院所等单位的技术合作和技术交流，在人才培养、基础研究、产业化开发等方面进行专业化合作，加快先进技术的研究、应用和科研成果的转化，加快新技术、新产品的市场推广应用进程。

2、市场开发与营销计划

公司将继续采用直销模式，凭借良好的品牌和优质的产品质量，在深化现有优质客户的战略合作关系基础上，继续加强新客户开拓力度，采取更为灵活的营销手段与销售激励机制，促进公司业务的快速增长。

（1）公司将不断加大技术开发投入力度，保持现有产品的优势市场地位。公司将通过持续的产品研发，不断提高液压支架等主导产品的技术水平、产品质量和自动化控制水平，保持现有产品技术的市场领先地位，提高公司主导产品的核心竞争能力。

（2）加大技术成熟的新产品市场推广力度，增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能力。目前公司已完成开发的产品包括刮板输送机、带式输送机等，目前已实现部分销售。上述新产品为煤炭综采机械设备的重要组成部分，有效提高了公司的产品成套生产能力，是公司产品发展计划的重要组成部分。

（3）在市场管理和服务方面，公司将进一步加强营销服务网络的投入和销售队伍建设，培育出一支高素质的、市场开拓能力强的营销队伍；继续在贴近重点客户的区域建立煤炭机械配件生产、营销和售后服务机构，为客户提供及时、全面的服务；努力提高公司产品服务的知名度、市场认可度，以赢得客户的长期信赖。

3、人员培养和人员扩充计划

公司将根据总体发展战略需要，将遵循“以人为本”的人才战略，科学运用人力资源管理，建立完善、合理的人才培训、引进以及激励机制，确保公司的人才储备与公司的产能扩充、发展战略相匹配，保证公司长期稳定的发展。

（1）公司将按照优化人才结构、保证发展相结合的原则，针对性的引进公司当前所需的经营管理与技术研发人才，并建立人才储备梯队制度；着重加强技术人才以及各类管理人才的引进，壮大公司科研技术人员和管理人员队伍，满足公司的可持续发展需求。

（2）建立完善人才培训制度。有计划的选派部分管理与技术人员前往国内相关高校学习前沿的管理经验与先进技术；继续强化公司内部培训制度，通过在岗培训和交流培训方式培养重点岗位技术人员和管理人员，全面提升公司员工综合能力和技术水

平。

（3）上市后加强对人才激励机制的建设，通过股权激励等形式，建立长期有效的人才激励制度，强化对关键管理岗位和技术岗位的薪酬体制和激励机制。

4、再融资计划

公司实现战略发展目标的重要基础是资金支持。在本次发行上市后，本公司将按计划认真管理和合理使用募集资金。在未来融资方面，公司将根据市场开拓情况和发展需要，在合理控制公司经营风险和财务风险的前提下，充分利用财务杠杆的作用，设计股权融资和债务融资相结合的融资方案，选择灵活的融资方式，积极开辟新的融资渠道，有效控制资金成本，保持合理的资产负债比例，保持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5、收购兼并计划及对外扩张计划

公司目前暂无具体的收购兼并计划。但随着公司规模扩大、实力的增强，公司将按照总体发展战略，本着对股东有利、对公司发展有利的基本原则，围绕公司的核心业务，在审慎调研分析的基础上，适时、稳妥地兼并收购国内外同行业企业，进行技术、产品、市场资源的战略整合，提高公司煤炭综采机械成套生产与服务能力，加快市场拓展步伐，增强公司的整体竞争力。

6、深化改革和组织结构调整计划

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扩大，公司将按照现代企业制度的要求，并结合公司经营模式的特点，继续调整和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好组织架构，优化公司业务流程，建立健全科学管理和决策体系，提高公司的管理和经营效率，降低公司经营成本。

（1）进一步完善现代企业制度，规范经营运作。充分发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经理之间分权与制衡的治理结构作用，完善组织架构和内部监督，自觉接受外部监督，维护全体股东合法权益。

（2）建立健全高效的组织管理体系。引入信息技术管理手段，优化公司整体战略管理、成本管理、产品质量管理等，使公司经营决策管理向集约化方向发展，建立适应市场化发展需要的高效、实用的管理体系。

二、实现计划目标的假设条件和面临的主要困难

（一）主要假设条件

- 1、公司此次募集资金到位，投资项目建设计划能如期进行。
- 2、公司所处行业市场处于正常发展的状态下，没有出现重大的市场突变情形。

3、公司业务所在国家和地区的宏观经济、政治、法律和社会环境近年内不会有重大变化。

4、国家对公司所处行业的产业政策不发生重大改变。

5、无其他人力不可抗拒因素及不可预见因素对公司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二）主要困难

虽然公司目前在煤炭综采机械设备市场竞争中处于相对领先地位，但在进一步实现公司的战略目标过程中面临着诸多的不确定性，主要体现在：

1、公司在过去主要依靠自身积累和银行借贷的融资方式滚动发展，当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净资产规模增长幅度很大，公司在战略规划、资源配置、运营管理，特别是资金管理和内部控制等方面都将面临更大挑战。

2、在公司实施战略发展规划过程中，人才是首要因素。公司现有的人力资源 and 人才储备相对有限，在一定程度上会制约公司的进一步发展。

3、目前经济形势仍存在一定不确定性，虽然美国次贷危机衍生的全球性经济危机已逐步缓解并出现复苏迹象，但仍可能对我国实体经济产生影响，相应波及到煤炭行业进而对公司经营产生影响。

三、业务发展规划与现有业务的关系

公司上述发展计划的制定充分考虑了煤炭综采机械设备制造业的现状和发展趋势，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经过审慎考虑和可行性研究后确定的。公司现有业务是该发展计划的基础，公司的生产制造和服务能力、稳步增加的客户和持续增长的下游客户需求是公司业务发展计划能够顺利实施的保障。发展计划是在现有主业的基础上，进行扩大生产规模，是现有业务的延续与提高。发展计划的实施，将有力推动公司现有业务的发展，大大提升公司的业务能力，进一步巩固和提高公司在国内煤炭综采机械制造业的领先地位，对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增强综合实力起着决定的作用。

四、本次募集资金运用对实现上述业务目标的作用

公司实现上述业务发展目标的瓶颈是资金不足，募集资金的运用将在以下几方面促进公司上述目标的实现。

（一）募集资金项目的实施，可以有效提高公司市场竞争能力，提升公司的市场占有率，创造新的利润增长点，进一步提高公司品牌影响力；

（二）有助于公司发展战略的实现，增强公司防范风险的能力，促进公司业务的拓展；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是公司业务发展计划的重要组成部分，它们的实施将使公司发展迈上一个新的台阶，为日趋激烈的市场竞争做好准备，为实现公司的业务发展目标奠定基础；

（四）募集资金到位后，将进一步改善公司的各项财务指标，壮大公司的资本实力，提高公司资产的流动性和偿债能力，增强公司的盈利能力，全面提升公司的综合竞争力。

第十三节 募集资金运用

一、募集资金运用概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计划

经公司 200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拟向社会公开发行人 5,120 万股 A 股，募集资金投向为液压支架改扩建项目和电液控制系统项目，上述项目是围绕公司煤炭综采机械设备主营业务展开，着眼于扩大公司产能，提升产品的自动化控制水平，提高产品市场占有率，不会导致公司生产经营模式发生变化。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如下（根据项目实施的轻重缓急排序）：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	建设资金	铺底流动资金	建设期	项目备案情况
液压支架改扩建项目	30,186	22,990	7,196	1 年	豫安林市工 [2009]00041
电液控制系统项目	3,568	2,058	1,510	1 年	豫安林市工 [2009]00050
合 计	33,754	25,048	8,706		

为保护广大投资者利益，公司将按照 2009 年度股东大会通过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和证券监督管理部门的相关要求，将募集资金存放于董事会决定的专户集中管理，根据项目需求按计划使用。

（二）本次募集资金不足或富余的安排

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管理制度使用募集资金。若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低于预计投资金额，公司将通过间接融资或自有资金方式予以补缺；若实际募集资金超出预计投资金额，公司将超出部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三）募集资金项目之间的内在关系

液压支架改扩建项目是对公司主导产品液压支架的产能扩张和结构升级，电液控制系统是为适应煤炭综采机械设备智能化、自动化的发展趋势，对液压支架的技术改进和价值提升，其主要通过综合运用计算机、通信网络、传感、机械、电子、控制等技术，将原先的液压支架手工操作改为自动控制、程序化操作，降低操作人员工作强度，使液

压支架与其他机采设备协调运行，充分发挥机械化开采的生产效率。公司生产的液压支架电液控制系统将首先应用于公司现有产品的升级改进，剩余少量产品用于外销。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市场前景分析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全部用于公司主导产品液压支架的技改扩建，以及生产制造液压支架电液控制系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将有利于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能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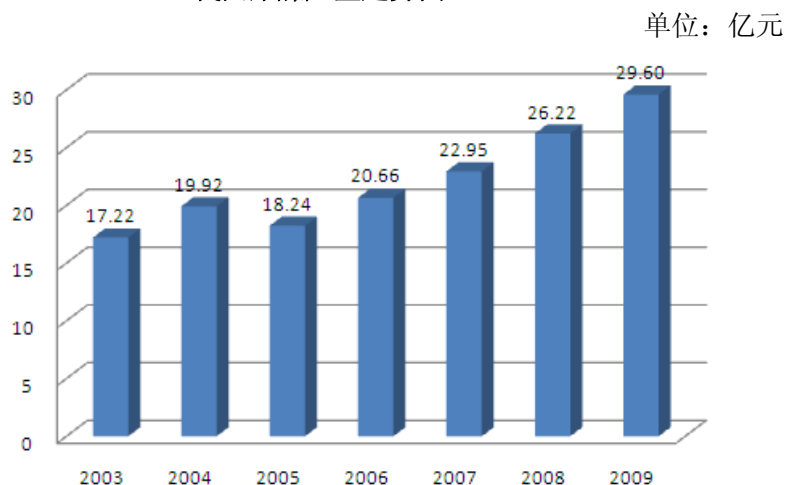
（一）项目背景情况

1、煤炭行业的增长促进了煤炭机械行业需求的持续增长

我国是世界第一产煤大国，煤炭是我国的主要能源，占我国一次能源生产的 70%，是我国重要的基础工业，关系着我国能源安全和国民经济的发展及社会稳定。2009 年，我国原煤产量达到 29.6 亿吨，同比增长了 12.7%，预计 2012 年可能达到 33 亿吨。

同时，鉴于我国“多煤、贫油、少气（天然气）”的特点，在今后一段相当长的时间内，能源结构仍然以煤炭生产为主。随着煤炭工业经济增长方式的转变、煤炭用途的扩展，煤炭仍是我国重要的战略能源，持续稳定的增长势头有效促进了我国煤炭机械行业的发展。

我国原煤产量趋势图



数据来源：wind 资讯。

2、满足了煤炭开采机械化的需求

全球多数煤炭资源大国煤层结构简单，适宜露天开采的煤炭资源量占比较大，美国为 60%左右，澳大利亚为 76%左右，而我国煤层埋藏深、构造复杂，适宜露天开采的煤炭资源量仅占 6%，煤层构造与世界主要产煤国家相比为中等偏下水平，绝大多数煤层适宜井下开采，为了提高采煤效率和采煤安全性必须提高采煤的机械化程度。

目前我国煤炭开采技术总体水平落后，行业整体机械化开采率较低。根据中国煤炭工业协会统计，目前全国采煤机械化程度仅为 42%。众多小煤矿仍沿用传统落后的开采方式。为解决这一矛盾，国家提出了加快提升煤炭生产和设备制造技术水平的战略目标。2005 年出台的《关于促进煤炭工业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和 2006 年出台的《加快煤炭行业结构调整应对产能过剩的指导意见》中都指出，要提高煤矿生产技术水平。《煤炭工业发展“十一五”规划》也指出要推进煤矿重大装备国产化，发展适合于中小型煤矿的机械化装备。根据“十一五”煤炭行业结构调整的主要目标，到 2010 年，全国大、中型煤矿采煤机械化程度要分别达到 95% 和 80% 以上。煤炭开采行业机械化率提升将增强煤炭机械制造行业的增长预期。

3、行业发展符合国家政策的导向

煤炭机械设备制造业是国民经济发展和为煤炭工业建设提供技术装备的基础性产业，本行业的发展符合国家实现从制造业大国向制造业强国的基本基调。国家对行业发展都是采取鼓励、重点支持的态度（具体详见“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之“二、发行人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之“行业政策环境”）。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主要产品是煤炭综采机械设备，完全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的发展方向，对贯彻国家经济政策，振兴煤炭装备产业非常必要。

4、公司募集资金投向符合市场发展的需求

随着煤炭开采行业的不断发展和机械化水平的升级，以公司目前的生产和服务能力，已无法满足客户的订单需求，强劲的市场需求和企业生产供给能力不足的矛盾十分突出，企业正面临发展壮大的瓶颈。目前企业亟需募集资金，加大生产设备投入和技术研发投入，扩大产能，提升产品的技术含量，满足市场需求，进一步巩固和提高公司在市场的领先地位。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液压支架改扩建项目”实施后将增加先进的生产设备，提高现有液压支架产品的生产能力，调整产品结构，将巩固公司在国内煤炭综采液压支架制造业中的领先地位。“电液控制系统项目”将有助于发挥公司在液压支架制造领域的技术和经验优势，提升产品的自动化控制水平，提高公司产品的整体竞争力，进一步增强公司的未来盈利能力。

（二）市场需求

市场需求情况请见“第六节 业务和技术”之“二、发行人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

之“（四）煤炭机械行业发展状况”之“4、市场需求分析”。

（三）市场分析

1、项目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1）满足市场对公司产品的需求

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生产的液压支架在行业内具有一定的市场竞争力并且增长迅速。由于公司经营模式为订单式生产，公司产能利用充足情况主要由客户订单决定，而下游煤炭行业的招标大多数发生在第一季度，加上春节假期影响，公司一般第一季度业务量相对较少，为行业淡季，其他时间公司产能均已得到充分利用。报告期内，公司产能利用率维持在 90%以上，旺季时常出现由于产能不足无法接单或延迟完成客户订单的情况，现有设备与厂房已经不能满足客户快速增长的订单需求，急需扩大产品产能。

项目	2010 年 1-6 月	2009 年	2008 年	2007 年
产能(吨)	55,000	48,000	30,000	25,000
产量(吨)	26,160	44,100	26,500	23,150
产能利用率(%)	95.13	91.88	88.33	92.60
销量(吨)	24,460	42,600	24,360	21,270
产销率(%)	93.50	96.60	91.92	91.88

同时，随着下游煤炭行业新一轮兼并重组，企业的规模、资金实力大为增强，对煤炭机械设备的需求也随之加大。募投项目实施后公司将新增 2,000 架、约 70,370 吨左右的高端液压支架产能，新建 1,700 架液压支架电液控制系统，将有利于公司摆脱目前的产能限制，抓住下游产业的需求，提升公司在煤炭综采机械设备制造业的市场领先地位，更好的满足不断扩大的国内市场需要。

（2）进一步开拓高端产品市场，提升公司产品竞争力

重型化、自动化和智能化是煤炭综采机械设备制造业发展的必然趋势。公司募投项目的实施可以增加公司在高端液压支架领域的市场占有率，有效提高产品的自动化控制能力，满足客户的不同需求，有助于公司进一步开拓高端产品市场，丰富产品结构，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

（3）充分利用公司的品牌、客户资源

公司作为煤炭综采机械行业的优势企业，多年来在业内树立了良好的品牌形象，积累了多层次的优质客户资源，既包括黑龙江龙煤集团、神华集团、山西同煤集团、山西晋城煤业集团等国内大型煤炭企业，又有一批亟待提升采煤机械装备水平的中小型煤炭

企业，为本项目投产后的产品销售奠定了坚实的基础。在国内外煤炭产品需求旺盛、国产设备替代进口产品政策支持的双重推动下，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产品需求将持续增长，市场容量巨大。

（4）公司战略需要

从公司发展战略考虑，公司的发展目标是成为国内一流的煤炭综采机械设备供应商，产品结构需要不断更新，以满足市场需求，先进的机械加工设备是公司生产工艺提升和新产品研制的重要保障。公司现使用的部分普通机床、铣床等由于自动化水平较低或性能不够稳定等原因，已影响到产品合格率和生产周期，进而限制了公司产能的提高。通过本次募投项目的实施，能够有效促进公司改善生产工艺、提高产品质量并有效降低废品率，缩短产品生产周期，从而进一步提升公司盈利能力。

（5）迎合行业 and 资源整合的特殊时期带来良好的发展机遇

随着下游煤炭行业的重组整合和结构调整，以及煤炭开采工艺对煤炭机械化要求的提高，对煤炭机械行业的规模化经营和技术创新要求越来越高，行业内部正面临着优胜劣汰的整合，市场资源将集中到研发水平高且生产能力强的企业。因此，公司需要抓住这个良好的发展机遇，扩大产品产能，提升产品技术含量，丰富自身产品结构和提高煤炭综采机械成套生产能力，扩大市场份额，成为国内一流的煤炭综采机械供应商。

2、项目的可行性分析

（1）公司在项目产品方面拥有成熟的技术积累

目前公司液压支架产品的技术水平和性能指标均处于国内领先水平，有多项技术储备，同时公司通过与中国科学院自动化所合作，已掌握了液压支架电液控制系统制造的核心技术，在项目产品方面拥有成熟的技术积累，而且项目产品的工艺流程与公司现有产品的工艺流程基本一致，有利于公司进行扩大再生产。

（2）有灵活的市场化管理经验

公司是一家有着现代经营管理理念的民营企业，经营管理施行股份制管理，企业管理层次分明、责任到位，已全面贯彻执行 ISO 系列标准，主要产品均取得矿用产品安全标志。公司实施以人为本的企业发展策略，充分运用民营机制优势，能够迅速把握市场变化，及时调整经营计划，适应快速变化的行业发展需要。

（3）有煤炭机械制造行业的人才优势

公司组建了一支素质较高且经验丰富的管理团队，主要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皆具备煤炭综采机械制造行业多年丰富经验，现有专业技术人员 60 余人，对液压支架产

品的设计研发、生产制造、服务等均有很强的技术实力。同时，公司拥有多年的煤炭综采机械生产经营历史，在铸锻、机加工、电焊、质量检验控制等各个工艺流程均积累了较为丰富的实践经验，同时也培养了一大批具有丰富生产经验的本地技术工人和技术人才，将为募投项目的具体实施提供成熟的生产管理经验和强有力的技术支撑。

此外，为进一步提高相关人员的技术水平，公司与国内知名高校及科研院所均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以及相关人才培养计划，通过技术交流指导、短期培训等各种方式提高公司人员的素质和技术水平。公司良好的人才储备以及相关培养计划为该项目的顺利建设和投产奠定了良好的人才基础。

（4）公司在项目产品方面拥有市场营销优势

公司具有多年的煤炭综采机械设备的生产和销售经验，在国内建立了相对完善的销售渠道，产品已在全国 20 多个煤炭主产区获得广泛应用，市场开拓已取得较大进展，拥有稳定的客户群体，最近三年公司液压支架产品的销售年均增长达到 53.74%，具有较强的市场竞争力，为项目未来的市场营销提供了良好的保证。

（四）募集资金项目市场营销情况

1、销售机制保障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液压支架改扩建项目为现有产品的产能扩大项目，电液控制系统将主要应用于公司所产的液压支架，项目产品均具有良好的市场前景，下游市场需求快速增长，消化新增产能不存在严重障碍。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生产的产品均为公司已批量生产的产品，因此，产品销售方式将与公司目前的销售方式相同，仍主要为直销模式，公司销售人员通过投标、参加机械展览会等方式获取订单，产品的销售、技术服务仍分别由公司销售部门、售后服务部门管理。此外，针对新增产品销售情况，公司将适时调整营销机制，以销售量、新增客户数等指标与薪酬挂钩的方式实施正向激励，为市场营销工作的良性发展提供机制保障。

2、销售措施保障

（1）进一步巩固与现有客户合作

公司液压支架的主要客户都是国内实力较强的大中型煤炭企业，对产品的可靠性、稳定性要求较高，客户实力雄厚。随着公司募投项目的实施，将极大缓解目前产能不足导致的无法满足客户需求的现状，加深现有客户与公司的合作深度与广度。

公司计划三年内将销售队伍中的技术服务人员从目前的 30 人增加到 70 人，进一步

加强重点客户的技术支持和售后服务，保证用户需求的及时响应，提高服务质量和效率，深度挖掘已有客户需求，巩固和扩大这些市场的占有率。

（2）开拓新的客户和重点市场

随着国民经济的持续发展，煤炭行业景气度提升，煤炭开采企业的资金实力、生产规模 and 安全生产标准都在不断提高，这就给公司产品的市场开拓带来了契机。针对煤炭开采行业内机械化水平不高的客户，公司将充分利用融资租赁、参加行业展览等多种形式开拓新客户，加强与客户的沟通联系，使客户了解公司产品对提高煤炭安全高效生产的作用，帮助用户建立信心。

此外，公司还将在现有市场基础上，继续在山西、内蒙古等我国主产煤区开拓潜在客户与市场，提高公司产品覆盖范围。

（3）积极开拓合作经营的销售渠道

针对国内客户多样性的特点，公司将逐步加大与客户的多元化合作模式，通过与重点客户建立合资公司进行煤炭机械配件生产和售后服务，扩大产品销售渠道。

（4）提高销售管理水平

公司将继续改进和完善客户管理和服务能力，提高管理人员的业务水平，加强对销售合同和应收款项的管理措施，完善和改进对各级业务人员的业绩考核和激励机制，以便提高工作效率，适应不断扩大的业务规模。

通过上述一系列的市场开发计划和措施，将有力促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品的市场销售，新增产能将可以得到充分利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能够达到预期收益。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分析

（一）液压支架改扩建项目

1、项目概况

本项目拟利用公司现有厂房、办公及生活用房，充分利用现有生产条件，新增和替换生产设备 472 台（套），扩大公司现有产品产能，实现年销售收入 7.04 亿元。

项目建设完成后，公司将新增 ZY7600/21/45 型液压支架生产能力 400 架；ZY9000/25.5/55 型液压支架生产能力 400 架；ZY12000/28/63D 型液压支架生产能力 400 架；ZF12000/23/35 型液压支架生产能力 400 架；ZF13000/23/46 型液压支架生产能力 400 架，合计新增 70,370 吨高端液压支架产能。

2、市场分析与预测

随着世界经济的快速增长，煤炭的需求不断增加。过去的 30 年，全球煤炭消费增长了 60%；今后 20 年，煤炭消费还将保持着快速增长的态势。我国正处于发展重化工业和新一轮经济周期的上升阶段，能源消耗强度较大。据有关专家预测，全国原煤产量到 2016 年将达到 36 亿吨，到 2020 年将达到 45 亿吨，今后几年乃至更长一段时间内，煤炭工业必将有一个较大的发展。装备制造业是煤炭工业持续健康发展的基础和支撑，与发达国家相比，我国煤炭生产的开采技术和装备严重落后，导致效率低下、资源浪费、安全事故频发，制约着煤炭工业的发展。

近年来，随着国内煤炭机械行业技术水平的提高，国产设备已逐步替代进口产品，在普通综合采煤领域，国内采煤装备制造业提供的产品基本上满足了煤炭工业生产需要。但是，在年产 500 万吨以上的高产高效成套装备、极薄煤层的自动化开采装备、短壁煤层的一体化开采设备以及在岩石掘进机等领域，相比国际知名企业我国差距还较大。

随着全球经济一体化和我国加入 WTO 后世界制造业向中国的高度集中，中国经济对能源的需求进一步加大，煤炭作为中国蕴藏量最丰富的化石能源，有其它诸如石油和天然气所不可替代的地位，因此必将在新一轮能源需求增长中起主导作用。在未来的较长时期内，煤炭生产企业受安全、成本、产量等主要因素的驱动将掀起一波发展采煤机械化，全面提高综合机械化开采水平的浪潮，现有装备的更新换代、大量的扩建矿井，都将促进煤炭机械行业的发展。

3、投资概算

项目总投资估算为 30,186 万元，其中：建设投资 22,990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 7,196 万元。

（1）总投资估算表

工程项目或费用名称	投资金额（万元）	占建设总投资比例（%）
建设投资	22,990	100.00%
建筑工程费	90	0.39%
设备购置费	19,309	83.99%
安装工程费	993	4.32%
工器具费用	300	1.30%
其他费用	2,298	10.00%
铺底流动资金	7,196	—
总投资	30,186	—

(2) 新增设备情况

①新增工艺装备明细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单位	数量
1	机加工设备：包括数控车床、数控车缸专机、数控外圆磨床、数控卧镗床等	台	174
2	剪压设备：包括数控剪板机、四柱油压机、钢材预处理线等	台	14
3	焊割设备：包括数控火焰切割机、切割机器人等	台	145
4	热加工设备：包括井式热处理炉、双立柱数控淬火机床等	台	30
5	起重运输设备：包括双梁桥式起重机、门式起重机等	台	31
6	电气设备：包括高压配电柜、变压器等	台	61
7	其它工艺设备：包括整机装配线、全自动乳化泵站等	套	17
总计			472

②新增工艺装备替换旧设备明细表

序号	新购置设备			被替换设备		
	新增设备名称	单位	数量	设备名称	单位	数量
1	数控立式车床	台	2	立式机床	台	2
2	数控车缸专机	台	25	普通车床	台	30
3	数控立式铣床	台	2	立式铣床	台	3
4	数控卧式铣床	台	1	铣床	台	1
5	二氧化碳保护焊机	台	10	电焊机	台	11
6	四柱油压机	台	1	四柱油压机	台	1
7	井式回火炉	台	2	电炉	台	2
8	双梁桥式起重机	台	6	行车	台	6
9	数控等离子切割机床	台	2	单头切割机	台	2
10	龙门铣	台	1	牛头刨床	台	2
11	数控火焰切割机	台	2	仿形切割机	台	7
12	切割机器人	台	2	半自动气割机	台	6
	合计		56	合计		73

6、项目技术水平

本项目技术采用公司自主研发的核心技术，在国内同类产品中具有领先水平（关于本公司拥有的核心技术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之“七、发行人核

心技术及研发情况”）。

7、原材料及能源供应

本项目主要原辅材料有钢材和焊材等，原辅材料中钢材来自于河南、山西、河北等地的钢铁公司；焊材、辅材来自于河南、河北、山东、浙江等地；其它由当地物资部门供应。所有原辅材均应与正规生产厂或供应商依法签订合同，完全有能力保证公司需求。

本项目新增用水量需求不大，原有供水系统可以满足要求；厂区 6 千伏高压电源已由位于林州市境内的林钢 110 千伏变电站架空引入，经厂变、配电房变压为 380 伏 / 220 伏后，通过地埋电缆线路系统呈放射状敷设至各用电场所，当地电力供应充足，电力常年有富余，项目供电有可靠保障；采暖市政集中供暖。

(1) 主要原材料年需求

根据本项目生产纲领产品生产和配套需要，主要原辅材料供应情况如下：

主要原材料年需求表

序号	原材料名称	需求数量（吨）
1	合金结构钢	62,236
2	铸钢	3,152
3	锻钢	2,870
4	标准件	624
5	焊材	1,407

(2) 主要能源需求

主要能源（动力）需求情况表

序号	能源名称	能源（动力）要求标准	需求量
1	水	吨/年	24,000
2	电	千万时	1500 万

公司现有配套能力可满足本项目新增需求。

8、产品工艺流程

液压支架工艺流程请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业务和技术”之“四、发行人的主营业务”之“（二）主要产品的工艺流程”。

9、环保情况

项目建成后，将会产生废水、噪声、固体废弃物等污染物，经过科学合理的综合治理措施，使污染物排放达到了国家及有关部门制定的排放标准和规定。预计该项目运营

后，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污染。

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已经河南省安阳市环境保护局（安环建表[2010]09号）批复原则同意。

10、投资项目选址

项目选址位于河南省林州市河顺镇申村，拟利用公司现有生产厂房，不需新建建筑物，生产主要设置在现有两个独立的车间内，其面积均为 11008.40 平方米。

11、项目组织和实施

项目建设期为 1 年。根据该工程自身的特点，由公司组建筹建小组进行建设，负责对工程质量、实施进度、合同、资金、施工现场等进行管理协调和成本控制。

项 目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初步实施方案设计												
设备考察谈判及订货												
施工图设计及土建施工												
设备安装及调试												
人员培训												
试生产												
正式投产												

12、项目效益

本项目建设期 1 年，项目建成后第二年达产正常生产年份年新增销售收入为 70,368 万元，年新增利润总额 11,831 万元。本项目所得税后财务内部收益率为 25.86%，投资回收期为 5.36 年（含建设期 1 年），盈亏平衡点为 47.33%，投资收益率为 27.33%，项目盈利能力较强。

（二）液压支架电液控制系统项目

1、项目的前期准备

公司与中科院自动化所共同成立了自动化联合工程中心，进行液压支架电液控制系统的合作研发，研发成果已通过实验室测试和车间试验。公司已向中科院自动化所取得“液压支架电液控制系统”技术秘密项下的一切权利，并成立了控股子公司北京中科林重有限责任公司，进行液压支架电液控制系统控制器的继续研发和生产。目前，项目研发情况为：

(1) 先后研制完成了原理样机和产品样机系统及其配件，并通过了实验室和车间试

验，效果良好；

(2)2010 年 3 月开始产品及其配件的生产，并进行井下试验和成果评审鉴定工作。

2、项目概况

本项目的的主要建设内容是投资建设液压支架电液控制系统生产基地，包括建设 3,036 平方米的生产车间及新增各种成套设备共 16 台，项目投产后将每年新增 1,700 台液压支架电液控制系统。

3、市场分析与预测

（1）项目简介

煤炭工作面自动化控制系统是工作面生产管理的必要手段，是提高工作面产量和工效的重要途径。工作面自动化控制系统是以网络技术为基础，以液压支架电液控制系统为核心，使用遥测技术，实现采煤机位置检测和液压支架跟随采煤机截割行进的移架自动控制，同时，实现工作面设备的监测监控综合管理。采用液压支架移架技术、采煤机截割高度自动控制技术和工作面信息网络系统，形成生产过程自动化。电液控制系统由支架控制器、电液换向阀组、电磁先导阀、隔离耦合器、压力传感器、行程传感器、红外线接收传感器、井下主控计算机组成。本项目主要生产自动控制系统中的电液换向阀组、电磁先导阀、隔离耦合器、电源及其配套元器件、位移传感器、压力传感器等，支架控制器外购，这样有利于控制生产规模和保证生产质量。

本项目生产的支架电液控制系统，通过安装在各支架上的电液控制器、传感器、电液控制阀以及网络控制器和井下/地面主控计算机，可实现液压支架的自动移架、自动推移输送机、自动放煤、自动喷雾等成组或单架控制，也可以实现对支架的单个功能进行控制；该控制系统还配置有故障诊断预警装置，可实现液压支架与采煤机、刮板输送机联动和远程监测控制等。

本项目生产的支架电液控制系统具有一定的先进性，其特色和创新之处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①系统安全可靠、容错能力强。系统采用多级容错双 CAN 总线架构，并通过智能自适应网络控制器，与有线/无线以太网或光纤网与地面网络服务器相联。任何一台控制器、配件模块或某处线缆故障都不影响其它控制器或模块的工作。

②系统控制功能强大，使用维护灵活方便。可在地面联网计算机或井下主控机上安全登陆后对系统总体参数以及各个支架控制器的工作模式、参数进行设置，并实现单架或多组支架联动控制，进而实现“跟机自动化”。

③实现全方位监控。系统可采用有线或无线方式连接各类传感器，并汇总分析工作面内各设备和环境的工作和状态信息，通过各级总线传递至井下和地面控制中心。

④程序下载或升级简单方便。可根据系统预先设置和安装的方式/位置，确定支架类型和功能，然后采用程序棒或通过网络从本架、邻架或联网远程计算机自动下载更新程序。

⑤具有智能故障诊断、隔离和容错功能。在系统出现故障时，能够在支架显示屏、手持终端、井下主控机或井上联网的任意一台计算机上显示故障信息；根据故障类别和等级，在故障未能排除而且不影响安全生产的情况下，可进行隔离或容错处理；采用自动或人工处理措施排除故障后，自动消除故障信息。

⑥具有智能协议转化接口。可方便地与各类通信总线连接集成，便于与采煤机、输送机及其它设备以及安全监测控制子系统等集成，实现矿井的综合自动化和信息化管理。

⑦具有自主知识产权，性价比较高。

（2）国内外电液控制系统技术发展现状

①国内外电液控制系统的发展情况

世界上先进采煤国如美国、德国、英国在上世纪九十年代初就开发出了商业化的液压支架电液控制系统，并迅速应用到本国及澳大利亚、南非等产煤大国，目前在上述国家电液控制系统普及率在综采工作面已达到 100%。近年来，随着电子技术、计算机技术的飞速发展，液压支架电液控制系统迅速发展，从 1997 年引进第一套电液控制系统，到现在平均每年都新增近 20 个工作面，中国煤矿的液压支架电液控制系统有着广阔的应用前景。我国从上世纪九十年代中期开始研究液压支架电液控制系统，限于当时的技术条件和煤炭行业整体不景气等多方面因素，未形成商业化产品。近几年针对液压支架电液控制系统，国内出现了由天地玛珂电液控制系统有限公司、郑州煤炭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四川神坤公司等多个研发团队研制液压支架电液控制系统，都取得了长足的进步。

目前国产的液压支架电液控制系统还没有在井下广泛推广使用，受技术水平和可靠性的影响，许多重要综采工作面所用液压支架电液控制系统依然需要进口；更多的中小矿对电液控制系统的使用受到经济条件的限制。

②电液控制系统关键元件——电磁先导阀的情况

电磁先导阀作为电液转换装置，是液压支架电液控制系统核心元件之一，没有它整个系统就无法工作。

在国外采煤技术发达的国家，本安型电磁先导阀已经作为一个成熟产品应用于电液控制系统中。尤其是 DBT、JOY、OHE、TIEFENBACH 和 MARCO 等公司对先导阀进行了大量和细致的研究工作。在长期的研究中，他们积累了丰富的经验，同时，还应用计算机对先导阀内部的流场进行了模拟研究。

在国内，对高水基介质电磁先导阀的研究则晚一些，到二十世纪九十年代初才开始研究电磁先导阀。在原煤炭部科研项目液压支架电液阀及程序控制系统中，煤科院电液阀课题组研制出单联结构电磁先导阀。但易积液、漏液、其互换性较差、电磁铁提供的吸力与先导阀要求的推动力裕度小，给电磁先导阀的调试带来极大的困难，不适合批量生产。目前虽发展迅速，但还没有具有自主产权的成熟产品。

③电液控制系统关键元件——控制器的情况

控制器是电液控制系统的核心部件，由于控制器所处的工作环境条件较差，要求控制的可靠性极高，控制器开发要掌握计算机软硬件技术、接口驱动技术，了解井下工作生产、管理等多方面知识，因此控制器的开发难度极大。国外电液控制系统经历了多年应用，其控制程序也还在不断完善，因此研制高可靠性的控制器是本项目成功的关键。

（3）液压支架电液控制系统的发展趋势

随着科技发展和对综采工作面的安全性要求的提高，要求液压支架电液控制系统具有更高的可靠性和具有较低的使用条件敏感性；操作软件向智能化方向发展；井下计算机和地面计算机形成网络，通过总线传输数据，进行远程控制。

（4）项目的技术优势

①电液控制系统由支架控制器、电液换向阀组、电磁阀驱动器、隔离耦合器、压力传感器、行程传感器、红外线接收传感器、井下主控计算机组成，具有较高的可靠性，可确保系统长期在工作面的恶劣环境条件下连续准确运行；

②支架控制器可接收操作人员或系统的自动化控制指令，根据传感器采集到的支架状态信息和已经设计好的自动化控制程序控制目标支架的立柱和千斤顶的有序动作，从而实现降架、拉架、升架、推溜、伸缩护帮板、放煤等单机或成组操作；

③通过井下主控计算机或通讯接口模块，可将各个支架控制器采集的支架状态信息通过网络系统将数据传送到地面监控中心，并根据“跟机自动化”要求适时发布控制动作指令到目标支架的控制器，对应的支架控制器控制相应的电磁换向阀完成支架所需要的动作；

④系统人机交互友好，操作直观便捷。

（5）市场竞争对手

在国际市场上，液压支架电液控制系统以德国 DBT 公司、MARCO 公司和美国 JOY 公司的产品占主导地位。美国、澳大利亚以 DBT 公司、JOY 公司为主（基本上各占 50%），德国以 MARCO 公司为主。

国内液压支架电液控制系统的研究和使用起步相对较晚，市场竞争能力较弱，目前国内研发生产电液控制系统的主要有北京天地玛珂公司、郑州煤炭机械公司、四川神坤公司，但在关键技术和产品可靠性上有待进一步提高完善。

4、市场前景

近年来，在中国国民经济较快增长的大环境下，特别是在主要耗煤行业电力、冶金和建材保持高速增长的拉动下，煤炭市场持续好转，带动了液压支架及其电液控制系统产品市场的增长，这使得目前我国煤炭机械制造企业和煤炭生产企业对液压支架电液控制系统产品及其技术的需求日益迫切。但是液压支架控制器供应被国际大公司垄断，长期以来我国大多依赖进口，而且其价格也居高不下。国产液压支架电液控制系统的研制成功将会打破国外垄断的局面，具有显著的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同时，国产控制系统结合了中国煤矿的实际情况，更符合中国煤矿的实际需要，将会有广阔的市场前景。

5、项目投资概算

项目总投资估算为 3,568 万元，其中：建设投资 2,058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 1,510 万元。

（1）总投资估算表

工程项目或费用名称	投资金额（万元）	占建设总投资比例（%）
建设投资	2,058	100.00%
建筑工程费	355	17.25%
设备购置费	1329	64.58%
安装工程费	133	6.46%
工器具费用	13	0.63%
其他费用	228	11.08%
铺底流动资金	1,510	—
总投资	3,568	—

（2）新增设备情况

序号	设备名称	单位	数量
1	数控车床	台	1
2	精密车床	台	1
3	车铣加工中心	台	1
4	铣加工中心	台	1
5	立式数控铣床	台	1
6	数控内外圆磨床	台	1
7	精密万能磨床	台	1
8	电火花加工中心	台	1
9	数控线切割加工中心	台	1
10	数控车床	台	1
11	数控卧式铣床	台	1
12	CO ₂ 保护焊机	台	2
13	双梁桥式起重机	台	1
14	压力校准仪	台	1
15	环境箱温湿度场	台	1
	合计		16

6、生产工艺流程

本项目关联的元器件较多，种类差异较大。生产的产品除液压支架控制器（箱体、操作显示面板、控制板、底板、接插件）外购外，有电磁先导阀驱动器、CAN 网络耦合器、网络终端器、压力传感器、行程传感器、红外传感器（识别采煤机位置）、127AC/12VDC 防爆电源、电液阀组（含电磁先导阀），它们分别属于不同的行业类别，生产工艺不同。这类产品属于高技术、高附加值产品，其加工量相对较小，加工难度较大，检验、测试和封装是关键。

（1）主要部件的制作工艺

①电液阀组和电磁先导阀驱动器

电磁先导阀驱动器产品通过外协定制电路板，外购电子元器件、插接件、连接件，自产不锈钢外壳体，组装、焊接、调试后，灌胶密封处理完成；

电液阀组是项目中机械加工量最大的和要求较高的部分。

外协定制先导阀磁铁、密封件和弹簧等附件。

阀体加工：阀体为不锈钢材质，通过制作坯料，热处理后在不同精度的机床上通过铣、钻、镗、磨等加工完成。

阀芯加工：阀芯为不锈钢材质，用钢棒料制作坯料，热处理后，在不同精度的机床上通过车、磨等加工完成。

组装：首先将先导阀磁铁、阀芯和阀体等组装为阀组，再将阀组和电磁先导阀驱动器联接为一体。

②127AC/12VDC 防爆电源

外购防爆电源模块，自制防爆不锈钢外壳体，组装完成。

外壳体用铸造或锻造的钢块坯料通过热处理、铣和钻等加工完成。

③网络控制器、CAN 网络耦合器、网络终端器

外协定制电路板。

采购电子元器件、插接件、连接件和密封件。

自产外壳体，组装、焊接、调试后，密封处理。

④各类传感器

在支架电液控制系统中使用了较多的传感器以采集各种信号实现自动控制，其主要包括压力传感器、行程传感器、红外传感器（识别采煤机位置）等元部件。这些元部件的生产通过外协定制电路板，外购电子元器件、插接件、连接件，自产外壳体，组装、焊接、调试、密封处理完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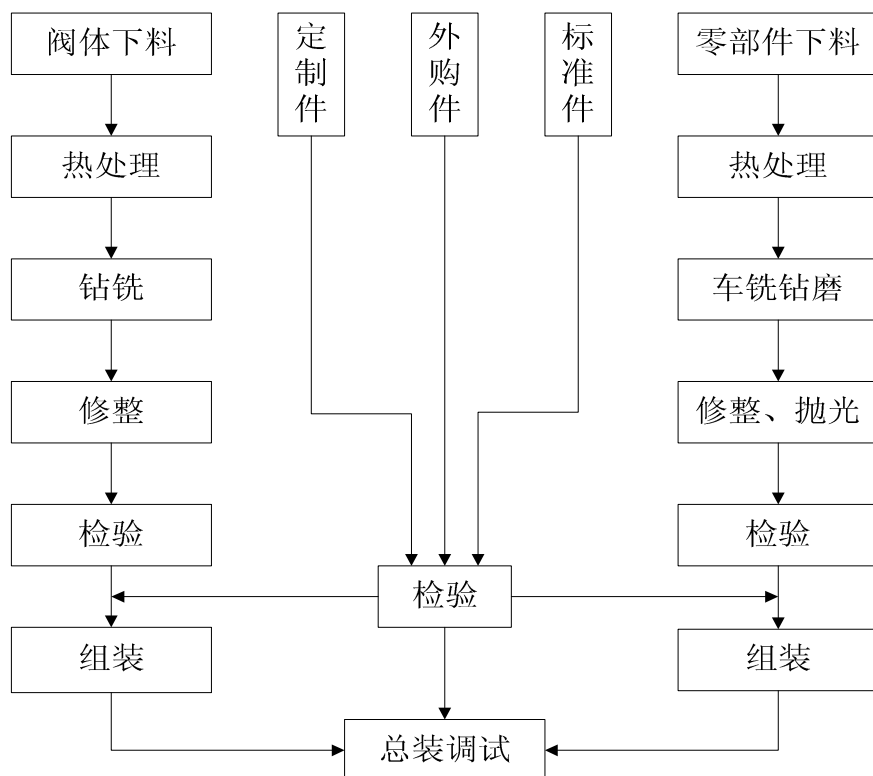
⑤液压支架控制器外购

液压支架控制器从公司控股子公司北京中科林重科技有限公司外购。

⑥系统组装和调试

系统的组装和调试分厂内的组装调试和现场的调试。在厂内首先以单个支架为单元把系统所需检验合格的元器件组装、测试达到设计要求，再累积单元组成系统进行组装调试；通过厂内调试的系统在现场进行实际的安装调试。

生产工艺流程如下：



7、原材料及能源供应

产品生产过程中进厂的外购电子元器件、插接件、连接件、密封件、电缆等以及外协定制电路板、先导阀磁铁和外购防爆电源模块均是行业常规的产品；涉及的金属材料主要是不锈钢和铜，都是常规金属材料，不存在采购困难问题。

本项目新增用水量需求不大，原有供水系统可以满足要求；厂区 6 千伏高压电源已由位于林州市境内的林钢 110 千伏变电站架空引入。经厂变、配电房变压为 380 伏 / 220 伏后，通过地埋电缆线路系统呈放射状敷设至各用电场所，当地电力供应充足，电力常年有富余，项目供电有可靠保障；采暖市政集中供暖。

（1）主要原材料年需求

根据本项目生产纲领产品生产和配套需要，主要原辅材料供应情况如下：

主要原材料年需求表

序号	物料名称	单位	重量
1	不锈钢	kg	104938
2	黄铜	kg	33313
3	钢	kg	11800

（2）主要能源需求

主要能源（动力）需求情况表

序号	能源名称	能源（动力）要求标准	需求量
1	水	吨/年	6,200
2	电	千万时	107 万

公司现有配套能力可满足本项目新增需求。

8、环保情况

本项目在生产过程会产生少量的废水、废气、固体废物和噪声，经过科学合理的综合治理措施，使污染物排放达到了国家及有关部门制定的排放标准和规定。预计该项目运营后，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污染。

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已经河南省林州市环境保护局（林环建表[2010]1 号）文批复原则同意。

9、投资项目选址

项目选址位于河南省林州市河顺镇申村，拟利用公司现有场地新建生产车间，面积为 3,036 平方米。

10、项目组织和实施

项目建设期为 1 年。本项目的技术要求较高，生产难度较大，为了项目的顺利实施，该项目实施管理由总经理领导的项目组负责，项目组监督管理项目实施进度，并负责项目建设实施管理。在项目的实施过程中，加强项目管理，科学和合理地组织实施，确保项目有序进行。

项 目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初步实施方案设计												
设备考察谈判及订货												
施工图设计及土建施工												
设备安装及调试												
人员培训												
试生产												
正式投产												

11、项目效益

本项目建设期 12 个月，项目建成后第二年达产正常生产年份年新增销售收入为 9,860 万元，年新增利润总额 3,410 万元。本项目所得税后财务内部收益率为 50.78%，投资回收期为 3.77 年（含建设期 1 年），盈亏平衡点为 26.86%，投资收益率为 50.73%，

项目具有较强的盈利能力。

四、募集资金运用对公司经营情况的影响

（一）本次募集资金运用对公司经营情况的整体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拟投资于液压支架改扩建项目和液压支架电液控制系统项目。其中，液压支架改扩建项目的产品均为公司成熟产品，液压支架电液控制系统项目的投资建设将进一步增强公司产品的自动化控制水平。。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成功实施后，公司将进一步扩大生产规模，丰富产品结构，提高产品的智能化、适用性和可靠性。上述项目的实施不仅不会改变公司现有的经营模式和盈利模式，还将使公司核心竞争力得到进一步提高。

（二）新增固定资产折旧对公司未来经营成果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项目中共有固定资产投资 25,048 万元，固定资产将有较大规模的增长，按照公司现行固定资产折旧政策，项目建成投产后每年新增固定资产折旧 2,139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项目名称	固定资产投资额（万元）	投产后年折旧额预计（万元）
1	液压支架改扩建项目	22,990	2,172
2	液压支架电液控制系统项目	2,058	169
合 计		25,048	2,341

根据上表分析，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成后固定资产大幅增长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主要表现为：

1、固定资产有较大幅度增加，增加额为 25,048 万元，会增加固定资产折旧 2,341 万元/年，相应减少利润总额 2,341 万元/年。

2、公司本次募集资金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均经过严格论证，项目建成达产后，如果按计划实现收益，扣除每年新增的固定资产折旧及有关费用，公司每年将实现新增净利润约 11,430 万元。而且随着公司主营业务规模扩大以及销售能力的提高，将有利于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因此，公司经营的自然增长以及募集资金投向所带来的收入、盈利增长能够消化固定资产折旧对公司利润的影响。

（三）关于募投项目完成前后产能与固定资产匹配的对比情况分析

公司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主要用于现有产品的改扩建，预计固定资产投资金额将达

到 25,048 万元，各产品产能均在原有基础上大幅度提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完成前后销售收入与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的固定资产匹配情况对比如下：

项目	固定资产（万元）	销售收入（万元）
现阶段状态	21,676	73,003
预计新增情况	25,048	80,228
增长率（%）	15.56	9.90

根据上表数据显示，本次募集资金项目预计未来的固定资产增长率高于未来产能增长率，主要原因如下：

1、项目设计标准更高

本次技改扩建系按高标准进行的设计，在产品品质、加工精度等方面有显著的提升效果。本次技改项目中加大了数控车床等先进数控设备的投资，将有效增加机加工等关键环节的生产能力和加工精度，为公司长远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2、新增设备更先进、使用寿命更长

本次技改项目中，关键工艺选用的设备技术更先进、质量更高，有利于严格控制生产工艺参数、稳定及提高产品质量、减轻操作人员劳动负荷。本次新增了 251 台先进的数控设备，新增产能将达到 70,370 吨，是原有设备产能的 1.47 倍。

现有设备的一般使用寿命为 10 年左右，未来新增设备的使用寿命将更长，关键设备的设计使用寿命将增至 10~15 年，从项目的整个寿命期来看，预计累计产能增长率不会低于固定资产增长率。

3、物价因素导致部分设备价格上涨

公司于 2002 年投资设立，主要生产性固定资产经不断投入和更新陆续达到现阶段存续状态，相对成本较低。近年来，受物价上涨等因素的制约，拟新购置设备的价格水平平均有不同程度的提高。

4、本次募集资金项目拟新建厂房，导致投资加大

公司现有车间厂房面积较小，无法满足大规模扩产需要。本次改建项目中，将新建车间用房 3,036 平方米，基建项目使得公司固定资产投资额加大。

五、募集资金运用对主要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的影响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后，公司将显著提高产品设计能力，提升产品技术含量。资产规模、营业收入与利润将有较大幅度增长。虽然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需要一定

的建设期，短期内净资产收益率会受到摊薄的影响，但在项目建成后，新增资产与服务能力将发挥良好协同增效作用，公司盈利能力将不断增强，具体分析如下：

（一）对净资产和每股净资产的影响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全部到位后，公司的净资产总额和每股净资产将较 2009 年 12 月 31 日的数据有较大增长，净资产规模的扩大将增强公司的抗风险能力和后续持续融资能力，提高公司的竞争力。

项 目	发行后	2009 年 12 月 31 日	增长率
净资产总额（万元）	71,155	37,401	90.25%
每股净资产（元/股）	3.47	2.43	44.77%

（二）对公司业绩预期的影响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发行人净资产将大幅提高。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存在实施周期和项目达产需要有一定时间，在短期内难以完全产生效益，发行人存在短期内公司净资产收益率会有所下降的风险。但随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陆续投产，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和主营业务利润将大幅增长，净资产收益率和盈利能力将大大提高。

根据河南省工程咨询公司（甲级资质）为公司编制的《液压支架改扩建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和天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甲级资质）为公司编制的《液压支架电液控制系统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募投项目主要财务评价预期指标如下所示：

序号	指标名称	单位	液压支架改扩建项目	电液控制系统项目
1	项目总投资	万元	30,186	3,568
2	其中：建设投资	万元	22,990	2,058
	铺底流动资金	万元	7,196	1,510
3	销售利润率	%	34.58%	16.81%
4	财务内部收益率（所得税后）	%	25.86%	50.78%
5	投资回收期（含建设期）	年	5.36	3.77
6	总投资收益率	%	27.33%	50.73%

募集资金项目从财务预测上分析，其投资回报高，收益率高，回收期限短，因此能够提高公司业绩的预期，增加公司未来业务收入，增强公司的盈利能力。

第十四节 股利分配政策

一、发行人最近三年的股利分配政策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缴纳所得税后的税后利润，按下列顺序分配：

- 1、弥补以前年度的亏损；
- 2、按照当年利润的 10%提取法定公积金；
- 3、提取任意公积金；
- 4、支付股东股利。

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百分之十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百分之五十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法定公积金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的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公司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

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公司的公积金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扩大公司生产经营或者转为增加公司资本。但是资本公积金不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法定公积金转股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不得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百分之二十五。

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 2 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二、发行人最近三年实际股利分配情况

2010 年 3 月 15 日，公司 2009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了《公司 200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根据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 2009 年审计报告，2009 年实现净利润 5,141.03 万元，按规定提取 10%的法定盈余公积 541.10 万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3,369.35 万元，可供投资者分配的利润为 7,992.28 万元，公司以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15,360 万元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股利 0.2 元（含税），共派发现金 3,072 万元，分配后余额 4,924.28 万元结转下年，本次新股发行完成后，公司新老股东共享本次发行前滚存的未分配利润。

2010 年 5 月 12 日，公司将 2009 年派发的分红派发完毕。其中，国瑞金泉因 2009 年 12 月 30 日才成为公司股东，入股时间较晚，2010 年 3 月 15 日，出具承诺函，声明国瑞金泉放弃 2009 年度利润分配的分红权。

三、本次发行完成前滚存利润的分配政策

2010 年 3 月 15 日，公司 2009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所形成的滚存利润全部由首次公开发行后的新老股东按持股比例共同享有。

四、发行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2010 年 7 月 23 日，公司董事会决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明确了公司股利分配的原则以及分配形式和条件。

《公司章程（草案）》明确规定：“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应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公司可以采取现金或者股票方式分配股利，可以在年度中期进行现金分红。

每一年度实现的净利润在弥补亏损、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的分配方案，由董事会提出议案后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董事会所提交的分配议案中对以现金方式的分红应当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二十，但当公司年度出现下列情况之一时，董事会可以对所提交的分配议案进行适当调整，不受本条百分之二十现金分红下限的限制：

- 1、以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为基础计算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低于 6%（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者为准）；
- 2、母公司资产负债率高于 70%；
- 3、当年的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低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第十五节 其他重要事项

一、信息披露制度及为投资者服务的计划

公司为完善信息披露机制，根据中国证监会有关规定，建立了《信息披露制度》，公司信息披露对待所有投资者应体现公开、公正、公平的原则。公司必须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信息披露的内容和格式要求，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报送及披露信息。

公司负责信息披露、提供投资者关系服务的部门：证券部

董事会秘书办公室主管负责人：陈亦刚

电话号码：0372—6024321

传真号码：0372—6031023

电子信箱：lzzjzt@lzzj.com

邮政编码：456561

联系地址：河南省林州市河顺镇申村

二、重要合同

（一）重要购销合同

1、销售合同

签订日期	买方	产品名称	交货日期	金额（万元）	备注
20100205	神华新疆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液压支架	20100330	1,662.73	已履行完毕
20100427	黑龙江龙煤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液压支架	20100601	3,824.40	已履行完毕
20100430	黑龙江龙煤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液压支架	20100623	2,970.36	已履行完毕
20100510	西安重工装备制造集团有限公司	液压支架	20100720	1,564.20	已履行完毕
20100511	黑龙江龙煤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液压支架	20100801	1,132.20	正在履行
20100528	黑龙江龙煤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液压支架	20100531	3,549.43	已履行完毕
20100531	陕西彬长矿区物资供销有限责任公司	液压支架	20100930	5,876.38	正在履行
20100629	西安重工装备制造集团有限公司	液压支架	20100830	1,513.85	正在履行
20100705	黑龙江龙煤矿业集团股	液压支架	20100801	3,056.97	正在履行

签订日期	买方	产品名称	交货日期	金额（万元）	备注
	份有限公司				
20100705	黑龙江龙煤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液压支架	20100728	4,155.30	已履行完毕

2、采购合同

公司于2006年1月1日与铸锻公司签订《生产服务协议》。协议载明，公司向铸锻公司提供动力电、废钢铁、铁屑、配件等生产辅助方面的某些服务或供应，具体价格按照市场价格确定，合同有效期自2006年1月1日起至2008年12月31日止。同日，与铸锻公司签订《原材料购销协议》，协议载明，双方相互向对方提供原材料等供应，具体价格按照市场价格确定，合同有效期自2006年1月1日起至2008年12月31日止。同日，与铸锻公司签订《铸锻件采购协议》，协议载明，林州重机铸锻有限公司向林重有限提供铸锻件等供应，具体价格按照市场价格确定，合同有效期自2006年1月1日起至2008年12月31日止。

2008年4月10日，公司与铸锻公司签订《补充协议》。协议载明，双方于2006年1月1日签订的《生产服务协议》、《原材料购销协议》、《铸锻件采购协议》即将于2008年12月31日到期，双方协商一致将上述协议进行展期，协议内容不变，有效期延长至2011年12月31日。

2008年4月10日，公司与铸锻公司拟定《生产服务协议》、《原材料购销协议》、《铸锻件采购协议》，协议规定：第一，铸锻公司向公司提供的煤机配件价格按照当地市场公允价格确定，第二，铸锻公司保证向公司供应煤机配件的价格不高于市场价格，亦不高于其向第三方供应煤机配件的价格。

（二）重要借款及抵押合同

1、借款合同

序号	合同编号	贷款银行	贷款金额	利率	签订日期	到期日	担保方式
1	0910435001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南省分行	3,000万	5.841%	2009-5-12	2010-5-12	保证
2	(2009)安商公司部借字030号	安阳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00万	月息7.5225‰	2009-5-25	2010-5-24	保证
3	2009年6309627131字003号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阳分行	5,000万	5.841%	2009-8-5	2010-8-4	保证、抵押
4	(2009)豫银贷字第090434号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	3,000万	6.372%	2009-11-26	2010-11-26	质押、保证

5	林农信抵借字 20091218 第 03001 号	林州市农村信用合 作联社申村信用社	665 万	月息 9.84‰	2009-12-18	2010-12-17	抵押
6	4100360592009064 380	国家开发银行	3,000 万	5.31%	2009-12-30	2010-12-29	保证
7	林农信抵借字 20091230 第 01 号	林州市农村信用合 作联社申村信用社	770 万	月息 9.84‰	2009-12-30	2010-12-29	保证
8	洛银（2010）年[纱 东支]行借字第 104301D2100002 号	洛阳银行纱东支行	1,000 万	月利率 5.31‰	2010-2-5	2010-9-4	保证
9	林农信保借字 20100331 第 02 号	林州市农村信用合 作联社申村信用社	500 万	月息 9.84‰	2010-3-31	2011-3-30	保证
10	1010374001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河南省分行	5,000 万	上浮 15%	2010-3-30	2011-3-30	保证
11	1010374002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河南省分行	2,000 万	上浮 15%	2010-4-20	2011-4-20	保证
12	76012010280534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郑州 分行	1,000 万	5.841%	2010-4-9	2011-4-8	保证
13	76012008281242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郑州 分行	2,000 万	4.86%	2010-5-18	2010-11-12	保证

2009 年 5 月 12 日，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南省分行签订了编号为 0910435001 号《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人民币 3,000 万元，借款期限为一年，自 2009 年 5 月 12 日至 2010 年 5 月 12 日，年利率 5.841%，由准格尔旗蒙南煤炭有限责任公司、三门峡天元铝业股份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

2009 年 5 月 25 日，公司与安阳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编号为（2009）安商公司部借字 030 号《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人民币 2,000 万元，借款期限为一年，自 2009 年 5 月 25 日至 2010 年 5 月 24 日，月利率 7.5225%，由林州凤宝管业有限公司、郭现生、韩录云提供保证担保。

2009 年 8 月 5 日，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阳分行签订了编号为 2009 年 6309627131 字 003 号《人民币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人民币 5,0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12 个月，自第一个实际提款日起算，自 2009 年 8 月 5 日起 15 日内提清借款，年利率 5.841%，由郭现生、韩录云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公司以部分房产土地提供抵押担保。

2009 年 11 月 26 日，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签订了编号为（2009）豫银贷字第 090434 号《人民币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人民币 3,0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12 个月，自 2009 年 11 月 27 日至 2010 年 11 月 26 日，年利率 6.372%，由铸锻公司、郭现生、韩录云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公司以部分原材料、存货提供质押担保。

2009年12月18日，公司与林州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申村信用社签订了编号为林农信抵借字20091218第03001号《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人民币665万元，借款期限为12个月，贷款利率为月息9.84%，按月计付利息，由公司以机器设备1,515.4868万元提供抵押担保。

2009年12月30日，公司与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编号为4100360592009064380号《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人民币3,000万元，借款期限为12个月，自2009年12月30日至2010年12月29日，年利率5.31%，由河南省中小企业投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和安阳市信用担保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共同提供保证担保。

2009年12月30日，公司与林州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申村信用社签订了编号为林农信保借字20091230第01号的《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人民币770万元，借款期限为1年，利率为月息9.84%，按月计付利息，由铸锻公司、郭现生、韩录云等人提供保证担保。

2010年2月5日，公司与洛阳银行纱东支行签订了编号为洛银（2010）年[纱东支]行借字第104301D2100002号的《人民币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人民币1,000万元，借款期限为7个月，自2010年2月5日至2010年9月4日，借款月利率为5.31%，按月结息，由三门峡天元铝业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010年3月31日，公司与林州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申村信用社签订了编号为林农信保借字20100331第02号的《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人民币500万元，借款期限为1年，利率为月息9.84%，按月计付利息，由河南凤宝特钢有限公司、郭现生、韩录云等人提供保证担保。

2010年3月30日，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南省分行签订了编号为1010374001的《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人民币5,000万元，借款期限为12个月，自2010年3月30日至2011年3月30日，利率按壹年期基准利率上浮15%执行，且按日浮动，由三门峡天元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准格尔旗蒙南煤炭有限责任公司提供保证担保。

2010年4月20日，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南省分行签订了编号为1010374002的《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人民币2,000万元，借款期限为12个月，自2010年4月20日至2011年4月20日，利率执行基准利率上浮15%，按日浮动，由三门峡天元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准格尔旗蒙南煤炭有限责任公司提供保证担保。

2010年4月9日，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签订了编号为76012010280534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人民币1,000万元，借款期限为

自首次提款之日起 1 年，借款利率为年利率 5.841%，由三门峡天元铝业股份有限公司、郭现生、韩录云提供保证担保。

2010 年 5 月 18 日，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签订了编号为 76012008281242 的《保理融资申请书》，融资金额为人民币 2,000 万元，融资到期日为 2010 年 11 月 12 日，融资年利率为 4.86%，由三门峡天元铝业股份有限公司、郭现生、韩录云提供保证担保。

2、抵押、质押合同

2009 年 8 月 5 日，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阳分行签订了编号为 2009 年 6309627131 抵字 003 号《抵押合同》，为编号为 2009 年 6309627131 字 003 号《人民币借款合同》提供抵押担保，借款金额为人民币 5,0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12 个月，自第一个实际提款日起算，自 2009 年 8 月 5 日起 15 日内提清借款，年利率 5.841%，抵押物为公司所有的总面积为 7.9 万 M² 的 9 处房产及使用的面积为 16.4 万 M² 的 1 处土地。

2009 年 8 月 11 日，公司与广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阳支行签订了编号为 13108109Z028-01《最高额抵押合同》，为编号为 13108109Z028《综合授信额度合同》提供抵押担保，授信额度敞口最高限额为 3,000 万元，有效期为 12 个月，自 2009 年 8 月 11 日至 2010 年 8 月 11 日，抵押物为 291 台机器设备，评估净值为 3,310.73 万元。

2009 年 11 月 26 日，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签订了编号为 090434 号《动产质押合同》，为编号为（2009）豫银贷字第 090434 号《借款合同》提供质押担保，借款金额为人民币 3,0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12 个月，自 2009 年 11 月 27 日至 2010 年 11 月 26 日，年利率 6.372%，质押物为价值 6,709.65 万元的液压支架、原材料。

2009 年 12 月 18 日，公司与林州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申村信用社签订了《抵押担保借款合同》（编号：林农信抵借字 20091218 第 03001 号）。合同载明，借款金额为 665 万元，贷款期限为 12 个月。发行人以其拥有的评估值为 15,154,868.00 元的机器设备为本合同项下贷款提供担保。

3、授信合同

2009 年 3 月 13 日，公司与中国光大银行郑州分行签订了编号为光郑经营中心 ZH2009001 的《综合授信协议》，具体授信额度为国内有追索权保理人民币 3,000 万元，有效期为 2009 年 3 月 13 日至 2010 年 3 月 12 日，由河南凤宝钢铁有限公司、郭现生、韩录云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该合同到期后，经公司与光大银行郑州分行协商，将上

述《综合授信协议》期限进行续展，有效期为 2010 年 3 月 13 日至 2010 年 8 月 22 日，授信额度、费率及其他条款与原《综合授信协议》一致。

2009 年 8 月 11 日，公司与广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阳支行签订了编号为 13108109Z028 的《综合授信额度合同》，授信额度敞口最高限额为人民币 3,000 万元，有效期为 12 个月，自 2009 年 8 月 11 日至 2010 年 8 月 11 日，由郭现生、韩录云、三门峡天元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及河南凤宝钢铁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公司以部分机器设备提供抵押担保。

2010 年 2 月 8 日，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签订了编号为 2010 年 3709 信字 002 号的《授信协议》，授信额度为人民币 1,000 万元，授信期间为 12 个月，自 2010 年 2 月 8 日至 2011 年 2 月 8 日，由河南省中小企业投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郭现生、韩录云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4、与金融机构签订的其他合同

2008 年 6 月 22 日，公司与新疆长城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签订了编号为长金租融租字[2008]第 004 号《融资租赁合同》，租赁期为 36 个月，租赁物件价格为 4,928 万元，保证金为 985.6 万元，租金总额为 5,531.53 万元，支付期次为 12 期，合同到期日为 2011 年 6 月 24 日。该合同由三门峡天元铝业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为三年，并与新疆长城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签订了编号为长金租连保字[2008]第 008 号《保证合同》。依据长金租融租字[2008]第 004 号《融资租赁合同》，公司与新疆长城金融租赁有限公司、铸锻公司签订《租赁物件买卖合同》，合同标的金额 4,928 万元，主要为生产机器设备。

2009 年 5 月 25 日，公司与安阳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编号为（2009）安商公司部商贴字 001 号《商业承兑汇票额度贴现合同》，贴现金额为人民币 2,000 万元，贴现有效期自 2009 年 5 月 25 日至 2010 年 5 月 24 日，由林州凤宝管业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该合同目前已执行完毕。

2009 年 12 月 10 日，公司与上海浦发银行郑州分行签订《保理协议书》（编号：76012008281242-3 号），期限为六个月。双方约定，公司以其持有对黑龙江龙煤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司的应收款在上海浦发银行郑州分行办理 2000 万保理，天元铝业为公司该笔协议提供担保。该保理协议目前已执行完毕。

（三）重大关联交易合同

公司于 2006 年 1 月 1 日与铸锻公司签订《生产服务协议》。协议载明，公司向铸锻公司提供动力电、废钢铁、铁屑、配件等生产辅助方面的某些服务或供应，具体价格按照市场价格确定，合同有效期自 2006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止。同日，与铸锻公司签订《原材料购销协议》，协议载明，双方相互向对方提供原材料等供应，具体价格按照市场价格确定，合同有效期自 2006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止。同日，与铸锻公司签订《铸锻件采购协议》，协议载明，林州重机铸锻有限公司向林重有限提供铸锻件等供应，具体价格按照市场价格确定，合同有效期自 2006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止。

2008 年 4 月 10 日，公司与铸锻公司签订《补充协议》。协议载明，双方于 2006 年 1 月 1 日签订的《生产服务协议》、《原材料购销协议》、《铸锻件采购协议》即将于 2008 年 12 月 31 日到期，双方协商一致将上述协议进行展期，协议内容不变，有效期延长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

三、其他重要事项

（一）公司的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及刑事诉讼等或有事项。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涉及重大诉讼、仲裁及刑事诉讼等或有事项。

（三）公司控股子公司的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控股子公司不涉及重大诉讼、仲裁及刑事诉讼等或有事项。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的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及刑事诉讼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不涉及重大诉讼、仲裁及刑事诉讼等或有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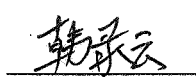
第十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有关中介机构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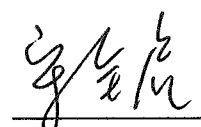
发行人全体董事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承诺本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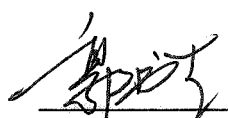
全体董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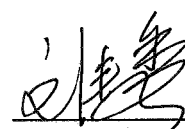

郭现生


韩录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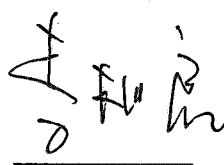

宋全启


司广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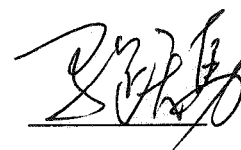

郭书生


刘丰秀

全体独立董事：


李相启


曾晓东


马跃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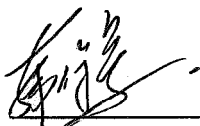
发行人全体监事声明

本公司全体监事承诺本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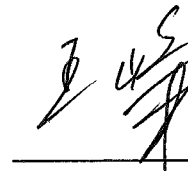
全体监事签名：



郭松生



韩保军



王峰

林州重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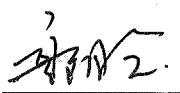
2010年11月5日



发行人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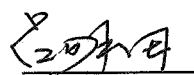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郭日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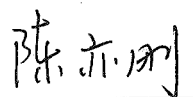
韩林海



吕明田



崔普县



陈亦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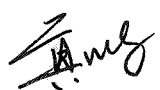
林州重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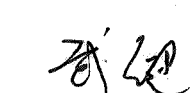
2010年11月5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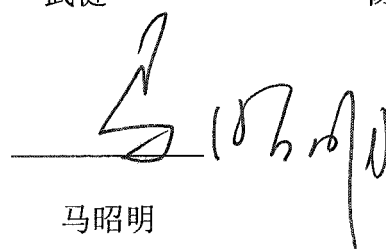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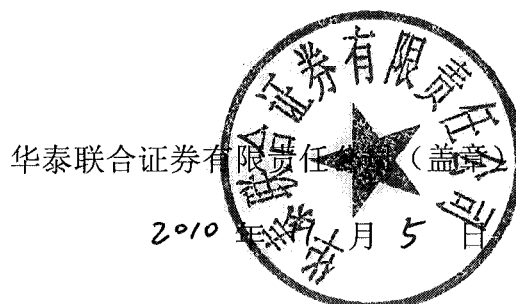
保荐人（主承销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项目协办人： 
贾鹏

保荐代表人：  
武健 杨淑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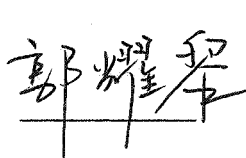
公司法定代表人： 
马昭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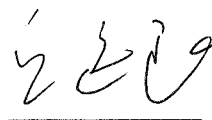
发行人律师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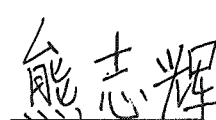
经办律师：



郭耀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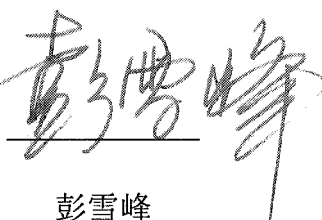


丘远良



熊志辉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彭雪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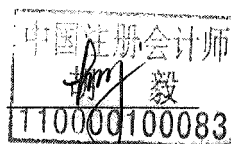
审计机构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及经本所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审计报告、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及经本所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注册会计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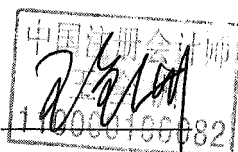


宋晓琴



胡毅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王全州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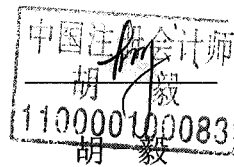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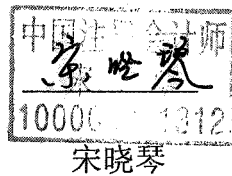


2010年11月5日

验资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机构出具的验资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验资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注册会计师：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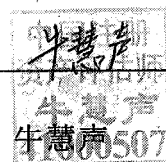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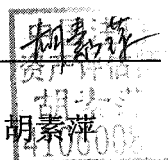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



签字评估机构负责人：



赵麦丰

安阳新兴资产评估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2010年11月5日



第十七节 备查文件

一、文件列表

投资者可以查阅与本次公开发行有关的所有正式法律文书，该等文书也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指定网站 <http://www.cninfo.com.cn> 上披露，具体如下：

- （一）发行保荐书；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 （四）经注册会计师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五）法律意见书及律师工作报告；
- （六）公司章程（草案）；
- （七）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发行的文件；
- （八）其他与本次发行有关的重要文件

二、附件查阅地点、时间

（一）查阅时间

每周一至周五上午 9：00—11：00，下午 1：30—5：00

（二）查阅地点

发行人：林州重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河南省林州市河顺镇申村

董事会秘书：陈亦刚

电话：0372—6024321

传真：0372—6031023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月坛北街月坛大厦 17 层

联系人：武健、杨淑敏、贾鹏、姜虹、翟峰、史佳琳

电话：010—68085588

传真：010—68085989